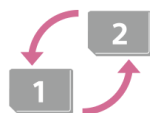




如果您遇到任何問題，或對於您的產品有任何疑問，使用本說明書。



自動切換媒體

如果您使用兩個記憶卡插槽，當使用中的記憶卡已滿時，可自動切換使用另一張記憶卡錄製。



如何在影像上標記位置資訊

您可以在影像上記錄位置資訊。位置資訊可透過智慧型手機取得。



ILCE-9鏡頭相容性資訊

本網站提供鏡頭相容性資訊。（將會開啟另一個視窗。）

部件/圖示和指示器的名稱

部件名稱

前側

[後側](#)

[上側/側面角度](#)

[底部](#)

基本操作

[使用控制滾輪](#)

[使用多重選擇器](#)

[使用MENU的項目](#)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使用Fn（功能）按鈕（功能選單）](#)

[如何使用Quick Navi畫面](#)

[如何使用鍵盤](#)

圖示與指示器

[螢幕上的圖示清單](#)

[切換畫面顯示（拍攝時/播放期間）](#)

[DISP按鈕（螢幕/觀景窗）](#)

準備相機

[檢查相機以及隨附的部件](#)

為電池組充電

[使用充電器對電池充電](#)

[插入/取出電池](#)

[在電池插入相機的情況下對電池充電](#)

[連接到電腦充電](#)

[電池使用時間與可錄製影像張數](#)

[從牆上電源插座供電](#)

[關於電池的注意事項](#)

[關於為電池充電的注意事項](#)

插入記憶卡（另售）

[插入/取出記憶卡](#)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關於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安裝鏡頭

[裝上/取下鏡頭](#)

[裝上鏡頭罩](#)

安裝配件

[卡口轉接器](#)

[LA-EA1/LA-EA3卡口轉接器](#)

[LA-EA2/LA-EA4卡口轉接器](#)

[使用卡口轉接器連續拍攝](#)

[垂直把手](#)

[設定語言、日期和時間](#)

[相機指南](#)

拍攝

[拍攝靜態影像](#)

對焦

[對焦模式](#)

自動對焦

[對焦區域](#)

[對焦區域限制](#)

[相位偵測AF](#)

[對焦標準](#)

[焦點設定](#)

[將對焦區域設定調整為相機的方向（水平/垂直）（換垂直/水平AF區）](#)

[AF/MF控制](#)

[快門AF（靜態影像）](#)

[AF開啟](#)

[對焦於眼睛（人臉/眼部AF設定）](#)

[對焦放大鏡中AF（靜態影像）](#)

[追蹤被攝體（追蹤功能）](#)

[對焦固定](#)

[登錄目前的對焦區域（AF區域登錄功能）（靜態影像）](#)

[刪除已登錄的AF區域（刪除登錄的AF區域）](#)

[對焦框色](#)

[預先AF（靜態影像）](#)

[Eye-Start AF（靜態影像）](#)

[AF追蹤靈敏度（靜態影像）](#)

[AF-S優先順序設定](#)

[AF-C優先順序設定](#)

[AF 輔助照明（靜態影像）](#)

[AF區域自動清除](#)

[顯示連續AF區域](#)

[對焦點循環](#)

[AF 微距變焦](#)

[光圈驅動為AF（靜態影像）](#)

手動對焦

[手動對焦](#)

[直接手動對焦（DMF）](#)

[對焦放大鏡](#)

[MF輔助（靜態影像）](#)

[對焦放大時間](#)

[初始對焦放大率（靜態影像）](#)

[峰值設定](#)

選取過片模式（連續拍攝/自拍定時）

[過片模式](#)

[連拍](#)

[顯示連續拍攝剩餘時間指示器（連拍長度）](#)

[自拍定時器](#)

[自拍\(連拍\)](#)

[自拍定時器模式](#)

[連拍包圍式曝光](#)

[單張包圍式曝光](#)

[包圍式拍攝時的指示器](#)

[階段白平衡](#)

[DRO包圍式曝光](#)

[包圍式曝光設定](#)

時間間隔拍攝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使用觸控功能

[觸控操作](#)

[觸控面板/觸控板](#)

[觸控操作功能：觸碰對焦](#)

[觸控操作功能：觸碰追蹤](#)

[觸控板設定](#)

選取靜態影像大小/影像畫質

[檔案格式（靜態影像）](#)

[RAW檔案類型（靜態影像）](#)

[JPEG影像品質（靜態影像）](#)

[JPEG影像尺寸（靜態影像）](#)

[長寬比（靜態影像）](#)

[APS-C/Super 35mm](#)

[視角](#)

選取拍攝模式

[模式轉盤功能清單](#)

[智慧式自動](#)

[有關場景辨識](#)

[程式自動](#)

[光圈優先](#)

[快門速度優先](#)

[手動曝光](#)

[Bulb拍攝](#)

[回復 \(拍攝設定1/拍攝設定2\)](#)

[動態影像：曝光模式](#)

[慢與快動作：曝光模式](#)

控制曝光/測光模式

[曝光補償](#)

[重設EV補償](#)

[轉盤Ev補償](#)

[曝光設定指南](#)

[曝光級數](#)

[測光模式](#)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重點測光點](#)

[AE鎖定](#)

[含快門的AEL（靜態影像）](#)

[曝光標準調整](#)

[曝光補償設定](#)

[斑馬圖案設定](#)

自動修正亮度和對比度

[動態範圍最佳化（DRO）](#)

[自動HDR](#)

選取ISO感光度

[ISO設定：ISO](#)

[ISO設定：ISO範圍限制](#)

[ISO設定：ISO AUTO最小速度](#)

使用變焦

[本產品可以使用的變焦功能](#)

[清晰影像變焦/數位變焦（變焦）](#)

[變焦設定](#)

[有關變焦比例](#)

[變焦環旋轉](#)

白平衡

- [白平衡](#)

- [AWB優先順序設定](#)

- [捕捉標準白色以設定白平衡（自訂白平衡）。](#)

- [快門AWB鎖（靜態影像）](#)

設定如何處理影像

- [風格設定](#)

- [相片效果](#)

- [色彩空間（靜態影像）](#)

快門設定

- [無鏡頭釋放快門](#)

- [無記憶卡釋放快門](#)

- [快門類型（靜態影像）](#)

- [使用電子快門](#)

- [顯示釋放時間（拍攝定時顯示）](#)

- [拍攝開始顯示](#)

- [電子式前簾快門](#)

降低模糊

- [SteadyShot](#)

- [SteadyShot設定](#)

鏡頭補償

- [鏡頭補償](#)

雜訊消除

- [消除長曝雜訊（靜態影像）](#)

- [高 ISO 雜訊消除（靜態影像）](#)

面孔偵測

- [登錄面孔優先](#)

- [面孔登錄（新面孔登錄）](#)

- [面孔登錄（順序交換）](#)

- [面孔登錄（刪除）](#)

使用閃光燈

[使用閃光燈（另售）](#)

[紅眼減弱](#)

[閃光燈模式](#)

[閃光補償](#)

[FEL鎖定](#)

[無線閃光燈](#)

[使用有同步端子線的閃光燈](#)

錄製動態影像

[拍攝動態影像](#)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動態影像錄製格式](#)

[檔案格式（動態影像）](#)

[錄製設定（動態影像）](#)

[慢與快設定](#)

[Proxy錄製](#)

[音訊錄製](#)

[音訊等級顯示](#)

[錄音音量](#)

[音訊輸出時刻](#)

[減少風噪音](#)

[自動慢速快門（動態影像）](#)

[初始對焦放大鏡（動態影像）](#)

[AF 驅動速度（動態影像）](#)

[AF追蹤靈敏度（動態影像）](#)

[TC/UB設定](#)

[TC/UB顯示切換](#)

[MOVIE按鈕](#)

[標誌顯示（動態影像）](#)

[標誌設定（動態影像）](#)

[4K輸出選擇（動態影像）](#)

觀看

觀看影像

— [播放靜態影像](#)

— [放大播放中的影像（放大）](#)

— [自動旋轉錄製的影像（顯示旋轉）](#)

— [旋轉影像（轉動）](#)

— [放大初始放大率](#)

— [放大初始位置](#)

— [播放動態影像](#)

— [音量設定](#)

— [照片攝取](#)

— [在影像索引畫面上播放影像（影像索引）](#)

— [設定在影像之間跳轉的方法（影像跳覽設定）](#)

— [在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之間切換（觀看模式）](#)

— [以群組形式顯示](#)

— [間隔的連續播放](#)

— [間隔的播放速度](#)

— [選擇要播放的記憶卡（選擇播放媒體）](#)

— [從一張記憶卡複製影像到另一張記憶卡（複製）](#)

— [使用循環播放播放影像（循環播放）](#)

保護資料

— [保護影像（保護）](#)

設定評分功能

— [等級](#)

— [等級設定（自訂鍵）](#)

指定要列印的影像（DPOF）

— [指定要列印的影像（指定列印）](#)

刪除影像

— [刪除一個顯示的影像](#)

- [刪除多個選取的影像（刪除）](#)

- [刪除確認](#)

在電視機上觀看影像

- [使用HDMI電纜在電視上觀看影像](#)

自訂相機

登錄常用功能

- [記憶（拍攝設定1/拍攝設定2）](#)

- [選擇媒體（記憶回復）](#)

- [將拍攝設定登錄到自訂按鍵（登錄自訂拍攝設定）](#)

自訂環/轉盤的功能

- [暫時變更轉盤的功能（我的轉盤設定）](#)

- [轉盤設定](#)

- [Av/Tv旋轉](#)

- [鎖操作零件](#)

- [功能環\(鏡頭\)](#)

自訂MENU（我的選單）

- [新增項目](#)

- [排序項目](#)

- [刪除項目](#)

- [刪除頁面](#)

- [刪除全部](#)

- [從我的選單顯示](#)

在錄製之前/後檢查影像

- [自動檢視](#)

- [光圈預覽](#)

- [拍攝結果預覽](#)

- [Live View顯示](#)

螢幕/觀景窗設定

- [格線](#)

- [FINDER/MONITOR](#)

[螢幕亮度](#)

[觀景窗亮度](#)

[觀景窗色溫](#)

[觀景窗幅率（靜態影像）](#)

[亮屏顯示](#)

記憶卡設定

[格式化](#)

[檔案編號](#)

[設定檔案名稱](#)

[顯示媒體資訊](#)

[攝影媒體設定：優先攝影媒體](#)

[攝影媒體設定：錄製模式](#)

[攝影媒體設定：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選擇REC資料夾](#)

[新資料夾](#)

[資料夾名稱](#)

[還原影像資料庫](#)

相機設定

[音訊訊號](#)

[省電開始時間](#)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

[IR遙控](#)

[NTSC/PAL選擇器](#)

[HDMI設定：HDMI解析度](#)

[HDMI設定：24p/60p輸出切換（動態影像）（僅限於1080 60i相容機型）](#)

[HDMI設定：HDMI資訊顯示](#)

[HDMI設定：TC輸出（動態影像）](#)

[HDMI設定：REC控制（動態影像）](#)

[HDMI設定：HDMI控制](#)

[USB連線](#)

[USB LUN設定](#)

[USB電源供給](#)

[PC遙控設定：靜態影像儲存目的地](#)

[PC遙控設定：RAW+J PC儲存影像](#)

[語言](#)

[日期/時間設定](#)

[區域設定](#)

[版權資訊](#)

[版本](#)

[認證標誌（僅限於某些機型）](#)

[IPTC資訊](#)

[寫入序號](#)

[示範模式](#)

初始化相機

[出廠重設](#)

使用網路功能

將本產品連線到智慧型手機

[PlayMemories Mobile](#)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NFC觸控遙控）控制相機](#)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QR Code）控制相機](#)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SSID）控制相機](#)

[使用iPhone或iPad（QR Code）控制相機](#)

[使用iPhone或iPad（SSID）控制相機](#)

將影像輸送到智慧型手機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傳送目標（代理動態影像）](#)

[傳送影像至Android智慧型手機（NFC觸控分享）](#)

將影像輸送到電腦

[傳送至電腦](#)

[FTP傳輸功能](#)

將影像輸送到電視機

- └ [在TV上觀看](#)

從智慧型手機讀取位置資訊

- └ [位置資訊連結設定](#)

使用具有Bluetooth通訊的遙控器

- └ [Bluetooth遙控](#)

變更網路設定

- └ [飛航模式](#)
- └ [Wi-Fi設定：WPS按鍵](#)
- └ [Wi-Fi設定：存取點手動設定](#)
- └ [Wi-Fi設定：顯示MAC地址](#)
- └ [Wi-Fi設定：SSID/密碼重設](#)
- └ [有線LAN設定](#)
- └ [PC遙控\(有線LAN\)：PC遙控\(有線LAN\)](#)
- └ [PC遙控\(有線LAN\)：配對](#)
- └ [編輯裝置名稱](#)
- └ [將根憑證匯入相機（匯入根憑證）](#)
- └ [安全性\(IPsec\)](#)
- └ [重設網路設定](#)

使用電腦

[建議的電腦環境](#)

[Mac電腦用軟體](#)

匯入要在電腦上使用的影像

- └ [PlayMemories Home](#)
- └ [安裝PlayMemories Home](#)
- └ [連線至電腦](#)
- └ [無需使用PlayMemories Home即可將影像匯入電腦](#)
- └ [中斷相機與電腦的連接](#)

處理RAW影像/遙控拍攝（Imaging Edge）

- └ [Imaging Edge](#)

使用有線LAN遙控拍攝 (Remote Camera Tool)

[Remote Camera Tool](#)

製作動態影像光碟

- [選取要建立的光碟](#)
- [從高解析度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Blu-ray光碟](#)
- [從高解析度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DVD光碟 \(AVCHD錄製光碟 \)](#)
- [從標準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DVD光碟](#)

MENU項目清單

[使用MENU的項目](#)

拍攝設定1

- [檔案格式 \(靜態影像 \)](#)
- [RAW檔案類型 \(靜態影像 \)](#)
- [JPEG影像品質 \(靜態影像 \)](#)
- [JPEG影像尺寸 \(靜態影像 \)](#)
- [長寬比 \(靜態影像 \)](#)
- [APS-C/Super 35mm](#)
- [消除長曝雜訊 \(靜態影像 \)](#)
- [高 ISO 雜訊消除 \(靜態影像 \)](#)
- [色彩空間 \(靜態影像 \)](#)
- [鏡頭補償](#)
- [自拍定時器模式](#)
- [包圍式曝光設定](#)
- [回復 \(拍攝設定1/拍攝設定2\)](#)
- [記憶 \(拍攝設定1/拍攝設定2\)](#)
- [選擇媒體 \(記憶回復 \)](#)
- [將拍攝設定登錄到自訂按鍵 \(登錄自訂拍攝設定 \)](#)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 [AF-S優先順序設定](#)
- [AF-C優先順序設定](#)
- [對焦區域](#)

[焦點設定](#)

[對焦區域限制](#)

[將對焦區域設定調整為相機的方向（水平/垂直）（換垂直/水平AF區）](#)

[AF 輔助照明（靜態影像）](#)

[對焦於眼睛（人臉/眼部AF設定）](#)

[AF追蹤靈敏度（靜態影像）](#)

[光圈驅動為AF（靜態影像）](#)

[快門AF（靜態影像）](#)

[預先AF（靜態影像）](#)

[Eye-Start AF（靜態影像）](#)

[登錄目前的對焦區域（AF區域登錄功能）（靜態影像）](#)

[刪除已登錄的AF區域（刪除登錄的AF區域）](#)

[AF區域自動清除](#)

[顯示連續AF區域](#)

[對焦點循環](#)

[AF 微距變焦](#)

[對焦框色](#)

[曝光補償](#)

[重設EV補償](#)

[ISO設定：ISO](#)

[ISO設定：ISO範圍限制](#)

[ISO設定：ISO AUTO最小速度](#)

[測光模式](#)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重點測光點](#)

[曝光級數](#)

[含快門的AEL（靜態影像）](#)

[曝光標準調整](#)

[閃光燈模式](#)

[閃光補償](#)

[曝光補償設定](#)

[無線閃光燈](#)

[紅眼減弱](#)

[白平衡](#)

[AWB優先順序設定](#)

[動態範圍最佳化 \(DRO\)](#)

[自動HDR](#)

[風格設定](#)

[相片效果](#)

[快門AWB鎖 \(靜態影像\)](#)

[對焦放大鏡](#)

[對焦放大時間](#)

[初始對焦放大率 \(靜態影像\)](#)

[對焦放大鏡中AF \(靜態影像\)](#)

[MF輔助 \(靜態影像\)](#)

[峰值設定](#)

[面孔登錄 \(新面孔登錄\)](#)

[面孔登錄 \(順序交換\)](#)

[面孔登錄 \(刪除\)](#)

[登錄面孔優先](#)

拍攝設定2

[動態影像：曝光模式](#)

[慢與快動作：曝光模式](#)

[檔案格式 \(動態影像\)](#)

[錄製設定 \(動態影像\)](#)

[慢與快設定](#)

[Proxy錄製](#)

[AF 驅動速度 \(動態影像\)](#)

[AF追蹤靈敏度 \(動態影像\)](#)

[自動慢速快門 \(動態影像\)](#)

[初始對焦放大鏡（動態影像）](#)

[音訊錄製](#)

[錄音音量](#)

[音訊等級顯示](#)

[音訊輸出時刻](#)

[減少風噪音](#)

[標誌顯示（動態影像）](#)

[標誌設定（動態影像）](#)

[視訊燈模式](#)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快門類型（靜態影像）](#)

[電子式前簾快門](#)

[無鏡頭釋放快門](#)

[無記憶卡釋放快門](#)

[SteadyShot](#)

[SteadyShot設定](#)

[清晰影像變焦/數位變焦（變焦）](#)

[變焦設定](#)

[變焦環旋轉](#)

[DISP按鈕（螢幕/觀景窗）](#)

[FINDER/MONITOR](#)

[觀景窗幅率（靜態影像）](#)

[斑馬圖案設定](#)

[格線](#)

[曝光設定指南](#)

[Live View顯示](#)

[拍攝開始顯示](#)

[顯示釋放時間（拍攝定時顯示）](#)

[顯示連續拍攝剩餘時間指示器（連拍長度）](#)

[自動檢視](#)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使用Fn（功能）按鈕（功能選單）](#)

[暫時變更轉盤的功能（我的轉盤設定）](#)

[轉盤設定](#)

[Av/Tv旋轉](#)

[轉盤Ev補償](#)

[功能環\(鏡頭\)](#)

[觸控操作功能：觸碰對焦](#)

[觸控操作功能：觸碰追蹤](#)

[MOVIE按鈕](#)

[鎖操作零件](#)

[音訊訊號](#)

網路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傳送目標（代理動態影像）](#)

[傳送至電腦](#)

[FTP傳輸功能](#)

[在TV上觀看](#)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PC遙控\(有線LAN\)：PC遙控\(有線LAN\)](#)

[PC遙控\(有線LAN\)：配對](#)

[飛航模式](#)

[Wi-Fi設定：WPS按鍵](#)

[Wi-Fi設定：存取點手動設定](#)

[Wi-Fi設定：顯示MAC地址](#)

[Wi-Fi設定：SSID/密碼重設](#)

[Bluetooth設定](#)

[位置資訊連結設定](#)

[Bluetooth遙控](#)

[有線LAN設定](#)

[編輯裝置名稱](#)

[將根憑證匯入相機（匯入根憑證）](#)

[安全性\(IPsec\)](#)

[重設網路設定](#)

播放

[保護影像（保護）](#)

[旋轉影像（轉動）](#)

[刪除多個選取的影像（刪除）](#)

[等級](#)

[等級設定（自訂鍵）](#)

[指定要列印的影像（指定列印）](#)

[從一張記憶卡複製影像到另一張記憶卡（複製）](#)

[照片攝取](#)

[放大播放中的影像（放大）](#)

[放大初始放大率](#)

[放大初始位置](#)

[間隔的連續播放](#)

[間隔的播放速度](#)

[使用循環播放播放影像（循環播放）](#)

[選擇要播放的記憶卡（選擇播放媒體）](#)

[在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之間切換（觀看模式）](#)

[在影像索引畫面上播放影像（影像索引）](#)

[以群組形式顯示](#)

[自動旋轉錄製的影像（顯示旋轉）](#)

[設定在影像之間跳轉的方法（影像跳覽設定）](#)

設定

[螢幕亮度](#)

[觀景窗亮度](#)

[觀景窗色溫](#)

[音量設定](#)

[刪除確認](#)

[省電開始時間](#)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

[NTSC/PAL選擇器](#)

[清潔模式](#)

[觸控操作](#)

[觸控面板/觸控板](#)

[觸控板設定](#)

[示範模式](#)

[TC/UB設定](#)

[IR遙控](#)

[HDMI設定：HDMI解析度](#)

[HDMI設定：24p/60p輸出切換（動態影像）（僅限於1080 60i相容機型）](#)

[HDMI設定：HDMI資訊顯示](#)

[HDMI設定：TC輸出（動態影像）](#)

[HDMI設定：REC控制（動態影像）](#)

[HDMI設定：HDMI控制](#)

[4K輸出選擇（動態影像）](#)

[USB連線](#)

[USB LUN設定](#)

[USB電源供給](#)

[PC遙控設定：靜態影像儲存目的地](#)

[PC遙控設定：RAW+J PC儲存影像](#)

[語言](#)

[日期/時間設定](#)

[區域設定](#)

[IPTC資訊](#)

[版權資訊](#)

[寫入序號](#)

[格式化](#)

[檔案編號](#)

[設定檔案名稱](#)

[攝影媒體設定：優先攝影媒體](#)

[攝影媒體設定：錄製模式](#)

[攝影媒體設定：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選擇REC資料夾](#)

[新資料夾](#)

[資料夾名稱](#)

[還原影像資料庫](#)

[顯示媒體資訊](#)

[版本](#)

[認證標誌（僅限於某些機型）](#)

[出廠重設](#)

我的選單

[新增項目](#)

[排序項目](#)

[刪除項目](#)

[刪除頁面](#)

[刪除全部](#)

[從我的選單顯示](#)

使用須知/本產品

[使用須知](#)

[關於清潔](#)

清潔影像感應器

[清潔模式](#)

[可錄製的影像數目](#)

[可錄製動態影像時間](#)

[在國外使用電源供應器/電池充電器](#)

[AVCHD格式](#)

[使用授權](#)

[規格](#)

[商標](#)

[預設設定值清單](#)

如果您遇到問題

[故障排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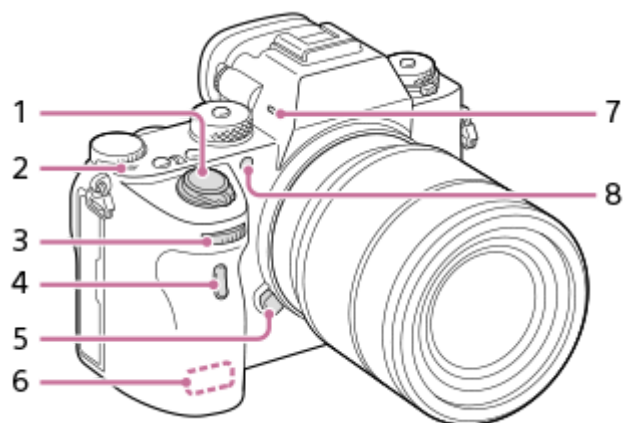
[警告訊息](#)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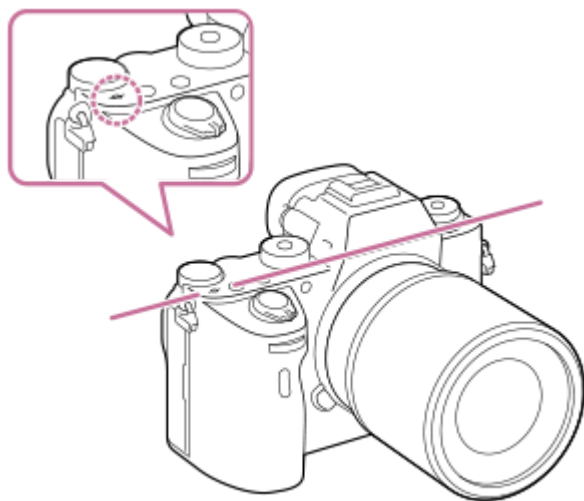
前側



1. ON/OFF (電源) 開關/快門按鈕

2.  影像感應器位置標記

- 影像感應器是將光源轉換為電子訊號的感應器。 標記顯示影像感應器的位置。測量相機與被攝體之間的精確距離時，請參考水平線的位置。



- 如果被攝體的距離比鏡頭的最小拍攝距離更近，就無法確認對焦。確定被攝體與相機之間必須保持足夠的距離。

3. 前轉盤

您可以快速調整每個拍攝模式的設定。

4. 紅外線遙控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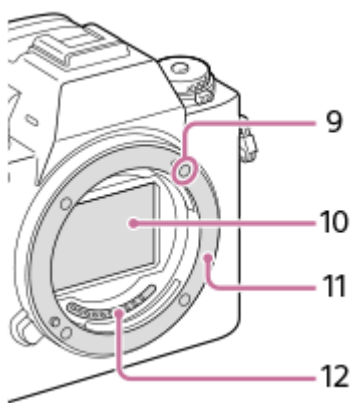
5. 鏡頭釋放鈕

6. Wi-Fi/Bluetooth天線 (內建)

7. 麥克風*

8. AF輔助照明/自拍定時器指示燈

當鏡頭取下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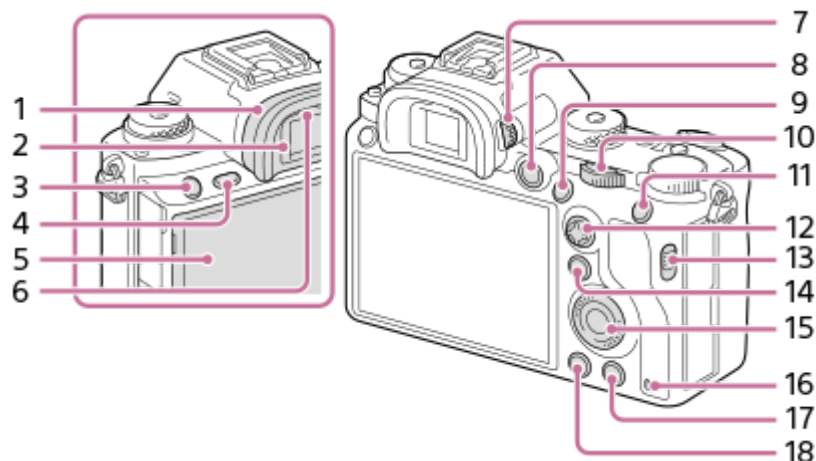


- 9. 安裝座指標
- 10. 影像感應器**
- 11. 安裝座
- 12. 鏡頭接點**

* 錄製動態影像時請勿蓋住此部分。這麼做可能會造成雜訊或降低音量。

** 請勿直接觸摸這些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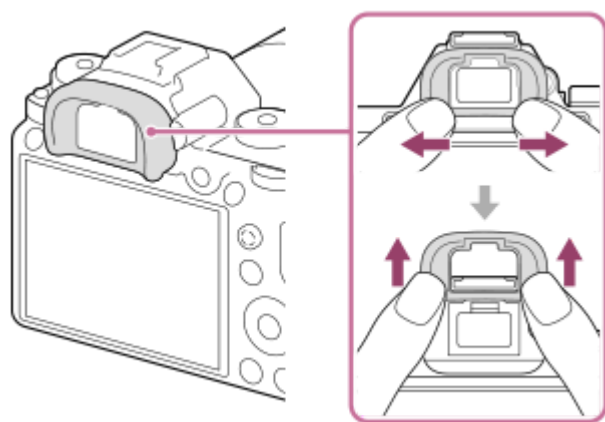
後側



1. 目鏡護罩

取下目鏡護罩

將目鏡護罩底框向左右推，然後向上推，即可拿起護罩。



安裝垂直觀景窗（另售）時，請取下目鏡護照。此外，請選取MENU→ 2（拍攝設定2）→[FINDER/MONITOR]，然後切換[觀景窗（手動）]和[螢幕（手動）]。

2. 觀景窗

3. C3按鈕（自訂按鈕3）

4. MENU按鈕

5. 螢幕/觸控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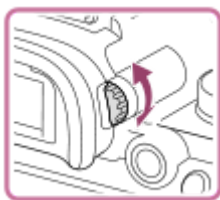
您可以將螢幕調整到容易觀看的角度，並從任何位置拍攝。



6. 眼睛感應器

7. 屈光度調整轉盤

根據您的視覺調整屈光度調整轉盤直到影像顯示清楚出現在觀景窗中為止。如果很難操作屈光度調整轉盤，請在操作轉盤之前，先移除目鏡護罩。



8. MOVIE（動態影像）按鈕

9. 用於拍攝：AF-ON（AF開啟）按鈕

用於觀看：（放大）按鈕

10. 後轉盤

您可以快速調整每個拍攝模式的設定。

11. 用於拍攝：AEL按鈕

用於觀看：（影像指標）按鈕

12. 多重選擇器

13. 媒體插槽蓋開關

14. 用於拍攝：Fn（功能）按鈕

用於觀看：（傳送至智慧型手機）按鈕

您可以按下此按鈕，顯示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的畫面。

15. 控制滾輪

16. 存取指示燈

17. 用於拍攝：C4按鈕（自訂按鈕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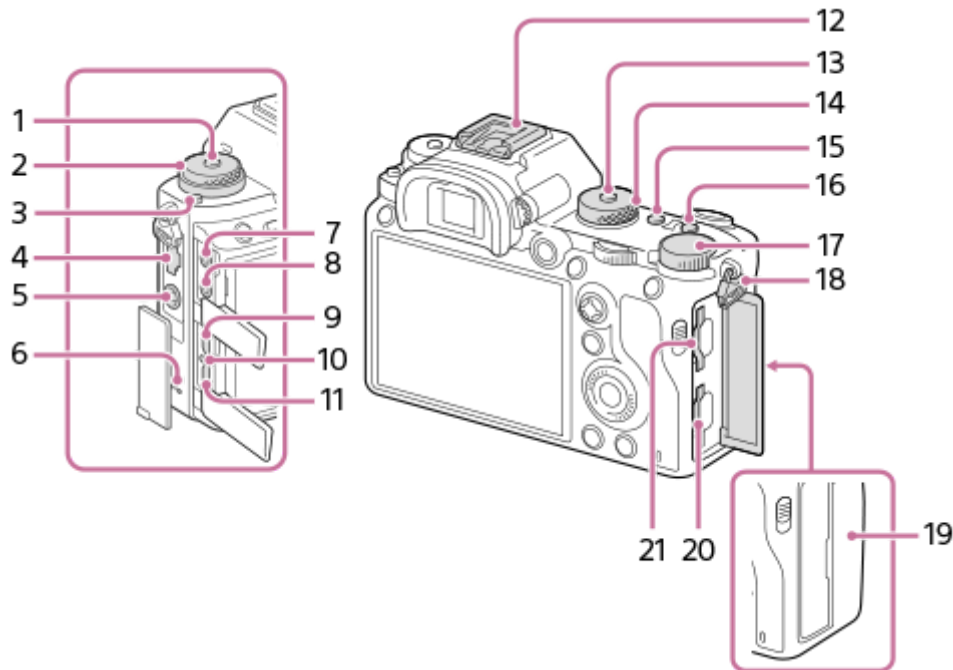
用於觀看：（刪除）按鈕

18. （播放）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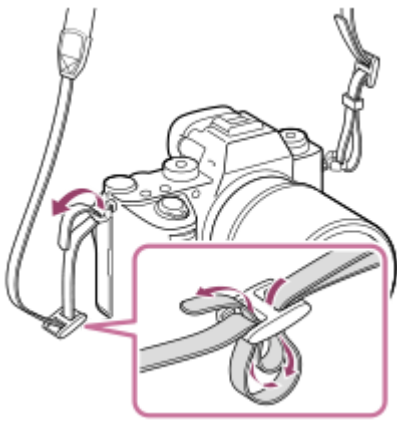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上側/側面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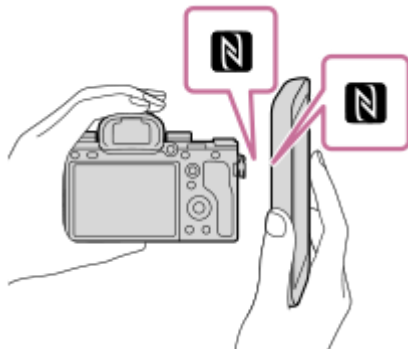


1. 過片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
2. 上方：過片模式轉盤
下方：對焦模式轉盤
3. 對焦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
4. LAN端子
5. ⚡ (閃光燈同步) 端子
6. 喇叭
7. 🎤 (麥克風) 插孔
連接外接式麥克風後，將自動關閉內置麥克風。當外接麥克風為插入供電型時，則由相機提供麥克風的電力。
8. 🎧 (耳機) 插孔
9. HDMI微型插孔
10. 充電指示燈
11. Multi/Micro USB端子*
此端子支援微型USB相容裝置。
12. 多介面接座*
有些配件可能無法完全插入，會從多介面接座向後突出。不過，當配件插入至接座前端時，即完成連接。
13. 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
14. 模式轉盤
15. C2按鈕 (自訂按鈕2)
16. C1按鈕 (自訂按鈕1)
17. 曝光補償轉盤
18. 肩帶掛勾
將肩帶的兩端裝到相機上。



19. **N** (N標記)

- 這個標記表示連接相機與具有NFC功能智慧型手機的接觸點。



- NFC (Near Field Communication)是一種短距離無線通訊技術的國際標準。

20. SLOT 1 (記憶卡插槽1)

僅支援SD卡 (與UHS-I和UHS-II相容)

21. SLOT 2 (記憶卡插槽2)

支援SD卡 (與UHS-I相容) 和Memory Stick PRO Du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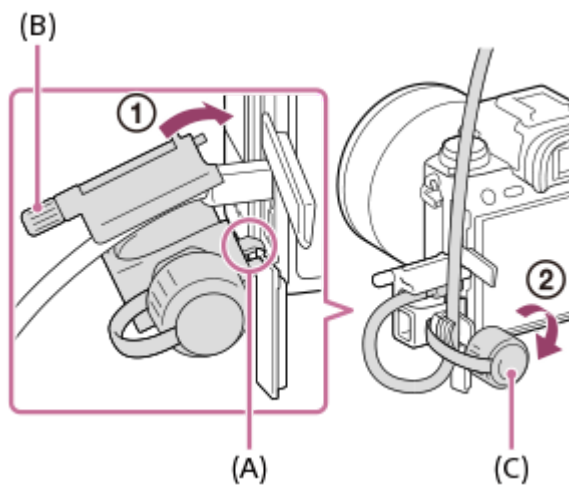
* 有關多介面接座與Multi/Micro USB端子的相容配件詳細資訊，請參閱Sony網站，或向您的Sony經銷商或當地經授權的Sony服務處洽詢。也可以使用配件接腳的配件。概不保證使用其他廠商配件的運作。

**Multi
Interface Shoe**

Accessory Shoe

安裝電纜保護裝置

在透過HDMI電纜連接的情況下拍攝影像時，使用電纜保護裝置以防止HDMI電纜脫落。打開兩個接孔蓋，並將HDMI電纜插入相機。將HDMI微型插孔蓋向下轉，並安裝電纜保護裝置 (如圖示)，使電纜保護裝置末端插入Multi/Micro USB端子下的細縫 (A) 中。使用隨附的螺絲 (B) 旋緊電纜保護裝置。然後使用固定轉盤 (C) 將HDMI電纜固定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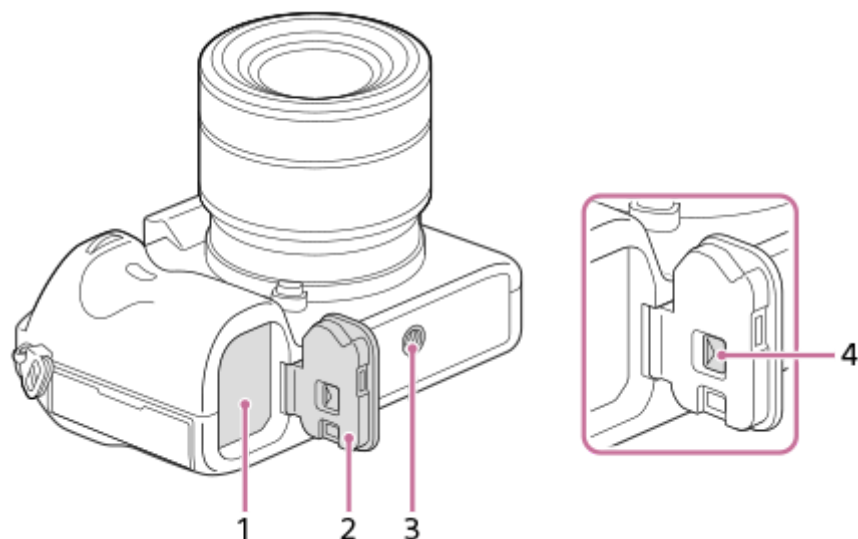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底部



1. 電池插入槽
2. 電池蓋
3. 三腳架安裝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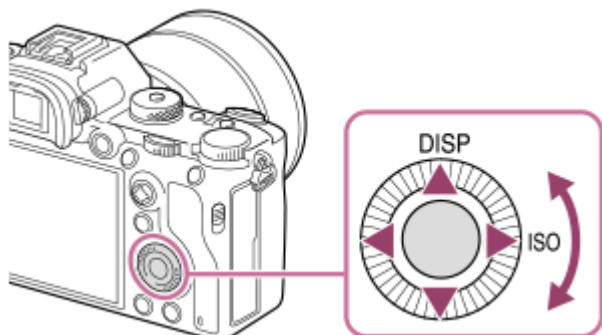
請使用螺絲長度不超過5.5公釐的三腳架。否則，您無法穩固固定相機，並且可能對相機造成損害。

4. 電池蓋釋放桿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控制滾輪



- 您可以透過轉動或按下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來選取設定項目。當您按控制滾輪中央時，您的選取即已確定。
- DISP (顯示設定) 和ISO (ISO) 功能已指派給控制滾輪的上/右側。此外，您可以將所選功能指派給控制滾輪的左/右/下側和中央，以及控制滾輪的旋轉。
- 播放時，您可透過按控制滾輪的右/左側或轉動控制滾輪以顯示下一個/上一幅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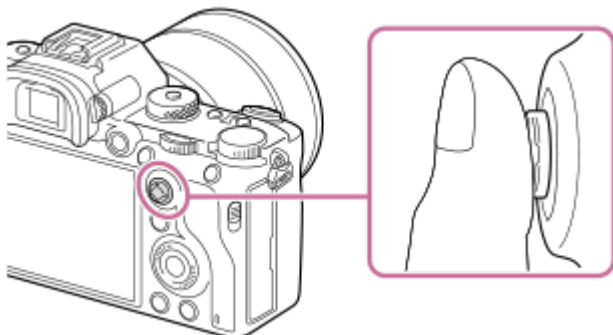
相關主題

- [對焦標準](#)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多重選擇器



- 將手指放在多重選擇器正上方，可更精確操作。
- 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對焦區域]、[彈性定點] 或 [擴充彈性定點] 時，您可以透過按下多重選擇器的上/下/左/右來移動對交區域。
- 在預設設定中，[對焦標準] 功能被指派給多重選擇器中央。

相關主題

- [對焦區域](#)
- [對焦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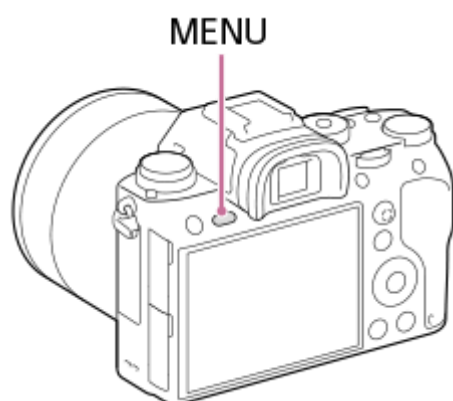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MENU的項目

您可以變更與所有相機操作有關的設定，包括拍攝、播放及操作方法。您也可以從MENU執行相機功能。

1 按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2 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或透過轉動控制滾輪選取您要調整的設定，然後再按控制滾輪中央。

- 在螢幕的頂端 (A) 選取一個圖示，然後按控制滾輪的左/右側以移至另一個MENU標籤。
- 您可以透過按Fn按鈕，移至下一個MENU標籤。
- 您可以透過按MENU按鈕回到上一個畫面。



3 選擇所需的設定值，然後按下中央以確認您的選擇。

提示

- 您可以透過使用 [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 將 [MENU] 功能指定至自訂按鍵，然後按下該按鍵，來顯示選單畫面。

相關主題

- [新增項目](#)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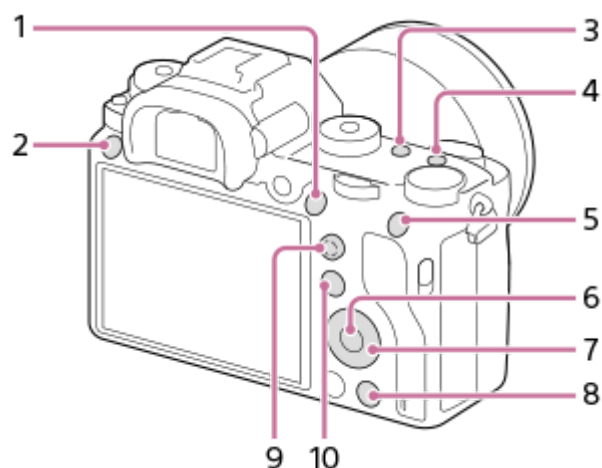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自訂按鍵功能將最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最容易操作的按鍵。這可讓您跳過從MENU選取項目的過程，因此可以更快地叫出功能。

您也可以將 [未設定] 指派給容易操作的按鍵，以防止意外操作。

您可以將功能分別指派給靜態影像拍攝模式（ 自訂鍵）、動態影像拍攝模式（ 自訂鍵）和播放模式（ 自訂鍵）的自訂按鍵。

- 可指派的功能會因按鍵而有差異。

您可以將功能指派給下列按鍵。



1. AF-ON按鈕
2. 自訂按鈕3
3. 自訂按鈕2
4. 自訂按鈕1
5. AEL按鈕的功能
6. 中央按鈕的功能
7. 控制滾輪 /左側按鈕的功能/右側按鈕的功能/向下按鈕
8. 自訂按鈕4
9. 多重選擇器中央按鈕
10. Fn/ 按鈕

提示

- 您可以透過使用功能選單，從Fn按鈕直接設定每項設定，加上自訂按鍵，更快地叫出功能。請參閱本頁下方“相關主題”之下的相關功能。

以下是將 [眼部AF] 功能指派給AEL按鈕的程序。

-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 如果您要在拍攝動態影像時指派要叫出的功能，請選取 [ 自訂鍵]。如果您要在播放影像時指派要叫出的功能，請選取 [ 自訂鍵]。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左/右側移至 [後側1] 畫面。然後，選擇 [AEL按鈕的功能] 並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 3 按控制滾輪的左/右側，直到顯示要使用的功能為止。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側選取要使用的功能，再按下中央。
例如，選取 [眼部AF] 。
 - 如果在靜態影像拍攝模式中按AEL按鈕，而且有偵測到眼睛，則 [眼部AF] 會啟動，而且相機會對焦於眼睛。按住AEL按鈕的同時拍攝影像。

注意

- 您也可以將拍攝功能指派給鏡頭上的對焦固定按鈕。不過，有些鏡頭沒有對焦固定按鈕。
- 如果使用 [ 自訂鍵] 將 [依照自訂()] 指派給自訂按鍵，但是該功能是動態影像拍攝模式中無法使用的功能，例如 [ JPEG影像品質] 或 [閃光燈模式]，那麼當您在動態影像拍攝模式中按該按鍵時，將不會叫出該功能。
- 如果使用 [ 自訂鍵] 將 [依照自訂(/)] 指派給自訂按鍵，那麼當您在播放模式中按下該按鍵時，相機會切換成拍攝模式並叫出指派的功能。

相關主題

- [使用Fn \(功能 \) 按鈕 \(功能選單 \)](#)

使用Fn（功能）按鈕（功能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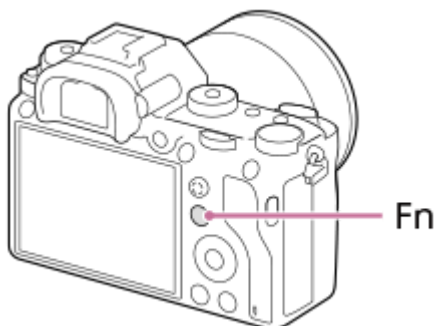
功能選單是一個有12個功能的選單，在拍攝模式中按下Fn（功能）按鈕時會顯示在畫面下方。您可以將常用功能登錄到功能選單，即可更快速存取它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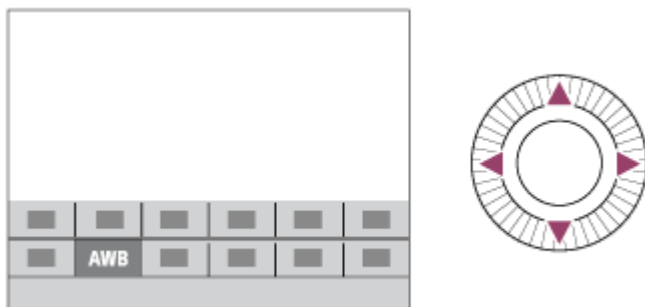
提示

- 透過使用自訂按鍵功能將常用功能指定給要使用的按鍵，加上功能選單，您可以更快叫出功能。請參閱本頁下方“相關主題”之下的相關功能。

- 1 重複按下控制滾輪上的DISP可顯示 [適合觀景窗] 以外的螢幕模式，然後按下Fn（功能）按鈕。



- 2 透過按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來選取您所需的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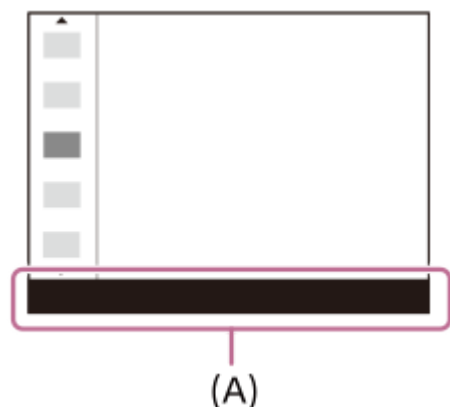


- 3 透過轉動前轉盤選取所需的設定，並且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 某些功能可使用後轉盤進行微調。

從專用設定畫面調整設定

在步驟2中選取您所需的機能，然後按下控制滾輪中央。接著會顯示該功能的專用設定畫面。遵照操作指南 (A) 調整設定。



若要變更功能選單中的機能 (功能選單設定)

以下是將功能選單中的 [過片模式] 變更為 [格線] 的程序。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功能選單設定]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從功能選單中的12個功能中選擇 (過片模式)，然後按下中央。
3. 使用控制滾輪的左/右側移至 [顯示/自動檢視] 畫面。然後，選擇 [格線] 並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 (格線) 將會顯示在功能選單中先前顯示 (過片模式) 的位置。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如何使用Quick Navi畫面

Quick Navi畫面是針對使用觀景窗拍攝最佳化的功能，可讓您直接控制設定。

-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DISP按鈕] → [螢幕]。
- 2 將一個 標記加在 [適合觀景窗] 上，然後選取 [進入]。
- 3 按下控制滾輪上的DISP以便將螢幕模式設定為 [適合觀景窗]。
- 4 按下Fn按鈕切換至Quick Navi畫面。
 - 插圖中顯示的內容及其位置僅作為指引之用，並且可能與實際的顯示有所差異。

自動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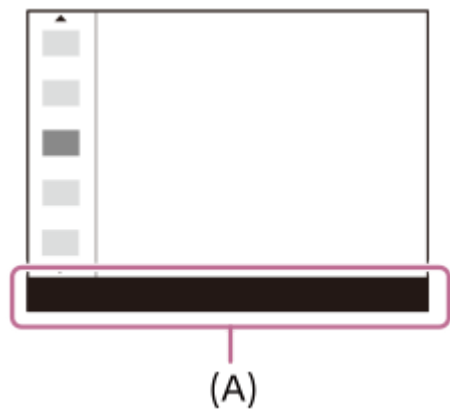
P/A/S/M模式



- 5 透過按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來選取您所需的機能。
- 6 透過轉動前轉盤，選擇所需的設定。
 - 某些功能可使用後轉盤進行微調。

從專用設定畫面調整設定

在步驟5中選取您所需的機能，然後按下控制滾輪中央。接著會顯示該功能的專用設定畫面。遵照操作指南 (A) 調整設定。



注意

- Quick Navi畫面上的灰色項目是無法調整的。
- 當使用 [風格設定] 等時，有些設定工作只能在專用畫面上完成。

相關主題

- [切換畫面顯示 \(拍攝時/播放期間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如何使用鍵盤

當需要手動輸入字元時，鍵盤會顯示於螢幕上。



使用控制滾輪將游標移到所需的按鍵上，然後按下中央進行輸入。

1. 輸入框

您輸入的字元會顯示。

2. 切換字元類型

您每次按下這個按鍵時，字元類型會在字母、數字和符號之間切換。

3. 鍵盤

您每次按下這個按鍵時，與該按鍵對應的字元將會依序逐一顯示。

例如：若您想要輸入“abd”

按一次“abc”的按鍵會顯示“a”→選取“➡”（（5）移動游標）並連按兩次“abc”的按鍵會顯示“b”→按一次“def”的按鍵會顯示“d”。

4. 確定

決定最終輸入的字元。

5. 移動游標

在輸入框內左右移動游標。

6. 刪除

刪除游標之前的字元。

7. ↑

將下個字元切換為大寫或小寫。

8. ␣

輸入空格。

- 若要取消輸入，選取 [取消]。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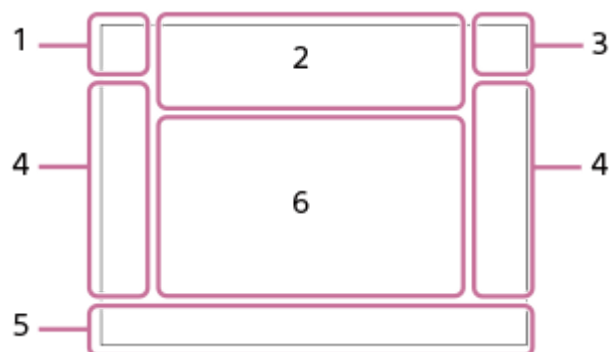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螢幕上的圖示清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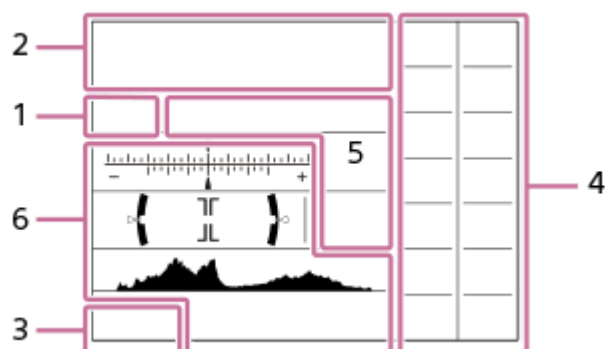
插圖中顯示的內容及其位置僅作為指引之用，並且可能與實際的顯示有所差異。

拍攝畫面上的圖示

螢幕模式



觀景窗模式



1. 拍攝模式/場景識別

i **P** **P*** **A** **S** **M** **i** **□** **□** **P** **□** **A** **□** **S** **□** **M** **S&Q** **P** **S&Q** **A** **S&Q** **S** **S&Q** **M**

拍攝模式

1 **2** **3**

M **M** **M** **M** **4**

登錄編號



場景識別圖示

2. 相機設定

1 **2** **1** **2** **1RAW** **2RAW** **1RAW** **2RAW** **1JPEG** **2JPEG** **1JPEG** **2JPEG** **1R+** **2R+** **1R+** **2R+** **NO CARD**

記憶卡狀態

100

可錄製的剩餘影像數目

||||3

寫入資料/待寫入影像數

3:2 **16:9** **1:1**

靜態影像的長寬比

24M / **20M** / **16M** / **10M** / **8.7M** / **6.9M** / **6.0M** / **5.1M** / **4.0M** / **2.6M** / **2.2M** / **1.7M**

靜態影像的影像大小

RAW 

RAW錄製 (壓縮/未壓縮)

X.FINE FINE STD

JPEG影像品質

XAVC S 4K XAVC S HD AVCHD

動態影像的檔案格式

動態影像的錄製設定

120p 60p 60i 30p 24p 100p 50p 50i 25p

動態影像的幀率

Proxy錄製

120fps 60fps 30fps 15fps 8fps 4fps 100fps 50fps 25fps 12fps 6fps 3fps 2fps 1fps

慢動作/快動作拍攝的畫面更新率



APS-C/Super 35mm



閃光燈充電中

VIEW

設定效果關



AF 輔助照明



SteadyShot開/關・相機晃動警告



SteadyS.焦距 /相機晃動警告



智慧式變焦/  清晰影像縮放/數位變焦



PC遙控



亮屏顯示



以無聲快門拍攝



遙控

FTP FTP

FTP連線與FTP傳輸的狀態



連線到Wi-Fi/與Wi-Fi

* 中斷連線使用觀景窗拍攝時，這些圖示會顯示在區域6中。



連線到LAN/與LAN中斷連線

* 使用觀景窗拍攝時，這些圖示會顯示在區域6中。



錄製無音訊的動態影像



減少風噪音



寫入的版權資訊

IPTC

寫入的IPTC資訊



對焦取消



追蹤取消

重點對焦

正在執行 [重點對焦]



NFC啟動



Bluetooth連線可使用/ Bluetooth連線不可使用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未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取得位置資訊/無法取得位置資訊



飛航模式



過熱警告



資料庫檔案已滿/資料庫檔案錯誤

3. 電池



電池剩餘電量



電池剩餘電量警告



USB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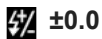
4. 拍攝設定



過片模式



閃光燈模式 / 無線閃光燈/紅眼減弱



閃光補償



對焦模式



對焦區域



檔案格式



測光模式



白平衡 (自動、預設、水底自動、自訂、色溫、彩色濾鏡)



動態範圍最佳化 / 自動HDR



風格設定 / 對比度、飽和度和銳利度



相片效果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快門類型



觀景窗幅率



優先攝影媒體

5. 對焦指示器/曝光設定



對焦指示器

1/250

快門速度

F3.5

光圈值



曝光補償/手動測光

ISO400

ISO AUTO



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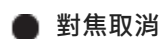
AE鎖定/FEL鎖定/AWB鎖定

6. 指示/其他



追蹤取消

追蹤的指示顯示



對焦取消

取消對焦的指示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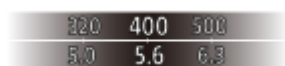
我的轉盤的指示顯示



包圍指示器



點測光區域



曝光設定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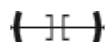
快門速度指示器



光圈指示器



柱狀圖



數位水平儀

STBY REC

動態影像錄製待命/正在錄製動態影像

1:00:12

動態影像實際錄製時間 (時 : 分 : 秒)



音訊等級顯示



REC控制

00: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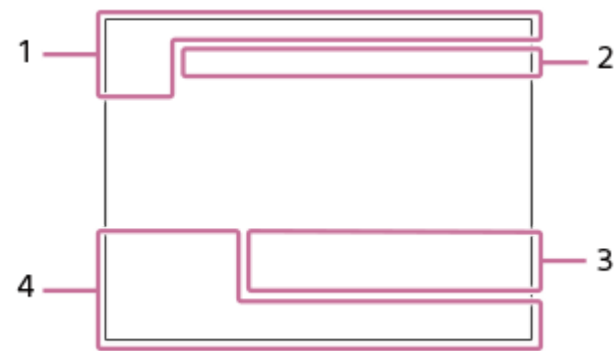
時間碼 (時 : 分 : 秒 : 幀)

00 00 00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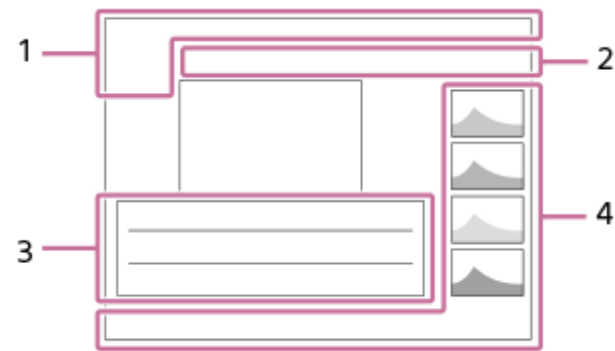
使用者位元

播放螢幕上的圖示

單一影像播放顯示



柱狀圖顯示



1. 基本資訊

1

2

播放媒體

觀看模式

IPTC

IPTC資訊

★

★

★

★

★

★

★

★

等級

○

○

保護

DPOF

DPOF設定

3/7

觀看模式中的檔案編號/影像張數

N

NFC啟動

|||||

電池剩餘電量

以群組形式顯示

Px

所包含的代理動態影像

FTP ↺

FTP ✓

FTP !

FTP傳輸的狀態

2. 相機設定

請參閱“拍攝畫面上的圖示”。

3. 拍攝設定

Rich

BW

照片效果錯誤



自動HDR錯誤

35mm

鏡頭焦距

有關此區域顯示的其他圖示，請參閱“拍攝畫面上的圖示”。

4. 影像資訊



緯度/經度資訊

2019 -1-1 10:37AM

錄製日期



100-0003

資料夾編號-檔案編號



柱狀圖 (輝度/R/G/B)

切換畫面顯示（拍攝時/播放期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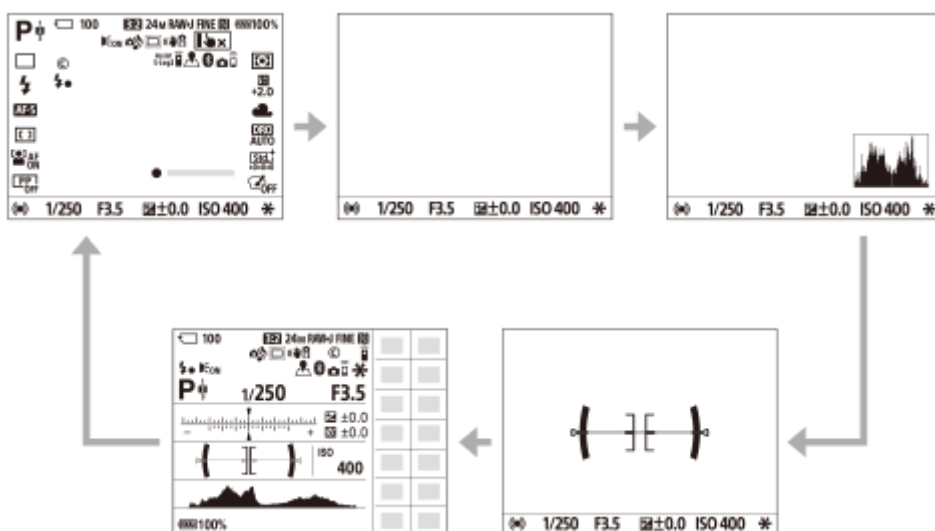
您可以變更畫面上的顯示內容。

1 按下DISP（顯示設定）按鈕。

- 若要切換顯示在觀景窗上的資訊，請在注視觀景窗時按下DISP按鈕。
- 每次當您按下DISP按鈕時，畫面顯示就會變更。
- 所顯示的內容及其位置僅為準則，可能與實際的顯示有所差異。

拍攝期間（螢幕）

顯示所有資訊→不顯示資訊→柱狀圖→水平→適合觀景窗→顯示所有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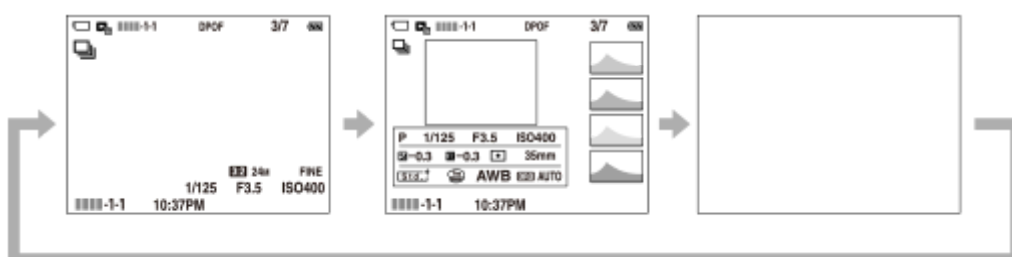
拍攝期間（觀景窗）

水平→不顯示資訊→柱狀圖→水平



播放期間（螢幕/觀景窗）

顯示資訊→柱狀圖→不顯示資訊→顯示資訊



- 如果影像有曝光過度或曝光不足的區域，相對應的部分會在柱狀圖顯示上閃爍（曝光過度/曝光不足警告）。
- 播放的設定也會套用在 [自動檢視] 中。

柱狀圖顯示

柱狀圖會顯示亮度分配，藉由亮度顯示有多少像素。越向左側顯示越陰暗，越向右側越明亮。

柱狀圖會視曝光補償而改變。

柱狀圖右端或左端的高峰，分別表示影像有曝光過度或曝光不足區域。在拍攝後，無法使用電腦修正這類缺陷。請視需要在拍攝前執行曝光補償。



(A)：像素計數

(B)：亮度

注意

- 用於拍攝的觀景窗顯示和螢幕顯示可以分別設定。透過觀景窗觀看，設定觀景窗的顯示設定。
- 柱狀圖顯示中的資訊不表示最終相片結果。它是關於螢幕上顯示的影像的資訊。最終結果端視曝光值等因素而定。
- 在下列情況中，拍攝與播放的柱狀圖顯示有極大差異：
 - 當使用閃光燈時
 - 當拍攝低亮度被攝體（例如夜景）時
- 在動態影像模式中，無法顯示 [適合觀景窗]。

提示

- 預設設定中不會顯示下列項目。
 - 圖形顯示
 - 關閉螢幕
 - 顯示所有資訊（使用觀景窗時）

若要變更當您按下DISP按鈕時切換的顯示模式，請選取MENU→2（拍攝設定2）→ [DISP按鈕] 並變更設定。

相關主題

- [DISP按鈕（螢幕/觀景窗）](#)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DISP按鈕（螢幕/觀景窗）

讓您設定可以在拍攝模式中使用DISP（顯示設定）選取的螢幕顯示模式。

1 MENU →  2（拍攝設定2）→ [DISP按鈕] → [螢幕] 或 [觀景窗] → 要使用的設定 → [進入]。

標示有  的項目可以使用。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圖形顯示：

顯示基本拍攝資訊。以圖形方式顯示快門速度與光圈值。

顯示所有資訊：

顯示拍攝資訊。

不顯示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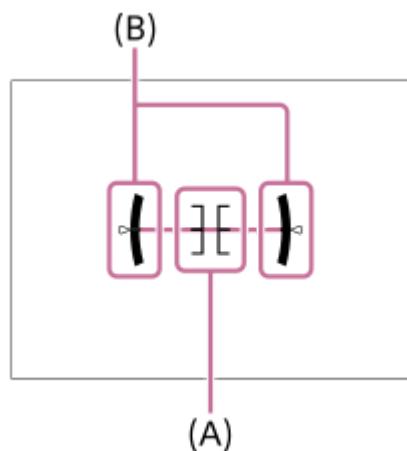
不顯示錄製資訊。

柱狀圖：

以圖形化方式顯示亮度分配。

水平：

指出產品的前後（**A**）與水平（**B**）方向是否同高。當產品的任一個方向同高時，指示器將轉為綠色。



適合觀景窗*：

僅顯示螢幕上的拍攝資訊，而非被攝體。此設定是使用觀景窗拍攝時的顯示設定。

關閉螢幕*：

拍攝影像時，一律關閉螢幕。播放影像或操作MENU時，可以使用螢幕。此設定是使用觀景窗拍攝時的顯示設定。

* 這些螢幕模式只有在 [螢幕] 的設定中可使用。

注意

- 如果您將產品大角度向前或向後傾斜，高度錯誤將會變大。
- 產品可能有大約 $\pm 1^\circ$ 的誤差幅度，即使已依據高度修正傾斜也一樣。

相關主題

- [切換畫面顯示（拍攝時/播放期間）](#)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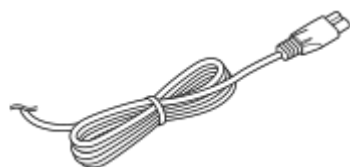
檢查相機以及隨附的部件

圓括弧中的數字表示數量。

- 相機 (1)
- 電源供應器 (1)
電源供應器的類型可能因國家/區域而有所差異。
- 電池充電器 (1)



- 電源線 (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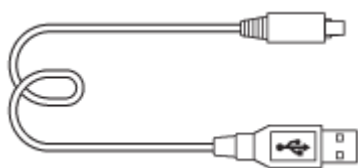


* 您的相機可能隨附多條電源線。請使用符合您國家/地區的適當電源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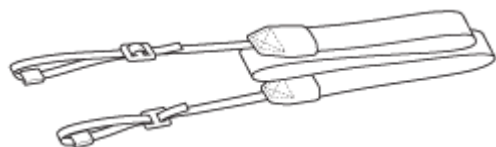
- NP-FZ100 二次鋰離子電池組 (1)



- 小型USB電纜 (1)



- 肩帶 (1)



- 機身蓋 (1) (安裝在相機上)



- 電纜保護裝置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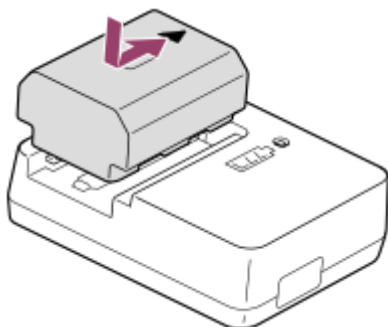
- 接腳蓋 (1) (安裝在相機上)
- 目鏡護罩 (1) (安裝在相機上)
- 使用說明書 (1)
- 參考指南 (1)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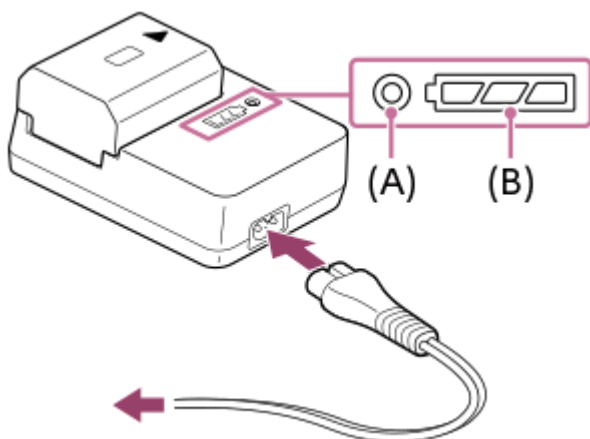
使用充電器對電池充電

1 將電池插入電池充電器。

- 遵照 ▲ 標記的方向，將電池放在電池充電器上。
- 朝箭頭方向將電池滑入底端。



2 將電源線（附件）連接到電池充電器，並將電池充電器連接到牆上電源插座。



- 充電開始時，CHARGE指示燈（A）會亮橘色。當充電程度到達約90%時，CHARGE指示燈會熄滅。
- 您可以使用充電狀態指示燈（B）來檢查大約的充電狀態，如下表所示。（橘色表示指示燈亮起。）當充電完成時，充電狀態指示燈會熄滅。

充電狀態	CHARGE指示燈/充電狀態指示燈
一裝上電池後- 30 %	● □□□
30% - 60%	● □□■
60% - 90%	● □■■■
90% -完全充電	○ ■■■■
完全充電完成	○ □□□

充電狀態指示燈所顯示的充電程度和上表中的百分比皆為粗略指示。
實際狀態可能依環境溫度和電池情況而異。

- 充電時間（完全充電）：充電時間大約是150分鐘。

- 上述充電時間適用於在25°C的溫度下為完全放光電力的電池充電。充電時間可能因使用情況與環境而需花更長的時間。
- 當CHARGE指示燈和充電狀態指示燈亮起，然後立即熄滅，表示電池已經完全充電。

注意

- 建議您在10°C至30°C的環境溫度下對電池充電。超出這個溫度範圍時，可能無法有效率地為電池充電。
- 使用電源供應器/電池充電器時，請使用附近牆上的插座。如果發生任何故障，立即將插頭從牆上的電源插座拔掉以便中斷與電源的連接。
如果您使用具有充電指示燈的產品，請注意即使充電指示燈熄滅，產品並未與電源中斷連接。
- 當您使用全新的電池或已很久一段時間未使用電池時，在對電池充電時，CHARGE指示燈可能會快速閃爍。如果發生此情況，請取出電池，然後再重新插入進行充電。
- 如果已經完全充滿電或接近完全充滿電，請勿在未使用電池的情況下持續或反復對電池充電。這麼做可能會造成電池性能劣化。
- 務必只使用原廠的Sony電池。

相關主題

- [關於電池的注意事項](#)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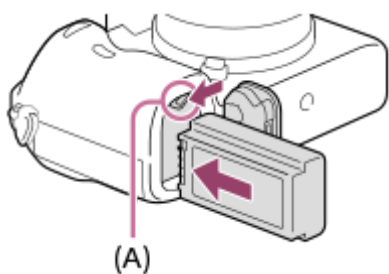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插入/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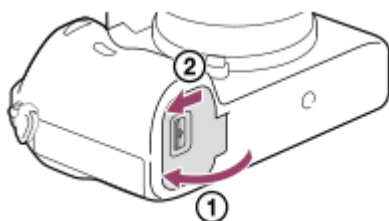
- 1 打開電池蓋。



- 2 利用電池的前端，在按下鎖定桿 (A) 的同時插入電池，直到電池鎖入定位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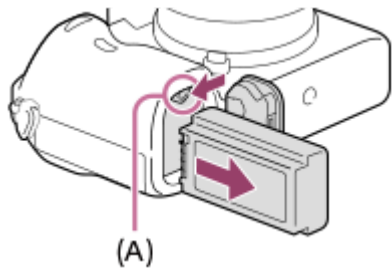


- 3 關上蓋子。



取出電池

確認存取指示燈沒有發亮，並關閉相機電源。然後，滑動鎖定桿 (A) 並取出電池。小心不要讓電池掉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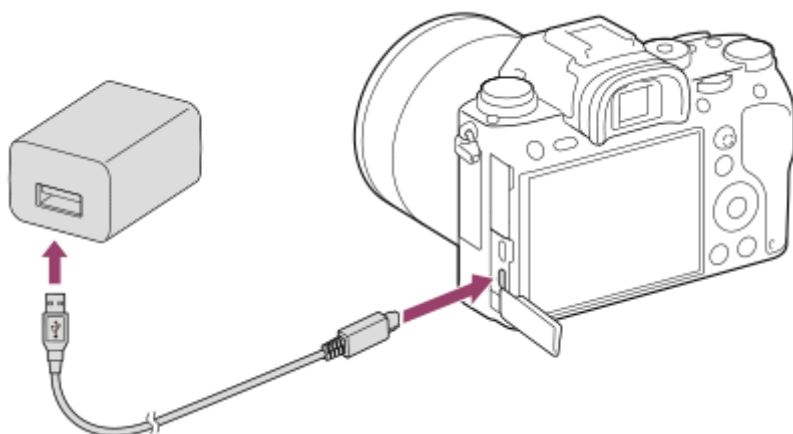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在電池插入相機的情況下對電池充電

- 1 關閉電源。
- 2 在電池插入的情況下，使用微型USB電纜（附件）將相機連接到電源供應器（附件）並且將該電源供應器連接到牆上電源插座。



相機上的充電指示燈（橘色）

亮起：正在充電

熄滅：充電完成

閃爍：充電錯誤或由於相機非介於合適的溫度範圍內而暫時停止充電

- 充電時間（完全充電）：充電時間大約是285分鐘。
- 上述充電時間適用於在25°C的溫度下為完全放光電力的電池充電。充電時間可能因使用情況與環境而需花更長的時間。
- 當充電完成時，充電指示燈會熄滅。
- 如果充電指示燈亮起，然後立即熄滅，表示電池已經完全充滿電。

注意

- 如果充電指示燈在電池未完全充滿電時閃爍，請從相機取出電池或拔掉USB電纜，然後將其重新插入以便重新充電。
- 如果相機上的充電指示燈在電源供應器連接到牆上電源插座時閃爍，這表示充電因為溫度超出建議範圍而暫時停止。當溫度恢復到適當範圍時，便會繼續充電。建議您在10°C至30°C的環境溫度下對電池充電。
- 使用電源供應器/電池充電器時，請使用附近牆上的插座。如果發生任何故障，立即將插頭從牆上的電源插座拔掉以便中斷與電源的連接。
如果您使用具有充電指示燈的產品，請注意即使充電指示燈熄滅，產品並未與電源中斷連接。
- 如果開啟相機，將會從牆上電源插座供電，而且您可以操作相機。不過，並未對電池充電。
- 當您使用全新的電池或已很久一段時間未使用電池時，在對電池充電時，充電指示燈可能會快速閃爍。如果發生此情況，請從相機取出電池或拔掉USB電纜，然後將其重新插入以便重新充電。
- 如果已經完全充滿電或接近完全充滿電，請勿在未使用電池的情況下持續或反復對電池充電。這麼做可能會造成電池性能劣化。
- 充電完成時，將電源供應器從牆上電源插座拔除。
- 務必只使用原廠Sony電池、微型USB電纜（附件）以及電源供應器（附件）。

相關主題

- [關於電池的注意事項](#)
- [關於為電池充電的注意事項](#)
- [在國外使用電源供應器/電池充電器](#)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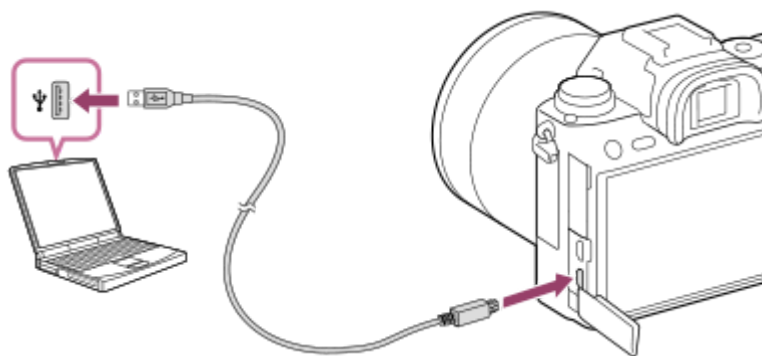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連接到電腦充電

可以用微型USB電纜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然後為電池充電。

- 1 關閉產品電源，並且連接到電腦的USB端子。



注意

- 若產品連接到未連接電源之筆記型電腦，筆記型電腦之電量會降低。請勿長時間將產品與筆記型電腦連接。
- 當電腦與相機之間已建立USB連線時，請勿開啟/關閉電腦電源、重新啟動電腦或從休眠模式喚醒電腦。這麼做可能會造成故障。在開啟/關閉電腦電源、重新啟動電腦或從休眠模式中喚醒電腦之前，請先將相機從電腦中斷連接。
- 無法保證所有種類之電腦均可正常操作。
- 使用自組電腦、改裝電腦或透過USB集線器連接電腦時，不保證可以充電。
- 同時使用其他USB裝置時，相機可能無法正確操作。

相關主題

- [關於電池的注意事項](#)
- [關於為電池充電的注意事項](#)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電池使用時間與可錄製影像張數

		電池壽命	影像的數目
拍攝（靜態影像）	螢幕模式	—	大約650
	觀景窗模式	—	大約480
實際拍攝（動態影像）	螢幕模式	大約120分鐘	—
	觀景窗模式	大約105分鐘	—
連續拍攝（動態影像）	螢幕模式	大約195分鐘	—
	觀景窗模式	大約185分鐘	—

注意

- 上述估計的電池使用時間和可錄製影像張數適用於電池完全充滿電時。視使用狀況而定，電池使用時間和影像張數可能減少。
- 電池使用時間和可錄製影像張數的估計是根據在下列條件下使用預設設定拍攝：
 - 在25°C的環境溫度下使用電池。
 - 使用Sony SDXC記憶卡（U3）（另售）
 - 使用FE 28-70mm F3.5-5.6 OSS鏡頭（另售）
- “拍攝（靜態影像）”的數目是根據CIPA標準，並在下列情況下拍攝：
 - （CIPA: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
 - 每30秒拍攝一張照片。
 - 每拍攝十次開啟和關閉電源一次。
- 動態影像拍攝的分鐘數是根據CIPA標準，並用於在下列情況下拍攝：
 - 影像畫質設定為XAVC S HD 60p 50M / 50p 50M。
 - 實際拍攝（動態影像）：以重複拍攝、變焦、拍攝待機、開啟電源/關閉電源等等為依據的電池使用時間。
 - 連續拍攝（動態影像）：根據不中斷拍攝直到達到上限（29分鐘）然後透過再度按MOVIE（動態影像）按鈕繼續拍攝的電池使用時間。未操作其他功能（例如變焦）。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從牆上電源插座供電

透過牆上插座供電時，請使用隨附的電源供應器拍攝及播放影像。如此可保留相機的電池電力。

- 1 將電池插入相機中。
- 2 使用微型USB電纜（附件）和電源供應器（附件）將相機連接到牆上電源插座。

注意

- 如果電池沒有剩餘電量，相機將不會啟動。將充滿電的電池插入相機中。
- 如果在用牆上電源插座供電的情況下使用相機，請確認螢幕上顯示指出正在透過USB供電的圖示（）。
- 透過牆上電源插座供電時，請勿取下電池。如果您取下電池，相機電源將會關閉。
- 存取指示燈亮起時，請勿取下電池。否則記憶卡中的資料可能會損壞。
- 只要電源開啟，電池就不會充電，即使相機連接到電源供應器也一樣。
- 在某些情況下，即使使用電源供應器，仍會以電池進行輔助性供電。
- 透過牆上電源插座供電時，請勿拔下微型USB電纜。拔除微型USB電纜之前，請先關閉相機電源。
- 透過牆上電源插座供電時，視相機和電池溫度而定，連續錄製時間可能會變短。
- 使用行動充電器當作電源時，請先確認它已充滿電，再行使用。此外，在使用過程中，也請留意行動充電器的剩餘電力。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關於電池的注意事項

關於使用電池的注意事項

- 務必僅使用本產品專屬的電池。
- 正確的電池剩餘電量指示標誌在某些操作或環境情況下可能無法顯示。
- 請勿將電池暴露於水中。電池不防水。
- 請勿將電池留在極度炎熱的地方，例如在汽車廂中或是在直射的陽光下。

對電池充電

- 第一次使用產品之前，先對電池（附件）充電。
- 即使沒有使用，充電的電池也會漸漸放電。每次在使用產品前都對電池進行充電，這樣您才不會錯過任何拍攝影像的機會。
- 切勿為非本產品專屬的電池充電。否則可能導致漏液、過熱、爆炸、電擊、起火或受傷。
- 如果充電指示燈在電池未完全充滿電時閃爍，請從相機取出電池或拔掉USB電纜，然後將其重新插入以便重新充電。
- 建議您在10°C至30°C的環境溫度下對電池充電。電池在超出這個範圍外的溫度中可能無法有效地充電。
- 您將本產品與未連接到電源的筆記本電腦連接時，筆記型電腦的電池電力可能會降低。請勿使用筆記型電腦對本產品充電過久。
- 請勿開啟/重新啟動電腦、將電腦從休眠模式喚醒，或是在本產品透過USB電纜連線時關閉電腦。這麼做可能會造成本產品的故障。在執行以上操作前，請先斷開產品和電腦的連接。
- 如果您使用自行組建或是修改的電腦，我們不保證可以充電。
- 當充電完成時，從牆上插座拔掉電源供應器或從相機拔掉USB電纜。不這麼做可能會導致電池壽命縮短。

電池剩餘電量指示標誌

- 電池剩餘電量指示標誌會出現在螢幕上。



- 大約需要一分鐘時間，正確的電池剩餘電量指示標誌才會出現。
- 正確的電池剩餘電量指示標誌在某些操作或環境情況下可能無法顯示。
- 如果電池剩餘電量指示標誌沒有顯示在螢幕上，按DISP（顯示設定）按鈕加以顯示。

充電時間（完全充電）

使用電池充電器（附件）的充電時間大約為150分鐘，而使用電源供應器（附件）則大約為285分鐘。

上述充電時間適用於在25°C的溫度下為完全放光電力的電池充電。充電時間可能因使用情況與環境而需花更長的時間。

有效地使用電池

- 在低溫環境下，電池的性能將降低。所以在寒冷的地方，電池的使用時間會比較短。為了確保電池的使用時間更長，建議將電池放進靠近身體的口袋使其溫暖，然後在即將開始拍攝前才插入產品中。若您的口袋中有任何鑰匙之類的金屬物體，小心可能造成短路。
- 如果您經常使用閃光燈或連續拍攝功能、經常開啟/關閉電源，或將螢幕設定得很亮，則電池電力會迅速消耗。
- 建議準備備用電池，並且在實際拍攝之前先進行試拍。
- 如果電池的端子部分髒了，產品可能無法開機，或者電池無法正確充電。在這種情況下，請用軟布或是棉花棒輕輕擦掉所有灰塵以清潔電池。

如何存放電池

為了保持電池的功能，存放前，一年至少要將電池充滿電一次，然後在相機中將電力用完。從相機取出電池後，請將電池存放在低溫、乾燥處。

關於電池壽命

- 電池壽命是有限的。如果您反復使用相同的電池或是長時間使用相同的電池，電池容量會逐漸減少。如果電池的可用時間大幅縮短，可能就是需要換新電池的時間了。
- 電池壽命取決於存放方式和操作條件，以及各電池的使用環境。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關於為電池充電的注意事項

- 隨附的電源適配器專供本產品使用。請勿連接其他電子裝置。這麼做可能會造成故障。
- 務必要使用原廠的Sony電源適配器。
- 如果產品的充電指示燈在充電時閃爍，請取出正在充電的電池，然後將同一個電池牢固地插回產品中。如果充電指示燈再度閃爍，可能表示電池有問題或者插入的不是指定類型的電池。檢查電池是否屬於指定的類型。如果電池是指定的類型，取出電池，更換成新的電池或不同的電池，並檢查新插入的電池是否正常充電。如果新插入的電池正常充電，之前插入的電池可能故障。
- 若即使將電源適配器連接到產品和牆上的電源插座上，充電指示燈仍閃爍，表示已經暫時停止充電，並處於待機狀態。溫度超出建議的操作溫度時，會停止充電，並自動進入待機狀態。溫度回到適當的範圍內時，將恢復充電，而且充電指示燈會再度亮起。建議您在10°C至30°C的環境溫度下對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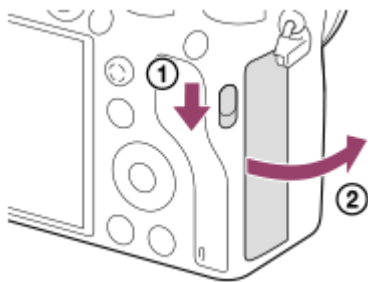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插入/取出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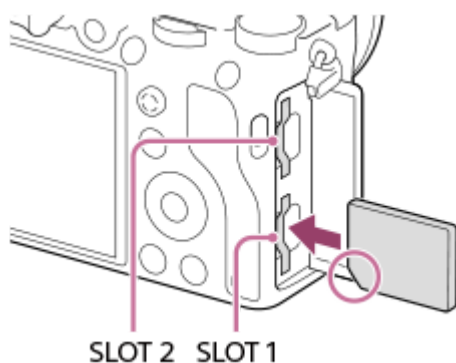
說明如何將記憶卡（另售）插入產品。

1 打開記憶卡蓋。



2 將SD卡插入插槽1。

- 使用兩張記憶卡時，將第二章插入插槽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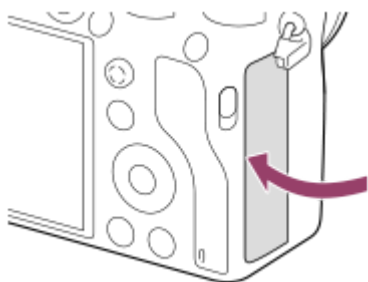
- 將缺角朝向圖解所示方向，將記憶卡插入直到卡入定位為止。正確插入記憶卡。否則可能造成故障。

可插入記憶卡插槽的記憶卡類型

插槽1（下方）：支援SD卡（與UHS-I和UHS-II相容）

插槽2（上方）：支援SD卡（與UHS-I相容）和Memory Stick PRO Duo

3 關上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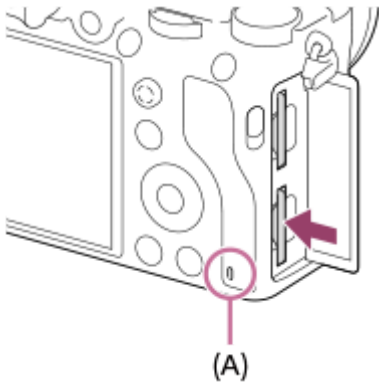
提示

- 當您在相機上第一次使用記憶卡時，建議您在相機上將記憶卡格式化，讓記憶卡的效能更加穩定。

- 您可以藉著選取MENU→（設定）→ [攝影媒體設定] → [優先攝影媒體] 來變更加錄的記憶卡插槽。
- 若要相同影像同時錄製到兩張記憶卡上，或依照影像類型（靜態影像/動態影像）將錄製的影像分類到兩個記憶卡插槽，請選取MENU→（設定）→ [攝影媒體設定] → [錄製模式]。
- 當您僅使用一張SD卡時，請使用插槽1。
- 使用Memory Stick時，請使用插槽2。在此情況下，請將 [優先攝影媒體] 設定為 [插槽2]。
- 切勿將Memory Stick插入插槽1。否則可能會造成故障。

取出記憶卡

打開記憶卡蓋，並確認存取指示燈（**A**）未亮起，然後輕輕按壓一下記憶卡將它取出。



相關主題

-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 [關於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 [格式化](#)
- [攝影媒體設定：優先攝影媒體](#)
- [選擇要播放的記憶卡（選擇播放媒體）](#)
- [攝影媒體設定：錄製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以本相機使用microSD記憶卡或Memory Stick Micro時，務必使用適當的轉接卡。

SD記憶卡

錄製格式		支援的記憶卡
靜態影像		SD/SDHC/SDXC卡
AVCHD		SD/SDHC/SDXC卡 (等級4或更快，或是U1或更快)
XAVC S	4K 60Mbps* HD 50Mbps或更慢* HD 60Mbps	SDHC/SDXC卡 (等級10，或是U1或更快)
	4K 100Mbps* HD 100Mbps	SDHC/SDXC卡 (U3)

* 包括在同時錄製代理動態影像時

Memory Stick

錄製格式		支援的記憶卡
靜態影像		Memory Stick PRO Duo/ Memory Stick PRO-HG Duo
AVCHD		Memory Stick PRO Duo (Mark 2) / Memory Stick PRO-HG Duo
XAVC S	4K 60Mbps* HD 50Mbps或更慢* HD 60Mbps	Memory Stick PRO-HG Duo
	4K 100Mbps* HD 100Mbps	—

* 包括在同時錄製代理動態影像時

注意

- 使用UHS-II記憶卡時，請使用插槽1。另外，請選取MENU→ (設定) → [攝影媒體設定] → [優先攝影媒體] → [插槽1]。
- Memory Stick PRO Duo媒體無法用於插槽1。
- 當使用SDHC記憶卡來錄製XAVC S動態影像超過一段時間之後，錄製的動態影像將會分割成4 GB大小的檔案。使用PlayMemories Home將分割的檔案匯入電腦，可將它們處理成單一檔案。
- 使用下列相機設定將動態影像錄製到插槽1與插槽2的記憶卡時，請插入兩張相同檔案系統的記憶卡。當使用exFAT檔案系統與FAT32檔案系統的組合時，無法同時錄製XAVC S動態影像。
 -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4K] 或 [XAVC S HD]。
 - [攝影媒體設定] 下的 [錄製模式] 設定為 [同步錄製()] 或 [同步錄製(/)]。

記憶卡	檔案系統
SDXC記憶卡	exFAT

記憶卡	檔案系統
Memory Stick PRO Duo (Mark2) 、Memory Stick PRO-HG Duo 、SDHC記憶卡	FAT32

- 嘗試還原記憶卡上的資料庫檔案之前，請先將電池完全充電。

相關主題

- [關於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 [可錄製的影像數目](#)
- [可錄製動態影像時間](#)
- [攝影媒體設定：錄製模式](#)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關於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 若您長時間反復拍攝和刪除影像，記憶卡中的檔案可能會產生資料片段，並且拍攝中的動態影像錄製可能受到干擾。如果發生這樣的情況，將您的影像儲存到電腦或是其他存放位置，然後使用本相機執行 [格式化]。
- 當存取指示燈亮起時，切勿取出電池或記憶卡、中斷USB電纜連接，或關閉相機電源。否則可能導致記憶卡上的資料損毀。
- 務必將資料製作備份以防萬一。
- 不保證所有記憶卡皆可正確運作。
- 使用USB電纜連接時，SDXC記憶卡上錄製的影像無法匯入與exFAT不相容的電腦或AV裝置或在其上播放。將裝置連接到相機前，請確認其與exFAT相容。若您將相機連接到不相容的裝置，可能會出現將記憶卡格式化的提示。回應此提示時，切勿將記憶卡格式化，因為這會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exFAT為SDXC記憶卡上使用的檔案系統。）
- 不要讓記憶卡暴露於水中。
- 不要撞擊、彎折或者掉落記憶卡。
- 不要在下列情況下使用或存放記憶卡：
 - 高溫的地方，例如停放在太陽下的車廂中
 - 曝露於直射太陽光下的地方
 - 潮濕的地方或者存在腐蝕性物質的地方
- 如果在磁性很強的區域附近使用記憶卡，或在會受靜電和電器雜訊影響的地點使用記憶卡時，記憶卡上的資料可能會損毀。
- 不要用手或金屬物體碰觸記憶卡的端子部分。
- 不要將記憶卡擺在孩童可以觸及之處。他們可能會不小心吞下去。
- 不要分解或修改記憶卡。
- 記憶卡剛經過長時間使用後可能會發熱。取用時請小心。
- 不保證以電腦格式化的記憶卡能夠用於產品。使用本產品將記憶卡格式化。
- 資料讀取/寫入速度會因為記憶卡和所用設備的搭配而有所不同。
- 在記憶卡上的備註空間上寫字時，切勿用力按壓。
- 不要在記憶卡或記憶卡轉接器上黏貼標籤。
- 如果記憶卡的防止寫入保護開關或防止刪除保護開關設定為LOCK位置，則無法錄製或刪除影像。在此情況下，請將開關設定至可以錄製的位置。
- 若要在本產品使用Memory Stick Micro媒體或microSD記憶卡：
 - 務必確認將記憶卡插入專用轉接器。如果在沒有記憶卡轉接器的情況下，將記憶卡插入產品，可能無法將它從產品中取出來。
 - 將記憶卡插入記憶卡轉接器時，要確認記憶卡是朝向正確的方向插入，然後一直插到底。記憶卡若插入不正確，可能會導致故障。
- 關於Memory Stick PRO Duo媒體和Memory Stick PRO-HG Duo媒體：
 - 本Memory Stick配備MagicGate功能。MagicGate是採用加密技術的版權保護技術。需要MagicGate功能的資料錄製/播放無法以本產品執行。
 - 支援使用平行介面的高速資料傳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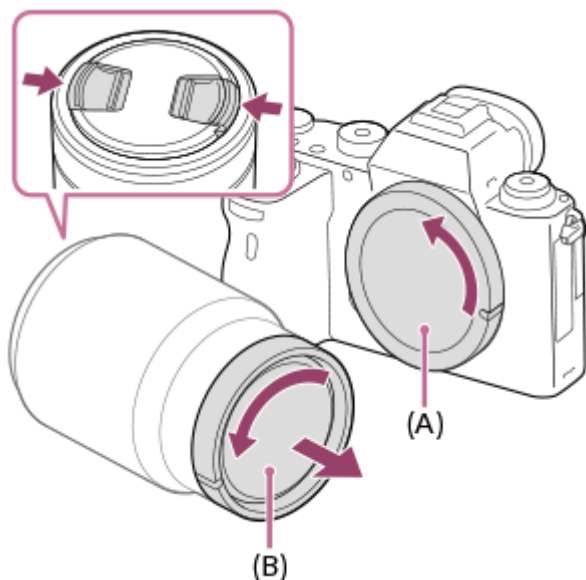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裝上/取下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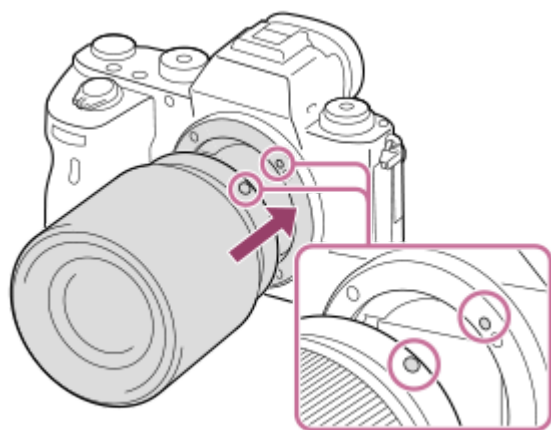
裝上或取下鏡頭之前，請先關閉相機。

- 1 從相機取下機身蓋 (A) 並從鏡頭背面取下鏡頭後蓋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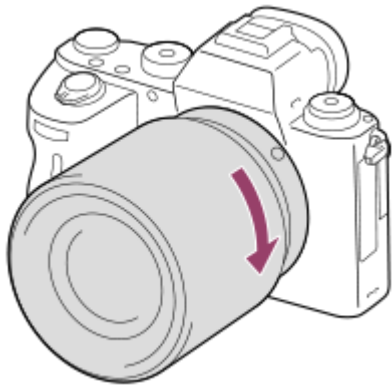
- 建議您在拍攝完成後要裝上鏡頭前蓋。

- 2 安裝鏡頭時，要將鏡頭和相機上的兩個白色索引標示 (安裝索引標示) 對齊。



- 以鏡頭安裝座朝下的方式握持相機，以免灰塵或碎屑進入相機內部。

- 3 將鏡頭往相機輕推時，朝箭頭方向緩慢轉動鏡頭，直到卡入鎖定位置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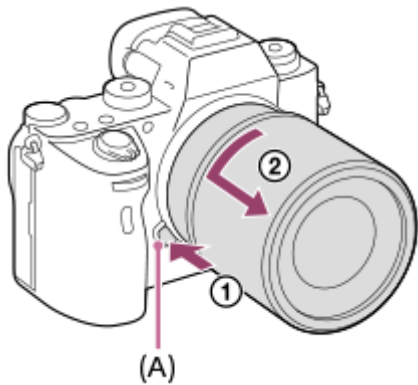


- 裝上時，務必筆直握住鏡頭。

取下鏡頭

持續按鏡頭釋放鈕 (A) 並且朝箭頭方向轉動鏡頭直到停止為止。

取下鏡頭之後，將機身蓋裝回相機，並將鏡頭蓋裝到鏡頭的前方與後方，以免灰塵和碎屑進入相機與鏡頭內部。



注意

- 裝上/取下鏡頭時，請在遠離灰塵的地點迅速進行。
- 裝上鏡頭時，請勿按鏡頭釋放鈕。
- 裝上鏡頭時，請勿用力。
- 使用A-安裝座鏡頭（另售）時，需要有卡口轉接器（另售）。使用卡口轉接器時，請參閱卡口轉接器隨附的使用說明書。
- 如果您想要拍攝全框影像，請使用與全框大小相容的鏡頭。
- 使用附有三腳架安裝孔的鏡頭時，請將三腳架裝在鏡頭的三腳架安裝孔上以幫助維持鏡頭的重量平衡。
- 攜帶裝上鏡頭的相機時，要同時抓牢相機與鏡頭。
- 不要抓住鏡頭伸長出來的部分進行變焦或對焦調整。

相關主題

- [裝上鏡頭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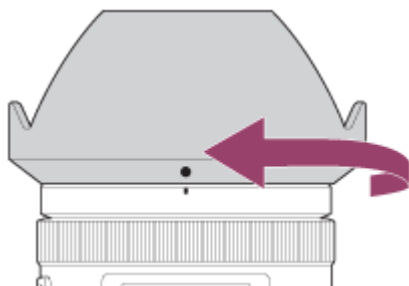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裝上鏡頭罩

我們建議您使用鏡頭罩以防止拍攝框外部的光線影響影像。

- 1 使鏡頭罩安裝部分的外形和鏡頭頭端的外形相吻合，然後以順時針方向轉動鏡頭罩直到聽到咔噠一聲為止。



注意

- 正確裝上鏡頭罩。否則，鏡頭罩可能沒有任何效果或可能會部分反映到影像上面。
- 適當裝上鏡頭罩時，鏡頭罩指標（紅線）會與罩上的紅索引標記對齊。（某些鏡頭上可能沒有鏡頭罩指標。）
- 使用閃光燈時，請取下鏡頭罩，因為鏡頭罩會遮住閃光燈光線，並可能在影像上造成陰影。
- 要在拍攝後存放鏡頭罩，將鏡頭罩向後裝到鏡頭上。

相關主題

- [裝上/取下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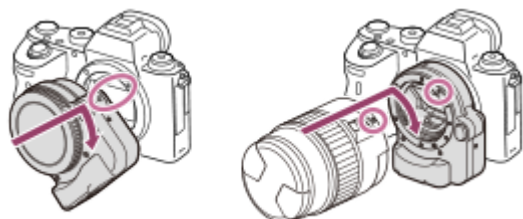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卡口轉接器

使用卡口轉接器（另售）時，您可以將A-安裝座鏡頭（另售）安裝到本產品上。

詳情請參考卡口轉接器隨附的操作說明。



注意

- 卡口轉接器或自動對焦可能不適用於某些鏡頭。有關相容的鏡頭，請向您的Sony經銷商或當地授權的Sony服務處諮詢。
- LA-EA2或LA-EA4卡口轉接器（另售）和垂直把手（另售）的設計是無法同時安裝的。如果同時安裝它們，卡口轉接器和垂直把手之間的距離會太近，造成很難握住相機。
- 當您使用A-安裝座鏡頭時，不能使用AF照明器。
- 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可能會錄製到運作中的鏡頭和產品的聲音。
您可以藉著選取MENU→  2（拍攝設定2）→ [音訊錄製] → [關]。
- 視鏡頭或被攝體而定，可能需要花很長時間或很難使產品對焦。

相關主題

- [LA-EA1/LA-EA3卡口轉接器](#)
- [LA-EA2/LA-EA4卡口轉接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LA-EA1/LA-EA3卡口轉接器

若您使用LA-EA1卡口轉接器（另售）或LA-EA3卡口轉接器（另售），可使用下列功能。

全尺寸拍攝：

LA-EA1：無法使用

LA-EA3：僅適用於與全尺寸拍攝相容的鏡頭

自動對焦：

僅能用於SAM/SSM鏡頭

AF系統：

相位偵測AF

AF/MF選取：

可以使用鏡頭上的操作開關變更。

對焦模式：

單次AF/連續AF

- 在動態影像模式下使用卡口轉接器時，請以手動方式調整光圈值和對焦。

可用的對焦區域：

[寬] / [對焦區域] [中間] / [彈性定點] / [擴充彈性定點] / [追蹤]

SteadyShot：

在機身上

相關主題

- [對焦區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LA-EA2/LA-EA4卡口轉接器

若您使用LA-EA2卡口轉接器（另售）或LA-EA4卡口轉接器（另售），可使用下列功能。

全尺寸拍攝：

LA-EA2：無法使用

LA-EA4：僅適用於與全尺寸拍攝相容的鏡頭

自動對焦：

可用

AF系統：

相位偵測AF，由卡口轉接器內部的專用AF感應器控制

AF/MF選取：

不支援DMF（有對焦模式開關）的鏡頭：可以使用鏡頭上的對焦模式開關變更。

支援DMF（有對焦模式開關）的鏡頭：可以使用鏡頭上的對焦模式開關變更。當鏡頭上的對焦模式開關設定為AF時，可以藉著操作相機來變更對焦方法。

其他鏡頭（沒有對焦模式開關）：可以藉著操作相機來變更。

對焦模式：

單次AF/連續AF/DMF*

* 僅當使用支援直接手動對焦的鏡頭時才可使用。

- 即使 [AF-S優先順序設定] 設定為 [平衡重點]，仍會暫時切換為 [AF]。
- 即使 [AF-C優先順序設定] 設定為 [平衡重點]，仍會暫時切換為 [釋放快門]。

可用的對焦區域：

寬/中間/彈性定點/追蹤

SteadyShot：

在機身上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卡口轉接器連續拍攝

當相機上安裝卡口轉接器時，連續拍攝過程中的自動對焦方法會依 [連拍] 和 [ 快門類型] 的設定而異。

當使用LA-EA1卡口轉接器（另售）、LA-EA2卡口轉接器（另售）或LA-EA4卡口轉接器（另售）時

	 快門類型	
	機械式快門	自動/電子式快門
連拍: Hi	對焦會鎖定於第一張影像的設定。	
連拍: Mid		
連拍: Lo	對焦會持續追蹤被攝體。	

當使用LA-EA3卡口轉接器（另售）時

事先將卡口轉接器的韌體更新到最新版本。

	 快門類型	
	機械式快門	自動/電子式快門
連拍: Hi	對焦會持續追蹤被攝體。 ^{*1}	對焦會持續追蹤被攝體。 ^{*1 *2}
連拍: Mid	對焦會持續追蹤被攝體。 ^{*1}	
連拍: Lo	對焦會持續追蹤被攝體。	

^{*1} 當F值大於F16時，對焦不會追蹤被攝體。對焦會鎖定於第一張影像的設定。

^{*2} 連續拍攝速度會依 [對焦模式] 設定而異。

[單次AF] / [DMF] / [手動對焦]：最快每秒20張影像（對焦會鎖定於第一張影像的設定）。
[連續AF]：最快每秒10張影像

注意

- 當您使用卡口轉接器時，無法在 [連拍: Lo] 模式中執行無閃黑連續拍攝。

相關主題

- [使用電子快門](#)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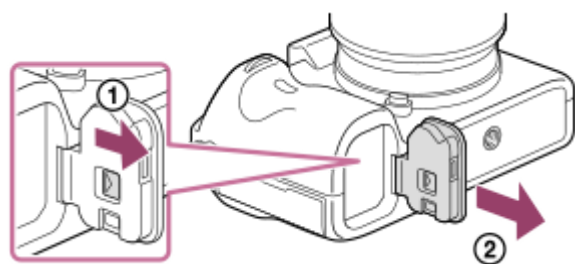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垂直把手

您可以將垂直把手（另售）裝到本產品上並錄製垂直方向的影像。裝上垂直把手時，先卸下電池蓋。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垂直把手的操作說明。

如何卸下電池蓋

依照箭頭方向滑動本產品的電池蓋釋放桿。
電池蓋軸會收進電池蓋內。



- 您可以將卸下的電池蓋裝到垂直把手上，這樣就不會遺失。
- 當垂直把手裝到本產品上時，電池剩餘電力會顯示為 **1**  **2** 。

如何安裝電池蓋

滑動電池蓋釋放桿，並將電池蓋鉸鏈對準電池蓋軸孔，以安裝電池蓋。

提示

- 當相機安裝垂直把手時，垂直把手內的電池可以充電。
關閉相機，並使用微型USB電纜（附件）將相機連接至電源供應器（附件），然後將電源供應器連接到牆上電源插座。

注意

- LA-EA2/LA-EA4卡口轉接器（另售）和垂直把手的設計是無法同時安裝的。如果同時安裝它們，卡口轉接器和垂直把手之間的距離會太近，造成很難握住相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設定語言、日期和時間

當您首次開啟本產品、初始化本產品，或者當內部可充電備用電池充好電時，會自動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的設定畫面。

- 1 打開相機電源。
會出現語言設定畫面，然後會出現日期和時間的設定畫面。
- 2 選擇您的語言，然後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 3 檢查是否已選取螢幕上的 [進入]，然後按中央。
- 4 選取您所需的地理位置，然後按下中央。
- 5 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側或透過轉動控制滾輪，選取設定項目，然後按中央。
- 6 使用上/下/左/右側，設定 [日光節約時間]、[日期/時間]，和 [日期格式]，然後按中央。
 - 當您設定 [日期/時間] 時，午夜以12:00 AM表示，中午以12:00PM表示。
 - 當您設定 [日期/時間] 時，請使用上/下來變更值。
- 7 重複步驟5和6以設定其他項目，然後選擇 [進入]，並按下中央。

關於維護日期與時間

本相機有內建的充電電池，不論電源是否開啟，或者電池是否充電，都可以保存日期和時間以及其他設定。
若要為內部可充電備用電池充電，請將已充好電的電池插入相機，並在電源關閉的狀態下讓產品閒置24小時或更久。
如果每次為電池充電時，時鐘都會重設，則表示內部可充電備用電池可能已經損耗。請洽詢您的服務處。

提示

- 若要在日期和時間設定完成後，再次設定日期和時間或地理位置，請選取MENU→ (設定) → [日期/時間設定] 或 [區域設定]。

注意

- 如果半途取消日期和時間設定，您每次打開相機電源時，會出現設定日期和時間的畫面。
- 本相機沒有在影像插入日期的功能。您可以在影像上插入日期，然後使用PlayMemories Home (僅適用於Windows) 加以儲存和列印。

相關主題

- [日期/時間設定](#)
- [區域設定](#)
- [使用控制滾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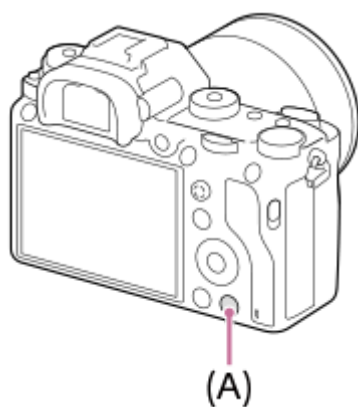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相機指南

[相機指南] 會顯示MENU項目、Fn (功能) 項目和設定的說明。

- 1 選取MENU或您要檢視說明的Fn項目，然後按  (刪除) 按鈕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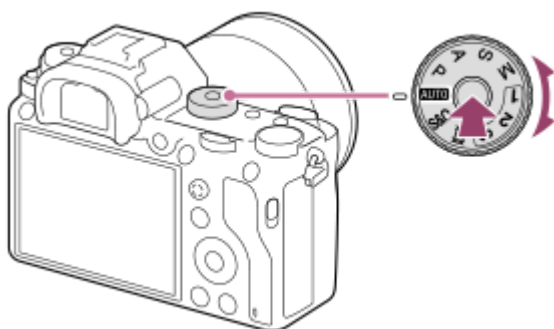
接著會顯示該項目的說明。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拍攝靜態影像

- 1 透過轉動模式轉盤選擇要使用的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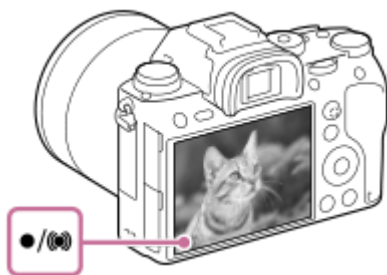
- 按模式轉盤中央的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轉動模式轉盤。

- 2 調整監視器角度並握住相機。或者透過觀景窗觀看並握住相機。

- 3 裝上變焦鏡頭時，透過轉動鏡頭的變焦環放大影像。

- 4 半按下快門按鈕以進行對焦。

當影像對焦時，會發出嗶聲，且指示器（例如 ● ）會發亮。



- 5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以對焦鎖定在要拍攝的被攝體的方式拍攝影像（對焦鎖定）

在自動對焦模式中，在對焦鎖定於要拍攝的被攝體的情況下拍攝影像。

1. 轉動對焦模式轉盤以選擇AF-S（單次AF）。

- 按住對焦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轉動對焦模式轉盤。

2. 將被攝體擺在AF區域，然後半按下快門按鈕。



對焦已鎖定。

- 如果難以對焦在要拍攝的被攝體，請將 [對焦區域] 設定為 [中間] 或 [彈性定點] 。

3. 持續半按下快門按鈕，然後將被攝體擺回原來的位置以便對拍攝重新構圖。



4. 將快門按鈕完全按下以拍攝照片。

提示

- 產品無法自動對焦時，對焦指示器會閃爍，而且不會發出嗶聲。請對拍攝重新構圖或變更對焦設定。在 [連續AF] 模式中，發亮且不會發出表示已完成對焦的嗶聲。
- 圖示表示拍攝後顯示正在寫入資料。此圖示顯示時，請勿取出記憶卡。

相關主題

- [模式轉盤功能清單](#)
- [清晰影像變焦/數位變焦 \(變焦 \)](#)
- [播放靜態影像](#)
- [自動檢視](#)
- [對焦模式](#)
- [對焦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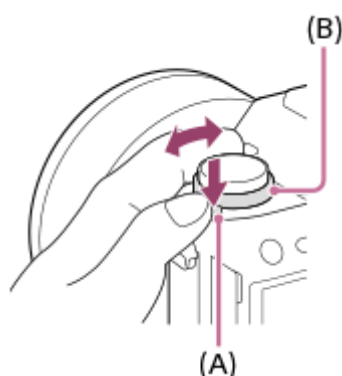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模式

選擇適合被攝體移動的對焦方法。

- 1 按下對焦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 (A) 的同時，轉動對焦模式轉盤 (B)，並選擇要使用的模式。



設定詳細資訊

AF-S (單次AF)：

當對焦完成後，產品會鎖定對焦。在被攝體靜止不動時使用此模式。

AF-C (連續AF)：

半按住快門按鈕時，產品會持續對焦。在被攝體移動時使用這個選項。在 [連續AF] 模式中，當相機對焦時不會發出嗶聲。

DMF (DMF)：

當執行自動對焦之後，您可以進行手動微調，讓您對焦被攝體的速度比從頭使用手動對焦的方式更快。這在微距拍攝之類的情況下很方便。

MF (手動對焦)：

手動調整對焦。如果使用自動對焦時無法對預訂的被攝體對焦，請使用手動對焦。

對焦指示器

● (亮起)：

被攝體對焦且對焦會鎖定。

● (閃爍)：

被攝體沒有對焦。

⦿ (亮起)：

被攝體對焦。依據被攝體的移動，連續調整對焦。

⦿ (亮起)：

正在進行對焦。

難以使用自動對焦來對焦的被攝體

- 陰暗及遠方被攝體
- 對比度不佳的被攝體
- 透過玻璃看的被攝體
- 快速移動的被攝體
- 反光或表面有光澤
- 閃爍的光線
- 逆光的被攝體
- 持續重複的圖案，例如建築物外觀
- 對焦區域內的被攝體有不同的焦距

提示

- 在 [連續AF] 模式中，您可以藉由按住指派給 [對焦固定] 功能的按鈕，來鎖定對焦。
- 當您在手動對焦或直接手動對焦模式中將對焦設定至無限遠時，請透過查看螢幕或觀景窗來確認對焦於足夠遠的被攝體上。

注意

- 當 [連續AF] 已設定時，視角可能在對焦時一點一點改變。這不會影響實際錄製的影像。
- 即使對焦模式轉盤設定為AF-S或DMF，在拍攝動態影像或當模式轉盤設定為 **S&Q** 時，對焦模式會切換為 [連續AF]。

相關主題

- [直接手動對焦 \(DMF \)](#)
- [手動對焦](#)
- [MF輔助 \(靜態影像 \)](#)
- [相位偵測AF](#)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區域

選擇對焦區域。在自動對焦模式中難以適當對焦時使用此功能。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區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寬：

自動對焦於涵蓋整個畫面範圍的被攝體。當您於靜態影像拍攝模式中半按下快門按鈕時，對焦區域的四周會顯示綠色框。



對焦區域：

在螢幕上選擇要對焦的區域，然後產品會自動選擇對焦區域。



中間：

自動對影像中央處的被攝體對焦。搭配對焦鎖定功能一起使用，可創造出您要的構圖。



彈性定點：

讓您將對焦框移至螢幕上所需的點，然後對狹窄區域中的極小被攝體對焦。



擴充彈性定點：

如果產品未能對焦於單一選取點，它會使用彈性定點周圍的對焦點作為對焦的第二優先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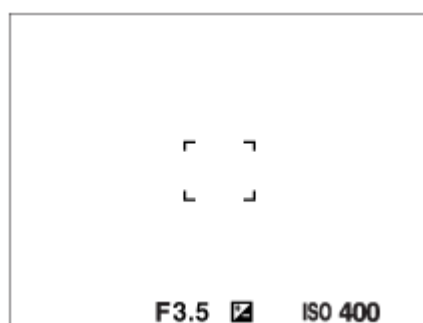
追蹤：

半壓住快門按鈕時，產品會在選取的自動對焦區域內追蹤被攝體。只有在 [對焦模式] 設定為 [連續AF] 時，此設定才可使用。將游標指向 [對焦區域] 設定畫面上的 [追蹤]，然後使用控制滾輪的左/右側選擇想要開始追蹤的區域。您也可以透過將某個區域指定為區、彈性定點或擴充彈性定點，將追蹤起始區域移到任何所需的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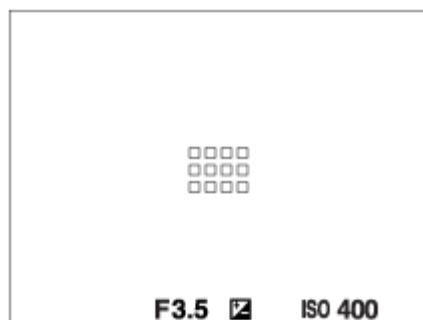
對焦框顯示的範例

對焦框的改變如下所示。

對焦於較大區域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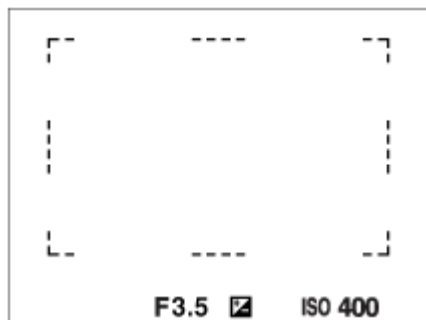


對焦於較小區域時



- 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寬] 或 [對焦區域] 時，視被攝體或情況而定，對焦框可能會在“對焦於較大區域時”和“對焦於較小區域時”之間切換。
- 當您使用卡口轉接器（LA-EA1或LA-EA3）（另售）安裝A-安裝座鏡頭時，可能會顯示“對焦於較小區域時”的對焦框。

當根據螢幕的全範圍而自動達到對焦時



- 當您使用非光學變焦的變焦功能時，[對焦區域] 設定會停用，而且對焦框會以虛線顯示。AF會在中央區域上及四周優先運作。

移動對焦區域

- 藉著操作多重選擇器，您可以在 [彈性定點]、[擴充彈性定點] 或 [對焦區域] 內移動對焦區域。如果您事先將 [對焦標準] 指派給多重選擇器中央，可以按下多重選擇器中央，將對焦框移回螢幕中央。
- 您可以藉著在螢幕上觸碰並拖曳對焦框來迅速移動它。請事先將 [觸控操作] 設定為 [開]。

若要暫時追蹤被攝體（追蹤開啟）

當您按住已事先指定用於 [追蹤開啟] 的自訂按鍵時，可以暫時將 [對焦區域] 的設定變更為 [追蹤]。在您啟動 [追蹤開啟] 之前的 [對焦區域] 設定將會切換至相當於 [追蹤] 設定。

例如：

在您啟動 [追蹤開啟] 之前的 [對焦區域]	當 [追蹤開啟] 啟動時的 [對焦區域]
[寬]	[追蹤: 寬]
[彈性定點 : S]	[追蹤: 彈性定點S]
[擴充彈性定點]	[追蹤: 擴充彈性定點]

提示

- 在預設設定中，[對焦區域] 是指定給C2按鈕。

注意

- 在下列情況下，[對焦區域] 會鎖定在 [寬]：
 - [智慧式自動]
- 在連續拍攝期間，或當一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對焦區域可能不會亮起。
- 當模式轉盤設定為 （動態影像）或 **S&Q**，或在動態影像拍攝期間，無法選擇 [追蹤] 作為 [對焦區域]。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
- [將對焦區域設定調整為相機的方向（水平/垂直）（換垂直/水平AF區）](#)

- 登錄目前的對焦區域（AF區域登錄功能）（靜態影像）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區域限制

透過事先限制可用對焦區域設定的類型，可以更快速選取 [對焦區域] 的設定。

-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區域限制] → 在您要使用的對焦區域加上勾選標記，然後選取 [確定] 。
以  標記的對焦區域類型將可做為設定。

提示

- 當您透過選取MENU →  2 (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 將 [切換對焦區域] 指派給要使用的按鍵時，每當您按下指定的按鍵，對焦區域就會改變。透過事先使用 [對焦區域限制] 來限制可選的對焦區域類型，可以更快速選取您要使用的對焦區域設定。
如果您將 [切換對焦區域] 指派給自訂按鍵，建議您使用 [對焦區域限制] 來限制對焦區域類型。

注意

- 沒有勾選標記的對焦區域類型，無法使用MENU或Fn (功能) 選單加以選取。若要選取其中之一，請使用 [對焦區域限制] 加上勾選標記。
- 如果移除使用 [ 換垂直/水平AF區] 或 [ AF區域登錄功能] 登錄的對焦區域的勾選標記，則登錄的設定將會變更。

相關主題

- [對焦區域](#)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相位偵測AF

當自動對焦區域內有相位偵測AF點時，產品會使用相位偵測AF和對比度AF的合併自動對焦。

注意

- 相位偵測AF只有在裝上適用的鏡頭時才可用。如果您使用不支援相位偵測AF的鏡頭，您不能使用 [ AF追蹤靈敏度]、[ AF追蹤靈敏度] 或 [ AF驅動速度]。而且，即使您使用之前購買的適用鏡頭，除非您更新鏡頭，否則相位偵測AF可能無法運作。關於相容鏡頭的詳細資訊，請瀏覽您所在地區的Sony網站，或者向您的Sony經銷商或當地授權的Sony服務處諮詢。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標準

如果您將 [對焦標準] 指定給要使用的自訂按鍵，您可以根據對焦區域設定來叫出有用的功能，例如自動對焦於畫面中央的被攝體。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 要使用的按鍵，然後將 [對焦標準] 功能指定給該按鍵。

- 若要在拍攝動態影像時使用 [對焦標準] 功能，請選取MENU →  2 (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 要使用的按鈕，然後將 [對焦標準] 指定給該按鍵。

2 按下指定用於 [對焦標準] 的按鍵。

- 藉著按下按鍵可執行的功能，會因 [對焦區域] 的設定而有差異。

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對焦區域]、[彈性定點] 或 [擴充彈性定點] 時：

按下按鍵會將對焦框移回中央。

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寬] 或 [中間] 時：

按下按鍵時，相機會對焦在畫面中央。

注意

- 您無法將 [對焦標準] 功能設定為 [左側按鈕的功能]、[右側按鈕的功能] 或 [向下按鈕]。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 [對焦區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焦點設定

使用前轉盤/後轉盤或控制滾輪來設定對焦功能。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焦點設定] 。

2 使用前/後轉盤或控制滾輪執行設定。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自動對焦或直接手動對焦時

您可以調整對焦區域設定和對焦框位置。只有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以下項目時，才能移動對焦框：

- [對焦區域]
- [彈性定點]
- [擴充彈性定點]

前轉盤：上/下移動對焦框。

後轉盤：左/右移動對焦框。

控制滾輪：選擇對焦區域。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手動對焦時

手動對焦時，您可以設定要放大的區域。

前轉盤：上/下移動要放大的區域。

後轉盤：左/右移動要放大的區域。

控制滾輪：上/下移動要放大的區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將對焦區域設定調整為相機的方向（水平/垂直）（換垂直/水平AF區）

您可以設定是否根據相機方向（水平/垂直）切換 [對焦區域] 和對焦框位置。當拍攝必須經常改變相機位置的場景，例如肖像或運動場景時，此功能很有用。

1 MENU → 1（拍攝設定1）→ [換垂直/水平AF區]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關：

不根據相機方向（水平/垂直）切換 [對焦區域] 和對焦框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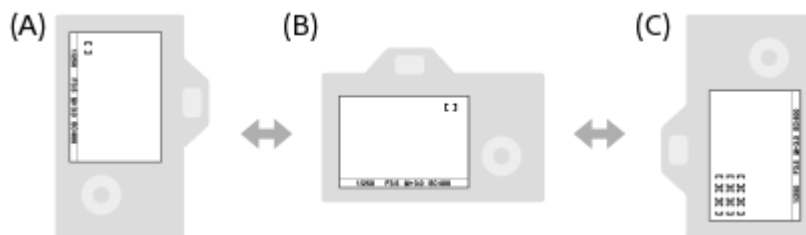
僅AF點：

根據相機方向（水平/垂直）切換對焦框位置。[對焦區域] 是固定的。

AF點 + AF區域：

根據相機方向（水平/垂直）同時切換 [對焦區域] 和對焦框位置。

已選取 [AF點 + AF區域] 時的範例



(A) 垂直：[彈性定點]（左上角）

(B) 水平：[彈性定點]（右上角）

(C) 垂直：[對焦區域]（左下角）

- 會偵測三種相機方向：水平、垂直且快門按鈕面朝上，以及垂直且快門按鈕面朝下。

注意

- 如果變更 [換垂直/水平AF區] 的設定，則不會保留每個相機方向的對焦設定。
- 在下列情況下，即使當 [換垂直/水平AF區] 設定為 [AF點 + AF區域] 或 [僅AF點] 時，[對焦區域] 和對焦框位置也不會變更：
 -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 [智慧式自動]、[動態影像] 或 [慢與快動作] 時
 - 當半按快門按鈕時
 - 拍攝動態影像期間
 - 當使用數位變焦功能時
 - 當自動對焦已啟動時
 - 當 [焦點設定] 已啟動時
 - 連續拍攝期間
 - 自拍定時器倒數期間
 - 當 [對焦放大鏡] 已啟動時
- 當您在開啟相機電源後立即拍攝影像，且相機為垂直時，第一張影像會以水平對焦設定拍攝，或以上次的對焦設定拍攝。
- 當鏡頭朝上或朝下時，無法偵測相機方向。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MF控制

您可以輕易地在拍攝時將對焦模式從自動切換為手動，反之亦然，而無需改變握持姿勢。

-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 → 要使用的按鈕 → [AF/MF控制固定] 或 [AF/MF控制切換]。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AF/MF控制固定：

在往下按住按鈕的同時，切換對焦模式。

AF/MF控制切換：

切換對焦模式直到再度按按鈕。

注意

- 您無法將 [AF/MF控制固定] 功能設定為控制滾輪的 [左側按鈕的功能]、[右側按鈕的功能] 或 [向下按鈕]。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快門AF (靜態影像)

選擇當您半按下快門按鈕時是否要自動對焦。選擇 [關] 以分別調整對焦和曝光。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快門AF]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當您半按下快門按鈕時自動對焦開始運作。

關：

即使您半按下快門按鈕，自動對焦也不會運作。

微調對焦的實用方法

當安裝了A-安裝座鏡頭時，使用快門按鈕以外的按鈕啟動自動對焦功能，可以結合手動對焦讓您對焦更精準。

1. 將 [ 快門AF] 設定為 [關]。
2.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 → 將 [對焦放大鏡] 功能指定到要使用的按鍵。
3. 將 [ Eye-Start AF] 設定為 [關] 以避免在透過觀景窗觀看時自動對焦。
4. 按下AF-ON按鈕以進行對焦。
5. 按下指定用於 [對焦放大鏡] 功能的按鍵，然後旋轉對焦環以微調對焦。
6.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影像。

相關主題

- [AF開啟](#)
- [Eye-Start AF \(靜態影像 \)](#)
- [預先AF \(靜態影像 \)](#)
- [對焦放大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開啟

您可以在不半按快門按鈕的情況下對焦。會套用對焦模式轉盤的設定。

- 1 以自動對焦模式拍攝時，按下**AF-ON**（**AF開啟**）按鈕。

提示

- 當您不想執行使用快門按鈕的自動對焦時，請將 [ 快門AF] 設定為 [關]。
- 將 [ 快門AF]、[ 預先AF] 和 [ Eye-Start AF] 設定為 [關] 以便對焦在預測被攝體位置的特定拍攝距離。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 [快門AF（靜態影像）](#)
- [預先AF（靜態影像）](#)
- [Eye-Start AF（靜態影像）](#)

對焦於眼睛（人臉/眼部AF設定）

[人臉/眼部AF設定] 用來決定相機是否以面孔/眼睛為優先進行對焦。

[眼部AF] 有兩種執行方法，其規格有部分差異。請依據您的目的選擇適當方法。

	透過 [人臉/眼部AF設定] 執行 [眼部AF]	透過自訂按鍵執行 [眼部AF] 此處可取得詳細資訊。 
被攝體偵測	相機會以較高優先順序偵測面孔/眼睛。	相機只偵測面孔/眼睛。
事前準備	選取 [人臉/眼部AF設定] →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 [開]。	使用 [ 自訂鍵] 將 [眼部AF] 指定至要使用的按鍵。
如何執行 [眼部AF]	半按下快門按鈕。	按下您已指定用於 [眼部AF] 功能的按鍵*。
規格	- 當相機在指定對焦區域內或四周偵測到人臉或眼睛時，會以較高優先順序對焦於人臉或眼睛。 - 如果相機在指定對焦區域內或四周沒有偵測到任何人臉或眼睛，將會對焦於其他可偵測的被攝體。	- 不論 [對焦區域] 的設定為何，相機只會對焦於畫面上任何位置的人臉或眼睛。 - 如果整個畫面都沒有偵測到人臉或眼睛，相機不會自動對焦於其他被攝體。
對焦模式	遵照 [對焦模式] 指定的設定	遵照 [對焦模式] 指定的設定
對焦區域	遵照 [對焦區域] 指定的設定	不論 [對焦區域] 的設定為何，對焦區域會自動變成整個畫面。
[人臉/眼部AF設定] 下的下列功能如何運作 - 被攝體偵測 - 右眼/左眼選擇 - 面孔偵測框顯示 - 動物眼睛顯示	遵照每個選單項目指定的設定	遵照每個選單項目指定的設定

* 不論 [人臉/眼部AF設定] 下的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是否設定為 [開] 或 [關]，當您按下已指派為 [眼部AF] 的自訂按鍵時，可以透過自訂按鍵使用 [眼部AF]。

提示

保持對焦於移動的眼睛或人臉（眼部AF + 追蹤）

- 如果您在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人類] 時使用 [對焦區域] 下的 [追蹤]，可以保持對焦於移動的眼睛或人臉上。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下列URL：
<https://support.d-imaging.sony.co.jp/support/ilc/autofocus/ilce9/eyeaf.php>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人臉/眼部AF設定] → 要使用的項目。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設定當自動對焦啟動時，是否偵測對焦區域內的面孔或眼睛並對焦於眼睛（眼部AF）。（ [開] / [關] ）（注意：使用自訂按鍵執行 [眼部AF] 時，相機操作是不同的。）

被攝體偵測：

選取要偵測的目標。

[人類]：偵測人臉/眼睛。

[動物]：偵測動物眼睛。不偵測動物面孔。

右眼/左眼選擇：

指定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人類] 時要偵測的眼睛。如果選取 [右眼] 或 [左眼]，則只會偵測所選的眼睛。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動物] 時，無法使用 [右眼/左眼選擇]。

[自動]：相機會自動偵測眼睛。

[右眼]：偵測被攝體的右眼（攝影師視角的左邊眼睛）。

[左眼]：偵測被攝體的左眼（攝影師視角的右邊眼睛）。

面孔偵測框顯示：

設定當偵測到人臉時，是否顯示面孔偵測框。（ [開] / [關]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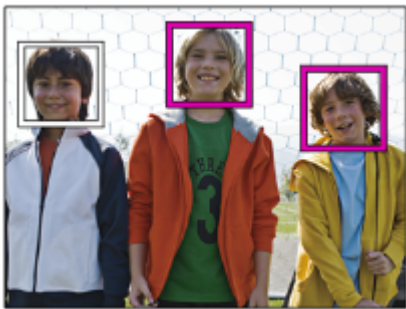
動物眼睛顯示：

設定當偵測到動物眼睛時，是否顯示眼睛偵測框。（ [開] / [關] ）

面孔偵測框

當產品偵測面孔時，出現灰色的面孔偵測框。當產品決定啟用自動對焦時，面孔偵測框會變白。

如果您使用 [面孔登錄] 登錄每個面孔的優先順序，產品會自動選取第一優先的面孔且該面孔上的面孔偵測框會變成白色。其他登錄的面孔的面孔偵測框會變成紫紅色。



眼睛偵測框

視設定而定，當偵測到眼睛且相機判斷可以自動對焦時，會出現白色的眼睛偵測框。

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動物] 時，眼睛偵測框會顯示如下。



自訂按鍵的 [眼部AF]

藉著將 [眼部AF] 指派給自訂按鍵，也可以使用眼部AF功能。只要按著按鍵，相機就會對焦於眼睛。不論 [對焦區域] 的設定為何，當您要將眼部AF功能暫時套用到整個畫面時，此功能很實用。如果未偵測到面孔或眼睛，相機不會自動對焦。

(注意：當您嘗試透過半按快門按鈕來對焦於眼睛時，相機只會偵測使用 [對焦區域] 指定的對焦區域內或四周的面孔或眼睛。如果相機未偵測到面孔或眼睛，則會執行一般的自動對焦。)

1. MENU →  2 (拍攝設定 2) → [ 自訂鍵] → 要使用的按鍵，然後將 [眼部AF] 功能指定給該按鍵。
2. MENU →  1 (拍攝設定 1) → [人臉/眼部AF設定] → [被攝體偵測] → 要使用的設定。
3. 將相機朝向人物或動物的臉部，然後按下您已指派為 [眼部AF] 功能的按鍵。
4. 在按按鍵的同時按下快門按鈕。

自訂按鍵的 [切換右/左眼]

當 [右眼/左眼選擇] 設定為 [右眼] 或 [左眼]，可以透過按下已指派為 [切換右/左眼] 功能的自訂按鍵，切換要偵測的眼睛。

當 [右眼/左眼選擇] 設定為 [自動]，可以透過按下已指派為 [切換右/左眼] 功能的自訂按鍵，暫時切換要偵測的眼睛。

當您執行下列操作時，暫時左/右選取會取消。相機返回自動眼睛偵測。

- 停止半按下快門按鈕。
- 停止按下已指派給 [AF開啟] 或 [眼部AF] 的自訂按鍵。
- 按下Fn按鈕或MENU按鈕。

提示

- 當 [右眼/左眼選擇] 不是設定為 [自動]，或者您使用自訂按鍵執行 [切換右/左眼] 時，會出現眼睛偵測框。
- 如果在相機已對焦於臉孔或眼睛之後，您希望臉部或眼睛偵測框消失一段時間，請將 [AF區域自動清除] 設定為 [開]。
- 若要偵測動物眼睛，請安排構圖讓動物雙眼和鼻子都位於視角內。當您對焦於動物臉部時，將會更容易偵測到動物眼睛。

注意

- 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人類] 時，不會偵測動物眼睛。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動物] 時，不會偵測人臉。
- 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動物] 時，下列功能無法使用：
 -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 登錄面孔優先
- [眼部AF] 功能在下列情況下可能無法良好運作：
 - 當被攝人物戴太陽眼鏡時。
 - 當瀏海遮住被攝人物的眼睛時。
 - 在低度照明或是逆光的情況下。
 - 當眼睛閉上時。
 - 被攝人物在陰影下時。
 - 當被攝人物不在對焦範圍內時。
 - 當被攝人物移動太多時。
- 如果被攝人物移動太多，偵測框可能不會正確顯示在他們的眼睛上。
- 視環境而定，可能無法對焦於眼睛。發生此情況時，相機會偵測並對焦於臉孔。當偵測不到人臉時，相機無法對焦於眼睛。
- 在某些情況下，產品可能無法偵測到面孔，或可能意外將其他物品偵測為面孔。
- 當模式轉盤設定為  (動態影像) 或 S&Q，或在動態影像拍攝過程中，無法使用眼部AF功能。
- 當眼部AF功能無法使用時，不會顯示眼睛偵測框。
- 您無法與下列功能一起使用面孔/眼睛偵測功能：
 - 光學變焦以外的變焦功能。
 - [相片效果] 下的 [色調分離]
 - 對焦放大鏡
 - 在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120p] / [100p] 的情況下拍攝動態影像時。
 - 在慢動作/快動作拍攝過程中，當 [S&Q 幅率] 設定為 [120fps] / [100fps] 時。
- 最多可以偵測到8個被攝體的面孔。

- 即使 [面孔偵測框顯示] 設定為 [關] ，對焦的臉上仍會顯示綠色對焦框。
-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 [智慧式自動] 時，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會鎖定為 [開] 。
- 即使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動物] ，有些類型的動物眼睛仍無法偵測到。
- 即使 [動物眼睛顯示] 設定為 [關] ，對焦的眼睛上仍會顯示綠色對焦框。

相關主題

- [對焦模式](#)
- [對焦區域](#)
- [AF區域自動清除](#)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放大鏡中AF (靜態影像)

藉由放大您要對焦的區域，您可以使用自動對焦更準確地對焦到被攝體上。顯示放大的影像時，您可以對焦在比彈性定點小的區域。

-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對焦放大鏡中AF] → [開] 。
- 2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放大鏡] 。
- 3 按下多重選擇器中央來放大影像，然後藉著按下多重選擇器的上/下/左/右來調整位置。
 - 每當您按下中央時，放大倍率會改變。
- 4 半按下快門按鈕以進行對焦。
 - 畫面中央的  點會完成對焦。
- 5 全按快門按鈕以拍攝。
 - 拍攝後，相機會退出放大顯示。

提示

- 為了準確確認出您要放大的位置，建議使用三腳架。
- 您可以放大顯示的影像，藉以檢查自動對焦結果。如果要重新調整對焦位置，請在放大畫面上調整對焦區域，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注意

- 如果放大畫面邊緣的區域，相機可能無法對焦。
- 當放大顯示的影像時，無法調整曝光和白平衡。
- [ 對焦放大鏡中AF] 在下列情況下不能使用：
 - 拍攝動態影像期間
 - 當 [對焦模式] 設定為 [連續AF] 時。
 - 當使用卡口轉接器 (另售) 時。
- 當顯示的影像放大時，不能使用下列功能：
 - [眼部AF]
 - [ Eye-Start AF]
 - [ 預先AF]
 -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相關主題

- [對焦放大鏡](#)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追蹤被攝體（追蹤功能）

本相機具備追蹤被攝體的追蹤功能，並使用對焦框持續標示它。

您可以藉著從對焦區域選擇，或透過觸控操作指定，來設定追蹤的開始位置。需要的功能會因設定方法而有差異。

- 您可以參閱本頁下方“相關主題”之下的相關功能。

透過對焦區域設定追蹤的開始位置（〔對焦區域〕下的〔追蹤〕）

所選的對焦框會設定為追蹤的開始位置，並在半按快門按鈕時開始追蹤。

- 此功能可在靜態影像拍攝模式中使用。
-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連續AF〕時，可使用此功能。

透過觸控操作設定追蹤的開始位置（〔觸控操作功能〕下的〔觸碰追蹤〕）

您可以透過在螢幕上觸摸被攝體，來設定要追蹤的被攝體。

- 此功能可在靜態影像拍攝模式和動態影像拍攝模式中使用。
-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單次AF〕、〔連續AF〕或〔DMF〕時，可使用此功能。

將〔對焦區域〕的設定暫時變更為〔追蹤〕（〔自訂鍵〕下的〔追蹤開啟〕）

即使〔對焦區域〕設定為〔追蹤〕以外的項目，您仍可將〔對焦區域〕的設定暫時變更為〔追蹤〕，同時按住您已指派為〔追蹤開啟〕功能的按鍵。

- 使用〔自訂鍵〕，事先將〔追蹤開啟〕功能指派給要使用的按鍵。
- 此功能可在靜態影像拍攝模式中使用。
-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連續AF〕時，可使用此功能。

相關主題

- [對焦模式](#)
- [對焦區域](#)
- [觸控操作功能：觸碰追蹤](#)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固定

按下已指定對焦固定功能的按鍵時，鎖定對焦。

-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 → 將 [對焦固定] 功能指定給您所選擇的按鍵。
- 2 對焦並按下已指定 [對焦固定] 功能的按鍵。
- 3 在按住按鍵的同時按下快門按鈕。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登錄目前的對焦區域（AF區域登錄功能）（靜態影像）

您可以使用自訂按鍵將對焦框暫時移至預先指派的位置。當拍攝被攝體移動是可預測的場景（例如運動場景）時，此功能很有用。使用此功能，您可以根據情況快速切換對焦區域。

如何登錄對焦區域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AF區域登錄功能] → [開]。
2. 將對焦區域設定到想要的位置，然後按住Fn（功能）按鈕。

如何叫出已登錄的對焦區域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 要使用的按鍵，然後選取 [固定期間登錄AF區域]。
2. 將相機設定為拍攝模式，按住指派給 [固定期間登錄AF區域] 的按鍵，然後按下快門按鈕拍攝影像。

提示

- 當使用 [ AF區域登錄功能] 登錄對焦框時，已登錄的對焦框會在螢幕上閃爍。
- 如果將 [切換登錄的AF區域] 指派給自訂按鍵，您無需按住該按鍵即可使用已登錄的對焦框。
- 如果 [登錄的AF區域+AF開啟] 已指派給自訂按鍵，則當按下該按鍵時，會執行使用已登錄對焦框的自動對焦。

注意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登錄對焦區域：
 - 模式轉盤設定為 （動態影像）或 S&Q
 - 當執行 [觸碰對焦] 時
 - 當使用數位變焦功能時
 - 當執行 [觸碰追蹤] 時
 - 正在對焦時
 - 當執行對焦鎖定時
- 您不能指定 [固定期間登錄AF區域] 給 [左側按鈕的功能]、[右側按鈕的功能] 或 [向下按鈕]。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叫出已登錄的對焦區域：
 - 模式轉盤設定為 **AUTO**（自動模式）、（動態影像）或 S&Q
- 當 [ AF區域登錄功能] 設定為 [開] 時，[鎖操作零件] 設定會鎖定為 [關]。

相關主題

- [對焦區域](#)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刪除已登錄的AF區域（刪除登錄的AF區域）

刪除使用 [ AF區域登錄功能] 登錄的對焦框位置。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 刪除登錄的AF區域]。

相關主題

- [登錄目前的對焦區域（AF區域登錄功能）（靜態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框色

您可以指定用來指示對焦區域的外框顏色。如果因為被攝體的關係而難以看到外框，可以變更其顏色，讓它更容易看到。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1 MENU →  1（拍攝設定1）→ [對焦框色] → 要使用的顏色。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灰：

以灰色顯示用來指示對焦區域的外框。

白：

以白色顯示用來指示對焦區域的外框。

紅：

以紅色顯示用來指示對焦區域的外框。

相關主題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預先AF (靜態影像)

在您半按下快門按鈕前，產品會自動調整對焦。在對焦操作過程中，畫面可能晃動。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預先AF]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在您半按下快門按鈕前調整對焦。

關：

在您半按下快門按鈕前，不會調整快門。

注意

- [ 預先AF] 只有再裝有E-安裝座鏡頭時才可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Eye-Start AF (靜態影像)

設定是否在透過電子觀景窗觀看時使用自動對焦。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Eye-Start AF]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當您透過電子觀景窗觀看時，會開始自動對焦。

關：

當您透過電子觀景窗觀看時，不會開始自動對焦。

提示

- [ Eye-Start AF] 可在裝上A-安裝座鏡頭與卡口轉接器 (LA-EA2、LA-EA4) (另售) 時使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追蹤靈敏度 (靜態影像)

在靜態影像模式中，您可以選擇被攝體不在對焦內時的AF追蹤靈敏度。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AF追蹤靈敏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5(靈敏) / 4 / 3(標準) / 2 / 1(鎖定) :

選取 [5(靈敏)] 可回應式地對焦在不同距離的被攝體上。

選取 [1(鎖定)] 可在其他事物通過被攝體前方時，仍保持對焦於特定被攝體。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S優先順序設定

設定當 [對焦模式] 設定為 [單次AF] 或 [DMF] 且被攝體保持靜止時，即使被攝體沒有對焦，是否仍釋放快門。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AF-S優先順序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AF：

對焦設為優先。除非被攝體對焦，否則不會釋放快門。

釋放快門：

快門釋放設為優先。即使被攝體不在對焦內，仍會釋放快門。

平衡重點：

依據對焦與快門釋放的平衡重點來拍攝。

相關主題

- [對焦模式](#)
- [AF-C優先順序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C優先順序設定

設定當連續AF啟動且被攝體在移動中時，即使被攝體沒有對焦，是否仍釋放快門。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AF-C優先順序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AF：

對焦設為優先。除非被攝體對焦，否則不會釋放快門。

釋放快門：

快門釋放設為優先。即使被攝體不在對焦內，仍會釋放快門。

平衡重點：

依據對焦與快門釋放的平衡重點來拍攝。

相關主題

- [對焦模式](#)
- [AF-S優先順序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 輔助照明 (靜態影像)

AF照明器提供輔助光以便更輕易地在昏暗環境中對被攝體對焦。在半按下快門按鈕和鎖定對焦之間時，AF照明器會亮起，使相機容易對焦。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AF 輔助照明]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在昏暗環境中，AF照明器會自動亮起。

關：

不使用AF照明器。

注意

- 您在下列情況下無法使用 [ AF 輔助照明] ：
 -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 [動態影像] 或 [慢與快動作] 時。
 -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 [連續AF] 時。
 - 當 [對焦放大鏡] 已啟動時。
 - 裝上卡口轉接器時。
- 如果多介面接座配備具有AF照明器功能的閃光燈，當閃光燈打開時，AF照明器也會打開。
- AF照明器發射出非常明亮的光線。雖然不會造成健康危害，但還是不要在近距離內直視AF照明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區域自動清除

設定對焦區域應該始終顯示或應在達到對焦後不久自動消失。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AF區域自動清除**]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對焦區域在達到對焦後不久自動消失。

關：

對焦區域始終顯示。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顯示連續AF區域

您可以設定在 [連續AF] 模式中，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寬] 或 [對焦區域] 時，是否顯示對焦區域。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顯示連續AF區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會顯示對準焦點的對焦區域。

關：

不會顯示對準焦點的對焦區域。

注意

- 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下列其中之一時，對焦區域內的對焦框會變成綠色：
 - [中間]
 - [彈性定點]
 - [擴充彈性定點]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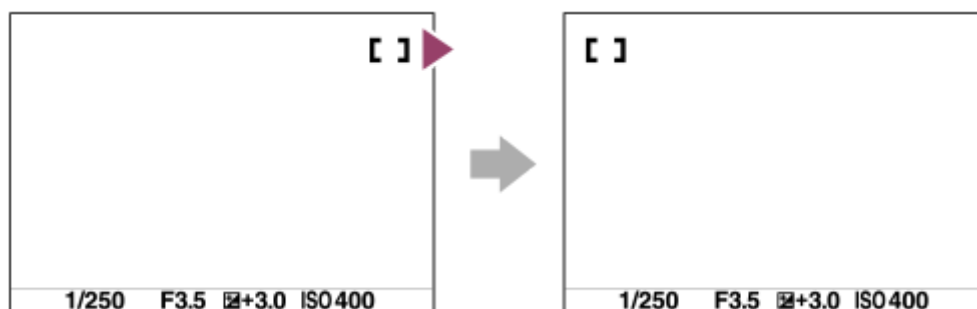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點循環

設定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對焦區域]、[彈性定點] 或 [擴充彈性定點] 的情況下移動對焦框時，是否允許對焦框從一端跳到另一端。當您要將對焦框從一端快速移動到另一端時，此功能很實用。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點循環] → 要使用的設定。

當選取 [循環] 時：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不循環：

當您嘗試將對焦框移動到末端時，游標不會移動。

循環：

當您嘗試將對焦框移動到末端時，游標會跳到對面末端。

注意

- 即使將 [對焦點循環] 設定為 [循環]，對焦框也不會以對角方式循環。

相關主題

- [對焦區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 微距變焦

讓您在具有LA-EA2或LA-EA4卡口轉接器（另售）的A-安裝座鏡頭時，針對各鏡頭調整自動對焦位置及登錄調整值。只有在必須調整時，才使用此功能。請注意，使用此調整時，適當位置可能無法執行自動對焦功能。

1 MENU →  1（拍攝設定1）→ [AF 微距變焦]。

2 選取 [AF調整設定] → [開]。

3 [量] → 所需的值。

- 您所選擇的值越大，從產品起算的自動對焦位置越遠。您所選擇的值越小，到產品的自動對焦位置越近。

提示

- 建議您調整實際拍攝情況下的位置。調整時，請將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彈性定點] 並使用高對比的明亮被攝體。

注意

- 當您安裝已登錄數值的鏡頭時，登錄的數值會出現在畫面上。[±0] 會出現，指出尚未登錄數值的鏡頭。
- 如果顯示的數值為 [-]，表示總共已經登錄30個鏡頭，不能再登錄新的鏡頭了。若要登錄新的鏡頭，請安裝可以消除其登錄的鏡頭，並將其數值設定為 [±0]，或使用 [清除] 重設所有鏡頭的數值。
- [AF 微距變焦] 支援Sony、Minolta或Konica-Minolta鏡頭。如果使用支援鏡頭以外的鏡頭來執行 [AF 微距變焦]，可能會影響到支援鏡頭的已登記設定。請勿以不受支援的鏡頭執行 [AF 微距變焦]。
- 您無法對具有相同規格的Sony、Minolta和Konica-Minolta鏡頭個別設定 [AF 微距變焦]。

光圈驅動為AF (靜態影像)

將光圈驅動系統變更為以自動對焦追蹤效能為優先，或以靜音為優先（僅限使用相容鏡頭）。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光圈驅動為AF]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標準：

使用標準光圈驅動系統。

對焦優先順序：

將光圈驅動系統變更為以自動對焦效能為優先。使用電子快門進行連續拍攝的過程中，[對焦優先順序] 設定可讓您使用大於F16的F值連續調整對焦。

靜音優先順序：

將光圈驅動系統變更為以靜音為優先，如此一來，光圈驅動的聲音會比 [標準] 中更安靜。

注意

- 在連續拍攝過程中已選取 [對焦優先順序] 時，可能會聽到光圈驅動的聲音、拍攝可能變慢，或者螢幕可能閃爍。若要避免這些現象，請將設定變更為 [標準]。
- 已選取 [靜音優先順序] 時，對焦速度會變慢，而且可能較難對焦於被攝體。
- 當 [光圈驅動為AF] 設定為 [標準] 或 [靜音優先順序]，且F值大於F16時，對焦會鎖定在第一張影像的設定。
- 如果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機械式快門]，則無法選取 [對焦優先順序]。
- 當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自動] 時的單次拍攝過程中，即使已選取 [對焦優先順序]，光圈仍然是由 [標準] 系統驅動。
- 使用與此功能不相容的鏡頭時，無法使用 [光圈驅動為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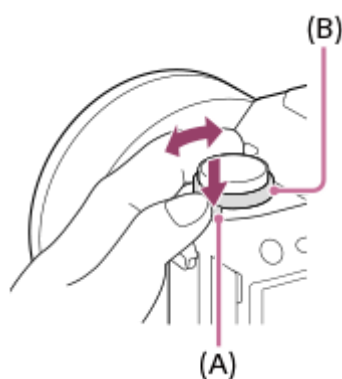
相關主題

- [快門類型 \(靜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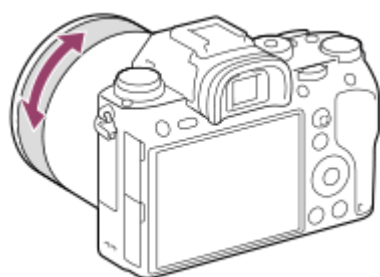
手動對焦

在自動對焦模式中難以適當對焦時，您可以手動調整對焦。

- 1 按下對焦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 (A) 的同時，轉動對焦模式轉盤 (B)，並選擇MF。



- 2 旋轉對焦環以達到清晰的對焦。



- 當您旋轉對焦環時，畫面上顯示焦距。
當裝上卡口轉接器 (另售) 時，不會顯示對焦距離。

- 3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影像。

注意

- 使用觀景窗時，調整屈光度等級以便在觀景窗中獲得正確對焦。

相關主題

- [對焦放大鏡](#)
- [峰值設定](#)
- [MF輔助 \(靜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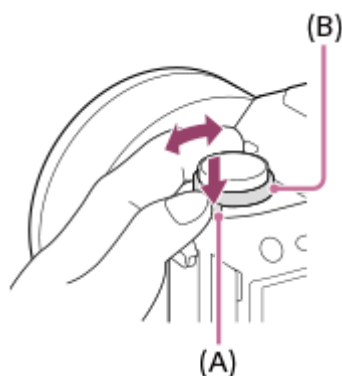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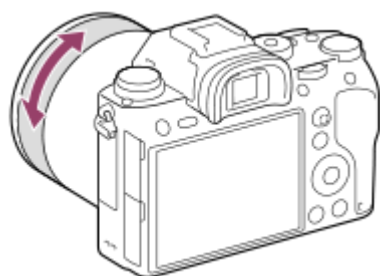
直接手動對焦 (DMF)

當執行自動對焦之後，您可以進行手動微調，讓您對焦被攝體的速度比從頭使用手動對焦的方式更快。這在微距拍攝之類的情況下很方便。

- 1 按下對焦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 (A) 的同時，轉動對焦模式轉盤 (B)，並選擇DMF。



- 2 半按下快門按鈕以自動對焦。
- 3 保持半按下快門按鈕，然後旋轉對焦環以便達到較清晰的對焦。



- 當您旋轉對焦環時，畫面上顯示焦距。
當裝上卡口轉接器 (另售) 時，不會顯示對焦距離。

- 4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影像。

相關主題

- [峰值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放大鏡

您可以在拍攝前放大影像以檢查對焦。

不同於 [ MF輔助]，您可以在不操作對焦環的情況下放大影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放大鏡]。

2 按多重選擇器中央以放大影像，並藉由按多重選擇器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想要放大的區域。

- 每當您按下中央時，就會變更放大比例。
- 您可以藉著選取MENU →  1 (拍攝設定1) → [ 初始對焦放大率] 以設定初始放大倍率。

3 確認對焦。

- 按下  (刪除) 按鈕可將放大位置移到影像中央。
- 當對焦模式為 [手動對焦] 時，您可以在影像放大時調整對焦。如果 [ 對焦放大鏡中AF] 設定為 [關]，當半按快門按鈕時，即取消 [對焦放大鏡] 功能。
- 如果在自動對焦過程中放大影像時半按快門按鈕，視 [ 對焦放大鏡中AF] 設定而定，會執行不同的功能。
 - 當 [ 對焦放大鏡中AF] 設定為 [開] 時：再次執行自動對焦。
 - 當 [ 對焦放大鏡中AF] 設定為 [關] 時：[對焦放大鏡] 功能會取消。
- 您可以透過選擇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放大時間] 設定影像要放大顯示的時間長度。

4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影像。

藉由觸控操作使用對焦放大鏡功能

您可以透過觸碰螢幕來放大影像及調整對焦。請事先將 [觸控操作] 設定為 [開]。然後，在 [觸控面板/觸控板] 下選擇適當的設定。當對焦模式為 [手動對焦] 時，您可以在使用螢幕拍攝時，透過在要對焦的區域上點擊兩下來執行 [對焦放大鏡]。

當使用觀景窗拍攝時，藉著點擊兩下，螢幕中央會顯示一個框架，您可以透過拖曳來移動框架。按下多重選擇器中央，可放大影像。

提示

- 當使用對焦放大鏡功能時，您可以透過在觸控板中拖曳來移動放大區域。
- 若要退出對焦放大鏡功能，請再次點擊螢幕兩下。當 [ 對焦放大鏡中AF] 設定為 [關] 時，透過半按快門按鈕，可結束對焦放大鏡功能。

相關主題

- [MF輔助 \(靜態影像\)](#)
- [對焦放大時間](#)
- [初始對焦放大率 \(靜態影像\)](#)
- [對焦放大鏡中AF \(靜態影像\)](#)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觸控操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MF輔助（靜態影像）

自動在畫面上放大影像，使手動對焦更加容易。這在手動對焦或直接手動對焦拍攝中很有用。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 MF輔助] → [開]。

2 轉動對焦環以調整對焦。

- 影像會放大。您可以透過按控制滾輪中央進一步放大影像。

提示

- 您可以透過選擇MENU →  1（拍攝設定1） → [對焦放大時間] 設定影像要放大顯示的時間長度。

注意

- 拍攝動態影像時，不能使用 [ MF輔助]。改用 [對焦放大鏡] 功能。
- 當安裝了卡口轉接器時，[ MF輔助] 無法使用。改用 [對焦放大鏡] 功能。

相關主題

- [手動對焦](#)
- [直接手動對焦（DMF）](#)
- [對焦放大時間](#)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放大時間

使用 [ MF輔助] 或 [對焦放大鏡] 功能，設定要放大影像的持續時間。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放大時間]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2秒：

放大影像2秒鐘。

5秒：

放大影像5秒鐘。

無限制：

放大影像直到您按快門按鈕為止。

相關主題

- [對焦放大鏡](#)
- [MF輔助 \(靜態影像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初始對焦放大率（靜態影像）

設定使用 [對焦放大鏡] 時的初始放大倍率。選取將有助於您對拍攝進行構圖的設定。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初始對焦放大率]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全尺寸拍攝

x1.0 :

使用與拍攝畫面相同的放大倍率顯示影像。

x4.7 :

顯示4.7倍放大影像。

APS-C/Super 35mm尺寸拍攝

x1.0 :

使用與拍攝畫面相同的放大倍率顯示影像。

x3.1 :

顯示3.1倍放大影像。

相關主題

- [對焦放大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峰值設定

設定峰值功能，這可在使用手動對焦或直接手動對焦拍攝的過程中增強對焦區域的輪廓。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峰值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峰值顯示：

設定是否顯示峰值。

峰值等級：

設定對焦區域的增強程度。

峰值顏色：

設定用來在對焦區域中增強的顏色。

注意

- 由於產品辨識出清晰區域已對焦，峰值效果會依被攝體和鏡頭而異。
- 在透過HDMI連接的裝置上，不會增強對焦範圍的輪廓。

相關主題

- [手動對焦](#)
- [直接手動對焦 \(DMF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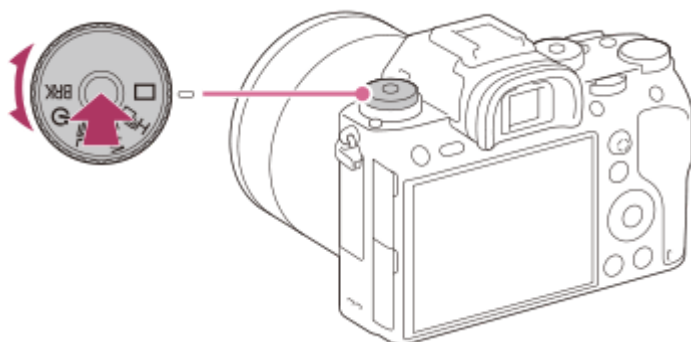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過片模式

針對被攝體選擇適當的模式，例如單次拍攝、連續拍攝或包圍式拍攝。

1 透過轉動過片模式轉盤選擇要使用的過片模式。

- 按住過片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轉動過片模式轉盤。



設定項目詳細資訊

單張拍攝：

正常拍攝模式。

連拍：

往下按住快門按鈕時，連續拍攝影像。

自拍定時器：

自按下快門按鈕起經過指定秒數後，使用自拍定時器拍攝影像。

BRK 包圍：

使用包圍功能拍攝影像。包圍功能的類型可以透過MENU→ 1 (拍攝設定1)→[包圍式曝光設定]→[包圍式曝光模式]來設定。

相關主題

- [連拍](#)
- [自拍定時器](#)
- [自拍\(連拍\)](#)
- [連拍包圍式曝光](#)
- [單張包圍式曝光](#)
- [階段白平衡](#)
- [DRO包圍式曝光](#)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連拍

往下按住快門按鈕時，連續拍攝影像。

1 轉動過片模式轉盤並選擇要使用的模式。

- 按下過片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轉動過片模式轉盤。

設定項目詳細資訊

 連拍: Hi /  連拍: Mid /  連拍: Lo

	 快門類型	
	機械式快門	自動/電子式快門 *1
連拍: Hi	每秒最多5張影像*2	每秒最多20張影像*2 *3 *4
連拍: Mid	每秒最多5張影像*2	每秒最多10張影像*2
連拍: Lo	每秒最多2.5張影像	每秒最多5張影像*2

*1 所顯示的值是 [光圈驅動為AF] 設定為 [標準] 時的拍攝速度。當 [光圈驅動為AF] 設定為 [對焦優先順序] 時，連續拍攝的速度可能會變慢。

*2 當 [光圈驅動為AF] 設定為 [標準] 或 [靜音優先順序] 且F值大於F16時，對焦會鎖定在第一張影像的設定。

*3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AF-C (連續AF) 時，連續拍攝的速度會因所安裝的鏡頭而異。如需詳細資訊，請查看相容鏡頭的支援頁面。

*4 在未壓縮的RAW拍攝過程中，每秒最多拍攝12張影像。

提示

- 若要在連續拍攝期間連續調整對焦和曝光，請設定如下：
 - [對焦模式]：[連續AF]
 - [ 含快門的AEL]：[關] 或 [自動]

注意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使用連續拍攝：
 - [相片效果] 設定為 [豐富色調單色]。
 - [DRO/自動 HDR] 設定為 [自動HDR]。
- 使用閃光燈拍攝時，連續拍攝的速度會降低。

相關主題

- [顯示連續拍攝剩餘時間指示器 \(連拍長度 \)](#)
- [對焦模式](#)
- [光圈驅動為AF \(靜態影像 \)](#)
- [含快門的AEL \(靜態影像 \)](#)
- [快門類型 \(靜態影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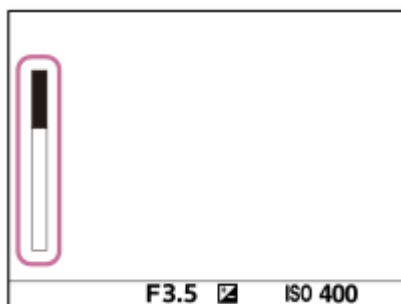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顯示連續拍攝剩餘時間指示器（連拍長度）

設定是否顯示連續拍攝以相同拍攝速度可執行的剩餘時間的指示器。

1 MENU →  2（拍攝設定2）→ [連拍長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始終顯示：

當過片模式設定為 [連拍] 時，一律顯示指示器。

僅在拍攝時顯示：

只有在執行連續拍攝時才顯示指示器。

不顯示：

不顯示指示器。

提示

- 當緩衝用的內部相機記憶體已滿時，會顯示“SLOW”，且連續拍攝速度將會降低。

相關主題

- [連拍](#)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自拍定時器

自按下快門按鈕起經過指定秒數後，使用自拍定時器拍攝影像。如果您自己要出現在相片中，請使用5秒/10秒自拍定時器，而如果要減少因按下快門按鈕而導致的相機晃動，請使用2秒自拍定時器。

1 透過轉動過片模式轉盤，選擇 （自拍定時器）。

- 按住過片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轉動過片模式轉盤。

2 MENU → 1（拍攝設定1）→ [自拍定時器模式] → [自拍定時器（單張）] → 要使用的模式。

- [自拍定時器模式] 的設定畫面可以透過按下Fn按鈕來顯示。

3 調整對焦並拍攝影像。

自拍定時器指示燈閃爍、嗶聲會響起，並且在經過指定秒數後拍攝相片。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模式會決定按下快門按鈕幾秒後要拍攝相片。

 10 自拍定時器（單張）：10秒

 5 自拍定時器（單張）：5秒

 2 自拍定時器（單張）：2秒

提示

- 再次按下快門按鈕即可停止自拍定時器計數。
- 透過轉動過片模式轉盤，選擇 （自拍定時器）以外的過片模式，來取消自拍定時器。
- 將 [音訊訊號] 設定為 [關] 可將自拍定時器倒數的嗶聲關閉。
- 若要在包圍模式中使用自拍定時器，請轉動過片模式轉盤選擇 **BRK**（包圍），然後選取MENU →  1（拍攝設定1）→ [包圍式曝光設定] → [包圍曝光時自拍定時]。

相關主題

- [音訊訊號](#)

自拍(連拍)

自按下快門按鈕起經過指定秒數後，使用自拍定時器拍攝指定的數量張數。您可從多張拍攝影像中，選擇最佳的一張。

1 透過轉動過片模式轉盤，選擇 (自拍定時器)。

- 按住過片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轉動過片模式轉盤。

2 MENU → 1 (拍攝設定1) → [自拍定時器模式] → [自拍(連拍)] → 要使用的模式。

- [自拍定時器模式] 的設定畫面可以透過按下Fn按鈕來顯示。

3 調整對焦並拍攝影像。

自拍定時器指示燈閃爍、嗶聲會響起，並且在經過指定秒數後拍攝相片。會連續拍攝指定的相片數。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例如，當已選取 [自拍定時(連拍): 10 秒 3 張影像] 時，在按下快門按鈕後經過10秒會拍攝三張影像。

 自拍定時(連拍): 10 秒 3 張影像

 自拍定時(連拍): 10 秒 5 張影像

 自拍定時(連拍): 5秒3張影像

 自拍定時(連拍): 5秒5張影像

 自拍定時(連拍): 2秒3張影像

 自拍定時(連拍): 2秒5張影像

提示

- 再次按下快門按鈕即可停止自拍定時器計數。
- 透過轉動過片模式轉盤，選擇  (自拍定時器) 以外的過片模式，來取消自拍定時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自拍定時器模式

使用自拍定時器拍攝時，設定要錄製多少張影像，以及按下快門按鈕到釋放快門之間經過的秒數。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自拍定時器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 [自拍定時器模式] 的設定畫面可以透過按下Fn按鈕來顯示。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拍定時器 (單張) :

使用自拍定時器拍攝一張影像 (10秒 / 5秒 / 2秒) 。

自拍(連拍) :

使用自拍定時器連續拍攝影像 (10秒後3張影像 / 10秒後5張影像 / 5秒後3張影像 / 5秒後5張影像 / 2秒後3張影像 / 2秒後5張影像) 。

相關主題

- [自拍定時器](#)
- [自拍\(連拍\)](#)

連拍包圍式曝光

拍攝多張影像，並同時將曝光自動從基本轉到更暗，再到更亮。您可以在錄製後選取一個適合您用途的影像。

- 1 透過轉動過片模式轉盤，選擇 **BRK**（包圍）。
 - 按住過片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轉動過片模式轉盤。
- 2 **MENU** →  1（拍攝設定1）→ [包圍式曝光設定] → [包圍式曝光模式] → [連拍包圍式曝光] → 要使用的模式。
 - [包圍式曝光模式] 的設定畫面可以透過按下Fn按鈕來顯示。
- 3 調整對焦並拍攝影像。
 - 已在第一張拍攝影像設定基本曝光。
 - 保持按住快門按鈕直到包圍式拍攝完成為止。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例如，當已選取 [連拍包圍式曝光: 0.3EV 3張影像] 時，相機會以正或負0.3 EV的曝光值偏移連續拍攝總共三張影像。

注意

- 最後一張拍攝的影像會顯示在自動檢視中。
- 在 [手動曝光] 模式中選擇 [ISO AUTO] 時，會透過調整ISO值變更曝光。如果選擇 [ISO AUTO] 以外的設定，會透過調整快門速度變更曝光。
- 在補償曝光時，曝光會根據補償值偏移。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無法使用包圍式拍攝：
 - [智慧式自動]
- 使用閃光燈時，產品會執行閃光燈包圍式拍攝，即使選取了 [連拍包圍式曝光]，也會偏移閃光燈的光線量。為每個影像按快門按鈕。

相關主題

- [包圍式曝光設定](#)
- [包圍式拍攝時的指示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單張包圍式曝光

拍攝多張影像，並同時將曝光自動從基本轉到更暗，再到更亮。您可以在錄製後選取適合您用途的影像。由於每次按下快門按鈕時會拍攝一張相片，因此您可以針對每次拍攝調整對焦或構圖。

- 1 透過轉動過片模式轉盤，選擇 **BRK**（包圍）。
 - 按住過片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轉動過片模式轉盤。
- 2 MENU →  1（拍攝設定1）→ [包圍式曝光設定] → [包圍式曝光模式] → [單張包圍式曝光] → 要使用的模式。
 - [包圍式曝光模式] 的設定畫面可以透過按下Fn按鈕來顯示。
- 3 調整對焦並拍攝影像。
 - 為每個影像按快門按鈕。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例如，當選取 [單張包圍式曝光: 0.3EV 3張影像] 時，會以上下偏移增量0.3 EV的曝光值，一次拍攝一張，共拍攝三張影像。

注意

- 在 [手動曝光] 模式中選擇 [ISO AUTO] 時，會透過調整ISO值變更曝光。如果選擇 [ISO AUTO] 以外的設定，會透過調整快門速度變更曝光。
- 在補償曝光時，曝光會根據補償值偏移。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無法使用包圍式拍攝：
 - [智慧式自動]

相關主題

- [包圍式曝光設定](#)
- [包圍式拍攝時的指示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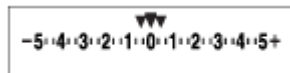
包圍式拍攝時的指示器

觀景窗

周邊光線*包圍

以0.3EV步級偏移連續拍攝3張影像

曝光補償±0.0 EV



螢幕（顯示所有資訊或柱狀圖）

周邊光線*包圍

以0.3EV步級偏移連續拍攝3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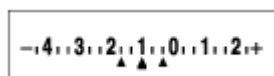
曝光補償±0.0 EV



閃光燈包圍

以0.7EV步級偏移連續拍攝3張影像

閃光燈補償-1.0 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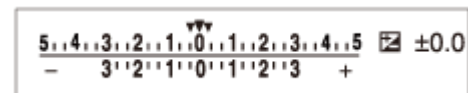


螢幕（適合觀景窗）

周邊光線*包圍（上方指示器）

以0.3EV步級偏移連續拍攝3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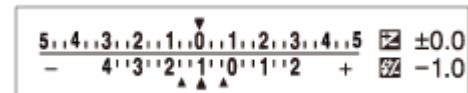
曝光補償±0.0 EV



閃光燈包圍（下方指示器）

以0.7EV步級偏移連續拍攝3張影像

閃光燈補償-1.0 EV



* 周邊光線：沒有閃光燈光線的通稱，包括自然光、電燈泡和螢光照明。閃光燈光線僅閃爍片刻，但周邊光線則是持續照明，因此這類光線稱為“周邊光線”。

注意

- 在包圍式拍攝過程中，要拍攝的影像張數的指示會顯示在包圍式指示器上/下。
- 當您開始使用單一包圍式拍攝時，隨著相機錄製影像，指示會一一消失。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階段白平衡

根據所選定的白平衡、色溫與濾色鏡設定，分別以不同的色調，總共拍攝三張影像。

- 1 透過轉動過片模式轉盤，選擇 **BRK**（包圍）。
 - 按住過片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轉動過片模式轉盤。
- 2 **MENU** →  1（拍攝設定1）→ [包圍式曝光設定] → [包圍式曝光模式] → [階段白平衡] → 要使用的模式。
 - [包圍式曝光模式] 的設定畫面可以透過按下Fn按鈕來顯示。
- 3 調整對焦並拍攝影像。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白平衡包圍式曝光: Lo :

錄製一系列在白平衡中有少許變更的三張影像（在 10MK^{-1*} 的範圍內）。

 白平衡包圍式曝光: Hi :

錄製一系列在白平衡中有大量變更的三張影像（在 20MK^{-1*} 的範圍內）。

* MK^{-1} 是表示色溫轉換濾鏡功能的單位，而且表示與“mired”相同的值。

注意

- 最後一張拍攝的影像會顯示在自動檢視中。

相關主題

- [包圍式曝光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DRO包圍式曝光

您可以錄製共計三張影像，每張都以不同程度的D-Range Optimizer值錄製。

- 1 透過轉動過片模式轉盤，選擇 **BRK**（包圍）。
 - 按住過片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轉動過片模式轉盤。
- 2 **MENU** →  1（拍攝設定1）→ [包圍式曝光設定] → [包圍式曝光模式] → [**DRO**包圍式曝光] → 要使用的模式。
 - [包圍式曝光模式] 的設定畫面可以透過按下Fn按鈕來顯示。
- 3 調整對焦並拍攝影像。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DRO包圍式曝光: Lo：**

錄製一系列在D-Range Optimizer值中有少許變更的三張影像（Lv 1、Lv 2和Lv 3）。

 **DRO包圍式曝光: Hi：**

錄製一系列在D-Range Optimizer值中有大量變更的三張影像（Lv 1、Lv 3和Lv 5）。

注意

- 最後一張拍攝的影像會顯示在自動檢視中。

相關主題

- [包圍式曝光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包圍式曝光設定

您可以在包圍式拍攝模式中設定包圍類型或自拍定時器，以及曝光包圍和白平衡包圍的拍攝順序。

- 1 透過轉動過片模式轉盤，選擇 **BRK**（包圍）。
 - 按住過片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轉動過片模式轉盤。
- 2 **MENU** →  1（拍攝設定1）→ [包圍式曝光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包圍式曝光模式：

設定包圍式拍攝的類型。

（連拍包圍式曝光/單張包圍式曝光/階段白平衡/DRO包圍式曝光）

包圍曝光時自拍定時：

設定在包圍式拍攝過程中是否使用自拍定時器。如果使用自拍定時器，也設定快門釋放前的秒數。

（OFF/2秒/5秒/10秒）

階段順序：

可以設定曝光包圍以及白平衡包圍的順序。

（0→-→+/-→0→+）

相關主題

- [連拍包圍式曝光](#)
- [單張包圍式曝光](#)
- [階段白平衡](#)
- [DRO包圍式曝光](#)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您可以使用事先設定的拍攝時間間隔和拍攝張數，自動拍攝一系列靜態影像（時間間隔拍攝）。然後，您可以使用電腦軟體Imaging Edge (Viewer)，從時間間隔拍攝所創造的靜態影像製作動態影像。您無法在相機上從靜態影像製作動態影像。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 [時間間隔拍攝] → [開]。
- 2 MENU →  1（拍攝設定1）→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 選取您要設定的項目和要使用的設定。
- 3 按下快門按鈕。
當經過 [拍攝開始時間] 設定的時間時，將會開始拍攝。
 - 當 [拍攝次數] 設定的拍攝張數完成時，相機會返回時間間隔拍攝的待機畫面。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時間間隔拍攝：

設定是否執行時間間隔拍攝。（ [開] / [關] ）

拍攝開始時間：

設定從按下快門按鈕到時間間隔拍攝開始的時間。（1秒至99分59秒）

拍攝間隔：

設定時間間隔（一次曝光開始到下次拍攝曝光開始的時間）。（1秒至60秒）

拍攝次數：

設定時間間隔拍攝的拍攝張數。（1張至9999張）

AE追蹤靈敏度：

設定針對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的亮度變化的自動曝光追蹤靈敏度。如果選取 [低]，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的曝光變更會較順暢。（ [高] / [中] / [低] ）

間隔內的快門類型：

設定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的快門類型。（ [機械式快門] / [電子式快門] ）

拍攝間隔優先順序：

設定當曝光模式為 [程式自動] 或 [光圈優先] 且快門速度變得比 [拍攝間隔] 設定的時間更長時，是否以拍攝間隔為優先。（ [開] / [關] ）

提示

- 如果在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按下快門按鈕，將會結束時間間隔拍攝，且相機會返回時間間隔拍攝的待機畫面。
- 若要回到一般拍攝模式，請選取MENU →  1（拍攝設定1）→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 [時間間隔拍攝] → [關]。
- 如果在拍攝開始時，按下已指派為下列功能其中之一的按鍵，該功能在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仍會為持啟動，即使沒有按住按鈕也一樣。
 - [AEL固定]
 - [ AEL固定]
 - [AF/MF控制固定]
 - [固定期間登錄AF區域]
 - [AWB鎖固定]
 - [固定期間的我的轉盤1] 至 [固定期間的我的轉盤3]
- 使用時間間隔拍攝所拍攝的靜態影像會在播放畫面上顯示為一個群組。
- 使用時間間隔拍攝所拍攝的靜態影像可在相機上連續播放。如果您想要使用靜態影像製作動態影像，可以預覽其成果。

注意

- 您可能無法錄製設定的影像張數，端視剩餘電量和錄製媒體上的可用空間量而定。拍攝時透過USB供電，並使用空間足夠的記憶卡。
- 在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包括按下快門按鈕和拍攝開始之間的時間），您無法執行MENU操作，不過可以執行轉盤操作。您可以執行MENU操作，直到按下快門按鈕為止。
- 在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不會顯示自動檢視。

相關主題

- [Imaging Edge](#)
- [版本](#)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觸控操作

設定是否啟動螢幕上的觸控操作。

1 **MENU** →  (設定) → [觸控操作]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啟動觸控操作。

關：
停用觸控操作。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功能：觸碰對焦](#)
- [觸控操作功能：觸碰追蹤](#)
- [觸控板設定](#)
- [觸控面板/觸控板](#)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觸控面板/觸控板

使用螢幕拍攝時的觸控操作稱為“觸控面板操作”，而使用觀景窗拍攝時的觸控操作則稱為“觸控板操作”。您可以選擇是否啟動觸控面板操作或觸控板操作。

1 MENU →  (設定) → [觸控面板/觸控板]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觸控面板+觸控板：

同時啟動使用螢幕拍攝時的觸控面板操作和使用觀景窗拍攝時的觸控板操作。

限觸控面板：

僅啟動使用螢幕拍攝時的觸控面板操作。

限觸控板：

僅啟動使用觀景窗拍攝時的觸控板操作。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觸控操作功能：觸碰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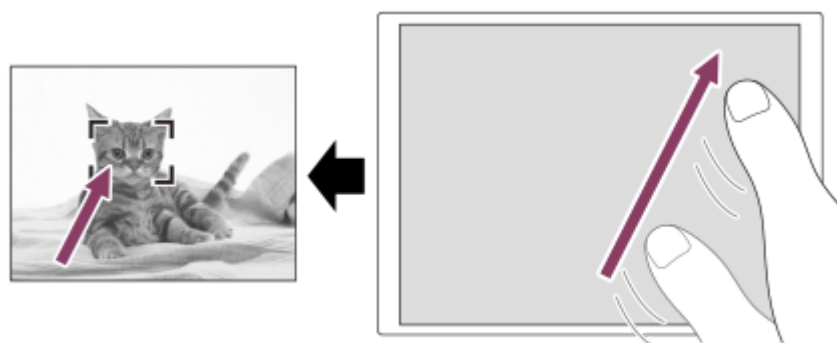
在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錄製模式中，可以使用觸控操作來選擇要對焦的被攝體。事先選取MENU→（設定）→[觸控操作]→[開]。

1 MENU→2（拍攝設定2）→[觸控操作功能]→[觸碰對焦]。

指定在靜態影像模式中要對焦的位置

您可以透過觸碰螢幕對焦在想要的位置。

1. 選取[彈性定點]或[擴充彈性定點]以外的[對焦區域]。
2. 觸控螢幕。
 - 使用螢幕拍攝時，觸碰被攝體對焦。
 - 使用觀景窗拍攝時，可以在觀看觀景窗的同時，藉著在螢幕上觸碰和拖曳來移動對焦位置。



- 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對焦在對焦框上。全按快門按鈕即可拍攝影像。
- 若要取消使用觸控操作對焦，如果是使用螢幕拍攝，請觸碰或按下控制滾輪中央；如果是使用觀景窗拍攝，請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指定在動態影像錄製模式中要對焦的位置（定點對焦）

相機會對焦在觸碰的被攝體上。使用觀景窗拍攝時，不能使用點對焦。

1. 選取[彈性定點]或[擴充彈性定點]以外的[對焦區域]。
2. 在錄製之前或錄製過程中，觸碰您要對焦的被攝體。
 - 當您觸碰被攝體時，對焦模式會暫時切換為手動對焦，而且可以使用對焦環調整對焦。
 - 若要取消點對焦，請觸碰或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提示

- 除了觸控對焦功能，以下的觸控操作也可以使用。
 - 當[對焦區域]設定為[彈性定點]或[擴充彈性定點]時，可以使用觸控操作來移動對焦框。
 -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手動對焦]時，可以透過點兩下螢幕來使用對焦放大鏡。

注意

- 下列情況下無法使用觸控對焦功能：
 -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手動對焦]時。
 - 使用數位變焦時
 - 當使用LA-EA2或LA-EA4時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
- [觸控面板/觸控板](#)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觸控操作功能：觸碰追蹤

在靜態影像和動態影像錄製模式中，您可以使用觸控操作來選擇要追蹤的被攝體。

事先選取MENU→（設定）→[觸控操作]→[開]。

1 MENU→2（拍攝設定2）→[觸控操作功能]→[觸碰追蹤]。

2 在螢幕上觸碰您要追蹤的被攝體。

將會開始追蹤。

3 半按下快門按鈕以進行對焦。

- 全按快門按鈕即可拍攝影像。

提示

- 若要取消追蹤，請觸碰或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注意

- [觸碰追蹤]在下列情況下不能使用：
 - 在[錄製設定]設定為[120p]/[100p]的情況下拍攝動態影像時。
 -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手動對焦]。
 - 當使用智慧式變焦、清晰影像變焦和數位變焦時
 - 當使用LA-EA2或LA-EA4卡口轉接器時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觸控板設定

進行觀景器拍攝時，可以調整與觸控板操作有關的設定。

1 MENU →  (設定) → [觸控板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垂直方向操作：

進行垂直觀景窗拍攝時設定是否啟用觸控板操作。您可以避免進行垂直觀景器拍攝時因觸碰螢幕（例如鼻子等）而導致的錯誤操作。

觸控定位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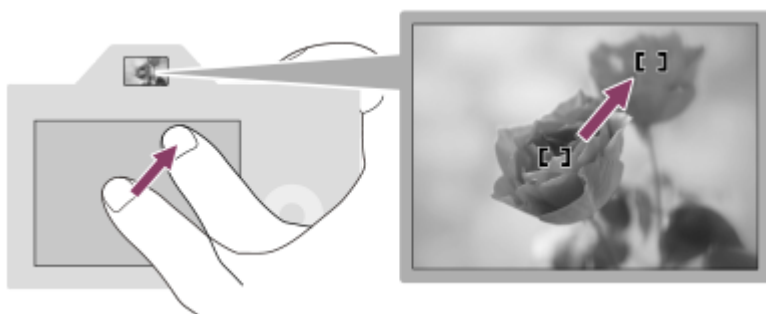
設定要將對焦框移至螢幕上觸碰的位置（[絕對位置]），還是要根據拖曳方向和動作量將對焦框移至您要的位置（[相對位置]）。

操作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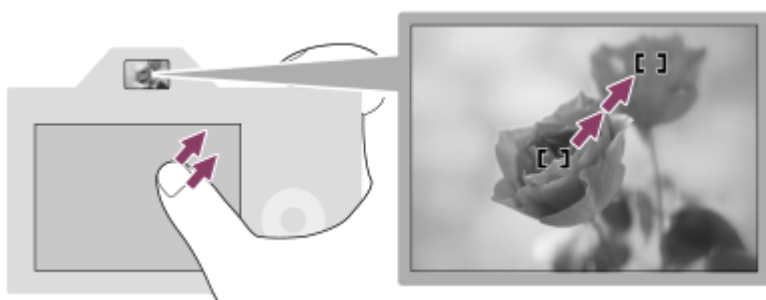
設定要用於觸控板操作的區域。限制操作區域可以避免因觸碰螢幕（例如鼻子等）而導致的錯誤操作。

關於觸控定位模式

選擇 [絕對位置] 可讓您將對焦框快速移至一個遙遠的位置，因為您可以用觸控操作直接指定對焦框的位置。



選擇 [相對位置] 可讓您從最方便的地方操作觸控板，而不必將手指移過一個很寬的區域。



提示

- 在 [觸控定位模式] 設定為 [絕對位置] 的觸控板操作中，在 [操作區] 中設定的區域會當成整個螢幕。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檔案格式 (靜態影像)

設定靜態影像的檔案格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檔案格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RAW：

不能在此檔案格式上執行數位處理。基於專業用途，選擇此格式在電腦上處理影像。

RAW與JPEG：

同時產生一張RAW影像和一張JPEG影像。這適合需要兩種影像檔案 (JPEG用來觀看，RAW用來編輯) 時。

JPEG：

以JPEG格式錄製影像。

關於RAW影像

- 若要開啟本相機錄製的RAW影像檔案，則需要Imaging Edge軟體。使用Imaging Edge，您可以開啟RAW影像檔案，然後將它轉換為常用的影像格式，例如JPEG或TIFF，或重新調整影像的白平衡、飽和度或對比度。
- RAW影像不能套用 [自動HDR] 或 [相片效果] 功能。
- 本相機錄製的RAW影像擁有每像素14位元的解析度。不過，下列拍攝模式的解析度上限為12位元：
 - [ 消除長曝雜訊]
 - [BULB]
 - [連拍]
- 您可以使用 [ RAW檔案類型] 設定RAW影像是否壓縮或未壓縮。

注意

- 如果您不使用您的電腦編輯影像，我們建議您以JPEG格式錄製影像。
- 您不能對RAW影像添加DPOF (列印預訂) 登錄標記。

相關主題

- [JPEG影像尺寸 \(靜態影像 \)](#)
- [RAW檔案類型 \(靜態影像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RAW檔案類型 (靜態影像)

選取RAW影像的檔案類型。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RAW檔案類型]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已壓縮：

以壓縮的RAW格式錄製影像。

未壓縮：

以未壓縮的RAW格式錄製影像。當針對 [ RAW檔案類型] 選取 [未壓縮] 時，影像的檔案大小會比以壓縮的RAW格式所錄製的檔案更大。

注意

- 當針對 [ RAW檔案類型] 選取 [未壓縮] 時，畫面上的圖示會切換為  。當播放以未壓縮的RAW格式拍攝的影像時，也會顯示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JPEG影像品質 (靜態影像)

選擇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RAW與JPEG] 或 [JPEG] 時的JPEG影像畫質。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JPEG影像品質]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超精細/精細/標準：

由於壓縮率從 [超精細] 增加為 [精細] 至 [標準]，因此檔案大小以相同順序縮小。這可讓一張記憶卡記錄更多的檔案，但影像品質會比較低。

相關主題

- [檔案格式 \(靜態影像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JPEG影像尺寸（靜態影像）

影像尺寸越大，在大型紙張上列印影像時，就可重現越多細節。影像尺寸越小，可錄製越多影像。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JPEG影像尺寸]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3:2 時	
L : 24M	6000×4000像素
M : 10M	3936×2624像素
S : 6.0M	3008×2000像素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16:9 時	
L : 20M	6000×3376像素
M : 8.7M	3936×2216像素
S : 5.1M	3008×1688像素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1:1 時	
L : 16M	4000×4000像素
M : 6.9M	2624×2624像素
S : 4.0M	2000×2000像素

以相當於APS-C的尺寸錄製時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3:2 時	
L : 10M	3936×2624像素
M : 6.0M	3008×2000像素
S : 2.6M	1968×1312像素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16:9 時	
L : 8.7M	3936×2216像素
M : 5.1M	3008×1688像素
S : 2.2M	1968×1112像素

當 [長寬比] 設定為1:1時

L : 6.9M	2624×2624像素
M : 4.0M	2000×2000像素
S : 1.7M	1312×1312像素

注意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RAW] 或 [RAW與JPEG] 時，RAW影像的影像大小相當於“L”。

相關主題

- [長寬比 \(靜態影像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長寬比（靜態影像）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 長寬比]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3:2：

與35公釐底片一樣的長寬比

16:9：

適合在支援高解析度的電視機上觀看的長寬比

1:1：

水平與垂直比率相等。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PS-C/Super 35mm

設定是否以相當於APS-C的尺寸錄製靜態影像，以及以相當於Super 35mm的尺寸錄製動態影像。如果您選擇 [開] 或 [自動]，則可以在本產品上使用APS-C尺寸專用鏡頭。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APS-C/Super 35mm]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以相當於APS-C的尺寸或相當於Super 35mm的尺寸錄製。

自動：

視鏡頭而定，自動設定捕捉範圍。

關：

一律捕捉35公釐的全片幅影像感應器照片。

注意

- 當您安裝APS-C相容鏡頭，並將 [APS-C/Super 35mm] 設為 [關] 時，可能無法獲得想要的拍攝結果。
- 當您將 [APS-C/Super 35mm] 設為 [開] 時，視角會與使用APS-C尺寸影像感應器拍攝的視角相同。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視角

視 [APS-C/Super 35mm] 的設定和所安裝的鏡頭而定，視角會切換至相當於全片幅或APS-C/Super 35mm。靜態影像拍攝和動態影像拍攝的視角也不一樣。

視角相當於全片幅



(A) 當拍攝靜態影像時 ([長寬比] 設定為 [3:2])

(B) 當錄製動態影像時

在下列情況下，相機會以相當於全片幅的視角拍攝。

- [APS-C/Super 35mm] 設定為 [自動]，而且安裝了與全片幅拍攝相容的鏡頭。
- [APS-C/Super 35mm] 設定為 [關]。

視角相當於APS-C尺寸/Super 35mm



(A) 當拍攝靜態影像時 ([長寬比] 設定為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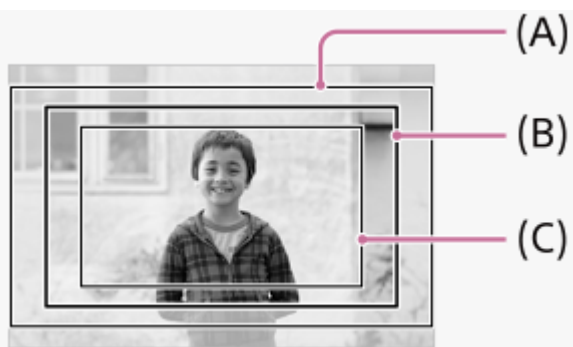
(B) 當錄製動態影像時

在下列情況下，相機會以相當於APS-C尺寸或Super 35mm的視角拍攝。視角變成鏡頭上標示焦距的約1.5倍。

- [APS-C/Super 35mm] 設定為 [自動]，而且安裝了APS-C格式專用鏡頭。
- [APS-C/Super 35mm] 設定為 [開]。

注意

- 在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4K] 且 [錄製設定] 設定為 [30p 60M] 或 [30p 100M] 的情況下錄製全片幅動態影像時，視角 (B) 相當於鏡頭上標示焦距的1.2倍。



(A) 視角相當於全片幅

(B) 當XAVC S 4K動態影像錄製設定為 [30p 60M] / [30p 100M] 時的視角

(C) 視角相當於Super 35mm

相關主題

- [檔案格式 \(動態影像 \)](#)
- [錄製設定 \(動態影像 \)](#)
- [APS-C/Super 35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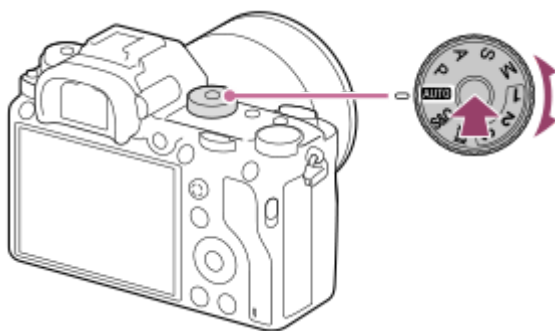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模式轉盤功能清單

您可以根據被攝體或拍攝目的切換拍攝模式。

1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要使用的拍攝模式。



- 按模式轉盤中央的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轉動模式轉盤。

可用的功能

i (智慧式自動)：

讓您使用自動場景辨識拍攝。

P (程式自動)：

讓您以自動調整的曝光 (包括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F值)) 拍攝。您也可以用選單選擇各種設定。

A (光圈優先)：

讓您在想要使背景等模糊化時調整光圈和拍攝。

S (快門速度優先)：

讓您透過手動調整快門速度，拍攝快速移動的被攝體等。

M (手動曝光)：

讓您透過調整曝光 (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F值))，用所需的曝光拍攝靜態影像。

1/2/3 (記憶回復)：

讓您在叫出預先登錄的常用模式或數字設定之後拍攝影像。

📷 (動態影像)：

讓您變更動態影像錄製的曝光模式。

S&Q (慢與快動作)：

讓您拍攝慢動作和快動作動態影像。

相關主題

- [智慧式自動](#)
- [程式自動](#)
- [光圈優先](#)
- [快門速度優先](#)
- [手動曝光](#)
- [回復 \(拍攝設定1/拍攝設定2\)](#)
- [動態影像：曝光模式](#)
- [慢與快動作：曝光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智慧式自動

相機會以自動場景辨識拍攝。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 **AUTO**（自動模式）。
 - 拍攝模式將會設定為 **iA**（智慧式自動）。

- 2 將相機朝向被攝體。

當相機辨識出場景時，場景辨識圖示會出現在螢幕上。



- 3 調整對焦並拍攝影像。

注意

- 當您使用光學變焦以外的變焦功能拍攝影像時，產品不會辨識場景。
- 在某些拍攝情況下，產品可能不會正確辨識場景。
- 對於 [智慧式自動] 模式，大多數的功能都會自動設定，而且您無法自行調整。

相關主題

- [有關場景辨識](#)
-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有關場景辨識

場景辨識會以 [智慧式自動] 模式運作。

這個功能可以讓產品自動辨識拍攝條件並拍攝影像。

場景辨識

當產品辨識出特定場景時，會在第一行顯示下列圖示和指引：

-  (肖像)
-  (嬰兒)
-  (夜景肖像)
-  (夜景)
-  (逆光肖像)
-  (逆光)
-  (風景)
-  (微距拍攝)
-  (聚光燈)
-  (低亮度)
-  (使用三腳架拍攝夜景)

相關主題

- [智慧式自動](#)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程式自動

讓您以自動調整的曝光（快門速度和光圈值都要調整）拍攝。

您可以設定如 [ISO] 等拍攝功能。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P**（程式自動）。
- 2 將拍攝功能設定為要使用的設定。
- 3 調整對焦並拍攝被攝體。

程式轉移

當您不使用閃光燈時，可以在不變更相機設定的適當曝光情況下，變更快門速度與光圈（F值）組合。轉動前/後轉盤以選擇光圈值和快門速度組合。

- 當您轉動前/後轉盤時，畫面上的“P”會變成“P*”。
- 要取消程式轉移，將拍攝模式設定為 [程式自動] 以外的模式或關閉相機。

注意

- 根據環境的亮度而定，程式轉移可能無法使用。
- 將拍攝模式設定為“P”以外的模式，或關閉電源以取消您所做的設定。
- 亮度改變時，在維持轉移量的同時，光圈（F值）與快門速度也會改變。

光圈優先

您可以透過調整光圈並變更合焦範圍或者透過將背景散焦進行拍攝。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A**（光圈優先）。
- 2 透過轉動前/後轉盤，選擇所需值。
 - 較小的F值：被攝體合焦，但是被攝體的前後物體模糊。
 - 較大的F值：被攝體以及其前景和背景均會對焦。
 - 如果您所設定的光圈值不適合於適當的曝光，拍攝畫面上的快門速度會閃爍。如果發生此情況，請變更光圈值。
- 3 調整對焦並拍攝被攝體。

快門速度會自動調整以獲得適當的曝光。

注意

- 螢幕上的影像亮度可能與正在拍攝的實際影像不同。

相關主題

- [光圈預覽](#)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快門速度優先

您可以透過調整快門速度，以各種方式表現移動被攝體的動作，例如以高速快門表現的即刻動作，或者以低速快門表現的拖尾影像。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S**（快門速度優先）。

2 透過轉動前/後轉盤，選擇所需值。

- 如果設定之後無法獲得正確的曝光，拍攝畫面上的光圈值就會閃爍。如果發生此情況，請變更快門速度。

3 調整對焦並拍攝被攝體。

光圈將自動調整以獲得適當的曝光。

提示

- 當您選擇低快門速度時，請使用三腳架以防止相機晃動。
- 當您拍攝室內運動場景時，請將ISO感光度設定為較高的值。

注意

- SteadyShot警告指示器不會在快門速度優先模式中出現。
- 當 [ 消除長曝雜訊] 設定為 [開] 且快門速度為1秒或更長，並已將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 以外的設定時，拍攝後執行雜訊消除的時間與快門開啟的時間一樣長。不過，雜訊消除正在進行時，您不能再進行任何拍攝。
- 螢幕上的影像亮度可能與正在拍攝的實際影像不同。

相關主題

- [消除長曝雜訊（靜態影像）](#)

手動曝光

您可以透過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用所需的曝光設定進行拍攝。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M**（手動曝光）。

2 透過轉動前轉盤，選取所需的光圈值。
透過轉動後轉盤選取所需的快門速度。

- 您可以使用MENU→2（拍攝設定2）→ [轉盤設定] 變更前/後轉盤的設定。
- 您也可以在手動曝光模式中，將 [ISO] 設定為 [ISO AUTO]。ISO值會自動變更，以使用您所設定的光圈值和快門速度達到適當的曝光。
- 當 [ISO] 設定為 [ISO AUTO] 時，如果您所設定的值不適合適當的曝光，則ISO值指示燈會閃爍。如果發生此情況，請變更快門速度或光圈值。
- 當 [ISO] 設定為 [ISO AUTO] 以外的模式時，使用MM（手動測光）*檢查曝光值。

朝向+的方向：影像變得更亮。

朝向-的方向：影像變得較為陰暗。

0：透過產品分析適當的曝光

* 表示低於/高於適當曝光。螢幕上是使用數值方式顯示，而觀景窗上則以測光指示器顯示。

3 調整對焦並拍攝被攝體。

提示

- 您可以透過旋轉前/後轉盤同時按AEL按鈕，變更快門速度和光圈（F值）組合，而無需變更設定的曝光值。（手動偏移）

注意

- 當 [ISO] 設定為 [ISO AUTO] 時，不會出現手動測光指示器。
- 當周邊光線的量超過手動測光的測光範圍時，手動測光指示器會閃爍。
- 在手動曝光模式中，不會出現SteadyShot警告指示器。
- 螢幕上的影像亮度可能與正在拍攝的實際影像不同。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Bulb拍攝

您可以利用長時間曝光拍攝被攝體移動的拖尾影像。

Bulb拍攝很適合拍攝星軌或煙火軌跡等。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M**（手動曝光）。
- 2 順時針轉動後轉盤直到 [**BULB**] 顯示為止。
- 3 使用前轉盤選取光圈值（**F**值）。
- 4 半按下快門按鈕以進行對焦。
- 5 在拍攝的持續期間，按住快門按鈕。
只要按快門按鈕，快門就會保持開啟。

提示

- 在拍攝煙火等主題時，以手動對焦模式對焦於無限遠。如果您使用的鏡頭，其無限遠點不清楚，可以事先針對您要對焦的區域內的煙火調整對焦。
- 為了在不造成影像畫質劣化的情況下執行bulb拍攝，我們建議您在相機冷卻時開始拍攝。
- 以 [**BULB**] 模式拍攝的影像比較容易模糊。我們建議您使用三腳架和有快門按鈕鎖功能的遙控器（另售）。使用支援透過 Multi/Micro USB插孔連接的遙控器。

注意

- 曝光時間越長，影像中的雜訊就越明顯。
 - 當 [ 消除長曝雜訊] 設定為 [開] 時，會在與快門開啟時間相同的時間拍攝之後執行雜訊消除。雜訊消除正在進行時無法拍攝。
 - 在下列情況下，您無法將快門速度設定為 [**BULB**]：
 - [自動HDR]
 - [相片效果] 設定為 [豐富色調單色]。
 - 當 [過片模式] 設定為下列項目時：
 - [連拍]
 - [自拍(連拍)]
 - [連拍包圍式曝光]
 -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
- 如果您在快門速度設定為 [**BULB**] 時使用以上功能，快門速度會暫時設定為30秒鐘。
- 當快門速度設定為 [**BULB**] 時，如果您將 [過片模式] 設定為 [連拍] 且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自動] 或 [電子式快門]，則快門速度會暫時設定為1/8秒。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回復 (拍攝設定1/拍攝設定2)

讓您在叫出以 [**MR**   記憶] 預先登錄的常用模式或相機設定之後拍攝影像。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1、2或3 (記憶回復)。
- 2 按控制滾輪中央以確認。
 - 您也可以透過選取MENU→ (拍攝設定1) → [**MR**   回復]，叫出登錄的模式或設定。

提示

- 若要叫出登錄到記憶卡的設定，請將模式轉盤設定為 1、2、3 (記憶回復)，然後按下控制滾輪的左/右側，選擇所需編號。
- 如果叫出登錄到記憶卡的設定，則會從 [**MR** 選擇媒體] 指定的插槽中的記憶卡叫出設定。您可以藉著選取MENU→ (拍攝設定1) → [**MR** 選擇媒體] 來確認記憶卡插槽。
- 使用相同型號名稱的其他相機的記憶卡上登錄的設定，可以使用本相機叫出。

注意

- 如果您在完成拍攝設定之後設定 [**MR**   回復]，登錄的設定會獲得優先，原始的設定可能變成無效。請在拍攝前檢查螢幕上的指示器。

相關主題

- [記憶 \(拍攝設定1/拍攝設定2\)](#)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動態影像：曝光模式

您可以設定動態影像拍攝的曝光模式。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  (動態影像)。
- 2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曝光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 3 按下MOVIE (動態影像) 按鈕以開始錄製。
 - 再次按下MOVIE按鈕以停止錄製。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P 程式自動：

讓您在自動調整的曝光 (快門速度和光圈值都要調整) 拍攝。

A 光圈優先：

讓您在手動調整光圈值之後拍攝。

S 快門速度優先：

讓您在手動調整快門速度之後拍攝。

M 手動曝光：

讓您在手動調整曝光 (包括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之後拍攝。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慢與快動作：曝光模式

您可以選擇慢動作/快動作拍攝的曝光模式。您可以使用 [**S&Q** 慢與快設定] 變更慢動作/快動作拍攝的設定與播放速度。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 **S&Q**（慢與快動作）。
- 2 MENU →  2（拍攝設定2）→ [**S&Q** 曝光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 3 按下 **MOVIE**（動態影像）按鈕以開始錄製。
 - 再次按 **MOVIE** 按鈕以停止錄製。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S&Q P 程式自動：

讓您在自動調整的曝光（快門速度和光圈值都要調整）拍攝。

S&Q A 光圈優先：

讓您在手動調整光圈值之後拍攝。

S&Q S 快門速度優先：

讓您在手動調整快門速度之後拍攝。

S&Q M 手動曝光：

讓您在手動調整曝光（包括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之後拍攝。

相關主題

- [慢與快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曝光補償

通常，曝光會自動設定（自動曝光）。根據由自動曝光設定的曝光值，如果您將 [曝光補償] 分別調整至正端或負端（曝光補償），您可以使整個影像更加明亮或灰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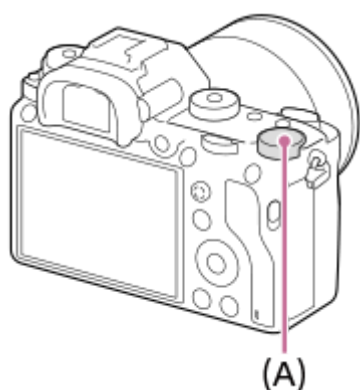
1 轉動曝光補償轉盤 (A)。

+ (上) 側：

影像變得更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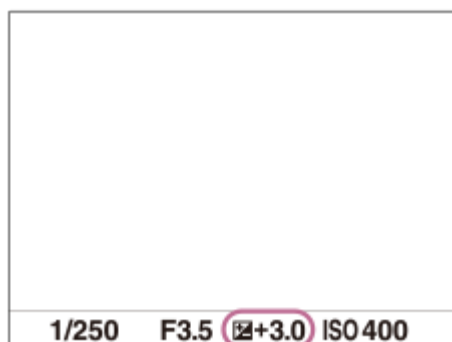
-(下) 側：

影像變得較為陰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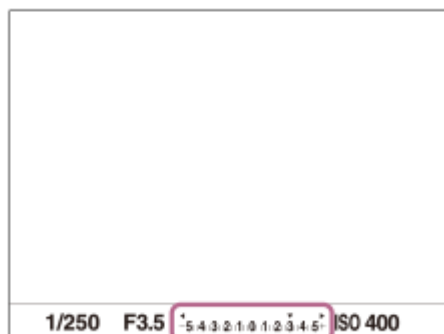


- 您可以在-3.0 EV至+3.0 EV的範圍內調整曝光補償值。
- 您可以確認在拍攝畫面上設定的曝光補償值。

螢幕



觀景窗



若要使用MENU設定曝光補償值

當曝光補償轉盤設定為“0”時，您可以在-5.0 EV至+5.0 EV的範圍內調整曝光補償值。

MENU→1 (拍攝設定1) → [曝光補償] →要使用的設定。

注意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無法執行曝光補償：
 - [智慧式自動]
- 當使用 [手動曝光] 時，只有在 [ISO] 設定為 [ISO AUTO] 時才可以執行曝光補償。
- 曝光補償轉盤的設定將會優先於MENU中的 [曝光補償] 或 [轉盤Ev補償]。
- 在拍攝時，只有相當於影像亮度且介於-3.0 EV和+3.0 EV的值會出現在螢幕上。如果您將曝光補償值設定在此範圍外，畫面上的影像亮度將不受影響，不過該值會反應在錄製的影像上。
- 對於動態影像，您可以在-2.0 EV至+2.0 EV的範圍內調整曝光補償值。
- 若您在極亮或極暗的狀況下拍攝被攝體，或當您使用閃光燈時，可能無法得到令人滿意的效果。
- 當您將曝光補償轉盤從“0”以外的設定設為“0”時，不論 [曝光補償] 設定為何，曝光值都會切換至“0”。

相關主題

- [曝光級數](#)
- [轉盤Ev補償](#)
- [曝光補償設定](#)
- [連拍包圍式曝光](#)
- [單張包圍式曝光](#)
- [斑馬圖案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重設EV補償

設定您在曝光補償轉盤位置設定為“0”的情況下當關閉電源時是否要維持用 [曝光補償] 所設定的曝光值。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重設EV補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維持：

維持設定。

重設：

重設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轉盤Ev補償

您可以在曝光補償轉盤設定為“0”時使用前轉盤或後轉盤調整曝光。您可以將曝光調整為介於-5.0 EV至+5.0 EV的範圍內。

- 1 將曝光補償轉盤設定為“0”。
- 2 MENU →  2 (拍攝設定2) → [轉盤Ev補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關：

不以前轉盤或後轉盤啟用曝光補償。

 前轉盤 /  後轉盤：

以前轉盤或後轉盤啟用曝光補償。

注意

- 當曝光補償功能指定至前轉盤或後轉盤時，任何先前已被指定至該轉盤的功能會被指定至另一個轉盤。
- 曝光補償轉盤的設定將會優先於MENU中的 [曝光補償] 或使用前轉盤或後轉盤的曝光設定。

相關主題

- [曝光補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曝光設定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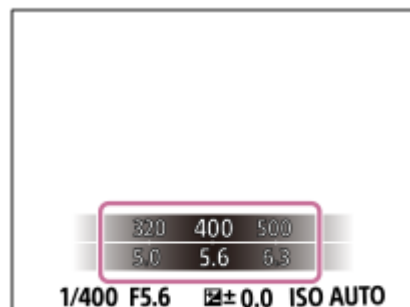
您可以設定是否要在變更曝光時顯示指南。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曝光設定指南]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關：
不顯示指引。

開：
顯示指引。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曝光級數

您可以調整快門速度、光圈和曝光補償值的設定增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曝光級數]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0.3EV / 0.5EV

注意

- 即使您將 [曝光級數] 設定為 [0.5EV]，使用曝光補償轉盤調整的曝光值也會以0.3EV的步級改變。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測光模式

選取將設定要對螢幕的哪個部分進行測光以判定曝光的測光模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測光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  **多重：**
將在把整個區域分成多個區域後，對每個區域進行測光，然後判定整個畫面的適當曝光（多重測光）。
-  **中心：**
測量整個畫面的平均亮度，並同時強調畫面的中央區域（中央加權測光）。
-  **定點測光：**
僅測量中央區域（定點測光）。此模式適合用來測量整個畫面中特定部分的光線。測光圈的大小可在 [定點測光: 標準] 和 [定點測光: 大] 中選擇。測光圈的位置取決於 [重點測光點] 的設定。
-  **全螢幕平均：**
測量整個畫面的平均亮度。即使構圖或被攝體位置改變，曝光仍會穩定。
-  **醒目：**
測量亮度，同時強調畫面上的高亮度區域。此模式適合拍攝被攝體同時避免過度曝光。

提示

- 當已選取 [定點測光] 且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彈性定點] 或 [擴充彈性定點]，同時 [重點測光點] 設定為 [對焦點連結] 時，定點測光點可與對焦區域協調一致。
- 當已選取 [多重] 且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設定為 [開] 時，相機會根據偵測到的面孔計算亮度。
- 當 [測光模式] 設定為 [醒目]，且 [動態範圍最佳化] 或 [自動HDR] 功能已啟動時，會透過將影像分成小區域並分析明暗對比，自動修正亮度和對比度。根據拍攝環境進行設定。

注意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測光模式] 會鎖定在 [多重]：
 - [智慧式自動]
 - 光學變焦以外的變焦功能
- 在 [醒目] 模式中，如果畫面上有較亮的部分，則被攝體可能會變暗。

相關主題

- [AE鎖定](#)
- [重點測光點](#)
-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 [動態範圍最佳化 \(DRO\)](#)
- [自動HDR](#)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設定當 [測光模式] 設定為 [多重] 時，相機是否根據偵測到的面孔計算亮度。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相機根據偵測到的面孔計算亮度。

關：

相機使用 [多重] 設定來計算亮度，而不偵測面孔。

注意

-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 [智慧式自動] 時，[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會鎖定為 [開]。
- 當 [人臉/眼部AF設定] 下的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設定為 [開] 且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動物] 時，[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不會運作。

相關主題

- [測光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重點測光點

設定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彈性定點] 或 [擴充彈性定點] 時是否將定點測光位置與對焦區域協調一致。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重點測光點]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中間：

定點測光位置與對焦區域不一致，但是一律針對中央亮度測光。

對焦點連結：

定點測光位置與對焦區域一致。

注意

- 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彈性定點] 或 [擴充彈性定點] 以外的設定時，定點測光位置會鎖定在中央。
- 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追蹤: 彈性定點] 或 [追蹤: 擴充彈性定點] 時，定點測光位置會與追蹤開始位置協調一致，但不會與被攝體的追蹤一致。

相關主題

- [對焦區域](#)
- [測光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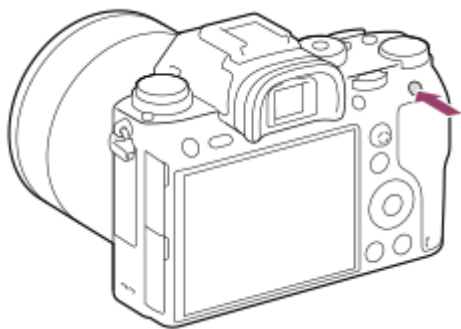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E鎖定

被攝體與背景之間的對比度很高時（例如拍攝逆光的被攝體或者窗邊的被攝體），在被攝體看起來有適當亮度的點進行測光，然後在拍攝前鎖定曝光。若要降低被攝體的亮度，在比被攝體更亮的點進行測光，然後鎖定整個螢幕的曝光。若要使被攝體更加明亮，在比被攝體更暗的點進行測光，然後鎖定整個螢幕的曝光。

1 在調整曝光的點上調整對焦。

2 按AEL按鈕。



會鎖定曝光，且會顯示 *****（AE鎖定）。

3 持續按下AEL按鈕，並再度對焦於被攝體，然後拍攝相片。

- 如果您想要以固定的曝光繼續拍攝，在拍攝的同時持續往下按住AEL按鈕。放開按鈕以重設曝光。

提示

- 如果選擇MENU→2（拍攝設定2）→[自訂鍵]或[自訂鍵]→[AEL按鈕的功能]→[AEL切換]，則可在未按住該按鈕的情況下鎖定曝光。

注意

- 當使用光學變焦以外的變焦功能時，[AEL固定]和[AEL切換]無法使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含快門的AEL (靜態影像)

設定是否在半按下快門按鈕時固定曝光。

選擇 [關] 以分別調整對焦和曝光。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含快門的AEL]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當您在 [對焦模式] 設定為 [單次AF] 的情況下半按下快門按鈕時，會在自動調整對焦後固定曝光。

開：

半按下快門按鈕時固定曝光。

關：

半按下快門按鈕時不固定曝光。想要分別調整對焦與曝光時，請使用這個模式。

在 [連拍] 模式中拍攝時，產品會持續調整曝光。

注意

- 使用AEL按鈕的操作會優先於 [ 含快門的AEL] 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曝光標準調整

調整本相機針對每個測光模式的正確曝光值標準。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曝光標準調整] → 要使用的測光模式。

2 選取要使用的值當作測光標準。

- 您可已設定從-1 EV至+1 EV的值 (以1/6 EV增量) 。

測光模式

當您在MENU →  1 (拍攝設定1) → [測光模式] 中選取相對應的測光模式時，將會套用設定的標準值。

 多重 /  中心 /  定點測光 /  全螢幕平均 /  醒目

注意

- 當 [曝光標準調整] 變更時，不會影響曝光補償。
- 使用定點AEL的過程中，曝光值會根據 [ 定點測光] 設定的值而鎖定。
- M.M (手動測光) 的標準值會根據 [曝光標準調整] 中設定的值而變更。
- [曝光標準調整] 中設定的值是記錄在Exif資料中，並與曝光補償值分別記錄。曝光標準值的量將不會增加至曝光補償值。
- 如果您在包圍式拍攝過程中設定 [曝光標準調整]，則會重設包圍式拍攝的張數。

相關主題

- [測光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曝光補償設定

設定是否要套用曝光補償值以同時控制閃光燈和周邊光線，或只是周邊光線。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曝光補償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現場光與閃光：

套用曝光補償值以同時控制閃光燈和周邊光線。

只有現場光：

套用曝光補償值以只控制周邊光線。

相關主題

- [閃光補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斑馬圖案設定

設定斑馬紋路，如果影像某部分的亮度等級符合您所設定的IRE等級，則該部分會出現斑馬紋路。使用此斑馬紋路作為指引調整亮度。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斑馬圖案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斑馬圖案顯示：

設定是否顯示斑馬紋路。

斑馬圖案等級：

調整斑馬紋路的亮度等級。

提示

- 您可以登錄用來檢查正確曝光或過度曝光的值，以及 [斑馬圖案等級] 的亮度等級。正確曝光確認和過度曝光確認的設定，分別登錄至預設設定中的 [自訂1] 和 [自訂2]。
- 若要檢查正確曝光，請設定標準值和亮度等級的範圍。在您設定的範圍內的區域上，將會顯示斑馬紋路。
- 若要檢查過度曝光，請設定亮度等級的最小值。在亮度等級等於或高於您所設定的值的區域上將會出現斑馬紋路。

注意

- 透過HDMI連接的裝置上不會顯示斑馬紋路。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動態範圍最佳化 (DRO)

透過將影像分割成小的區域，產品會分析被攝體和背景之間的明暗對比，並且產生具有最佳亮度和層次的影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DRO/自動 HDR] → [動態範圍最佳化] 。

2 使用控制滾輪上的左/右側選擇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動態範圍最佳化: 自動：**
自動修正亮度。

 **動態範圍最佳化: 等級1—動態範圍最佳化: 等級5：**
使各分割區域錄製影像的層次最佳化。從Lv1 (弱) 至Lv5 (強) 之間選取最佳化等級。

注意

- 在下列情況中，[動態範圍最佳化] 會固定為 [關] ：
 - 當 [相片效果] 不是設定為 [關] 時
- 當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120p 100M] 、 [100p 100M] 、 [120p 60M] 或 [100p 60M] ，或當 [ 幅率] 設定為 [120fps] / [100fps] 時，[DRO/自動 HDR] 會切換為 [關] 。
- 以 [動態範圍最佳化] 拍攝時，影像可能有雜訊。透過檢查錄製的影像來選擇適當的等級，特別是在增強效果時。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自動HDR

使用不同曝光拍攝三張影像，並使用正確曝光、曝光不足影像的亮部，以及曝光過度影像的暗部來組合影像，創造出具有更優異的漸層範圍（高動態範圍）的影像。會拍攝一張適當曝光的影像以及一張重疊的影像。

1 MENU →  1（拍攝設定1）→ [DRO/自動 HDR] → [自動HDR]。

2 使用控制滾輪上的左/右側選擇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HDR: 曝光差異自動：**
自動修正亮度。

 **自動 HDR: 曝光差異 1.0 EV—自動 HDR: 曝光差異 6.0 EV：**

根據被攝體的對比度設定曝光差異。從1.0EV（弱）至6.0EV（強）之間選取最佳化等級。

例如，如果您將曝光值設定為2.0 EV，就會以下列曝光等級構成三張影像：-1.0 EV、正確曝光和+1.0 EV。

提示

- 快門在單次拍攝中會釋放三次。請注意下列事項：
 - 請在被攝體靜止不動或不會閃爍光線時使用這個功能。
 - 請勿在拍攝前變更構圖。

注意

- 當 [ 檔案格式] 為 [RAW] 或 [RAW與JPEG] 時，此功能無法使用。
- 下列拍攝模式中無法使用 [自動HDR]。
 - [智慧式自動]
- [自動HDR] 在下列情況下不能使用。
 - 將 [相片效果] 設定為 [關] 以外的項目時。
- 在拍攝後且完成擷取過程之前，不能開始下一次拍攝。
- 視被攝體的亮度差異和拍攝條件而定，您可能無法獲得想要的效果。
- 使用閃光燈時，此功能幾乎沒有效果。
- 場景的對比度低、產品晃動或者發生被攝體模糊時，可能無法獲得良好的HDR影像。當相機偵測到影像模糊時，  會顯示在錄製的影像上讓您知道。若有必要，可改變構圖或重新小心拍攝影像，以避免影像模糊。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ISO設定：ISO

感光度以ISO數字表示（建議的曝光指數）。數字越大，感光度越高。

1 控制滾輪上的ISO（ISO）→選取要使用的設定。

- 您也可以選取MENU→ 1（拍攝設定1）→ [ISO設定] → [ISO]。
- 您可以透過轉動前轉盤，也可以透過轉動控制滾輪，以1/3 EV步級變更值。您可以透過轉動後轉盤，以1 EV步級變更值。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ISO AUTO：

自動設定ISO感光度。

ISO 50–ISO 204800：

手動設定ISO感光度。選取較大數字會提高ISO感光度。

提示

- 您可以變更在 [ISO AUTO] 模式中自動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選擇 [ISO AUTO] 並按控制滾輪的右側，為 [ISO AUTO最高值] 以及 [ISO AUTO最低值] 設定所需值。

注意

- 會在使用下列功能時選擇 [ISO AUTO]：
 - [智慧式自動]
- 當ISO感光度設定為低於ISO 100的數值時，可錄製被攝體的亮度範圍（動態範圍）可能會降低。
- ISO值越高，影像上會出現越多雜訊。
- 可用的ISO設定會因拍攝靜態影像、拍攝動態影像或拍攝慢動作/快動作動態影像而有所不同。
- 下列情況中，可使用50至25600之間的ISO值：
 -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
 -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自動] 且 [過片模式] 設定為 [連拍]。
- 拍攝動態影像時，可以使用100和102400之間的ISO值。如果ISO值設定為大於102400的值，設定會自動切換為102400。當您完成動態影像錄製時，ISO值會恢復為原始設定。
- 拍攝動態影像時，可以使用100和102400之間的ISO值。如果ISO值設定為小於100的值，設定會自動切換為100。當您完成動態影像錄製時，ISO值會恢復為原始設定。
- 當您在拍攝模式設定為 [P]、[A]、[S] 或 [M] 時選取 [ISO AUTO]，ISO感光度將在設定範圍內自動調整。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ISO設定：ISO範圍限制

手動設定ISO感光度時，可以限制ISO感光度範圍。

1 MENU→1 (拍攝設定1) → [ISO設定] → [ISO範圍限制] → [最低值] 或 [最高值]，並選擇要使用的值。

若要設定 [ISO AUTO] 的範圍

如果要調整在 [ISO AUTO] 模式中自動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請選取MENU→1 (拍攝設定1) → [ISO設定] → [ISO] → [ISO AUTO]，並按控制滾輪右側以選取 [ISO AUTO最高值] / [ISO AUTO最低值]。

注意

- 超過指定範圍的ISO感光度值會無法使用。若要選取超過指定範圍的ISO感光度值，請重設 [ISO範圍限制]。

相關主題

- [ISO設定：ISO](#)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ISO設定：ISO AUTO最小速度

當拍攝模式為P（程式自動）或A（光圈優先）時，如果您選取 [ISO AUTO]，則可以設定ISO感光度開始變更的快門速度。

此功能適用於拍攝移動被攝體。您可以將被攝體模糊程度減到最小，同時防止相機晃動。

1 MENU →  1（拍攝設定1）→ [ISO設定] → [ISO AUTO最小速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FASTER（較快）/FAST（快）：

ISO感光度將會在快門速度比 [標準] 更快時開始變更，因此可以防止相機晃動和被攝體模糊。

STD（標準）：

相機會根據鏡頭焦距自動設定快門速度。

SLOW（慢）/SLOWER（較慢）：

ISO感光度將會在快門速度比 [標準] 更慢時開始變更，因此可以拍出雜訊更少的影像。

1/16000—30"：

ISO感光度會在您已設定的快門速度開始變更。

提示

- ISO感光度開始在 [較快]、[快]、[標準]、[慢] 和 [較慢] 之間變更的快門速度差異為1 EV。

注意

- 如果曝光不足，即使ISO感光度在 [ISO AUTO] 中設定為 [ISO AUTO最高值]，為了以適當的曝光拍攝，快門速度將會比 [ISO AUTO最小速度] 中設定的速度更慢。
- 在下列情況下，快門速度可能不會依設定運作：
 - 當最快快門速度已根據 [ 快門類型] 設定而變更時。
 - 當使用閃光燈拍攝明亮場景時。（最快快門速度受限於1/250秒的閃光同步速度。）
 - 當 [閃光燈模式] 設定為 [強制閃光] 並且使用閃光燈拍攝昏暗場景時。（最慢快門速度受限於相機自動判斷的速度。）

相關主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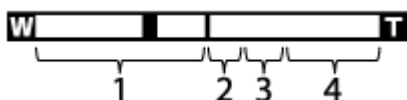
- [程式自動](#)
- [光圈優先](#)
- [ISO設定：ISO](#)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本產品可以使用的變焦功能

本產品的變焦功能會併用各種變焦功能，以提供更高的放大變焦。顯示於螢幕上的圖示會根據所選的變焦功能變更。

當安裝電動變焦鏡頭時：



當安裝電動變焦鏡頭以外的鏡頭時：



1. 光學變焦範圍

在鏡頭的變焦範圍中的變焦影像。

當裝上電動變焦鏡頭時，會顯示光學變焦範圍的變焦列。

當安裝電動變焦鏡頭以外的鏡頭時，變焦桿會固定在變焦列的左端，同時變焦位置處於光學變焦範圍內（顯示為×1.0）。

2. 智慧式變焦範圍 ()

透過部份裁剪影像（只有在 [ JPEG影像尺寸] 設定為 [M] 或 [S] 時）使影像變焦，而不會造成原始影像畫質劣化。

3. 清晰影像變焦範圍 ()

利用較少劣化的影像處理使影像變焦。當您將 [變焦設定] 設定為 [清晰影像縮放] 或 [數位變焦] 時，可以使用此變焦功能。

4. 數位變焦範圍 ()

您可以利用影像處理放大影像。當您將 [變焦設定] 設定為 [數位變焦] 時，可以使用此變焦功能。

注意

- [變焦設定] 的預設設定為 [僅光學變焦] 。
- [ JPEG影像尺寸] 的預設設定為 [L] 。若要使用智慧式變焦，請將 [ JPEG影像尺寸] 變更為 [M] 或 [S] 。
- 在下列情況拍攝時，無法使用智慧式變焦、清晰影像變焦和數位變焦功能：
 -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RAW] 或 [RAW與JPEG] 。
 -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120p] / [100p] 。
 - 在 [ S&Q 幅率] 設定為 [120fps] / [100fps] 時的慢動作/快動作拍攝過程中
 -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自動] 或 [電子式快門] 的連續拍攝期間
- 您無法對動態影像使用智慧式變焦功能。
- 當裝上電動變焦鏡頭時，您無法在MENU下使用 [變焦] 。如果您放大影像超出光學變焦範圍，產品會自動切換至光學變焦以外的另一個 [變焦] 功能。
- 使用智慧式變焦、清晰影像變焦或數位變焦功能時，[測光模式] 會鎖定為 [多重] 。
- 使用智慧式變焦、清晰影像變焦或數位變焦功能時，無法使用以下功能：
 -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 追蹤功能
- 要為動態影像使用光學變焦以外的另一個變焦功能時，使用 [ 自訂鍵] 將 [變焦] 指定給要使用的按鍵。

相關主題

- [清晰影像變焦/數位變焦 \(變焦 \)](#)
- [變焦設定](#)
- [有關變焦比例](#)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清晰影像變焦/數位變焦（變焦）

當您使用光學變焦以外的變焦功能時，可以超過光學變焦的變焦範圍。

1 MENU →  2（拍攝設定2）→ [變焦設定] → [清晰影像縮放] 或 [數位變焦]。

2 當安裝上電動變焦鏡頭時，移動變焦鏡頭的變焦桿或變焦環以放大被攝體。

- 當您超過光學變焦的變焦範圍時，相機會自動切換為光學變焦以外的其他變焦。

3 當裝上電動變焦鏡頭以外的鏡頭時，選取MENU →  2（拍攝設定2）→ [變焦] → 所需值。

按控制滾輪中央以退出。

- 您也可以藉著選取MENU →  2（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將 [變焦] 功能指定給要使用的按鈕。

相關主題

- [變焦設定](#)
- [本產品可以使用的變焦功能](#)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變焦設定

您會選擇產品的變焦設定。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變焦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僅光學變焦：

限制光學變焦的變焦範圍。如果您將 [ JPEG影像尺寸] 設定為 [M] 或 [S]，即可使用智慧式變焦功能。

清晰影像縮放：

選擇此設定可使用清晰影像變焦。即使變焦範圍超過光學變焦，產品仍會使用較少劣化的影像處理放大影像。

數位變焦：

當超過清晰影像變焦的變焦範圍時，產品會將影像放大至最大比例。但是，影像畫質會劣化。

注意

- 如果您想在影像畫質不會劣化的範圍內放大影像，請設定 [僅光學變焦]。

相關主題

- [本產品可以使用的變焦功能](#)
- [有關變焦比例](#)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有關變焦比例

與鏡頭變焦合併使用的變焦比例會根據所選取影像大小而變化。

當 [ 長寬比] 為 [3:2] 時

變焦設定	 JPEG影像尺寸	全尺寸/APS-C	變焦比例
僅光學變焦 (包含智慧式變焦)	L	-	-
	M	全片幅	大約1.5×
		APS-C	大約1.3×
	S	全片幅	大約2×
		APS-C	大約2×
清晰影像縮放	L	全片幅	大約2×
		APS-C	大約2×
	M	全片幅	大約3×
		APS-C	大約2.6×
	S	全片幅	大約4×
		APS-C	大約4×
數位變焦	L	全片幅	大約4×
		APS-C	大約4×
	M	全片幅	大約6.1×
		APS-C	大約5.2×
	S	全片幅	大約8×
		APS-C	大約8×

相關主題

- [清晰影像變焦/數位變焦 \(變焦 \)](#)
- [本產品可以使用的變焦功能](#)
- [變焦設定](#)
- [JPEG影像尺寸 \(靜態影像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變焦環旋轉

將放大 (T) 或縮小 (W) 功能指定給變焦環旋轉方向。 只能用於支援此功能的電動變焦鏡頭。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變焦環旋轉]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左(W)/右(T)：

將縮小 (W) 功能指定給向左旋轉，並將放大 (T) 功能指定給向右旋轉。

右(W)/左(T)：

將放大 (T) 功能指定給向左旋轉，並將縮小 (W) 功能指定給向右旋轉。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白平衡

修正環境光線條件的色調效果，以白色記錄自然的白色被攝體。影像的色調不符合您期待的效果或為了表現拍攝效果而刻意改變色調時，可使用此功能。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白平衡]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AWB  AWB  自動 /  日光 /  陰影 /  陰天 /  白熾燈 /  -1 螢光燈: 暖白色 /  0 螢光燈: 冷白色 /  +1 螢光燈: 白天白光 /  +2 螢光燈: 日光 /  閃光燈 /  水底自動：

當您選擇照亮被攝體的光源時，產品會調整色調以符合所選的光源（預設白平衡）。當您選取 [自動] 時，產品會自動偵測光源並調整色調。

 色溫/彩色濾鏡：

視光源而定，調整色調。達到攝影的CC（色彩補償）濾鏡效果。

 自訂 1/自訂 2/自訂 3：

記憶拍攝環境的光線狀況下的基本白色。

提示

- 您可以按下控制滾輪右側，顯示微調畫面並視需要執行色調微調。當已選取 [色溫/彩色濾鏡] 時，可以透過轉動後轉盤（而不是按控制滾輪的右側）來變更色溫。
- 如果色調結果不符合您在所選設定中的預期，請執行 [階段白平衡] 拍攝。
- AWB  或 AWB  只有在 [AWB優先順序設定] 設定為 [環境] 或 [白] 時才會顯示。

注意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白平衡] 會固定為 [自動]：
 - [智慧式自動]
- 如果您使用水銀燈或鈉燈作為光源，由於光線的特性之故，將無法獲得準確的白平衡。建議使用閃光燈拍攝影像或選取 [自訂 1] 至 [自訂 3]。

相關主題

- [捕捉標準白色以設定白平衡（自訂白平衡）。](#)
- [AWB優先順序設定](#)
- [階段白平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WB優先順序設定

選擇在某些照明條件下（例如白熾燈光線），當 [白平衡] 設定為 [自動] 時要優先使用的色調。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AWB優先順序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AWB  標準：

使用標準自動白平衡拍攝。相機自動調整色調。

AWB  環境：

優先使用的光源色調。當您要創造溫暖氣氛時，這很適用。

AWB  白：

當光源的色溫低時，優先使用白色重現。

相關主題

- [白平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捕捉標準白色以設定白平衡（自訂白平衡）。

在周邊光線由多種光源組成的場景中，建議採用自訂白平衡，以便準確地重現白色。您可以登錄3個設定。

1 MENU →  1（拍攝設定1）→ [白平衡] → 從 [自訂 1] 至 [自訂 3] 選取，然後按控制滾輪右側。

2 選取  SET，並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3 握持產品，使白色區域完全蓋住位於畫面中央的圓圈，然後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在快門發出嗶聲後，會顯示並登錄校正值（色溫與濾色鏡）。

- 您可以按下控制滾輪右側，顯示微調畫面並視需要執行色調微調。

4 按控制滾輪中央。

監視器恢復到記錄資訊顯示畫面，同時保留被記憶的自訂白平衡設定。

- 登錄的自訂白平衡設定將會保留被記憶，直到被其他設定覆寫為止。

注意

- [捕捉自設WB失敗。] 訊息表示該值位於非預期範圍內，例如當被攝體太鮮明時。您可以在此時登錄設定，不過建議您再次設定白平衡。當設定了錯誤值時，錄製資訊顯示時，指示器  會變橘色。當設定值屬於預期範圍內時，指示器會以白色顯示。
- 如果在捕捉基本白色時使用閃光燈，自訂白平衡會與來自閃光燈的光線一起登錄。當您使用與閃光燈一起登錄的叫出設定拍攝時，務必使用閃光燈。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快門AWB鎖（靜態影像）

您可以設定當 [白平衡] 設定為 [自動] 或 [水底自動] 時，按下快門按鈕是否鎖定白平衡。

此功能可防止在連續拍攝期間或以半按快門按鈕拍攝時意外變更白平衡。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快門AWB鎖]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快門中間向下：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鎖定白平衡，即使在自動白平衡模式下也一樣。在連續拍攝過程中，也會鎖定白平衡。

連拍：

在連續拍攝過程中，會將白平衡鎖定為第一張照片中的設定，即使在自動白平衡模式下也一樣。

關：

使用一般自動白平衡操作。

關於 [AWB鎖固定] 和 [AWB鎖切換]

您也可以藉著將 [AWB鎖固定] 或 [AWB鎖切換] 指派給自訂按鍵，在自動白平衡模式中鎖定白平衡。選取MENU →  2（拍攝設定2）→ 使用 [ 自訂鍵] 指派 [AWB鎖固定] 或 [AWB鎖切換]。如果您在拍攝過程中按下指派的按鍵，將會鎖定白平衡。

[AWB鎖固定] 功能透過按下按鈕時停止自動白平衡調整，來鎖定白平衡。

這個 [AWB鎖切換] 功能會在按一次按鈕之後停止自動白平衡調整，來鎖定白平衡。當您再次按下該按鈕，則會釋放AWB鎖定。

- 如果要在自動白平衡模式下的動態影像拍攝過程中鎖定白平衡，請選取MENU →  2（拍攝設定2）→ 使用 [ 自訂鍵] 指派 [AWB鎖固定] 或 [AWB鎖切換]。

提示

- 當您在自動白平衡鎖定的情況下，使用閃光燈拍照時，呈現的色調可能會不自然，因為白平衡在發出閃光之前便已鎖定。在此情況下，請將 [ 快門AWB鎖] 設定為 [關] 或 [連拍]，而且在拍攝時不要使用 [AWB鎖固定] 功能或 [AWB鎖切換] 功能。或者，將 [白平衡] 設定為 [閃光燈]。

相關主題

- [白平衡](#)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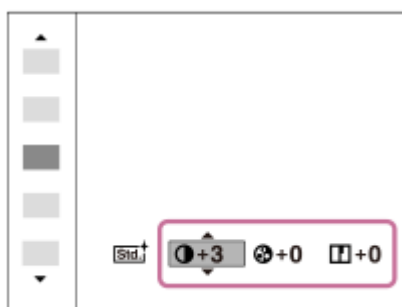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風格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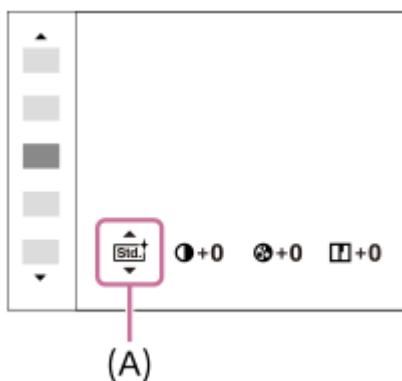
讓您設定所需的影像處理並微調每一種影像類型的對比度、飽和度和銳利度。

-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風格設定]。
- 2 使用控制滾輪上的上/下側選擇要使用的樣式或 [樣式方塊]。
- 3 若要調整 (對比度) (飽和度) 和 (銳利度)，使用左/右側選擇所需的項目，然後使用上/下側選擇數值。



- 4 當選取 [樣式方塊] 時，使用控制滾輪的右側，移動至右端，然後選擇要使用的樣式。

- 您可以叫出具有些微差異設定的相同樣式。



(A)：僅當已選取樣式方框時顯示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Std. 標準：

以豐富的層次和漂亮的色彩拍攝各種場景。

Vivid 鮮明：

提高飽和度和對比度，以拍攝色彩鮮豔的場景及被攝體的動人影像，如花卉、春天的綠葉、藍天或海洋景觀。

Ntri 中性：

飽和度與銳利度會降低，以便以低調的色調拍攝影像。這個也適合用來捕捉要以電腦修改的影像材料。

Clear 透明：

用來以高亮度的清澈色彩拍攝色調清晰的影像，適合用來捕捉光芒四射的光線。

 **深色：**

用來以濃厚的色彩拍攝影像，適合用來捕捉被攝體的厚重質感。

 **淡色：**

用來以明亮和簡單的色彩拍攝影像，適合用來捕捉令人清新的光線氛圍。

 **肖像：**

以柔和的色調捕捉膚色，十分適合用來拍攝肖像。

 **風景：**

強調飽和度、對比度和銳利度，用於拍攝鮮明和清晰的景色。遠處的風景也會更加突出。

 **日落：**

用於拍攝落日的美麗紅色。

 **夜景：**

對比度會降低，以重現夜間的景色。

 **秋葉：**

用來拍攝秋景，生動地強調紅葉與黃葉的變化。

 **黑白：**

用來以單一的黑白色拍攝影像。

 **褐色：**

用來以褐色的單色調拍攝影像。

 **登錄偏好的設定（樣式方塊）：**

選取六個樣式方框（方框左側有編號的方框（））以登錄偏好的設定。然後使用右按鈕選取要使用的設定。您可以叫出具有些微差異設定的相同樣式。

若要設定 [對比度] 、 [飽和度] 和 [銳利度]

可以針對每一個影像樣式預設（例如 [標準] 和 [風景] ），以及針對可登錄偏好設定的每一個 [樣式方塊] ，來調整 [對比度] 、 [飽和度] 和 [銳利度] 。

透過按控制滾輪的左/右側選取要設定的項目，然後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側設定數值。

 **對比度：**

選擇的值越高，明暗差異越突出，且對影像產生的效果越大。

 **飽和度：**

選擇的值越高，色彩越鮮明。選擇的值較低時，影像的色彩較輕淡柔和。

 **銳利度：**

調整銳利度。選擇的值越高，輪廓越突出；選擇的值越低，輪廓越柔和。

注意

- 在下列情況下，[風格設定] 會固定為 [標準] ：
 - [智慧式自動]
 - [相片效果] 不是設定為 [關] 。
- 當此功能設定為 [黑白] 或 [褐色] 時，無法調整 [飽和度]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相片效果

選擇所需的效果濾鏡，以拍出更令人印象深刻以及藝術化的影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相片效果]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關：**

停用 [相片效果] 功能。

 **玩具相機：**

以陰暗的角落和減低的清晰度來建立一個柔和的影像。

 **普普風：**

透過強調色調，產生鮮明樣貌。

 **色調分離：**

透過加重強調主要色彩，或是以黑色和白色，產生高對比性的抽象樣貌。

 **懷舊相片：**

以褐色色調和褪色對比產生懷舊照片的樣貌。

 **柔和過曝效果：**

以指定的氛圍（明亮、透明、縹緲、柔和、柔美）產生影像。

 **部分色彩：**

產生保留特定顏色但將其他色彩轉換為黑白的影像。

 **高對比度單色：**

產生黑白兩色的高對比影像。

 **豐富色調單色：**

以豐富的層次和細節的重現來產生黑白影像。

提示

- 您可以使用控制滾輪的左/右側，為某些項目執行詳細設定。

注意

- 當您使用光學變焦以外的變焦功能時，將變焦比例設定得較大時，會使 [玩具相機] 效果較差。
 - 選取 [部分色彩] 時，視被攝體或拍攝情況而定，影像可能不會保留所選的顏色。
 - 因為產品在處理拍攝後的影像，您無法在拍攝的畫面上查看下列效果。此外，在影像處理完成前，您將無法拍攝另一張影像。您無法在動態影像中使用這些效果。
 - [豐富色調單色]
 - 在 [豐富色調單色] 的情況下，拍攝一次會釋放三次快門。請注意下列事項：
 - 請在被攝體靜止不動或不會閃爍光線時使用這個功能。
 - 請勿在拍攝過程中變更構圖。
- 場景的對比度低或相機嚴重晃動或發生被攝體模糊時，可能無法獲得好的HDR影像。如果產品偵測到這種情況，錄製的影像上會出現 ，以讓您知道有此情況。若有必要，可改變構圖或重新小心拍攝影像，以避免影像模糊。
- 下列拍攝模式中無法使用此功能：
 - [智慧式自動]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RAW] 或 [RAW與JPEG] 時，此功能無法使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色彩空間（靜態影像）

色彩以數字組合或色彩再生範圍呈現的方法，稱為“色彩空間”。您可視影像的目的而定，變更色彩空間。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色彩空間]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sRGB：

這是數位相機的標準色彩空間。在一般拍攝中使用 [sRGB]，例如打算不經任何修改便印出影像時。

AdobeRGB：

這樣的色彩空間會有更為寬廣的色彩再生範圍。當被攝體有一大部分是鮮明的綠色或紅色時，Adobe RGB便看得出效果。錄製的影像的檔案名稱會以“_”為開頭。

注意

- [AdobeRGB] 用於支援色彩管理和DCF2.0選用色彩空間的應用程式或印表機。如果使用不支援Adobe RGB的應用程式或印表機，影像可能無法以正確的色彩列印或檢視。
- 在不符合Adobe RGB的裝置上顯示使用 [AdobeRGB] 錄製的影像時，影像將以低飽和度顯示。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無鏡頭釋放快門

設定是否可在無安裝鏡頭的情況下釋放快門。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無鏡頭釋放快門]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啟用：

在無安裝鏡頭的情況下釋放快門。當您將產品與天文望遠鏡等連接時，選擇 [啟用]。

停用：

請勿在沒有安裝鏡頭時釋放快門。

注意

- 當您所使用的鏡頭不提供鏡頭接點（如天文望遠鏡的鏡頭）時，將無法獲得正確的測光。在這樣的情況下，透過在錄製的影像上加以檢查來手動調整曝光。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無記憶卡釋放快門

設定在未插入記憶卡時快門是否可以釋放。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無記憶卡釋放快門]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啟用：

即使未插入記憶卡，仍然釋放快門。

停用：

未插入記憶卡時不釋放快門。

注意

- 當未插入記憶卡時，拍攝的影像不會儲存。
- 預設設定為 [啟用]。建議您在實際拍攝之前，選取 [停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快門類型（靜態影像）

您可以設定要使用機械快門或電子快門拍攝。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快門類型]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快門類型會根據拍攝條件及快門速度自動切換。

機械式快門：

僅使用機械快門拍攝。

電子式快門：

僅使用電子快門拍攝。

提示

- 在下列情況下，請將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自動] 或 [電子式快門]。
 - 在明亮環境中（例如明亮陽光的室外、沙灘或雪山）使用高速快門拍攝時。
 - 當您要增加連續拍攝的速度時。

注意

- 極少的情況下，即使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當電源關閉時，仍可能產生快門聲音。不過，這並不是故障。
- 在下列情況下，即使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機械快門仍會啟動。
 - 當針對自訂白平衡而捕捉標準白色時
 - [面孔登錄]
- 當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 時，下列功能無法使用。
 - 閃光燈拍攝
 -  消除長曝雜訊
 - Bulb拍攝

相關主題

- [使用電子快門](#)
- [顯示釋放時間（拍攝定時顯示）](#)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電子快門

使用電子快門可讓您執行使用機械快門難以完成的各種拍攝，例如無聲或無晃動地拍攝、以極高速快門拍攝，以及無閃黑拍攝*。

* 在無閃黑拍攝過程中，畫面不會變黑，也不會掉幀，而且您可以在拍攝影像時，持續透過觀景窗或螢幕觀看被攝體。

快門類型與相機效能

相機的快門速度範圍、快門聲音、閃黑發生，以及每個設定的閃光燈可用性如下：

	快門類型		
	自動 AUTO	機械式快門 MECH	電子式快門 ELEC
快門速度	單次拍攝： BULB–1/32000 ^{*1 *2} 連續拍攝： 1/8–1/32000 ^{*1 *2}	單次拍攝： BULB–1/8000 連續拍攝： 30–1/8000	單次拍攝： 30–1/32000 ^{*1 *2} 連續拍攝： 1/8–1/32000 ^{*1 *2}
快門聲音	單次拍攝：機械快門聲音 連續拍攝：電子快門聲音	機械快門聲音	電子快門聲音
閃黑	單次拍攝：會發生 連續拍攝：無閃黑 ^{*3}	會發生	無閃黑 ^{*3}
閃光燈	可用 ^{*4}	可用	不可使用

^{*1} 當拍攝模式不是設定為S（快門速度優先）或M（手動曝光）時，或者在使用 [階段白平衡] 或 [DRO包圍式曝光] 以外的設定進行包圍拍攝期間，快門速度上限為1/16000秒。

^{*2}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S（快門速度優先）或M（手動曝光）時，1/16000秒的下一個值為1/32000秒。

^{*3} 當 [拍攝開始顯示] 設定為 [開] 時，只有在拍攝第一個畫面時才會發生閃黑。

^{*4} 當使用閃光燈執行連續拍攝時，快門速度上限為1/8000秒

使用電子快門進階拍攝：以無聲快門拍攝

您可以使用電子快門以無聲快門拍攝。

- MENU→2（拍攝設定2）→ [快門類型] → [電子式快門] 。
● 針對連續拍攝，請選擇 [電子式快門] 或 [自動] 。
- MENU→2（拍攝設定2）→ [音訊訊號] → [關] 或 [開：電子式快門以外] 。

使用電子快門進階拍攝：無閃黑的連續拍攝

您可以使用電子快門執行連續拍攝搭配對焦與曝光追蹤，而且螢幕不會閃黑。

- MENU→2（拍攝設定2）→ [快門類型] → [自動] 或 [電子式快門] 。
- 轉動模式轉盤並選擇 **P**（程式自動）、**A**（光圈優先）、**S**（快門速度優先）或 **M**（手動曝光），然後選擇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例如：快門速度1/250秒與光圈值F2.8）
● 當 [ISO] 不是設定為 [ISO AUTO] 時，本產品在手動曝光模式中不會調整曝光。
- 轉動過片模式轉盤並選擇 H（連拍：Hi）、M（連拍：Mid）或 L（連拍：Lo）。
- 轉動對焦模式轉盤並選擇 **AF-C**（連續AF），然後開始拍攝影像。

提示

- 如果您要在無閃黑拍攝過程中在螢幕上顯示拍攝時間，請使用MENU→2（拍攝設定2）→[拍攝定時顯示] 調整設定。
- 為了充分使用相機的效能，我們建議您使用UHS-II記憶卡。使用UHS-II記憶卡時，請將它插入記憶卡插槽1。

注意

- 以無聲快門拍攝時，需自行負起全責，並充分考慮被攝體的隱私權和肖像權。
- 即使將相機設定為無聲快門拍攝，也不會完全靜音。
- 即使將相機設定為無聲快門拍攝，光圈和對焦仍會發出聲音。
- 在使用與AF中的光圈驅動相容的鏡頭時，如果[光圈驅動為AF] 設定為[對焦優先順序]，則在連續拍攝過程中可能會聽到光圈驅動的聲音。
- 如果將[音訊訊號] 設定為[關]，當被攝體進入焦點時，或當自拍定時器運作時，相機不會發出嗶聲。
- 在無閃黑拍攝過程中，快門速度越慢，螢幕的畫面更新率越慢。如果希望螢幕顯示順暢以便追蹤被攝體，請將快門速度設定為比1/125秒更快。
- 相機上安裝卡口轉接器時，電子快門的運作會不同。

相關主題

- [快門類型（靜態影像）](#)
- [顯示釋放時間（拍攝定時顯示）](#)
- [音訊訊號](#)
- [連拍](#)
- [拍攝開始顯示](#)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顯示釋放時間（拍攝定時顯示）

設定無閃黑拍攝期間，螢幕上顯示快門釋放時間的方式。

1 MENU →  2（拍攝設定2）→ [拍攝定時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類型1/開：類型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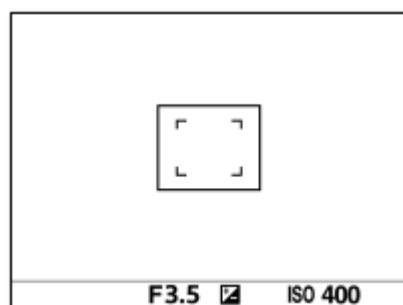
對焦框四周顯示外框。

開：類型3/開：類型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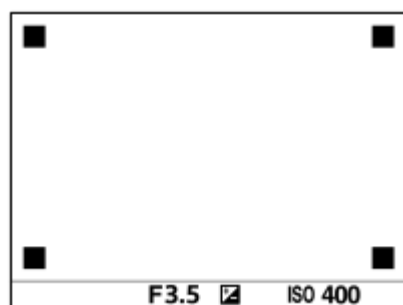
在螢幕四個角落顯示 。

關：

無閃黑拍攝過程中，不顯示快門釋放時間。



[開：類型1] / [開：類型2]（範例）



[開：類型3] / [開：類型4]

相關主題

- [使用電子快門](#)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拍攝開始顯示

設定無閃黑拍攝期間，拍攝第一張影像時螢幕是否變黑。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拍攝開始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無閃黑拍攝期間，拍攝第一張影像時螢幕會變黑。

關：

無閃黑拍攝期間，拍攝第一張影像時螢幕不會變黑。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電子式前簾快門

電子式前簾快門功能可縮短按下快門按鈕與釋放快門之間的時間。當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機械式快門] 時，您可以使用 [電子式前簾快門]。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電子式前簾快門]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使用電子前簾快門功能。

關：
不使用電子前簾快門功能。

注意

- 當您在安裝大光圈鏡頭的情況下以高速快門拍攝時，由於快門機制之故，可能會切割到散景效果造成的失焦圈。如果發生此情況，請將 [電子式前簾快門] 設定為 [關]。
- 使用另一個廠商製造的鏡頭（包括Minolta/Konica-Minolta鏡頭）時，請將此功能設定為 [關]。如果您將此功能設定為 [開]，將不會設定正確的曝光，或者影像亮度將會不平均。
- 視拍攝環境而定，當您以高速快門拍攝時，影像亮度可能會變得不平均。在此類情況下，將 [電子式前簾快門] 設定為 [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SteadyShot

設定是否要使用SteadyShot功能。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SteadyShot]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使用 [SteadyShot] 。

關：
不使用 [SteadyShot] 。

在使用三腳架等時，我們建議您設定 [關] 。

SteadyShot設定

您可以針對安裝的鏡頭使用適當的SteadyShot設定來拍攝。

-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SteadyShot] → [開] 。
- 2 [SteadyShot設定] → [SteadyShot調整] → 要使用的設定 。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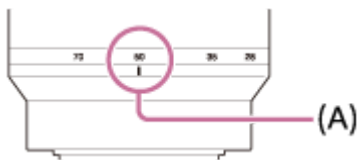
自動：

根據得自安裝鏡頭的資訊，自動執行SteadyShot功能。

手動：

根據使用 [SteadyS.焦距] 設定的焦距，執行SteadyShot功能。(8mm-1000mm)

- 檢查焦距指標 (A) 及設定焦距。



注意

- 當電源剛開啟時、相機剛對準被攝體時，或全按快門按鈕且中途沒有停頓時，SteadyShot功能可能無法以最佳方式運作。
- 使用三腳架等時，請務必關閉SteadyShot功能，因為此功能可能在拍照時導致故障。
- 當MENU →  2 (拍攝設定2) → [SteadyShot] 設定為 [關] 時，[SteadyShot設定] 將無法使用。
- 當相機無法從鏡頭取得焦距資訊時，SteadyShot功能將無法正確運作。將 [SteadyShot調整] 設定為 [手動] 並設定 [SteadyS. 焦距]，以符合您所使用的鏡頭。SteadyShot焦距的目前設定值會顯示在  旁邊。
- 當使用SEL16F28鏡頭 (另售) 搭配增距鏡等配備時，請將 [SteadyShot調整] 設定為 [手動] 並設定焦距。
- 當您將 [SteadyShot] 設定為 [開] / [關] 時，相機與鏡頭的SteadyShot設定會同時切換。
- 如果裝上配備有SteadyShot開關的鏡頭時，則只能使用鏡頭上的開關變更設定。您無法使用相機來切換設定。

相關主題

- [SteadyShot](#)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鏡頭補償

補償畫面角落的陰影或畫面失真，或減少畫面角落因特定鏡頭特性所造成的色彩偏離。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鏡頭補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陰影補償：

設定是否自動補償畫面角落的暗處。([自動]/[關])

色像差補償：

設定是否自動減少畫面角落的色彩偏離。([自動]/[關])

失真補償：

設定是否自動補償畫面失真。([自動]/[關])

注意

- 此功能只有在使用自動補償相容鏡頭時才可使用。
- 視鏡頭類型而定，畫面角落的暗處可能無法使用 [陰影補償] 加以修正。
- 視安裝的鏡頭而定，[失真補償] 會固定為 [自動]，而且您不能選擇 [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消除長曝雜訊（靜態影像）

將快門速度設定為1秒或更長時間（長時間曝光拍攝）時，雜訊消除功能會在快門開啟的時間內啟動。在功能啟動的情況下，常見於長時間曝光的顆粒狀雜訊會降低。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消除長曝雜訊]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啟動雜訊消除功能，時間與快門開啟的時間相同。雜訊消除過程中，會出現訊息而無法拍攝另一張照片。選擇此項目以優先化影像品質。

關：
不啟動雜訊消除。選擇此選項以優先拍攝時機。

注意

- 當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 時，[ 消除長曝雜訊] 無法使用。
- 在下列情況下，即使 [ 消除長曝雜訊] 設定為 [開]，雜訊消除可能仍不會啟動：
 - [過片模式] 設定為 [連拍] 或 [連拍包圍式曝光]。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 消除長曝雜訊] 無法設定為 [關]：
 - [智慧式自動]
- 視拍攝情況而定，即使快門速度為1秒或更久，相機仍可能不會執行雜訊消除。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高 ISO 雜訊消除 (靜態影像)

以高ISO感光度拍攝時，產品會消除在產品靈敏度高時變得明顯的雜訊。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高 ISO 雜訊消除]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一般：

啟動一般高ISO雜訊消除功能。

小：

啟動適度高ISO雜訊消除功能。

關：

不啟動高ISO雜訊消除。選擇此選項以優先拍攝時機。

注意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 高 ISO 雜訊消除] 會固定為 [一般]：
 - [智慧式自動]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RAW] 時，此功能無法使用。
- 當 [ 檔案格式] 為 [RAW與JPEG] 時，[ 高 ISO 雜訊消除] 無法用於RAW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登錄面孔優先

設定是否以較高優先順序對焦於已使用 [面孔登錄] 登錄的面孔。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登錄面孔優先]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以較高優先順序對焦於已使用 [面孔登錄] 登錄的面孔。

關：

不以較高優先順序對焦於已登錄的面孔。

提示

- 若要使用 [登錄面孔優先] 功能，請設定如下。
 - － [人臉/眼部AF設定] 下的 [AF時面孔/眼部優先]：[開]
 - － [人臉/眼部AF設定] 下的 [被攝體偵測]：[人類]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 (韌體) 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

相關主題

- [對焦於眼睛 \(人臉/眼部AF設定 \)](#)
- [面孔登錄 \(新面孔登錄 \)](#)
- [面孔登錄 \(順序交換 \)](#)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面孔登錄 (新面孔登錄)

如果您事先登錄面孔，產品便可優先對焦於登錄的面孔。

-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面孔登錄] → [新面孔登錄] 。
- 2 將導引框與要登錄的面孔對齊，然後按下快門按鈕。
- 3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取 [進入] 。

注意

- 最多可登錄八張面孔。
- 在光線充足的位置拍攝正面面孔。若面孔被帽子、面罩、太陽眼鏡等物品遮擋，則可能無法正確登錄面孔。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面孔登錄 (順序交換)

當多個面孔登錄為具有優先權，則最先登錄的將具有優先權。您可以改變優先順序。

-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面孔登錄] → [順序交換] 。
- 2 選擇面孔以變更優先順序。
- 3 選取目的地。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面孔登錄 (刪除)

刪除登錄的面孔。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面孔登錄] → [刪除]。

如果您選取 [全部刪除]，可以刪除所有登錄的面孔。

注意

- 即使您執行 [刪除]，登錄面孔的資料也會保留在產品中。若要將登錄面孔的資料從產品刪除，請選擇 [全部刪除]。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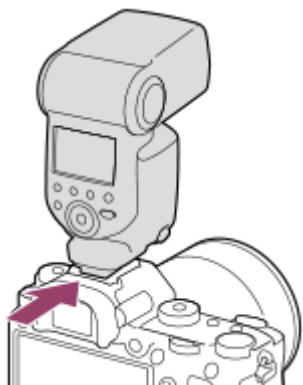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閃光燈（另售）

在昏暗的環境下，當拍攝時，使用閃光燈照亮被攝體。也使用閃光燈防止相機晃動。

有關閃光燈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1 將閃光燈（另售）安裝在產品上。



2 在開啟閃光燈且閃光燈已完全充電後拍攝。

- 閃爍：正在充電
- 亮起：充電完成
- 可用的閃光燈模式視拍攝模式和功能而定。

注意

- 當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 時，無法使用閃光燈。
- 將 [快門類型] 設定為 [自動]，可在連續拍攝期間使用閃光燈。將會使用機械快門。
- 如果裝了鏡頭罩，可能會擋住閃光燈的光線，而且錄製影像的較低部分可能有陰影。取下鏡頭罩。
- 使用閃光燈時，請站在離被攝體1公尺或更遠處。
- 錄製動態影像時，無法使用閃光燈。（在使用具有LED燈的閃光燈（另售）時，可以使用LED燈。）
- 對多介面接座進行閃光燈等配件的安裝或移除之前，請先關閉產品的電源。安裝配件時，請確認配件牢固地裝在產品上。
- 多介面接座請勿搭配使用250 V或更高電壓或與相機有相反極性的市售閃光燈，這麼做可能會造成故障。
- 您可以使用有同步端子的相反極性的閃光燈。請使用400 V或更低同步電壓的閃光燈。
- 視拍攝情況而定，用閃光燈拍攝且變焦設定為W時，鏡頭的陰影可能會出現在畫面上。如果發生這種情形，遠離被攝體拍攝，或者將變焦設定為T，然後再用閃光燈拍攝。
- 視鏡頭而定，錄製的影像角落可能有陰影。
- 使用外接閃光燈拍攝時，如果快門速度設定為比1/4000秒更快，影像可能會出現明暗條紋。如果發生此情況，Sony建議以手動閃光燈模式並將閃光程度設定為1/2或更高來拍攝。
- 如需多介面接座相容配件的詳細資訊，請造訪Sony網站，或洽詢您的Sony經銷商或當地授權的Sony服務處。

相關主題

- [閃光燈模式](#)
- [無線閃光燈](#)
- [使用有同步端子線的閃光燈](#)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紅眼減弱

使用閃光燈時，閃光燈會在拍攝前閃爍兩次或更多次，以減少紅眼現象。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紅眼減弱]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閃光燈會一律發出閃光以減少紅眼現象。

關：

不使用紅眼減弱功能。

注意

- 紅眼減弱功能可能無法產生所需的效果。效果取決於個別差異和情況，例如與被攝體之間的距離，或者被攝體是否注視預先閃光。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閃光燈模式

您可以設定閃光燈模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閃光燈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閃光燈關閉：**

閃光燈不會運作。

 **自動閃光：**

閃光燈在昏暗的環境中或朝明亮光線方向拍攝時閃光。

 **強制閃光：**

閃光燈會在您每次觸動快門時閃光。

 **低速同步：**

閃光燈會在您每次觸動快門時閃光。使用低速同步拍攝可以讓您透過降低快門速度來拍攝被攝體和背景清晰的影像。

 **後簾同步：**

閃光燈會在您每次觸動快門時，在曝光完成之前閃光。後簾同步模式可以讓您拍攝移動被攝體（例如移動的車輛或走動的行人）的自然拖尾影像。

注意

- 預設設定值視拍攝模式而定。
- 視拍攝模式而定，部分 [閃光燈模式] 設定無法使用。

相關主題

- [使用閃光燈 \(另售 \)](#)
- [無線閃光燈](#)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閃光補償

將閃光燈光線量調整在-3.0 EV至+3.0 EV的範圍內。閃光補償只會變更閃光量。曝光補償會隨著快門速度和光圈的變更而變更閃光燈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閃光補償] → 要使用的設定。

- 選取較高的值 (+側) 會使閃光燈亮度變高，選取較低的值 (-側) 會使閃光燈亮度變低。

注意

-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以下模式時，[閃光補償] 不會運作：
 - [智慧式自動]
- 如果被攝體位於閃光燈的最大範圍之外，則可能會因為可用的閃光量有限而看不出增強的閃光燈效果 (+側)。如果被攝體非常靠近，則可能看不出減弱的閃光燈效果 (-側)。
- 如果在鏡頭上安裝ND濾鏡，或在閃光燈上安裝柔光罩或濾色鏡，可能無法達到適當的曝光且影像可能會變陰暗。在此情況下，請將 [閃光補償] 調整為所需的值。

相關主題

- [使用閃光燈 \(另售\)](#)

FEL鎖定

閃光燈亮度自動調整為被攝體在正常閃光拍攝期間能獲得最佳的曝光。您也可以提前設定閃光程度。

FEL：閃光曝光程度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 要使用的按鈕，然後將 [FEL鎖定切換] 功能指定給該按鈕。

2 把被攝體置於將要鎖定的FEL中央，並且調整對焦。



3 按下已登記為 [FEL鎖定切換] 的按鈕，然後設定閃光量。

- 預閃閃爍。
- (FEL鎖定) 會亮起。

4 調整構圖並且拍攝影像。



- 當您要解除FEL鎖定时，請再次按下登錄為 [FEL鎖定切換] 的按鈕。

提示

- 藉由設定 [FEL鎖定固定]，您可以在按住按鈕時保持設定。此外，藉由設定 [FEL鎖定/AEL固定] 和 [FEL鎖定/AEL切換]，可在下列情況下使用AE鎖定的方式拍攝影像。
 - 當 [閃光燈模式] 設定為 [閃光燈關閉] 或 [自動閃光] 時。
 - 當閃光燈無法亮起時。
 - 當使用設定為手動閃光模式的外接式閃光燈時。

注意

- 當沒有安裝閃光燈時，FEL鎖定無法設定。

- 如果安裝的是不支援FEL鎖定的閃光燈，會顯示一則錯誤訊息。
- AE和FEL鎖定皆固定時，會亮起。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無線閃光燈

進行無線閃光燈拍攝的方法有兩種：利用裝在相機上的閃光燈的光線作為訊號光的光訊號閃光燈拍攝，以及利用無線通訊的無線電訊號閃光燈拍攝。若要執行無線電訊號閃光燈拍攝，請使用相容的閃光燈或無線電波指令器（另售）。有關設定每個方法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或無線電波指令器的使用說明書。

- 1 MENU** →  **1**（拍攝設定1）→ [無線閃光燈] → [開]。
- 2** 取下相機上的接腳蓋，然後安裝閃光燈或無線電波指令器。
 - 在執行光線訊號無線閃光燈拍攝時，將裝好的閃光燈設定為控制器。
 - 在相機裝上閃光燈的情況下執行無線電訊號無線閃光燈拍攝時，請將安裝的閃光燈設定為指令器。
- 3** 設定一個已設定為無線模式的離機閃光燈，或安裝至無線電波接收器（另售）的離機閃光燈。
 - 按下相機上的AEL按鈕以執行測試閃光。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關：
不使用無線閃光燈功能。

開：
使用無線閃光燈功能，讓一或多部外接閃光燈在離相機一段距離處發出閃光。

設定AEL按鈕

執行無線閃光燈拍攝時，我們建議您將MENU →  **2**（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 [AEL按鈕的功能] 設定為 [AEL固定]。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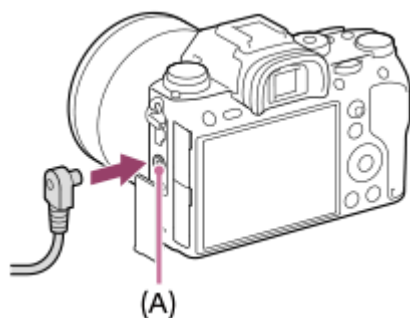
- 從作為其他相機的 controllers 的閃光燈收到光線訊號之後，離機閃光燈可能會發出光線。如果發生此情況，請變更您閃光燈的頻道。有關如何變更頻道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 如需與無線閃光燈拍攝相容之閃光燈的詳細資訊，請造訪Sony網站，或洽詢您的Sony經銷商或當地授權的Sony服務處。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有同步端子線的閃光燈

- 1 打開⚡（閃光燈同步）端子（A）的蓋子，並連接同步線。



提示

- 如果畫面太暗，無法查看構圖，可將 [Live View顯示] 設定為 [設定效果關] 即可在使用閃光燈拍攝時輕鬆查看構圖。
- 本產品可以使用有相反極性的同步端子的閃光燈。

注意

- 將曝光模式設定為手動曝光（不過ISO感光度建議使用ISO AUTO），並將快門速度設定為如下列值的慢速或更慢：
 - 1/200秒
 - 由閃光燈建議的快門速度。
- 使用400 V或更低同步電壓的閃光燈。
- 當您將同步線連接到⚡（閃光燈同步）端子時，請關閉連接到同步線的閃光燈。否則，閃光燈可能會在連接同步線時發出閃光。
- 閃光燈功率等級設定為全功率。[閃光補償] 無法設定。
- 不建議使用自動白平衡功能。請使用自訂白平衡功能以達到更準確的白平衡。
- 當閃光燈連接到⚡（閃光燈同步）端子時，將不會顯示閃光燈指示器。
- 當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 時，無法使用閃光燈。

相關主題

- [手動曝光](#)
- [Live View顯示](#)
- [閃光補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拍攝動態影像

您可以透過按MOVIE（動態影像）按鈕錄製動態影像。

1 按下MOVIE按鈕以開始錄製。

- 由於在預設設定中 [MOVIE按鈕] 設定為 [始終]，因此從任何拍攝模式皆可以開始錄製動態影像。



2 再次按下MOVIE按鈕以停止錄製。

提示

- 您可以將開始/停止動態影像錄製功能指定給偏好的按鍵。MENU→2（拍攝設定2）→[自訂鍵] →將 [MOVIE] 設定給偏好的按鍵。
- 當您要指定要對焦的區域時，請使用 [對焦區域] 設定區域。
- 若要保持對焦在臉部，請安排構圖讓對焦框和面孔偵測框重疊，或將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寬]。
- 拍攝動態影像時，您可以半按下快門按鈕快速對焦。（在某些情況下，可能會錄到自動對焦運作的聲音。）
- 若要将快門速度和光圈值調整至要使用的設定，請將拍攝模式設定為 （動態影像）並選擇要使用的曝光模式。
- 圖示表示拍攝後顯示正在寫入資料。此圖示顯示時，請勿取出記憶卡。
- 針對靜態影像拍攝的下列設定適用於動態影像拍攝：
 - 白平衡
 - 風格設定
 - 測光模式
 -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 動態範圍最佳化
 - 鏡頭補償
- 您可以變更ISO感光度、曝光補償，以及拍攝動態影像時的對焦區域的設定。
- 在拍攝動態影像時，透過將 [HDMI資訊顯示] 設定為 [關]，可在沒有拍攝資訊顯示的情況下輸出錄製的影像。

注意

- 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可能會錄製到運作中的鏡頭和產品的聲音。
您可以藉著選擇MENU→2（拍攝設定2）→[音訊錄製] →[關]，將聲音關閉。
- 拍攝時，視使用的情況而定，可能會錄製到肩帶勾上（三角勾）的聲音。

- 在動態影像錄製過程中，當使用電動變焦鏡頭時，若要防止錄製到變焦環的運作聲音，我們建議使用變焦桿來錄製動態影像。當您移動變焦桿時，將手指輕輕放在變焦桿上，而且不要以撥彈的方式操作它。
- 當連續拍攝動態影像時，相機溫度容易上升，您可能會覺得相機發熱。這不是故障。此外，也可能出現 [相機過熱 請等待，直至相機降溫為止]。在這樣的情況下，關閉電源並等到相機已就緒可以再度拍攝為止。
- 如果出現  圖示，表示相機的溫度已上升。關閉電源並等到相機已就緒可以再度拍攝為止。
- 有關動態影像錄製的連續拍攝時間，請參閱“可錄製動態影像時間”。動態影像錄製完成時，可以透過再按一次MOVIE按鈕以錄製另一段動態影像。視產品或電池的溫度而定，錄製可能會停止以保護產品。
- 當模式轉盤設定為  (動態影像) 或 **S&Q**，或正在拍攝動態影像時，您無法為 [對焦區域] 選取 [追蹤]。
- 在 [程式自動] 模式中拍攝動態影像時，會自動設定光圈值和快門速度，而且無法變更。基於該原因，在明亮環境中，快門速度可能變快，而且可能無法順暢錄製被攝體動作。藉由變更曝光模式及調整曝光值與快門速度，即可順暢錄製被攝體動作。
- 拍攝動態影像時，可以使用ISO 100和ISO 102400之間的ISO值。如果ISO值設定為大於ISO102400的值，設定會自動切換為ISO102400。當您完成動態影像錄製時，ISO值會恢復為原始設定。
- 在動態影像拍攝模式中，ISO感光度的選擇範圍從ISO 100至ISO102400。如果ISO值設定為小於ISO100的值，設定會自動切換為ISO100。當您完成動態影像錄製時，ISO值會恢復為原始設定。
- 在動態影像拍攝模式中，無法設定 [相片效果] 中的下列設定。當動態影像錄製開始時，將會暫時設定 [關]。
 - 豐富色調單色
- 如果在以低ISO感光度拍攝動態影像時，將相機對著極亮光源時，影像中的高亮度區域可能會錄製為黑色區域。
- 如果螢幕的顯示模式設定為 [適合觀景窗]，當動態影像拍攝開始時，顯示模式將會切換為 [顯示所有資訊]。
- 在匯入XAVC S動態影像和AVCHD動態影像至電腦時，請使用PlayMemories Home。

相關主題

- [MOVIE按鈕](#)
-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 [檔案格式 \(動態影像\)](#)
- [可錄製動態影像時間](#)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對焦區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您可以透過按下快門按鈕來開始或停止錄製動態影像，該按鈕比MOVIE（動態影像）按鈕大且更容易按。

1 MENU →  2（拍攝設定2）→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 [動態影像] 或 [慢與快動作] 時，使用快門按鈕啟用動態影像錄製。

關：

使用快門按鈕停用動態影像錄製。

提示

- 當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設定為 [開]，您仍然可以使用MOVIE按鈕開始或停止錄製動態影像。
- 當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設定為 [開] 時，使用 [ REC控制]，您可以使用快門按鈕開始或停止在外接式錄放影裝置上錄製動態影像。

注意

- 當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設定為 [開] 時，在動態影像錄製期間，無法透過半按快門按鈕來對焦。

相關主題

- [拍攝動態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動態影像錄製格式

本相機可使用的動態影像錄製格式如下。

何謂XAVC S？

透過使用MPEG-4 AVC/H.264codec將動態影像轉換為MP4動態影像，以高解析度（例如4K）錄製動態影像。MPEG-4 AVC/H.264能夠以較高效率壓縮影像。您可以在降低資料量的同時錄製高畫質的影像。

XAVC S/AVCHD錄製格式

XAVC S 4K：

位元率：大約100 Mbps或大約60 Mbps

以4K解析度（3840×2160）錄製動態影像。

XAVC S HD：

位元率：大約100 Mbps、大約60 Mbps、大約50 Mbps、大約25 Mbps、或大約16 Mbps

使用較大量的資料，以比AVCHD更清晰的畫質錄製動態影像。

AVCHD：

位元率：大約24 Mbps（最高）或大約17 Mbps（平均）

AVCHD格式與電腦以外的儲存裝置有高度的相容性。

- 位元率是在一段給定時間內處理的資料量。

相關主題

- [檔案格式（動態影像）](#)
- [錄製設定（動態影像）](#)
- [AVCHD格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檔案格式 (動態影像)

選擇動態影像檔案格式。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檔案格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檔案格式	特性	
XAVC S 4K	以4K解析度 (3840×2160) 錄製動態影像。	您可以用PlayMemories Home軟體將動態影像儲存在電腦上。
XAVC S HD	使用較大量的資料，以比AVCHD更清晰的畫質錄製動態影像。	
AVCHD	AVCHD格式與電腦以外的儲存裝置有高度的相容性。	您可以用PlayMemories Home軟體將動態影像儲存在電腦上或者製作支援此格式的光碟。

注意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AVCHD] 時，動態影像的檔案大小會限制在約2 GB以內。如果在錄製過程中，動態影像檔案大小達到約2 GB，則會自動建立新的動態影像檔案。
- 如果您將 [ 檔案格式] 設定至 [XAVC S 4K] 並在相機連接到HDMI裝置時拍攝動態影像，影像不會顯示在相機螢幕上。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錄製設定 (動態影像)

選擇動態影像錄製的幀率和位元率。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錄製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 位元率越高，影像畫質越高。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4K**] 時

 錄製設定	位元率	說明
30p 100M/25p 100M	大約100 Mbps	以3840×2160 (30p/25p) 錄製動態影像。
30p 60M/25p 60M	大約60 Mbps	以3840×2160 (30p/25p) 錄製動態影像。
24p 100M *	大約100 Mbps	以3840×2160 (24p) 錄製動態影像。
24p 60M *	大約60 Mbps	以3840×2160 (24p) 錄製動態影像。

* 僅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NTSC時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HD**] 時

 錄製設定	位元率	說明
60p 50M/50p 50M	大約50 Mbps	以1920×1080 (60p/50p) 錄製動態影像。
60p 25M/50p 25M	大約25 Mbps	以1920×1080 (60p/50p) 錄製動態影像。
30p 50M/25p 50M	大約50 Mbps	以1920×1080 (30p/25p) 錄製動態影像。
30p 16M/25p 16M	大約16 Mbps	以1920×1080 (30p/25p) 錄製動態影像。
24p 50M *	大約50 Mbps	以1920×1080 (24p) 錄製動態影像。
120p 100M/100p 100M	大約100 Mbps	以1920×1080 (120p/100p) 錄製高速動態影像。您可以用120fps或100fps錄製動態影像。 ● 您可以使用相容的編輯裝置創造出更流暢的慢動作動態影像。
120p 60M/100p 60M	大約60 Mbps	以1920×1080 (120p/100p) 錄製高速動態影像。您可以用120fps或100fps錄製動態影像。 ● 您可以使用相容的編輯裝置創造出更流暢的慢動作動態影像。

* 僅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NTSC時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AVCHD**] 時

 錄製設定	位元率	說明
60i 24M(FX)/50i 24M(FX)	最高24 Mbps	以1920×1080 (60i/50i) 錄製動態影像。
60i 17M(FH)/50i 17M(FH)	平均大約17 Mbps	以1920×1080 (60i/50i) 錄製動態影像。

注意

- 將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60i 24M(FX)] / [50i 24M(FX)] 時錄製的動態影像建立AVCHD錄製光碟會花費很長時間，因為動態影像的影像畫質經過轉換。如果希望在不轉換的情況下儲存動態影像，請使用Blu-ray光碟。
- 下列設定不能選取 [120p] / [100p] 。
 - [智慧式自動]
- 以全尺寸拍攝時，下列情況下的視角會變窄：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4K] 且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30p] 時

相關主題

- [APS-C/Super 35mm](#)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慢與快設定

您可以錄製無法用肉眼捕捉到的時刻（慢動作錄製），或是將長時間的現象錄製成壓縮的動態影像（快動作錄製）。例如，您可以錄製激烈的運動場景、鳥類起飛的瞬間、盛開的花朵，以及改變雲朵或星空的樣貌。將不會錄製聲音。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 **S&Q**（慢與快動作）。
- 2 選取 **MENU** → 2（拍攝設定2）→ [**S&Q** 曝光模式] → 並選取要使用的慢動作/快動作設定（**S&Q** 程式自動、**S&Q** 光圈優先、**S&Q** 快門速度優先或 **S&Q** 手動曝光）。
- 3 選取 **MENU** → 2（拍攝設定2）→ [**S&Q** 慢與快設定] 並針對 [**S&Q** 錄製設定] 和 [**S&Q** 幅率] 選取要使用的設定。
- 4 按下 **MOVIE**（動態影像）按鈕以開始錄製。
 - 再次按下 **MOVIE** 按鈕以停止錄製。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S&Q 錄製設定：
選取動態影像的幀率。

S&Q 幅率：
選取拍攝幀率。

播放速度

如下所示，播放速度會依指定的 [**S&Q** 錄製設定] 和 [**S&Q** 幅率] 而異。
當 [**NTSC/PAL** 選擇器] 設定為 **NTSC** 時

S&Q 幅率	S&Q 錄製設定		
	24p	30p	60p
120fps	慢5倍	慢4倍	-
60fps	慢2.5倍	慢2倍	正常播放速度
30fps	慢1.25倍	正常播放速度	快2倍
15fps	快1.6倍	快2倍	快4倍
8fps	快3倍	快3.75倍	快7.5倍
4fps	快6倍	快7.5倍	快15倍
2fps	快12倍	快15倍	快30倍
1fps	快24倍	快30倍	快60倍

當 [**NTSC/PAL** 選擇器] 設定為 **PAL** 時

S&Q 幅率	S&Q 錄製設定
-------------------	---------------------

S&Q 幅率	25p S&Q 錄製設定 50p	
	25p	50p
100fps	慢4倍	-
50fps	慢2倍	正常播放速度
25fps	正常播放速度	快2倍
12fps	快2.08倍	快4.16倍
6fps	快4.16倍	快8.3倍
3fps	快8.3倍	快16.6倍
2fps	快12.5倍	快25倍
1fps	快25倍	快50倍

- 當 [S&Q 幅率] 設定為 [120fps] / [100fps] 時，您無法將 [S&Q 錄製設定] 設定為 [60p] / [50p]。

注意

- 在慢動作錄製中，快門速度會變快，可能無法獲得適當的曝光。如果發生此情況，請降低曝光值或將ISO感光度調整為較高值。
- 有關可錄製時間的預估，請參閱“可錄製動態影像時間”。
- 已錄製的動態影像的位元率，會因 [S&Q 幅率] 和 [S&Q 錄製設定] 的設定而有差異。
- 將以XAVC S HD格式錄製動態影像。
- 在慢動作/快動作錄製過程中，下列功能無法使用：
 - [TC/UB設定] 下的 [TC Run]
 - [HDMI設定] 下的 [4K TC輸出]
 - [4K輸出選擇]

相關主題

- [慢與快動作：曝光模式](#)
- [可錄製動態影像時間](#)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Proxy錄製

設定當記錄XAVC S動態影像時是否要同時記錄低位元率代理動態影像。代理動態影像的檔案很小，因此適合傳送至智慧型手機或上傳到網站。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Proxy錄製]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同時記錄代理動態影像。

關：

不記錄代理動態影像。

提示

- 代理動態影像會以9 Mbps的XAVC S HD格式 (1280×720) 記錄。代理動態影像的幀率與原始動態影像的幀率一樣。
- 代理動態影像不會顯示在播放畫面上 (單一影像播放畫面或影像索引畫面)。  會顯示在同時錄製代理動態影像的動態影像上面。

注意

- 代理動態影像不能在本相機上播放。
- 下列情況下，代理錄製不能使用：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AVCHD] 時。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HD] 且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120p] / [100p] 時
- 刪除/保護有代理動態影像的動態影像會將原始動態影像與代理動態影像一起刪除/保護。您不能只刪除/保護原始動態影像或代理動態影像。
- 動態影像不能在本相機上編輯。

相關主題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傳送目標 \(代理動態影像 \)](#)
- [動態影像錄製格式](#)
- [在影像索引畫面上播放影像 \(影像索引 \)](#)
-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音訊錄製

設定拍攝動態影像時是否錄製聲音。選取 [關] 可避免錄製到鏡頭和相機操作時的聲音。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音訊錄製]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錄製聲音 (立體聲)。

關：
不錄製聲音。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音訊等級顯示

設定是否要在畫面上顯示音訊等級。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音訊等級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顯示音訊等級。

關：
不顯示音訊等級。

注意

- 在下列情況下，不會顯示音量測量器：
 - 當 [音訊錄製] 設定為 [關] 時。
 - 當 DISP (顯示設定) 設定為 [不顯示資訊] 時。
 - 在慢動作/快動作拍攝期間
- 在動態影像錄製模式中，當拍攝待機時，也會顯示音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錄音音量

您可以在檢查音量測量器時調整音訊錄音音量。

-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錄音音量] 。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左/右側，選擇要使用的音量。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
調高音訊錄音音量。

-：
調低音訊錄音音量。

重設：
對預設設定重設音訊錄音音量。

提示

- 以大聲的音量錄製音訊動態影像時，將 [錄音音量] 設定至較低的聲音音量。這麼做可以讓您錄製更為真實的音訊。以較低的音量錄製音訊動態影像時，將 [錄音音量] 設定為較大的聲音音量以便使聲音更容易聽到。

注意

- 無論 [錄音音量] 設定如何，限制器總是會運作。
- 只有在拍攝模式設定為動態影像模式時，[錄音音量] 才可使用。
- 在慢動作/快動作拍攝期間，無法使用 [錄音音量] 。
- 內建麥克風以及  (麥克風) 端子輸入均套用 [錄音音量] 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音訊輸出時刻

您可以在音訊監看期間設定消除回音，並防止HDMI輸出過程中發生視訊和音訊之間的不良偏差。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音訊輸出時刻]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即時播送：

輸出音訊毫無延遲。在音訊監看期間音訊偏移時選擇此設定。

唇音同步：

同步輸出音訊和視訊。選擇此設定以防止視訊和音訊之間的不良偏差。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減少風噪音

設定是否要藉由刪減來自內置麥克風的輸入音訊的低範圍聲音來減少風噪音。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減少風噪音]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減少風噪音。

關：
不減少風噪音。

注意

- 在風力不夠強時，將此項目設定為 [開]，可能會使一般的聲音以過低的音量錄製。
- 使用外接麥克風 (另售) 時，[減少風噪音] 不會運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自動慢速快門（動態影像）

設定在被攝體灰暗的情況下錄製動態影像時是否自動調整快門速度。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 自動慢速快門]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使用自動慢速快門。在昏暗場所錄製時，快門速度會自動減緩。在昏暗場所錄製時，可以用較低的快門速度降低動態影像的雜訊。

關：

不使用自動慢速快門。錄製的動態影像會比選取 [開] 時暗，但您可以錄製出動作比較順暢且較無被攝體模糊情況的動態影像。

注意

- [ 自動慢速快門] 在下列情況中不會運作：
 - 在慢動作/快動作拍攝期間
 -  S (快門速度優先)
 -  M (手動曝光)
 - 當 [ISO] 不是設定為 [ISO AUTO] 時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初始對焦放大鏡（動態影像）

設定動態影像拍攝模式下 [對焦放大鏡] 的初始放大比例。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初始對焦放大鏡]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x1.0：

使用與拍攝畫面相同的放大倍率顯示影像。

x4.0：

顯示4.0倍放大影像。

相關主題

- [對焦放大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 驅動速度（動態影像）

當您在動態影像模式下使用自動對焦時，可以切換對焦速度。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AF 驅動速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快：

將AF驅動速度設定為快。此模式適用於拍攝動態場景，例如：運動。

一般：

將AF驅動速度設定為一般。

慢：

將AF驅動速度設定為慢。在此模式的情況下，當要對焦的被攝體改變時，對焦會平順地切換。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追蹤靈敏度 (動態影像)

您可以設定動態影像模式中的AF靈敏度。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AF追蹤靈敏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靈敏：

將AF靈敏度設定為高。此模式在被攝體快速移動下錄製動態影像時很有用。

標準：

將AF靈敏度設定為一般。此模式在前景有障礙物或處於擁擠場合時很有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TC/UB設定

時間碼 (TC) 和使用者位元 (UB) 資訊可以記錄為附加到動態影像的資料。

1 MENU →  (設定) → [TC/UB設定] → 要變更的設定值。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TC/UB顯示設定：

設定計數器、時間碼和使用者位元的顯示。

TC Preset：

設定時間碼。

UB Preset：

設定使用者位元。

TC Format：

設定時間碼的記錄方法。(僅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NTSC時。)

TC Run：

設定時間碼的遞增計數格式。

TC Make：

設定錄製媒體上時間碼的錄製格式。

UB Time Rec：

設定是否要將時間記錄為使用者位元。

如何設定時間碼 (TC Preset)

1. MENU →  (設定) → [TC/UB設定] → [TC Preset]。

2. 轉動控制滾輪並選取前兩位數。

- 時間碼可以設定在以下範圍之間。

當選取 [60i] 時：00:00:00:00至23:59:59:29

* 當選取 [24p] 時，您可以從0至23幀中，以四為倍數，選取時間碼的最後兩位數。

當選取 [50i] 時：00:00:00:00至23:59:59:24

3. 按照與步驟2相同的程序，設定其他位數，然後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如何重設時間碼

1. MENU →  (設定) → [TC/UB設定] → [TC Preset]。

2. 按下  (刪除) 按鈕以重設時間碼 (00:00:00:00)。

您也可以使用RMT-VP1K遙控器 (另售) 重設時間碼 (00:00:00:00)。

如何設定使用者位元 (UB Preset)

1. MENU →  (設定) → [TC/UB設定] → [UB Preset]。

2. 轉動控制滾輪並選取前兩位數。

3. 按照與步驟2相同的程序，設定其他位數，然後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如何重設使用者位元

1. MENU →  (設定) → [TC/UB設定] → [UB Preset]。

2. 按下  (刪除) 按鈕以重設使用者位元 (00 00 00 00)。

如何選取時間碼記錄方式 (TC Format *1)

1. MENU→ (設定) → [TC/UB設定] → [TC Format] 。

DF：

以Drop Frame (掉幀) *2格式錄製時間碼。

NDF：

以Non-Drop Frame (無掉幀) 格式錄製時間碼。

*1 僅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NTSC時。

*2 時間碼是以每秒30幀為依據。但是因為NTSC影像訊號的幀頻率大約為每秒29.97幀，在延長錄製期間會出現實際時間和時間碼之間的差距。掉幀會校正此差距以使得時間碼與實際時間相等。在掉幀中，每分鐘會移除最初2幀的數目 (每第十分鐘除外)。沒有此校正的時間碼稱為無掉幀。

- 以4K/24p或1080/24p錄製時，此設定會固定為 [NDF] 。

如何選取時間碼的遞增計數格式 (TC Run)

1. MENU→ (設定) → [TC/UB設定] → [TC Run] 。

Rec Run：

將時間碼的步級模式設定為只有在錄製時才提前。時間碼從上一個錄製的最後時間碼依序錄製。

Free Run：

將時間碼的步級模式設定為可以隨時提前，而無論相機操作為何。

- 即使時間碼在 [Rec Run] 模式中是向前移動，但在下列情況中，可能無法連續記錄時間碼。
 - 當錄製格式變更時。
 - 當錄製媒體移除時。

如何選取時間碼的記錄方式 (TC Make)

1. MENU→ (設定) → [TC/UB設定] → [TC Make] 。

Preset：

在錄製媒體上錄製新設定的時間碼。

Regenerate：

從錄製媒體讀取上一個錄製的最後時間碼並且從最後時間碼連續錄製新的時間碼。當 [攝影媒體設定] 下的 [錄製模式] 設定為 [同步錄製()] 或 [同步錄製(/)] 時，會從插槽1的記憶卡讀取時間碼。當 [錄製模式] 設定為 [標準]、[同步錄製()]、[排序(RAW/JPEG)]、[排序(JPEG/RAW)] 或 [排序(/)] 時，會從用來錄製動態影像的記憶卡讀取時間碼。無論 [TC Run] 設定為何，時間碼在 [Rec Run] 模式中會向前移動。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TC/UB顯示切換

可讓您藉著按下已指定 [TC/UB顯示切換] 功能的按鍵，顯示動態影像的時間碼 (TC) 和使用者位元 (UB) 。

-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 [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 → 將 [TC/UB顯示切換] 功能指定到所需的按鍵。
- 2 按下指定用於 [TC/UB顯示切換] 的按鍵。
 - 每次當您按下按鍵，螢幕顯示將會依序在動態影像錄製時間計數器 → 時間碼 (TC) → 使用者位元 (UB) 之間切換。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MOVIE按鈕

設定是否啟動MOVIE（動態影像）按鈕。

1 MENU →  **2**（拍攝設定2）→ [**MOVIE**按鈕]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始終：

當您在任何模式中按MOVIE按鈕時，會啟動動態影像錄製。

僅限動態影像模式：

只有在拍攝模式設定為 [動態影像] 或 [慢與快動作] 模式的情況下，才會在按下MOVIE按鈕時啟動動態影像錄製。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標誌顯示 (動態影像)

拍攝動態影像時，使用螢幕或觀景窗上的 [ 標誌設定] 設定是否要顯示標記設定。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標誌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會顯示標記。這些標記不會被錄製下來。

關：

不會顯示標記。

注意

- 當模式轉盤設定為  (動態影像) 或 S&Q，或拍攝動態影像時，會顯示標記。
- 當使用 [對焦放大鏡] 時，您無法顯示標記。
- 標記會顯示於螢幕或觀景窗上。(您無法輸出標記。)

相關主題

- [標誌設定 \(動態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標誌設定 (動態影像)

設定要在拍攝動態影像時顯示的標記。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標誌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中央：

設定是否要在拍攝畫面的中央顯示中心標記。

[關] / [開]

式樣：

設定長寬標記顯示。

[關] / [4:3] / [13:9] / [14:9] / [15:9] / [1.66:1] / [1.85:1] / [2.35:1]

安全區：

設定安全區域顯示。這變成可以從一般住家電視機接收的標準範圍。

[關] / [80%] / [90%]

水平導引框：

設定是否要顯示導引框。您可以確認被攝體是水平的還是與地面垂直。

[關] / [開]

提示

- 您可以一次同時顯示數個標記。
- 將被攝體放在 [水平導引框] 的交叉點以形成平衡的構圖。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4K輸出選擇（動態影像）

當相機連接到相容於4K的外接式錄製/播放裝置等時，您可以設定如何錄製動態影像及執行HDMI輸出。

- 1 將模式轉盤轉動至 （動態影像）。
- 2 透過HDMI電纜將相機連接到要使用的裝置。
- 3 MENU → （設定）→ [ 4K輸出選擇]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記憶卡+HDMI：

同時輸出至外接式錄製/播放裝置及錄製到相機的記憶卡上。

僅限HDMI(30p)：

輸出30p的4K動態影像到外接式錄製/播放裝置，不錄製到相機的記憶卡上。

僅限HDMI(24p)：

輸出24p的4K動態影像到外接式錄製/播放裝置，不錄製到相機的記憶卡上。

僅限HDMI(25p)*：

輸出25p的4K動態影像到外接式錄製/播放裝置，不錄製到相機的記憶卡上。

* 僅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PAL時。

注意

- 僅當相機處於動態影像模式且連接到與4K相容的裝置時，才可以設定此項目。
- 當 [僅限HDMI(30p)]、[僅限HDMI(24p)] 或 [僅限HDMI(25p)] 設定的情況下，[HDMI資訊顯示] 將暫時設定為 [關]。
- 在慢動作/快動作拍攝過程中，4K動態影像並未輸出至已連接的4K相容裝置。
- 當 [僅限HDMI(30p)]、[僅限HDMI(24p)] 或 [僅限HDMI(25p)] 設定的情況下，當外接式錄製/播放裝置上正在錄製動態影像時，計數器不會動作（未計數實際錄製時間）。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4K] 且相機經由HDMI連接時，下列功能無法使用。
 -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 追蹤功能

相關主題

- [HDMI設定：REC控制（動態影像）](#)
- [檔案格式（動態影像）](#)
- [錄製設定（動態影像）](#)
- [HDMI設定：HDMI資訊顯示](#)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視訊燈模式

設定HVL-LBPC LED燈（另售）的照明度設定。

1 MENU →  **2**（拍攝設定2）→ [視訊燈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電源連結：

補光燈的開啟/關閉電源與本相機的ON/OFF操作同步。

拍攝連結：

補光燈的開啟/關閉電源與動態影像錄製開始/停止同步。

拍攝連結與STBY：

補光燈在動態影像錄製開始時開啟電源，不錄製（STBY）時則變暗。

自動：

補光燈在昏暗的情況下會自動開啟電源。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播放靜態影像

播放錄製的影像。

- 1 按 （播放）按鈕以切換到播放模式。
- 2 用控制滾輪選取影像。
 - 使用連續拍攝或時間間隔拍攝所拍攝的影像會顯示為一個群組。若要播放群組中的影像，請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提示

- 產品會在記憶卡上建立一個影像資料庫檔案以錄製和播放影像。一個未在影像資料庫檔案中登錄的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地播放。若要用其他裝置播放拍攝的影像，可使用MENU→（設定）→[還原影像資料庫]將這些影像登錄到影像資料庫。
- 如果在連續拍攝之後立即播放影像，螢幕上可能會顯示一個圖示，表示資料正在寫入/尚待寫入的影像數目。在寫入過程中，部分功能會無法使用。
- 您也可以透過在螢幕上點選兩下放大影像。此外，您可以在螢幕上拖曳及移動放大的位置。請事先將[觸控操作]設定為[開]。

相關主題

- [還原影像資料庫](#)
- [選擇要播放的記憶卡（選擇播放媒體）](#)
- [以群組形式顯示](#)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放大播放中的影像（放大）

放大播放中的影像。使用此功能可檢查影像的焦點等等。

- 1 顯示您想放大的影像，然後按下  按鈕。
 - 轉動控制滾輪可調整變焦比例。旋轉前/後轉盤可以切換至上一張或下一張影像，同時維持相同的變焦比例。
 - 在拍攝過程中，當相機對焦時，影像部分的視野會放大。如果無法取得對焦位置資訊，相機會將影像中央部分放大。
- 2 透過按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想要放大的部份。
- 3 按MENU按鈕或控制滾輪中央以退出播放變焦。

提示

- 您也可以使用MENU放大正在播放的影像。
- 您可以透過選取MENU→  （播放）→ [ 放大初始放大率] 或 [ 放大初始位置]，變更初始放大倍率和放大影像的初始位置。
- 您也可以透過在螢幕上點選兩下放大影像。此外，您可以在螢幕上拖曳及移動放大的位置。請事先將 [觸控操作] 設定為 [開]。

注意

- 您無法放大動態影像。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
- [放大初始放大率](#)
- [放大初始位置](#)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自動旋轉錄製的影像（顯示旋轉）

在播放錄製的影像時選取方向。

1 MENU → （播放）→ [顯示旋轉]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當您旋轉相機時，顯示的影像會偵測相機方向而自動旋轉。

手動：

以垂直方向拍攝的影像會垂直顯示。如果您已使用 [轉動] 功能設定影像方向，則會依據設定來顯示影像。

關：

一律以水平方向顯示影像。

相關主題

- [旋轉影像（轉動）](#)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旋轉影像（轉動）

以逆時針方向旋轉錄製的靜態影像。

1 顯示要旋轉的影像，然後選取MENU→（播放）→[轉動]。

2 按控制滾輪中央。

影像以逆時針方向旋轉。影像會在您按中央時旋轉。

您旋轉過影像一次，該影像甚至在產品關閉後仍會維持旋轉。

注意

- 您不能旋轉動態影像。
- 您可能無法旋轉使用其他產品拍攝的影像。
- 在電腦上檢視旋轉的影像時，視軟體而定，影像可能會以原來的方向顯示。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放大初始放大率

設定播放放大影像時的初始放大倍率。

1 **MENU** →  (播放) → [ 放大初始放大率]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標準放大率：

使用標準放大倍率顯示影像。

先前放大率：

使用先前的放大倍率顯示影像。即使退出播放變焦模式，仍會儲存先前的放大倍率。

相關主題

- [放大播放中的影像 \(放大\)](#)
- [放大初始位置](#)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放大初始位置

設定播放中放大影像時的初始位置。

1 **MENU** →  (播放) → [ 放大初始位置]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對焦位置：
從拍攝時的對焦點放大影像。

中央：
從畫面中央放大影像。

相關主題

- [放大播放中的影像 \(放大\)](#)
- [放大初始放大率](#)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播放動態影像

播放錄製的動態影像。

- 1 按 （播放）按鈕以切換至播放模式。
- 2 使用控制滾輪選擇要播放的動態影像，並按下控制滾輪中央開始播放。

動態影像播放期間可進行的操作

您可以透過按控制滾輪的下側，進行慢速播放以及音量調整等等。

- ：播放
- ：暫停
- ：快速前進
- ：快速倒轉
- ：慢動作前進播放
- ：慢動作倒退播放
- ：下個動態影像檔案
- ：上個動態影像檔案
- ：顯示下一個框
- ：顯示上一個框
- ：照片攝取
- ：音量調整
- ：關閉操作面板

提示

- 在暫停期間，可使用“慢動作前進播放”、“慢動作倒退播放”、“顯示下一個框”以及“顯示上一個框”。
- 使用其他產品錄製的動態影像檔案可能無法在本相機上播放。

相關主題

- [在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之間切換（觀看模式）](#)
- [選擇要播放的記憶卡（選擇播放媒體）](#)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音量設定

設定動態影像播放的音量。

1 **MENU** →  (設定) → [音量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播放時調整音量

在播放動態影像時按控制滾輪的下側以顯示操作面板，然後調整音量。您可以在聆聽實際聲音的同時調整音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照片攝取

捕捉動態影像中選擇的場景以儲存為靜態影像。首先拍攝動態影像，然後在播放時暫停動態影像，以捕捉拍攝靜態時往往會錯失的決定性時刻，並將它們儲存為靜態影像。

- 1 將您要捕捉的動態影像顯示為靜態影像。
- 2 MENU →  (播放) → [照片攝取]。
- 3 播放動態影像並將它暫停。
- 4 使用慢動作前進播放、慢動作倒退播放、顯示下一個畫面，以及顯示上一個畫面，來尋找需要的場景，然後停止動態影像。
- 5 按下  (照片攝取) 以捕捉所選的場景。
該場景會儲存為靜態影像。

相關主題

- [拍攝動態影像](#)
- [播放動態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在影像索引畫面上播放影像（影像索引）

您可以在播放模式中同時顯示多個影像。

- 1 在影像播放時，按 （影像索引）按鈕。
- 2 透過按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或透過轉動控制滾輪，選擇影像。

若要變更要顯示的影像數目

MENU → （播放）→ [影像索引]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9張影像/25張影像

若要返回單一影像播放

選擇所需的影像並按控制滾輪中央。

若要快速顯示所需的影像

用控制滾輪選取影像索引畫面左側的工作列，然後按控制滾輪的上/下側。在選擇工作列時，您可以透過按下中央來顯示日曆畫面或資料夾選擇畫面。此外，您可以透過選取一個圖示切換檢視模式。

相關主題

- [在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之間切換（觀看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設定在影像之間跳轉的方法（影像跳覽設定）

設定在播放期間用來在影像之間跳轉的轉盤和方法。您可以使用特定評分快速找到一或多張受保護的影像。

1 **MENU** → （播放）→ [影像跳覽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選擇轉盤：

選擇用來在影像之間跳轉的轉盤。

影像跳覽方法：

設定要使用影像跳轉播放的影像類型。

注意

- 只有當 [觀看模式] 設定為 [日期檢視] 時，[影像跳覽設定] 才可使用。如果 [觀看模式] 未設定為 [日期檢視]，當您使用以 [選擇轉盤] 選擇的轉盤時，相機會一律播放每一張影像，而不會跳轉。
- 當您使用影像跳轉功能時，一律會略過動態影像檔案。

相關主題

- [等級](#)
- [保護影像（保護）](#)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在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之間切換（觀看模式）

設定觀看模式（影像顯示方法）。

1 **MENU** → （播放）→ [觀看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日期檢視：**

按日期顯示影像。

 **資料夾檢視(靜態影像)：**

僅顯示靜態影像。

 **AVCHD AVCHD檢視：**

僅顯示AVCHD格式的動態影像。

 **XAVC S HD檢視：**

僅顯示XAVC S HD格式的動態影像。

 **XAVC S 4K檢視：**

僅顯示XAVC S 4K格式的動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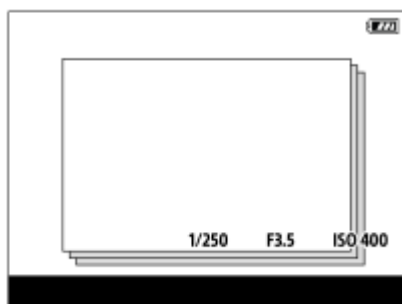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以群組形式顯示

設定是否將連拍影像或使用時間間隔拍攝所拍攝的影像顯示為一個群組。

1 MENU →  (播放) → [以群組形式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將影像顯示為一個群組。

關：

不會將影像顯示為一個群組。

提示

- 下列影像會被劃分成群組。
 - [過片模式] 設定為 [連拍] 時所拍攝的影像 (連拍時按住快門按鈕所連續拍攝的一系列影像會變成一個群組。)
 - 使用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所拍攝的影像 (一個時間間隔拍攝階段期間所拍攝的影像會變成一個群組。)
- 在影像索引畫面上， 會顯示在群組上。

注意

- 只有在 [觀看模式] 設定為 [日期檢視] 時，影像才可以劃分群組並顯示。沒有設定為 [日期檢視] 時，即使 [以群組形式顯示] 設定為 [開]，影像也不可以劃分群組並顯示。
- 如果刪除群組，群組中的所有影像都會被刪除。

相關主題

- [連拍](#)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間隔的連續播放

持續播放使用時間間隔拍攝所拍攝的影像。

您可以使用電腦軟體Imaging Edge (Viewer)，從時間間隔拍攝所創造的靜態影像製作動態影像。您無法在相機上從靜態影像製作動態影像。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1 MENU → （播放）→ [ 間隔的連續播放]。

2 選取您要播放的影像群組，然後按控制滾輪中央。

提示

- 在播放畫面上，您可以在顯示群組中的影像時按向下按鈕，開始持續播放。
- 在播放過程中，可以按向下按鈕，恢復播放或暫停。
- 您可以在播放過程中，藉著轉動前/後轉盤或控制滾輪，變更播放速度。您也可以藉著選取MENU → （播放）→ [ 間隔的播放速度] 以變更播放速度。
- 您也可以持續播放使用連續拍攝所拍攝的影像。

相關主題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 [間隔的播放速度](#)
- [Imaging Edge](#)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間隔的播放速度

在 [ 間隔的連續播放] 過程中，設定靜態影像的播放速度。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1 MENU →  （播放）→ [ 間隔的播放速度] → 要使用的設定。

提示

- 您也可以 [ 間隔的連續播放] 過程中，藉著轉動前/後轉盤或控制滾輪，變更播放速度。

相關主題

- [間隔的連續播放](#)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選擇要播放的記憶卡（選擇播放媒體）

選擇要播放的記憶卡插槽。

1 **MENU** → （播放）→ [選擇播放媒體] → 要使用的插槽。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插槽1：

選擇插槽1。

插槽2：

選擇插槽2。

注意

- 所選插槽中未插入記憶卡時，不會播放任何影像。選擇已插入記憶卡的插槽。
- 當您在 [觀看模式] 中選取 [日期檢視] 時，相機只會從使用 [選擇播放媒體] 選擇的記憶卡中播放影像。

相關主題

- [在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之間切換（觀看模式）](#)
- [攝影媒體設定：優先攝影媒體](#)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從一張記憶卡複製影像到另一張記憶卡（複製）

您可以將使用 [選擇播放媒體] 選擇的插槽中記憶卡的影像複製到另一個插槽中的記憶卡。

1 MENU → （播放） → [複製] 。

所有有日期的內容或目前正在播放的資料夾內的內容都會複製到另一個插槽的記憶卡。

提示

- 藉著選取MENU →  （播放） → [觀看模式] ，您可以選擇要顯示的影像類型。

注意

- 如果複製群組中的影像，則複製的影像在目的地記憶卡上不會顯示為群組。
- 如果複製受保護的影像，則在目的地記憶卡上會取消保護。
- 如果要複製的影像數量很多，可能需要一段長時間。請用充滿電的電池。
- XAVC S動態影像只能複製到支援XAVC S動態影像的記憶卡。當影像無法複製時，相機螢幕上會顯示訊息。

相關主題

- [選擇要播放的記憶卡（選擇播放媒體）](#)
- [在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之間切換（觀看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循環播放播放影像（循環播放）

持續自動播放影像。

1 MENU → （播放）→ [循環播放] → 要使用的設定。

2 選取 [進入]。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重複：

選取 [開]，影像會在其中連續循環播放，或選取 [關]，則產品會在所有的影像都播放一次後退出循環播放。

間隔：

從 [1秒]、[3秒]、[5秒]、[10秒] 或 [30秒] 中選取影像的顯示間隔。

若要在播放中途結束循環播放

按MENU按鈕以結束循環播放。您不能暫停循環播放。

提示

- 在播放期間，您可以透過按控制滾輪的左/右側來顯示下一個/上一個影像。
- 您僅可在 [觀看模式] 設定為 [日期檢視] 或 [資料夾檢視(靜態影像)] 時，啟動循環播放。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保護影像（保護）

保護錄製的影像，避免被意外刪除。受保護的影像上會顯示  標記。

1 MENU → （播放）→ [保護]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多個影像：

套用對選定的多幅影像的保護。

（1）選取要保護的影像，然後按控制滾輪中央。 標記在勾選框中顯示。若要取消選取項目，再按一次中央以移除  標記。

（2）若要保護其他影像，重複步驟（1）。

（3）MENU → [確定]。

此資料夾中的所有影像：

保護選定資料夾內的所有影像。

此日期的所有影像：

保護選定的日期所拍攝的所有影像。

取消此資料夾中所有保護：

取消對選取的資料夾內所有影像的保護。

取消此日期的所有保護：

取消對選定日期拍攝的所有影像的保護。

此群組中的所有影像：

保護選定的群組中的所有影像。

取消此群組中的所有影像：

取消對選定的群組內所有影像的保護。

提示

- 如果您使用MENU →  2（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將 [保護] 指派給您所選擇的按鍵，則只要按下該按鍵就可以保護影像或取消保護。在預設設定下，[保護] 功能是指定給C3按鈕。
- 如果您在 [多個影像] 中選取一個群組，群組內所有影像都會受到保護。若要選取並保護群組內的特定影像，就要在顯示群組內的影像時執行 [多個影像]。

注意

- 可以選取的選單項目會因為 [觀看模式] 設定與選定內容而異。

等級

您可以對錄製的影像指定等級從 ★ 至 ☆☆ 的評分，以便更容易找到影像。將此功能與 [影像跳覽設定] 結合可讓您快速找到所需的影像。

- 1 **MENU** →  (播放) → [等級] 。
接著會出現影像評分選擇畫面。
- 2 按控制滾輪的左/右側，以顯示您要指定評分的影像，然後按下中央。
- 3 透過按控制滾輪的左/右側來選取 ★ (等級) 的數字，後按下中央。
- 4 按 **MENU** 按鈕以退出評分設定畫面。

提示

- 您也可以播放影像時藉著使用自訂按鍵來指定評分。事先使用 [ 自訂鍵] 將 [等級] 指定至要使用的按鍵，然後當播放到您要指定評分的影像時，按下自訂按鍵。★ (等級) 的數字會在每次按下自訂按鍵時變更。

注意

- 您只能針對靜態影像指定評分。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 [等級設定 \(自訂鍵 \)](#)
- [設定在影像之間跳轉的方法 \(影像跳覽設定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等級設定 (自訂鍵)

設定當使用您已使用 [ 自訂鍵] 指定 [等級] 的按鍵來為影像評分時，★ 的可用數目。

- 1 **MENU** →  (播放) → [等級設定 (自訂鍵)] 。
- 2 在您要啟動的 ★ 數目上加上 ✓ 標記。
使用自訂按鍵設定 [等級] 時，可以選取已勾選的數目。

相關主題

- [等級](#)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指定要列印的影像（指定列印）

您可以預先在記憶卡上指定稍後要列印的靜態影像。**DPOF**（列印命令）圖示將會出現在指定的影像中。DPOF指的是“數位列印命令格式”（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

影像列印後，將會保留DPOF設定。我們建議您在列印後取消此設定。

1 MENU → （播放）→ [指定列印]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多個影像：

選取要預訂列印的影像。

- （1）選取一張影像並按控制滾輪中央。 標記在勾選框中顯示。若要取消選取項目，再按一次中央並刪除  標記。
- （2）重複步驟（1）以列印其他影像。若要選取特定日期或特定資料夾內的所有影像，請選取日期或資料夾的核取方塊。
- （3）MENU → [確定]。

全部取消：

清除所有DPOF標記。

列印設定：

設定是否要在登錄有DPOF標記的影像上列印日期。

- 日期的位置或大小（在影像內或影像外）可能因印表機而有差異。

注意

- 您不能將DPOF標記新增至下列檔案：
 - RAW影像
- 無法指定副本數量。
- 某些印表機不支援日期列印功能。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刪除一個顯示的影像

您可以刪除一個顯示的影像。影像一旦刪除之後，就不能還原。確認要事先刪除的影像。

- 1 顯示一個您要刪除的影像。
- 2 按 （刪除）按鈕。
- 3 使用控制滾輪選取 [刪除]。

注意

- 受保護的影像不能刪除。

相關主題

- [刪除多個選取的影像（刪除）](#)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刪除多個選取的影像 (刪除)

您可以刪除多個選定影像。影像一旦刪除之後，就不能還原。確認要事先刪除的影像。

1 MENU →  (播放) → [刪除]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多個影像：

刪除選定影像。

(1) 選取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控制滾輪中央。✓ 標記在勾選框中顯示。若要取消選取項目，再按一次中央以移除 ✓ 標記。

(2) 刪除其他的影像時，請重覆步驟 (1)。

(3) MENU → [確定]。

此資料夾中的所有影像：

刪除選定資料夾中所有的影像。

此日期的所有影像：

刪除選定的日期所拍攝的所有影像。

此影像外的其他所有影像：

刪除群組中除選定影像外的所有影像。

此群組中的所有影像：

刪除選定群組中的所有影像。

提示

- 執行 [格式化] 以刪除所有影像，包括受保護的影像。
- 若要顯示想要的資料夾或日期，執行下列程序以便在播放期間選取想要的資料夾或日期：
 (影像索引) 按鈕 → 使用控制滾輪選擇左側的列 →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側選擇想要的資料夾或日期。
- 如果您在 [多個影像] 中選取一個群組，群組內所有影像都會被刪除。若要選取並刪除群組內的特定影像，就要在顯示群組內的影像時執行 [多個影像]。

注意

- 受保護的影像不能刪除。
- 可以選取的選單項目會因為 [觀看模式] 設定與選定內容而異。

相關主題

- [刪除一個顯示的影像](#)
- [格式化](#)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刪除確認

您可以設定是否選取 [刪除] 或 [取消] 作為刪除確認畫面的預設值。

1 **MENU** →  (設定) → [刪除確認]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刪除"優先：

會選取 [刪除] 作為預設設定。

"取消"優先：

會選取 [取消] 作為預設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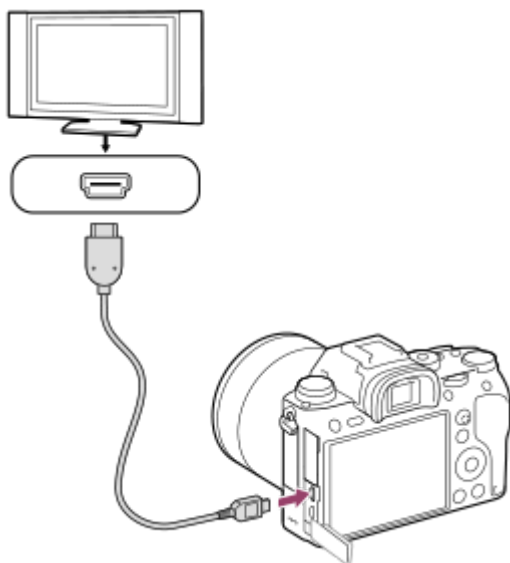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HDMI電纜在電視上觀看影像

若要使用電視機觀看儲存在本產品上的影像，需要一條HDMI纜線（另售）以及一台配備HDMI插孔的HD電視機。

1 關閉本產品與電視機。

2 使用HDMI電纜（另售），將本產品的HDMI微型端子連接到電視的HDMI插孔。



3 開啟電視機並切換輸入。

4 開啟本產品。

使用產品拍攝的影像會出現在電視機螢幕上。

5 使用控制滾輪的左/右側選擇影像。

- 在播放畫面上，本相機的螢幕不會亮起。
- 如果沒有顯示播放畫面，請按 （播放）按鈕。

“BRAVIA”Sync

透過使用HDMI纜線（另售）將本產品連接到支援“BRAVIA”Sync的電視機，您可以使用電視遙控器操作本產品的播放功能。

1. 在執行以上步驟將本相機連接至電視後，選取MENU→（設定）→ [HDMI設定] → [HDMI控制] → [開]。
2. 按電視機遙控器上的同步操控選單（SYNC MENU）按鈕，然後選取想要使用的模式。
 - 如果使用HDMI纜線將本相機連接到電視，可用的選單項目有限。
 - 只有支援“BRAVIA”Sync的電視可以提供同步操控選單（SYNC MENU）操作。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機隨附的操作說明。
 - 使用HDMI連線將產品連接到另一個廠牌的電視機時，如果產品回應電視機遙控器而執行了不需要的操作，則選取MENU→（設定）→ [HDMI設定] → [HDMI控制] → [關]。

提示

- 本產品與PhotoTV HD標準相容。如果您使用HDMI纜線（另售）連接與Sony PhotoTV HD相容的裝置，電視機會設定為適合觀看靜態影像的影像畫質，您可以用令人讚歎的高畫質舒服地享受嶄新的相片世界。
- 您可以使用USB電纜將本產品連接到具有USB端子的Sony PhotoTV HD相容裝置。
- PhotoTV HD可以用跟相片一樣的高度細節表現微妙的紋理和色彩。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相容電視機隨附的操作說明。

注意

- 請不要用兩者的輸出端子將本產品與另一個裝置連接在一起。這麼做可能會造成故障。
- 連接到本產品時，某些裝置可能無法正確運作。例如，它們可能無法輸出視訊或是音訊。
- 使用有HDMI標誌的HDMI纜線或是原廠的Sony纜線。
- 使用一條與產品的HDMI微型端子和電視HDMI插孔相容的HDMI纜線。
- 當 [ TC輸出] 設定為 [開] 時，影像可能不會正確輸出到電視或錄製裝置。在此類情況下，將 [ TC輸出] 設定為 [關]。
- 如果電視畫面上的影像顯示不正確，請依據所連接的電視，選取MENU→（設定）→ [HDMI設定] → [HDMI解析度] → [2160p/1080p]、[1080p] 或 [1080i]。
- 在HDMI輸出過程中，如果將動態影像從4K切換成HD影像畫質，或反過來，或將動態影像變更為不同的幀率，畫面可能會變黑。這不是故障。
- 如果您將 [ 檔案格式] 設定至 [XAVC S 4K] 而且在相機連接到HDMI裝置時拍攝動態影像，影像不會顯示在螢幕上。
- 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PAL時，以下情況下，螢幕可能會變黑。這不是故障。
 - 當您在拍攝模式設定為 （動態影像）或 **S&Q** 以外的模式下開始或停止錄製動態影像時。
 - 當您將拍攝模式從 （動態影像）或 **S&Q** 變更為其他模式時。
 - 當您在切換到播放模式後首次播放動態影像時。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記憶 (拍攝設定1/拍攝設定2)

可讓您將最多3個常用模式或產品設定登錄到產品，以及將最多4個（從M1到M4）登錄到記憶卡。您可以僅使用模式轉盤即叫出設定。

- 1 將產品設定為您想要登錄的設定。
- 2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1 /  2 記憶] → 所需數字。
- 3 按控制滾輪中央以確認。

可以登錄的項目

- 您可以登錄用於拍攝的各種功能。實際上可登錄的項目會顯示在相機功能表上。
- 光圈 (F數值)
- 快門速度

變更登錄的設定

將設定變更至要使用的設定並重新將設定登錄至相同的模式編號。

注意

- M1至M4只有在記憶卡插入產品時才可選取。
- 在記憶卡上登錄設定時，只有使用 [ 選擇媒體] 選取的記憶卡可供使用。
- 無法登錄程式轉移。
- 對於某些功能而言，轉盤的位置以及實際用於拍攝的設定可能不相符。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透過參考顯示幕上顯示的資訊拍攝影像。

相關主題

- [回復 \(拍攝設定1/拍攝設定2\)](#)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選擇媒體（記憶回復）

選擇要從中調用設定或登錄M1至M4設定的記憶卡插槽。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MR** 選擇媒體] → 要使用的插槽。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插槽1：

選擇插槽1。

插槽2：

選擇插槽2。

將拍攝設定登錄到自訂按鍵（登錄自訂拍攝設定）

您可以事先將拍攝設定（例如曝光、對焦設定、過片模式等）登錄到自訂按鍵，並在按住該按鍵時暫時叫出那些設定。只要按下自訂按鍵即可快速切換設定，且釋放按鍵即可返回原始設定。當錄製動態場景（例如運動）時，此功能很有用。

- 1 MENU** →  **1**（拍攝設定1）→ [登錄自訂拍攝設定] → 從 [回復自訂固定1] 到 [回復自訂固定3] 選取登錄編號。
接著會顯示所選編號的設定畫面。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要使用其中一個登錄編號叫出的功能的核取方塊，並按下中央以勾選每個方塊。
該功能的方塊中將會顯示  標記。
 - 若要取消選取，請再按一次中央。
- 3**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要調整的功能，並按下中央將該功能調整為要使用的設定。
 - 選取 [匯入目前的設定] 將相機的目前設定登錄到您所選的登錄編號。
- 4** 選取 [登錄]。

可以登錄的項目

- 您可以登錄用於拍攝的各種功能。實際上可登錄的項目會顯示在相機功能表上。
- 曝光
- 對焦設定
- 過片模式（自拍定時器除外）

叫出登錄的設定

-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 選擇要使用的按鍵，然後從 [回復自訂固定1] 到 [回復自訂固定3] 選擇其中一個登錄編號。
- 2.** 在拍攝畫面上，按住已指派給其中一個登錄編號的按鍵，同時按下快門按鈕。
當您按住自訂按鍵時，登錄的設定會啟動。

提示

- 您可以在使用 [ 自訂鍵] 將其中一個登錄編號指派給自訂按鍵之後，變更 [登錄自訂拍攝設定] 的設定。

注意

- 登錄編號 [回復自訂固定1] 到 [回復自訂固定3] 只有在拍攝模式設定為P/A/S/M時才可使用。
- 視執行叫出登錄的設定時所安裝的鏡頭和相機狀態而定，登錄的設定可能無效。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暫時變更轉盤的功能（我的轉盤設定）

您可以將要使用的功能指派給前轉盤、後轉盤和控制滾輪，並將最多三個設定組合登錄為“我的轉盤”設定。您可以透過按下事先指派的自訂按鍵，快速叫出或切換已登錄的“我的轉盤”設定。

將功能登錄到“我的轉盤”

將您要指派給前轉盤、後轉盤和控制滾輪的功能登錄為 [我的轉盤1] 至 [我的轉盤3]。

1. MENU →  2（拍攝設定2）→ [我的轉盤設定]。
2. 針對  1（我的轉盤1）選取一個轉盤或滾輪，然後按控制滾輪中央。
3.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要指定的功能，然後按控制滾輪中央。
 - 針對不指派任何功能的轉盤或滾輪，選取“--”（未設定）。
4. 透過重複步驟2和3在  1（我的轉盤1）中選擇所有轉盤和滾輪的功能之後，請選取 [確定]。
 1（我的轉盤1）的設定將會登錄。
 - 如果也要登錄  2（我的轉盤2）和  3（我的轉盤3），請遵循上述的相同程序。

指派用來叫出“我的轉盤”的按鍵

指派一個自訂按鍵以叫出已登錄的“我的轉盤”設定。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 → 選取您要用來叫出“我的轉盤”的按鍵。
2. 選取您要叫出的“我的轉盤”設定編號或用來切換“我的轉盤”的模式。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固定期間的我的轉盤1 / 固定期間的我的轉盤2 / 固定期間的我的轉盤3：

當您按住按鍵時，您在 [我的轉盤設定] 中登錄的功能會指派給轉盤/滾輪。

我的轉盤1 → 2 → 3：

每當您按下該按鍵，會以下列順序變更功能：“一般功能 → 我的轉盤1的功能 → 我的轉盤2的功能 → 我的轉盤3的功能 → 一般功能”。

切換我的轉盤1 / 切換我的轉盤2 / 切換我的轉盤3：

使用 [我的轉盤設定] 登錄的功能會維持不變，即使未按住按鍵也一樣。再次按下按鍵可返回一般功能。

在切換“我的轉盤”時拍攝

在拍攝過程中，可以使用自訂按鍵叫出“我的轉盤”，並在透過轉動前轉盤、後轉盤和控制滾輪變更拍攝設定時拍攝。

在下列範例中，以下所列的功能已登錄至“我的轉盤”，而且 [我的轉盤1 → 2 → 3] 已指派給 C1（自訂1）按鈕。

	我的轉盤1	我的轉盤2	我的轉盤3
控制滾輪	ISO	白平衡	未設定
前轉盤	Av	風格設定	移動AF點：左/右
後轉盤	Tv	相片效果	移動AF點：上/下

1. 按C1 (自訂1) 按鈕。

登錄至 [我的轉盤1] 的功能將會指派給控制轉盤、前轉盤和後轉盤。

- 下列圖示會顯示在畫面下半部。



2. 轉動控制滾輪可設定ISO值，轉動前轉盤可設定光圈值，轉動後轉盤則可設定快門速度。

3. 再次按C1按鈕。

登錄至 [我的轉盤2] 的功能將會指派給控制轉盤、前轉盤和後轉盤。

4. 轉動控制滾輪可設定 [白平衡]，轉動前轉盤可設定 [風格設定]，轉動後轉盤則可設定 [相片效果]。

5. 再次按C1按鈕，並變更登錄至 [我的轉盤3] 的功能的設定值。

6. 按下快門按鈕拍攝。

注意

- 當您按下自訂按鍵時，不會叫出每個轉盤/滾輪設定為 [未設定] 的“我的轉盤”設定。在 [我的轉盤1→2→3] 中也會略過它們。
- 即使已使用 [鎖操作零件] 功能鎖定轉盤/滾輪，當叫出“我的轉盤”時會暫時將它解除鎖定。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轉盤設定

您可以切換前/後轉盤的功能。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轉盤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Tv  Av :

前轉盤用來變更快門速度，後轉盤用來變更光圈值。

 Av  Tv :

前轉盤用來變更光圈值，後轉盤用來變更快門速度。

注意

- [轉盤設定] 功能會在拍攝模式設定為“M”時啟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v/Tv旋轉

設定調整光圈值或快門速度的前轉盤、後轉盤或控制滾輪的旋轉方向。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Av/Tv旋轉**]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一般：

不變更前轉盤、後轉盤或控制滾輪的旋轉方向。

翻轉：

倒轉前轉盤、後轉盤或控制滾輪的旋轉方向。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鎖操作零件

您可以透過按住Fn (功能) 按鈕來設定是否可以鎖定多重選擇器、轉盤和滾輪。

-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鎖操作零件] → 要使用的設定。
 - 若要鎖定操作零件，請按住Fn (功能) 按鈕直到螢幕上出現“已鎖定。”為止。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關：

不鎖定多重選擇器、前轉盤、後轉盤或控制滾輪，即使您按住Fn (功能) 按鈕也一樣。

僅多重選擇器：

鎖定多重選擇器。

轉盤 + 滾輪：

鎖定前轉盤、後轉盤和控制滾輪。

全部：

鎖定多重選擇器、前轉盤、後轉盤和控制滾輪。

提示

- 您可以透過再次按住Fn (功能) 按鈕，解除鎖定。

注意

- 如果將 [ AF區域登錄功能] 設定為 [開]，則 [鎖操作零件] 會固定為 [關]。

相關主題

- [登錄目前的對焦區域 \(AF區域登錄功能 \) \(靜態影像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功能環(鏡頭)

您可以選擇將下列其中一個功能指派給鏡頭上的功能環：電動輔助對焦（電動對焦），或在全片幅和APS-C/Super 35公釐之間切換視角（僅適用於相容鏡頭）。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鏡頭隨附的操作說明。

1 MENU →  **2**（拍攝設定2）→ [功能環(鏡頭)]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電動對焦：

當您將功能環向右轉時，對焦位置會移至無限遠處。當您將功能環向左轉時，對焦位置會移至較近範圍。

APS-C/S35 /全幅選擇：

轉動功能環時，視角會在全片幅與APS-C/Super 35 mm之間切換。

- 不論您將功能環轉向哪個方向，視角都會切換。

相關主題

- [APS-C/Super 35mm](#)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新增項目

您可以將要使用的選單項目登錄到MENU下的★（我的選單）。

- 1 MENU→★（我的選單）→[新增項目]。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要新增到★（我的選單）的項目。
- 3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目的地。

提示

- 最多可新增30個項目到★（我的選單）。

注意

- 下列項目無法新增到★（我的選單）。
 - 在MENU→（播放）下的任何項目
 - [在TV上觀看]

相關主題

- [排序項目](#)
- [刪除項目](#)
- [使用MENU的項目](#)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排序項目

您可以在MENU下重新排列新增到 ★（我的選單）的選單項目。

- 1 **MENU** → ★（我的選單） → [排序項目] 。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要移動的項目。
 - 3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目的地。
-

相關主題

- [新增項目](#)

刪除項目

您可以刪除新增到MENU的 ★（我的選單）的選單項目。

- 1 MENU → ★（我的選單） → [刪除項目] 。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要刪除的項目，然後按下中央刪除所選項目。

提示

- 若要刪除某個頁面上的所有項目，請選取MENU → ★（我的選單） → [刪除頁面] 。
- 您可以透過選取MENU → ★（我的選單） → [刪除全部] 刪除新增到 ★（我的選單）的所有項目。

相關主題

- [刪除頁面](#)
- [刪除全部](#)
- [新增項目](#)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刪除頁面

您可以在MENU中刪除新增到 **★**（我的選單）下某個頁面的所有選單項目。

- 1** **MENU** → **★**（我的選單） → [刪除頁面]。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左/右側選取您要刪除的頁面，然後按下控制滾輪中央即可刪除項目。

相關主題

- [新增項目](#)
- [刪除全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刪除全部

您可以在MENU中刪除新增到 ★（我的選單）的所有選單項目。

1 MENU → ★（我的選單） → [刪除全部] 。

2 選取 [確定] 。

相關主題

- [新增項目](#)
- [刪除頁面](#)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從我的選單顯示

您可以設定當按下MENU按鈕時，先出現我的選單。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1 MENU → ★（我的選單） → [從我的選單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當按下MENU按鈕時，會先出現我的選單。

關：

當按下MENU按鈕時，會出現最近顯示的選單。

相關主題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自動檢視

您可以在拍攝之後立即在螢幕上檢查錄製的影像。您也可以設定自動檢視的顯示時間。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自動檢視]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10秒/5秒/2秒：

在拍攝一段選取的持續時間後，立即在螢幕上顯示錄製的影像。如果您在自動檢視期間執行放大操作，您可以使用放大的比例檢查該影像。

關：

不顯示自動檢視。

注意

- 當您使用執行影像處理的功能時，可暫時顯示處理前的影像，然後顯示處理後的影像。
- 自動檢視顯示套用DISP (顯示設定) 設定。

相關主題

- [放大播放中的影像 \(放大 \)](#)

光圈預覽

當您按住您指定用於 [光圈預覽] 功能的按鍵時，光圈會縮小至設定的光圈值，您可在拍攝前檢查模糊情形。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 將 [光圈預覽] 功能設定至要使用的按鍵。

2 透過按下指定用於 [光圈預覽] 的按鍵，以確認影像。

提示

- 雖然您可以在預覽期間變更光圈值，如果您選擇一個較明亮的光圈，被攝體可能會散焦。我們建議您再次調整對焦。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 [拍攝結果預覽](#)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拍攝結果預覽

當按下指定用於 [拍攝結果預覽] 的按鍵時，您可以在已套用DRO、快門速度、光圈以及ISO靈敏度設定的情況下，檢查影像預覽。在拍攝之前，檢查拍攝結果預覽。

-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 將 [拍攝結果預覽] 功能設定至要使用的按鍵。
- 2 透過按下指定用於 [拍攝結果預覽] 的按鍵，以確認影像。

提示

- 您已設定的DRO設定、快門速度、光圈和ISO敏感度設定會反應在 [拍攝結果預覽] 的影像上，但視拍攝設定而定，有些效果可能無法預覽。即使在那種情況下，您選擇的設定仍會套用至您拍攝的影像。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 [光圈預覽](#)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Live View顯示

設定是否在螢幕上顯示以曝光補償、白平衡、[風格設定] 或 [相片效果] 等效果改變的影像。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Live View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設定效果開：

由於套用所有設定的結果，會以接近您的照片看起來的情況顯示Live View。此設定 在Live View螢幕上查看拍攝結果的同時想要拍攝照片時很有用。

設定效果關：

顯示沒有曝光補償、白平衡、[風格設定] 或 [相片效果] 等效果的Live View。使用此設定時，您可以輕鬆地檢查影像構圖。

即使在 [手動曝光] 模式中，Live View始終會以適當的亮度顯示。

當選擇 [設定效果關] 時， 圖示會顯示在Live View畫面。

提示

- 當您使用第三方的閃光燈（例如，攝影棚閃光燈）時，Live View顯示對應某些快門速度設定可能太暗。將 [Live View顯示] 設定為 [設定效果關] 時，Live View顯示會明亮顯示，使您可以輕鬆查看構圖。

注意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Live View顯示] 無法設定為 [設定效果關]：
 - [智慧式自動]
 - [動態影像]
 - [慢與快動作]
- 將 [Live View顯示] 設定為 [設定效果關] 時，所拍攝影像的明亮度與所顯示的Live View的影像明亮度將不會相同。
- 即使 [Live View顯示] 設定為 [設定效果關]，當您使用電子快門時，影像看起來會像已套用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格線

設定是否要顯示格線。格線將幫助您調整影像的構成。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格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九宮格：

將主要被攝體安排在靠近將影像分割為三等分的格線之一，即可獲得均衡的構圖。

方格：

方格可讓您更容易確認構圖的水平。這對於在拍攝風景、特寫或執行相機掃描時評估構圖非常有用。

對角線+方格：

將被攝體安排在對角線上可表現出令人振奮和強而有力的風格。

關：

不顯示格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FINDER/MONITOR

設定在觀景窗和螢幕之間切換顯示的方法。

1 MENU→2 (拍攝設定2) → [FINDER/MONITOR]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當您注視觀景窗時，眼睛感應器會起反應，且顯示會自動切換至觀景窗。

觀景窗 (手動)：

螢幕會關閉，影像僅顯示於觀景窗中。

螢幕 (手動)：

觀景窗會關閉，影像始終顯示在螢幕上。

提示

- 您可以將 [FINDER/MONITOR] 功能指定給您偏好的按鍵。
MENU→2 (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 →將 [Finder/Monitor選擇] 設定給偏好的按鍵。
- 如果要保留觀景窗顯示或螢幕顯示，請事先將 [FINDER/MONITOR] 設定為 [觀景窗 (手動)] 或 [螢幕 (手動)]。
藉著使用DISP按鈕將螢幕顯示設定為 [關閉螢幕]，您可以在錄製過程中將眼睛移開觀景窗時保持螢幕關閉。事先選取MENU→2 (拍攝設定2) → [DISP按鈕] → [螢幕] 並在 [關閉螢幕] 加上核取標記。

注意

- 當拉出螢幕時，相機的眼睛感應器不會偵測您的眼睛靠近，即使 [FINDER/MONITOR] 設定為 [自動] 也一樣。影像會持續顯示在螢幕上。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 [DISP按鈕 \(螢幕/觀景窗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螢幕亮度

調整螢幕的亮度。

1 **MENU** →  (設定) → [螢幕亮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手動：

將亮度調整於-2至+2的範圍。

晴朗天氣：

設定適合戶外拍攝的亮度。

注意

- [晴朗天氣] 設定對於室內拍攝而言太過明亮。將 [螢幕亮度] 設定為 [手動] 以使用於室內拍攝。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觀景窗亮度

使用觀景窗時，本產品會依據周邊環境調整觀景窗的亮度。

1 **MENU** →  (設定) → [觀景窗亮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自動調整亮度。

手動：
在-2到+2的範圍內選取觀景窗的亮度。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觀景窗色溫

調整電子觀景窗的色溫。

1 **MENU** →  (設定) → [觀景窗色溫]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2至+2：

當您選取“-”時，觀景窗螢幕會變成暖色系，當您選取“+”時，它會變成冷色系。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觀景窗幅率（靜態影像）

在拍攝靜態影像過程中，調整觀景窗的畫面更新率，可更流暢地顯示被攝體的移動。在拍攝快速移動的被攝體時，此功能很方便。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觀景窗幅率] → 要使用的設定。

- 可以使用 [ 自訂鍵] 將此功能指定至您所選擇的按鈕。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高：

在觀景窗上更流暢地顯示被攝體的移動。

標準：

在觀景窗上以一般畫面更新率顯示被攝體。

注意

- 當 [ 觀景窗幅率] 設定為 [高] 時，會降低觀景窗的解析度。
- 即使當 [ 觀景窗幅率] 設定為 [高] 時，該設定仍可能自動切換為 [標準]，端視拍攝環境的溫度和拍攝情況而定。
- 在下列情況下，[ 觀景窗幅率] 會鎖定在 [標準]：
 - 播放期間
 - HDMI連線期間
 - 當相機機身內部溫度很高時
 -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自動] 或 [電子式快門] 的連續拍攝期間。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亮屏顯示

可讓您在昏暗環境中拍攝時調整構圖。藉由延長曝光時間，即使在昏暗的地方（例如夜空下），您仍可以在觀景窗/螢幕上確認構圖。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 將 [亮屏顯示] 功能指定到所需的按鍵。

2 按下您指定用於 [亮屏顯示] 功能的按鍵，然後拍攝影像。

- 因為 [亮屏顯示] 而產生的亮度將會持續到拍攝之後。
- 若要將螢幕亮度恢復正常，請再次按下您指定 [亮屏顯示] 功能的按鍵。

注意

- 在 [亮屏顯示] 過程中，[Live View顯示] 會自動切換為 [設定效果關]，而且曝光補償之類的設定值將不會反映在Live View顯示中。建議您僅在昏暗場所才使用 [亮屏顯示]。
- 在下列情況下，[亮屏顯示] 將會自動取消。
 - 當相機電源關閉時。
 - 當拍攝模式從P/A/S/M變更為非P/A/S/M模式時。
 -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手動對焦以外的模式時。
 - 當 [ MF輔助] 執行時。
 - 當選取 [對焦放大鏡] 時。
 - 當選取 [焦點設定] 時。
- 在 [亮屏顯示] 過程中，當在昏暗場所拍攝時，快門速度可能會比正常更慢。此外，由於測光的亮度範圍已擴充，曝光可能改變。

相關主題

- [Live View顯示](#)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格式化

當您第一次在本相機上使用記憶卡時，建議您用相機將記憶卡格式化，使其性能穩定。請注意，格式化會將記憶卡上的所有資料永遠刪除，而且無法還原。請將珍貴的資料儲存在電腦等地方上。

1 MENU →  (設定) → [格式化] → 要使用的記憶卡插槽。

注意

- 格式化會永遠刪除所有資料，包括受保護的影像和已登記的設定（從M1至M4）。
- 格式化期間，存取指示燈會亮起。存取指示燈亮起時，請勿取出記憶卡。
- 將此相機上的記憶卡格式化。如果您是在電腦上格式化記憶卡，則視格式化類型而定，該記憶卡可能無法使用。
- 完成格式化可能需要幾分鐘時間，端視記憶卡而定。
- 如果電池剩餘電量低於1%，則無法格式化記憶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檔案編號

選取為靜態影像指定檔案編號的方式。

1 MENU →  (設定) → [檔案編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連續：

產品會依序指定檔案編號，最多至"9999"，而且無需重設。

重設：

當一個檔案錄製於一個新的資料夾時，產品會重設編號，並且從"0001"開始為檔案指定編號。

(錄製資料夾內包含一個檔案時，會指定比最大編號更大一號的數字。)

提示

- [檔案編號] 的設定會套用至插槽1和插槽2。
- 藉著將 [檔案編號] 設定為 [連續]，即使您變更 [優先攝影媒體] 的設定，檔案編號仍會跨每個插槽的兩個記憶卡而連續。

設定檔案名稱

針對您拍攝的影像，您可以指定檔案名稱的前三個字母。

- 1 **MENU** →  (設定) → [設定檔案名稱]。
- 2 選取檔案名稱的輸入欄位，可在畫面上顯示鍵盤，然後輸入您所選擇的三個字母。
 - [設定檔案名稱] 的設定會套用至插槽1和插槽2。

注意

- 僅能輸入大寫字母、數字和底線。不過，第一個字母不可以用底線。
- 您使用 [設定檔案名稱] 指定的檔案名稱的三個字母只會套用到變更設定後拍攝的影像。

相關主題

- [如何使用鍵盤](#)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顯示媒體資訊

顯示所插入記憶卡的動態影像可錄製時間。也會顯示所插入記憶卡的可錄製靜態影像數。

1 **MENU** →  (設定) → [顯示媒體資訊] → 要使用的記憶卡插槽。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攝影媒體設定：優先攝影媒體

選擇要用來錄製的記憶卡插槽。 [插槽1] 是預設設定。如果您不想變更設定，而且僅使用一張記憶卡，請使用插槽1。

1 MENU →  (設定) → [攝影媒體設定] → [優先攝影媒體] → 要使用的插槽。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插槽1：

選擇插槽1中的媒體。

插槽2：

選擇插槽2中的媒體。

提示

- 若要相同影像同時錄製到兩張記憶卡上，或依照影像類型（靜態影像/動態影像）將錄製的影像分類到兩個記憶卡插槽，請使用 [錄製模式]。

注意

- 插槽2支援Memory Stick PRO Duo媒體和SD卡。插槽1僅支援SD卡。

相關主題

-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 [攝影媒體設定：錄製模式](#)
- [選擇要播放的記憶卡（選擇播放媒體）](#)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攝影媒體設定：錄製模式

您可以選擇錄製影像的方法，例如同時將相同影像錄製到兩張記憶卡，或將不同影像類型錄製到兩張記憶卡。

1 MENU →  (設定) → [攝影媒體設定] → [錄製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標準：

將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

同步錄製():

將靜態影像錄製到兩張記憶卡，並將動態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

同步錄製():

將靜態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並將動態影像錄製到兩張記憶卡。

同步錄製(/):

將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錄製到兩張記憶卡。

排序(RAW/JPEG)：

將RAW格式的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並將JPEG格式的影像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將動態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

排序(JPEG/RAW)：

將JPEG格式的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並將RAW格式的影像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將動態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

排序(/):

將靜態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並將動態影像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提示

- 即使當 [錄製模式] 設定為 [排序(RAW/JPEG)] 或 [排序(JPEG/RAW)] 時，如果未選取 [ 檔案格式] 下的 [RAW與JPEG]，則只會錄製所選格式的檔案。

相關主題

-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 [攝影媒體設定：優先攝影媒體](#)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攝影媒體設定：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如果使用中的記憶卡滿了，或者您忘了將記憶卡插入插槽，您可以將影像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1 MENU →  (設定) → [攝影媒體設定] → [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當使用中的記憶卡已滿或您忘了插入記憶卡時，相機會自動開始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上。

關：

相機不執行 [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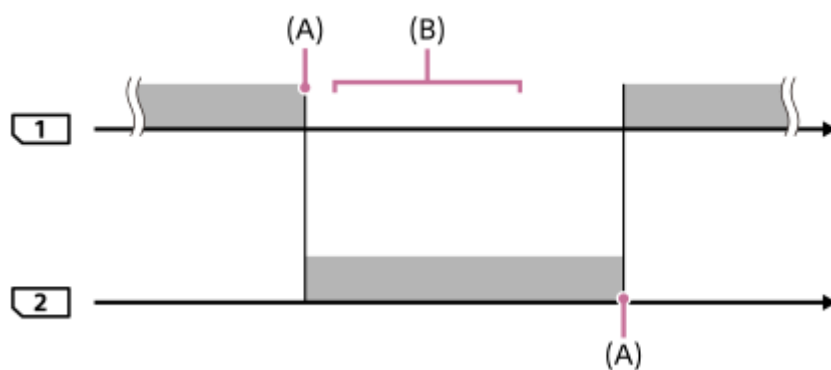
相機如何切換使用中的記憶卡插槽

當 [錄製模式] 設定為 [標準] 時：

當影像無法錄製到使用中的記憶卡時，[優先攝影媒體] 會自動切換，而且影像會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當另一張記憶卡在切換後已滿時，相機會再次開始錄製到前一個插槽。

範例：當 [優先攝影媒體] 設定為 [插槽1]



：錄製影像

(A)：已無法在記憶卡上錄製（因為容量不足等）。

(B)：記憶卡已更換為可錄製的記憶卡。

當同時錄製相同影像到兩張記憶卡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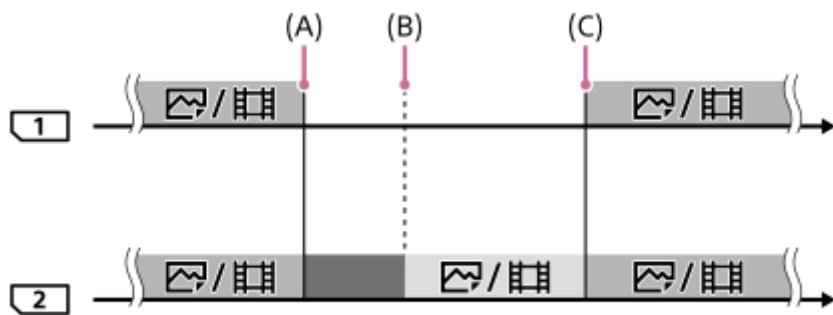
- 以 [錄製模式] 設定為 [同步錄製()] 來錄製靜態影像
- 以 [錄製模式] 設定為 [同步錄製()] 來錄製動態影像
- 以 [錄製模式] 設定為 [同步錄製(/)] 來錄製靜態影像或動態影像

任何一張記憶卡已滿時，相機會停止同時錄製。當您移除已滿的記憶卡時，相機會開始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當您將已滿的記憶卡更換為可錄製的記憶卡時，相機會再次使用所選取的設定開始同時錄製。

範例：當 [優先攝影媒體] 設定為 [插槽1]

([錄製模式]：[同步錄製(/)]))



：可使用同時錄製。

：已停用錄製。

：無法同時錄製相同影像。

(A)：已無法在記憶卡上錄製（因為容量不足等）。

(B)：記憶卡已移除。

(C)：已插入可錄製的記憶卡。

- 當使用中的記憶卡已滿時，未同時錄製的影像（例如：[同步錄製()] 過程中的靜態影像）會繼續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 當錄製動態影像而使用中的記憶卡已滿時，動態影像會繼續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直到正在進行的錄製完成為止。

以RAW和JPEG格式將影像分別錄製到兩張記憶卡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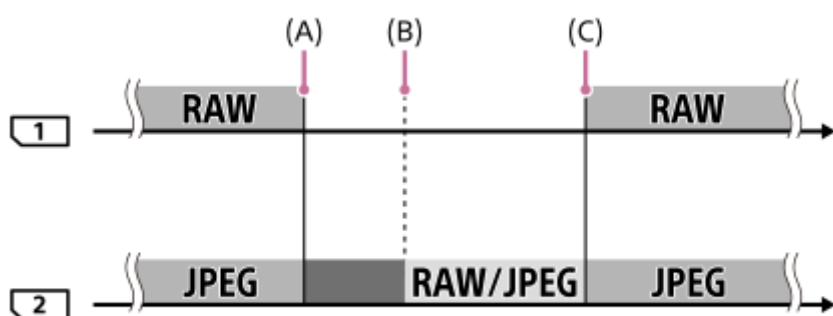
- 當 [錄製模式] 設定為 [排序(RAW/JPEG)] 或 [排序(JPEG/RAW)]，而且 [檔案格式] 設定為 [RAW與JPEG] 時

任何一張記憶卡已滿時，相機會停止錄製。當您移除已滿的記憶卡時，相機會同時以RAW和JPEG格式開始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當您將已滿的記憶卡更換為可錄製的記憶卡時，相機會再次使用所選取的設定開始分別錄製兩種影像類型。

範例：當 [優先攝影媒體] 設定為 [插槽1]

([錄製模式]：[排序(RAW/JPEG)])



：依據檔案格式排序影像。

：已停用錄製靜態影像（可錄製動態影像）。

：無法排序影像。

(A)：已無法在記憶卡上錄製（因為容量不足等）。

(B)：記憶卡已移除。

(C)：已插入可錄製的記憶卡。

- 當錄製動態影像而使用中的記憶卡已滿時，相機會開始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將靜態影像和動態影像分別錄製到兩張記憶卡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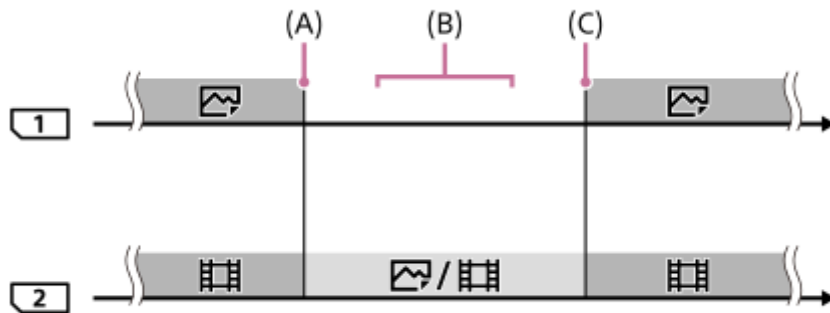
- 當 [錄製模式] 設定為 [排序(/)] 時

任一張記憶卡已滿時，靜態影像和動態影像都會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當您將已滿的記憶卡更換為可錄製的記憶卡時，相機會再次使用所選取的設定開始分別錄製兩種影像類型。

範例：當 [優先攝影媒體] 設定為 [插槽1]

([錄製模式] : [排序(/)])



：依據影像類型排序影像。

：無法排序影像。

(A)：已無法在記憶卡上錄製 (因為容量不足等) 。

(B)：記憶卡已移除。

(C)：已插入可錄製的記憶卡。

提示

- 影像會錄製到螢幕上所顯示帶有箭頭符號的插槽中的記憶卡。當相機使用 [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切換插槽之後，請將先前插槽中的記憶卡更換為可錄製的記憶卡。
- 如果 [錄製模式] 設定為 [標準]，當插槽切換時，[優先攝影媒體] 的設定也會自動切換。如果要在切換前錄製在使用中的插槽上，請使用 [優先攝影媒體] 再次選取要使用的插槽。
- 如果您要以 [錄製模式] 和 [優先攝影媒體] 選取的設定持續錄製，請將 [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設定為 [關]。
- 即使相機使用 [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將動態影像錄製到兩張記憶卡上，每次錄製的連續可錄製時間仍約為29分鐘。

相關主題

-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 [可錄製動態影像時間](#)
- [攝影媒體設定：優先攝影媒體](#)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選擇REC資料夾

如果 [資料夾名稱] 設定為 [標準格式] 而且有2個或更多資料夾，您可選擇要錄製影像的記憶卡上的資料夾。

1 MENU →  (設定) → [選擇REC資料夾] → 要使用的資料夾。

注意

- 當 [資料夾名稱] 設定為 [日期格式] 時，無法選取資料夾。
- 如果 [錄製模式] 不是設定為 [標準]，您只能選擇兩個記憶卡上的一般資料夾。如果沒有一般資料夾，可以使用 [新資料夾] 建立一個資料夾。

相關主題

- [資料夾名稱](#)
- [攝影媒體設定：錄製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新資料夾

在用於錄製靜態影像的記憶卡上建立新的資料夾。會以比目前最大資料夾編號大一號的資料夾編號建立一個新的資料夾。影像會錄製於一個新建立的資料夾內。

1 MENU →  (設定) → [新資料夾]。

注意

- 當您將先前用於其他設備的記憶卡插入本產品中並拍攝影像時，可能會自動建立一個新的資料夾。
- 一個資料夾中最多可儲存4000幅影像。當超過資料夾容量時，可能自動建立一個新的資料夾。
- 如果 [錄製模式] 不是設定為 [標準]，則會使用比記憶卡插槽中插入的兩個記憶卡上目前所用的最大資料夾編號大一的資料夾編號來建立新資料夾。
- 如果 [錄製模式] 不是設定為 [標準]，而且已拍攝影像，則可能自動建立新資料夾。

相關主題

- [攝影媒體設定：錄製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資料夾名稱

靜態影像會錄製於一個自動建立在記憶卡上DCIM資料夾內的資料夾中。您可以變更指定資料夾名稱的方式。

1 MENU →  (設定) → [資料夾名稱]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標準格式：

資料夾名稱形式如下：資料夾編號+ MSDCF。

範例：100MSDCF

日期格式：

資料夾名稱形式如下：資料夾編號+ Y (最後一位數) /MM (月) /DD (日)。

範例：10090405 (資料夾編號：100，日期：04/05/2019)

注意

- 您不能變更動態影像的 [資料夾名稱] 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還原影像資料庫

如果在電腦上處理影像檔案，影像資料庫檔案中可能發生問題。在此類情況下，將無法在本產品上播放記憶卡上的影像。如果這些問題發生，使用 [還原影像資料庫] 修復檔案。

① MENU →  (設定) → [還原影像資料庫] → 要使用的記憶卡插槽 → [進入]。

注意

- 如果電池電力已極度耗盡，就無法修復影像資料庫檔案。請用充滿電的電池。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音訊訊號

選取產品是否會發出聲音。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音訊訊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全部：

例如，透過半按下快門按鈕達到焦點時，會發出聲音。

開：電子式快門以外：

透過半按快門按鈕等對焦時，會發出聲音。電子快門不會發出聲音。

開：僅電子式快門：

僅電子快門發出聲音。透過半按快門按鈕等對焦時，不會發出聲音。

關：

不會發出聲音。

注意

- 如果 [對焦模式] 設定為 [連續AF]，當對被攝體對焦時，相機不會發出嗶聲。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省電開始時間

設定當您不執行操作時自動切換為省電模式的時間間隔，以避免消耗電池。若要返回拍攝模式，執行半按快門按鈕等操作。

1 MENU →  (設定) → [省電開始時間]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30分鐘/5分鐘/2分鐘/1分鐘/10秒

注意

- 當您長時間不使用時，請關閉產品。
- 當透過USB供電時、在循環播放期間、錄製動態影像期間、FTP傳輸期間、連接到電腦或電視時或 [遙控] 設定為 [開] 時，則省電功能不會啟動。
- 當 [FTP功能] 設定為 [開] 時，相機切換為省電模式之前的時間為一分鐘，即使 [省電開始時間] 已選取 [10秒] 也一樣。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

設定相機在拍攝期間會自動關閉的相機溫度。當設定為 [高] 時，即使相機溫度比正常高，仍然可以繼續拍攝。

1 MENU →  (設定) →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標準：

設定相機關閉的標準溫度。

高：

將相機關閉的溫度設定為比 [標準] 高。

當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 設定為 [高] 的注意事項

- 勿以手持相機的方式拍攝。使用三腳架。
- 長時間手持使用相機可能造成低溫燙傷。

當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 設定為 [高] 時的動態影像連續錄製時間

當電源關閉一段時間後，相機使用預設設定開始錄製時，連續動態影像錄製的可用時間長度如下。下列數值表示從相機開始錄製直到相機停止錄製的連續時間。

環境溫度：20°C

動態影像 (HD)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動態影像 (4K)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環境溫度：30°C

動態影像 (HD)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動態影像 (4K)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環境溫度：40°C

動態影像 (HD)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動態影像 (4K)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HD：XAVC S HD (60p 50M/50p 50M，當相機未透過Wi-Fi連接時)

4K：XAVC S 4K (24p 60M/25p 60M，當相機未透過Wi-Fi連接時)

注意

- 視相機條件或溫度而定，即使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 設定為 [高]，動態影像的可錄製時間可能不會改變。

相關主題

- [可錄製動態影像時間](#)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IR遙控

您可以使用無線遙控器RMT-DSLR1（另售）以及RMT-DSLR2（另售）上的SHUTTER按鈕、2SEC按鈕（2秒鐘延遲快門）以及START/STOP按鈕（或動態影像按鈕（僅限RMT-DSLR2））操作本產品並拍攝影像。參閱紅外線遙控器的操作說明。

1 MENU → （設定）→ [IR遙控]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允許紅外線遙控器操作。

關：

不允許紅外線遙控器操作。

注意

- 鏡頭或遮陽罩可能會擋住接收訊號的紅外線遙控感應器。在訊號可以到達產品的位置使用紅外線遙控器。
- 當 [IR遙控] 設定為 [開] 時，產品不會切換到省電模式。在使用紅外線遙控器後，設定 [關]。
- 當 [Bluetooth遙控] 設定為 [開] 時，無法使用紅外線遙控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NTSC/PAL選擇器

將使用產品錄製的動態影像在採用NTSC/PAL系統的電視機上播放。

1 MENU →  (設定) → [NTSC/PAL選擇器] → [進入]

注意

- 若您插入的記憶卡在之前已經以不同的視訊系統格式化，將會出現一則訊息，告訴您必須將該記憶卡重新格式化。如果您要使用其他系統錄製，請將記憶卡重新格式化，或使用另一張記憶卡。
- 當您執行 [NTSC/PAL選擇器]，而且設定變更成預設以外的設定時，啟動畫面將會出現“在NTSC上執行。”或“在PAL上執行。”訊息。
- 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PAL時，在下列情況下，相機的觀景窗或螢幕，或以HDMI連接的裝置螢幕可能會閃黑一下。這不是故障。
 - 當您在拍攝模式設定為  (動態影像) 或 S&Q 以外的模式下開始或停止錄製動態影像時。
 - 當您將拍攝模式從  (動態影像) 或 S&Q 變更為其他模式時。
 - 當您在切換到播放模式後首次播放動態影像時。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HDMI設定：HDMI解析度

當您用HDMI纜線（另售）將產品連接至配有HDMI端子的高解析度（HD）電視機時，您可以選取HDMI解析度以便將影像輸出至電視機。

1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HDMI解析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產品會自動辨識HD電視機並且設定輸出解析度。

2160p/1080p：

輸出2160p/1080p的訊號。

1080p：

輸出HD畫質（1080p）的訊號。

1080i：

輸出HD畫質（1080i）的訊號。

注意

- 如果使用 [自動] 設定時，影像並沒有正確顯示，請根據要連接的電視機，選取 [1080i]、[1080p] 或 [2160p/1080p]。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HDMI設定：24p/60p輸出切換（動態影像）（僅限於1080 60i相容機型）

當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24p 50M] 、 [24p 60M] 或 [24p 100M] 時，可以將1080/24p或1080/60p設定為HDMI輸出格式。

- 1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HDMI解析度] → [1080p] 或 [2160p/1080p] 。
- 2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 24p/60p輸出切換]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60p：

動態影像以60p輸出。

24p：

動態影像以24p輸出。

注意

- 步驟1和2可以用任何順序設定。

相關主題

- [錄製設定（動態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HDMI設定：HDMI資訊顯示

選擇當使用HDMI纜線（另售）連接本產品和電視機時是否要顯示拍攝資訊。

1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HDMI資訊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在電視機上顯示拍攝資訊。

錄製的影像和拍攝資訊會顯示在電視機上，而且相機螢幕上不會顯示任何東西。

關：

不在電視機上顯示拍攝資訊。

僅錄製的影像會顯示在電視機上，同時相機螢幕上也會顯示錄製的影像和拍攝資訊。

注意

- 當本產品連接到4K相容的電視機時，會自動選取 [關]。
- 如果您將 [ 檔案格式] 設定至 [XAVC S 4K] 而且在相機連接到HDMI裝置時拍攝動態影像，影像不會顯示在螢幕上。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HDMI設定：TC輸出（動態影像）

設定是否要在將訊號輸出到其他專業用裝置時透過HDMI端子將有關輸出訊號的TC（時間碼）資訊進行分層。

此功能會將有關HDMI輸出訊號的時間碼資訊進行分層。本產品將時間碼資訊作為數位資訊傳送，而非作為影像在螢幕上顯示。連接的裝置接著可以參照數位資料以辨識時間資料。

1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 TC輸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時間碼輸出到其他裝置。

關：

時間碼沒有輸出到其他裝置。

注意

- 當 [ TC輸出] 設定為 [開] 時，影像可能不會正確輸出到電視或錄製裝置。在此類情況下，將 [ TC輸出] 設定為 [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HDMI設定：REC控制（動態影像）

如果您將相機連接到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您可以使用相機遙控命令錄影機/播放機以開始/停止錄製。

1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 REC控制]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STBY** 相機可以傳送錄製命令到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

 **REC** 相機正在傳送一個錄製命令到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

關：

相機無法傳送命令到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以開始/停止錄製。

注意

- 適用於與 [ REC控制] 相容的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
- 當您使用 [ REC控制] 功能時，請將拍攝模式設定為 （動態影像）。
- 當 [ TC輸出] 設定為 [關] 時，您無法使用 [ REC控制] 功能。
- 即使顯示  **REC**，但視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的設定或狀態而定，錄影機/播放機仍可能無法正常運作。使用前請先確認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是否正常運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HDMI設定：HDMI控制

用HDMI纜線（另售）將本產品連接到與“BRAVIA” Sync相容的電視機時，您可以透過將電視機遙控器對準電視機操作本產品。

1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HDMI控制] → 要使用的設定。

2 將本產品連接到與“BRAVIA” Sync相容的電視機。

接著會自動切換電視的輸入，而且電視螢幕上會播放本產品中的影像。

3 按下電視遙控器的同步操控選單（**SYNC MENU**）按鈕。

4 使用電視遙控器操作本產品。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您可以使用電視遙控器操作本產品。

關：

您無法使用電視機遙控器操作本產品。

注意

- 如果使用HDMI纜線將本產品連接到電視，可用的選單項目有限。
- [HDMI控制] 僅適用於與“BRAVIA” Sync相容的電視機。此外，同步操控選單（**SYNC MENU**）操作也會視所使用的電視機而有差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機隨附的操作說明。
- 使用HDMI連線將產品連接到另一個廠牌的電視機時，如果產品回應電視機遙控器而執行了不需要的操作，則選取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HDMI控制] → [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USB連線

當本產品連線到電腦等時，請選擇USB連線方法。

事先選取MENU→（網路）→[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 [關] 。

1 MENU→（設定）→[**USB連線**]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根據要連接的電腦或其他USB裝置，自動建立大量儲存或MTP連接。Windows 7、Windows 8.1或Windows 10電腦以MTP連接，其獨特功能已啟用，可供使用。

大量儲存：

在本產品、一台電腦和其他USB裝置之間建立大量儲存連接。

MTP：

在本產品、一台電腦和其他USB裝置之間建立MTP連接。Windows 7、Windows 8.1或Windows 10電腦以MTP連接，其獨特功能已啟用，可供使用。

- 記憶卡插槽1中的記憶卡是連接目標。

PC遙控：

使用Imaging Edge (Remote)從電腦控制本產品，包括在電腦上拍攝和儲存影像等功能。

注意

- 當 [USB連線] 設定為 [自動] 時，本產品與電腦的連線可能需要一點時間。

相關主題

- [PC遙控設定：靜態影像儲存目的地](#)
- [PC遙控設定：RAW+J PC儲存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USB LUN設定

透過對USB連線功能的限制提高相容性。

1 MENU →  (設定) → [USB LUN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多種：

通常使用 [多種]。

單一：

僅在您無法連接的情況下才將 [USB LUN設定] 設定為 [單一]。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USB電源供給

設定當產品與電腦或USB裝置連接時，是否透過微型USB電纜供應電源。

1 MENU →  (設定) → [USB電源供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當產品連接到電腦等等時，電源透過微型USB電纜供應到產品。

關：
當產品連接到電腦等時，不會透過小型USB電纜為產品供電。如果您使用隨附的電源供應器，即使選取了 [關]，仍然會供電。

透過USB電纜供電時可使用的操作

下表顯示透過USB電纜供電時可用/不可用的操作。
勾選記號表示該操作可用，而“—”則表示該操作不可用。

操作	可用/不可用
拍攝影像	✓
播放影像	✓
Wi-Fi/NFC/Bluetooth連線	✓
對電池充電	—
未插入電池的情況下開啟相機	—

注意

- 請將電池插入產品，以透過USB電纜供電。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PC遙控設定：靜態影像儲存目的地

設定在PC遙控拍攝過程中，是否將靜態影像同時儲存在相機與電腦。當您想在不離開相機的情況下在相機上查看已錄製的影像，此設定很實用。

* PC遙控：使用Imaging Edge (Remote)從電腦控制本產品，包括在電腦上拍攝和儲存影像等功能。

1 MENU →  (設定) → [PC遙控設定] → [靜態影像儲存目的地]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限PC：

僅將靜態影像儲存在電腦上。

PC+拍攝裝置：

將靜態影像儲存在電腦和相機上。

僅限拍攝裝置：

僅將靜態影像儲存在相機上。

注意

- 如果插入的記憶卡無法錄製，則無法拍攝靜態影像，即使選取 [僅限拍攝裝置] 或 [PC+拍攝裝置] 也一樣。
- 如果您選取 [僅限拍攝裝置] 或 [PC+拍攝裝置] 而且未將記憶卡插入相機，則無法釋放快門，即使 [無記憶卡釋放快門] 設定為 [啟用] 也一樣。
- 當您在相機上播放靜態影像時，無法使用PC遙控拍攝。
- 當使用 [PC遙控(有線LAN)] 執行PC遙控拍攝時，也會套用 [PC遙控設定] 的設定。

相關主題

- [USB連線](#)
- [無記憶卡釋放快門](#)
- [PC遙控設定：RAW+J PC儲存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PC遙控設定：RAW+J PC儲存影像

在PC遙控拍攝中選擇要傳輸到電腦的影像檔案類型。

使用PC遙控拍攝靜態影像時，電腦上的應用程式在完成傳輸之前不會顯示影像。當執行RAW+JPEG拍攝時，可以只傳輸JPEG影像（而不傳輸RAW與JPEG影像）以加速顯示處理速度。

* PC遙控：使用Imaging Edge (Remote)從電腦控制本產品，包括在電腦上拍攝和儲存影像等功能。

1 MENU →  (設定) → [PC遙控設定] → [RAW+J PC儲存影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RAW與JPEG：

傳輸RAW與JPEG檔案到電腦。

限JPEG：

只傳輸JPEG檔案到電腦。

限RAW：

只傳輸RAW檔案到電腦。

注意

- [RAW+J PC儲存影像] 只能在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RAW與JPEG] 時設定。
- 當使用 [PC遙控(有線LAN)] 執行PC遙控拍攝時，也會套用 [PC遙控設定] 的設定。

相關主題

- [USB連線](#)
- [檔案格式 \(靜態影像\)](#)
- [PC遙控設定：靜態影像儲存目的地](#)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語言

選取要在選單項目、警告和訊息中使用的語言。

1 **MENU** →  (設定) → [ 語言] → 所需的語言。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日期/時間設定

當您首次開啟本產品時，或者當內部可充電備用電池完全充滿時，會自動顯示時鐘設定畫面。在第一次之後設定日期與時間時，選取此選單。

1 MENU →  (設定) → [日期/時間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日光節約時間：

選取日光節約 [開] / [關]。

日期/時間：

設定日期和時間。

日期格式：

選取日期和時間顯示格式。

提示

- 若要為內部可充電備用電池充電，請插入已充好電的電池，並在電源關閉的狀態下讓產品閒置24小時或更久。
- 如果每次為電池充電時，時鐘都會重設，則表示內部可充電備用電池可能已經損耗。請洽詢您的服務處。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區域設定

設定您正在使用產品的區域。

1 **MENU** →  (設定) → [區域設定] → 所需的區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版權資訊

將版權資訊寫入靜態影像中。

- 1 **MENU** →  (設定) → [版權資訊] → 要使用的設定。
- 2 當您選取 [設定拍攝人姓名] 或 [設定版權所有者名稱] 時，螢幕上會出現鍵盤。輸入您要使用的名稱。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寫入版權資訊：

設定是否寫入版權資訊。([開] / [關])

- 如果您選取 [開]，拍攝畫面上會出現  圖示。

設定拍攝人姓名：

設定攝影師姓名。

設定版權所有者名稱：

設定版權擁有者姓名。

顯示版權資訊：

顯示目前的版權資訊。

注意

- 您只能針對 [設定拍攝人姓名] 和 [設定版權所有者名稱] 輸入英數字元和符號。您可以輸入最多46個字母。
- 在影像播放過程中，會出現  圖示和版權資訊。
- 為了避免未經授權使用 [版權資訊]，務必在出借或交出相機之前，先清除 [設定拍攝人姓名] 和 [設定版權所有者名稱]。
- Sony概不承擔因使用 [版權資訊] 所造成的問題或損壞。

相關主題

- [如何使用鍵盤](#)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版本

顯示本產品軟體的版本。當發佈本產品的軟體更新等時，查看版本。

如果安裝相容於韌體更新的鏡頭時，也會顯示鏡頭版本。

如果安裝相容於韌體更新的卡口轉接器，該卡口轉接器的版本會顯示在鏡頭區域內。

1 MENU →  (設定) → [版本]。

注意

- 僅可在電池電量為  (3條剩餘電量列) 或更多時，才可執行更新。請用充滿電的電池。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認證標誌 (僅限於某些機型)

顯示本產品的某些認證標誌。

1 MENU →  (設定) → [認證標誌]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IPTC資訊

在錄製靜態影像時，您可以寫入IPTC資訊*。使用IPTC Metadata Preset (<http://www.sony.net/iptc/help/>) 建立及編輯IPTC資訊，並事先將資訊寫入記憶卡。

* IPTC資訊是由International Press Telecommunications Council所標準化的數位影像中繼資料屬性所組成。

1 MENU →  (設定) → [IPTC資訊] → 要使用的項目。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寫入IPTC資訊：

設定是否將IPTC資訊寫入靜態影像。([開] / [關])

- 如果您選取 [開]，拍攝畫面上會出現 **IPTC** 圖示。

登錄IPTC資訊：

從記憶卡將IPTC資訊登錄到相機。選取 [插槽1] 或 [插槽2] 做為讀取IPTC資訊的記憶卡。

提示

- 當您播放具有IPTC資訊的影像時，**IPTC** 圖示會出現在螢幕上。
- 有關如何使用IPTC Metadata Preset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列支援網頁。
<http://www.sony.net/iptc/help/>

注意

- 當您登錄IPTC資訊時，會覆寫先前登錄到相機的資訊。
- 您無法編輯或檢查相機上的IPTC資訊。
- 若要刪除已登錄到相機的IPTC資訊，請將相機重設為初始設定。
- 在借出或移交相機之前，請先重設相機以刪除IPTC資訊。

相關主題

- [出廠重設](#)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寫入序號

拍攝靜態影像時，將相機的序號寫入Exif資料中。

1 **MENU** →  (設定) → [寫入序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將相機的序號寫入影像的Exif資料中。

關：

不將相機的序號寫入影像的Exif資料中。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示範模式

當已有一段時間未操作相機時，[示範模式] 功能會自動 (示範) 顯示記憶卡上錄製的動態影像。通常選取 [關] 。

1 MENU →  (設定) → [示範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如果超過約1分鐘未操作產品，動態影像播放示範會自動開啟。僅會播放受保護的AVCHD動態影像。將觀看模式設定為 [AVCHD檢視]，並且保護錄製日期和時間最早的動態影像檔案。

關：

不顯示示範。

注意

- 您僅可在產品由電源適配器 (配件) 供電時設定此項目。
- 如果記憶卡上沒有受保護的AVCHD動態影像，則無法選取 [開]。
- [示範模式] 一律顯示記憶卡插槽1中的記憶卡上的動態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出廠重設

將產品重設為預設設定。即使您執行 [出廠重設]，錄製的影像還是會保留。

1 MENU →  (設定) → [出廠重設]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拍攝設定重設：

將主要拍攝設定初始化為預設設定。

初始化：

將所有的設定初始化為預設設定。

注意

- 重設時切勿取出電池。
- 即使執行 [拍攝設定重設] 或 [初始化] 時，以 [AF 微距變焦] 設定的數值將不會重設。

相關主題

- [AF 微距變焦](#)
- [預設設定值清單](#)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PlayMemories Mobile

使用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PlayMemories Mobile，您可以在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相機的同時拍攝影像，或將相機錄製的影像傳輸到智慧型手機。從您的智慧型手機的應用程式商店下載和安裝應用程式PlayMemories Mobile。如果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已安裝PlayMemories Mobile，請務必更新至最新的版本。

有關PlayMemories Mobile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支援頁面（<https://www.sony.net/pmm/>）。

智慧型手機應用程式的最新版本已重新命名為Imaging Edge Mobi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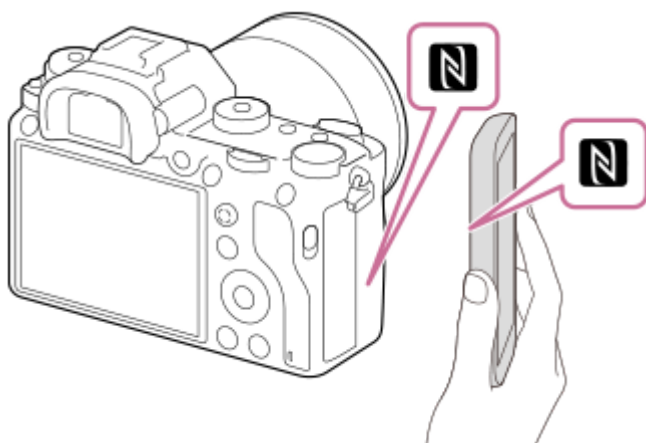
注意

- 視未來版本的升級而定，操作程序或是螢幕顯示可能在未通知的情況下變更。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NFC觸控遙控）控制相機

您可以將本產品與具有NFC功能的Android智慧型手機碰觸在一起，將它們連線，然後使用智慧型手機操作產品。透過選取MENU→（網路）→[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確認[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設定為[開]。

- 1 啟動智慧型手機的NFC功能。
- 2 將本產品切換至拍攝模式。
 - 只有在 （N標記）顯示於螢幕上時，NFC功能才可用。
- 3 將智慧型手機碰觸產品。



智慧型手機和產品會連線在一起，且PlayMemories Mobile會啟動。

- 您可以在智慧型手機的螢幕上查看影像構圖的同時，使用遙控器拍攝影像。
- 將智慧型手機碰觸產品1-2秒鐘，直到PlayMemories Mobile啟動為止。

有關“NFC”

NFC是一種在不同裝置（例如行動電話或IC標籤等等）之間實現短距離無線通訊的技術。NFC使得資料通訊變得更加簡易，只要碰觸指定的觸點即可。

- NFC（Near Field Communication（近距離無線通訊））是一種短距離無線通訊技術的國際標準。

注意

- 若您無法進行連線，按下列步驟操作：
 - 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啟動PlayMemories Mobile，接著將智慧型手機緩慢朝本產品的 （N標記）移動。
 - 如果智慧型手機放在護套中，將其取出。
 - 如果產品放在護套中，將其取下。
 - 檢查NFC功能是否已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啟動。
- 當Bluetooth通訊與Wi-Fi通訊使用相同頻帶時，可能會發生無線電波干擾。如果您的Wi-Fi連線不穩定，可透過關閉智慧型手機的Bluetooth功能而改善。如果這麼做，則無法使用位置資訊連結功能。
- 將[飛航模式]設定為[開]時，您無法將本產品和智慧型手機連線在一起。將[飛航模式]設定為[關]。
- 當產品處於播放模式時，如果本產品和智慧型手機連線在一起，顯示的影像會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相關主題

- [PlayMemories Mobile](#)
- [飛航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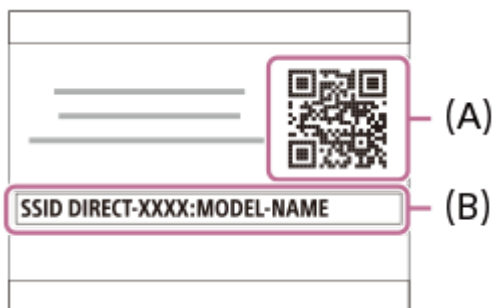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 (QR Code) 控制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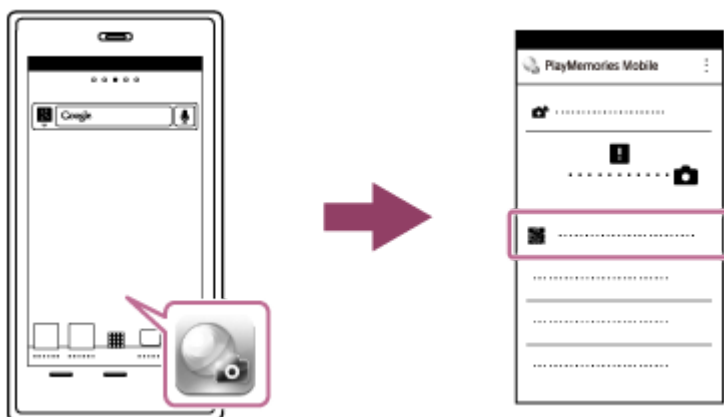
藉著使用QR Code將您的智慧型手機與相機連線，您可以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本產品。
透過選取MENU→ (網路) →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確認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設定為 [開]。

- 1 MENU→ (網路) →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 [ 連線]。

QR Code (A) 和SSID (B) 顯示在本產品的螢幕上。



- 2 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啟動PlayMemories Mobile並選取 [掃描拍攝裝置的QR Code]。



- 3 在智慧型手機畫面上選取 [OK]。
- 當顯示訊息時，再次選取 [OK]。



- 4 使用智慧型手機讀取本產品螢幕上顯示的QR Code。

讀取QR Code之後，智慧型手機畫面上會顯示 [與拍攝裝置連接？] 訊息。

5 在智慧型手機畫面上選取 [OK]。

智慧型手機會連線到產品。

- 現在您可以在智慧型手機螢幕上查看構圖的同時，遙控拍攝影像。

提示

- 讀取QR Code之後，本產品的SSID (DIRECT-xxxx) 和密碼會登錄到智慧型手機上。這可讓您在日後只要選取SSID即可透過Wi-Fi輕鬆將智慧型手機與本產品連線。(事先將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設定為 [開]。)

注意

- 當Bluetooth通訊與Wi-Fi通訊使用相同頻帶時，可能會發生無線電波干擾。如果您的Wi-Fi連線不穩定，可透過關閉智慧型手機的Bluetooth功能而改善。如果這麼做，則無法使用位置資訊連結功能。
- 如果無法使用 [觸控(NFC)] 功能或QR Code將智慧型手機與本產品連線，請使用SSID和密碼。

相關主題

- [PlayMemories Mobile](#)
-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 \(SSID \) 控制相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SSID）控制相機

藉著使用SSID和密碼將您的智慧型手機與相機連線，您可以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本產品。

透過選取MENU→（網路）→[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確認[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設定為[開]。

- 1 MENU→（網路）→[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連線]。

QR Code顯示在本產品的螢幕上。

- 2 按下本產品的（刪除）按鈕。

本產品的SSID和密碼顯示在本產品的螢幕上。



- 3 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啟動PlayMemories Mobile。

- 4 選取本產品的型號名稱（DIRECT-xxxx: xxxx）。



- 5 輸入本產品上顯示的密碼。



智慧型手機會連線到產品。

- 現在您可以在智慧型手機螢幕上查看構圖的同時，遙控拍攝影像。

注意

- 當Bluetooth通訊與Wi-Fi通訊使用相同頻帶時，可能會發生無線電波干擾。如果您的Wi-Fi連線不穩定，可透過關閉智慧型手機的Bluetooth功能而改善。如果這麼做，則無法使用位置資訊連結功能。

相關主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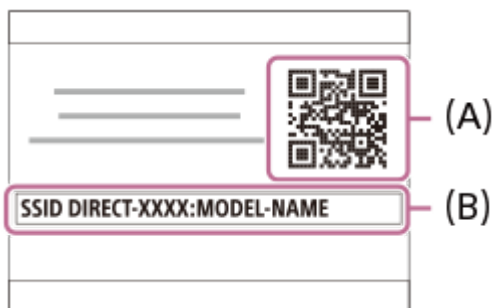
- [PlayMemories Mobile](#)

使用iPhone或iPad (QR Code) 控制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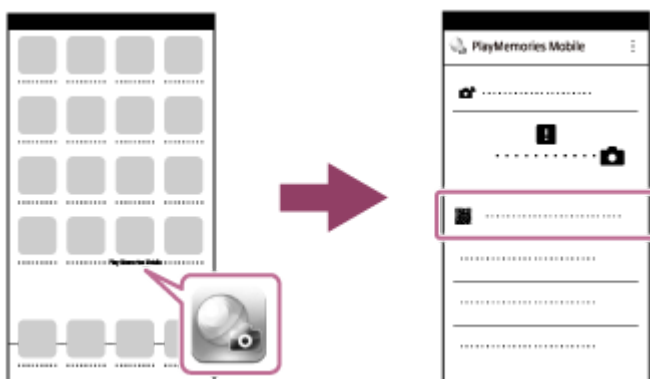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QR Code將iPhone或iPad連接到相機，然後使用iPhone或iPad操作相機。
透過選取MENU→ (網路) →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確認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設定為 [開]。

- 1 MENU→ (網路) →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 [ 連線]。

QR Code (A) 和SSID (B) 顯示在本產品的螢幕上。



- 2 在您的iPhone或iPad上啟動PlayMemories Mobile並選取 [掃描拍攝裝置的QR Code]。



- 3 在iPhone或iPad畫面上選取 [OK]。

- 當顯示訊息時，再次選取 [OK]。



- 4 使用iPhone或iPad讀取本產品螢幕上顯示的QR Code。

iPhone或iPad將會連線到產品。

- 現在您可以在iPhone或iPad螢幕上查看構圖的同時，遙控拍攝影像。

提示

- 讀取QR Code之後，本產品的SSID (DIRECT-xxxx) 和密碼會登錄到iPhone或iPad上。這可讓您在日後只要選取SSID即可透過Wi-Fi輕鬆將iPhone或iPad與本產品連線。(事先將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設定為 [開] 。)

注意

- 當Bluetooth通訊與Wi-Fi通訊使用相同頻帶時，可能會發生無線電波干擾。如果您的Wi-Fi連線不穩定，可透過關閉智慧型手機的Bluetooth功能而改善。如果這麼做，則無法使用位置資訊連結功能。
- 如果無法使用QR Code將您的iPhone或iPad與本產品連線，請使用SSID和密碼。

相關主題

- [PlayMemories Mobile](#)
- [使用iPhone或iPad \(SSID \) 控制相機](#)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iPhone或iPad (SSID) 控制相機

您可以藉由使用SSID和密碼將iPhone或iPad與相機連線，使用iPhone或iPad控制相機。

透過選取MENU→ (網路) →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確認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設定為 [開]。

- 1 MENU→ (網路) →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 [ 連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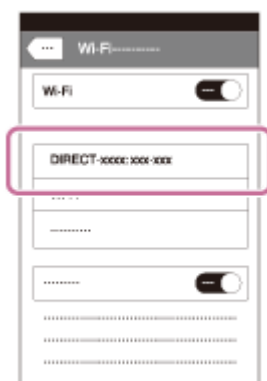
QR Code顯示在本產品的螢幕上。

- 2 按下本產品的  (刪除) 按鈕。

本產品的SSID和密碼顯示在本產品的螢幕上。



- 3 在您的iPhone或iPad的Wi-Fi設定畫面上選取本產品的型號名稱 (DIRECT-xxxx: xxxx)。



- 4 輸入本產品上顯示的密碼。



iPhone或iPad已連線至產品。

- 5 確認您的iPhone或iPad已經連線到本產品上所示的“SSID”。



- 6 返回iPhone或iPad的“Home”畫面，並啟動PlayMemories Mobile。



- 現在您可以在iPhone或iPad螢幕上查看構圖的同時，遙控拍攝影像。

注意

- 當Bluetooth通訊與Wi-Fi通訊使用相同頻帶時，可能會發生無線電波干擾。如果您的Wi-Fi連線不穩定，可透過關閉智慧型手機的Bluetooth功能而改善。如果這麼做，則無法使用位置資訊連結功能。

相關主題

- [PlayMemories Mobil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您可以傳送靜態影像、XAVC S動態影像、慢動作動態影像或快動作動態影像到智慧型手機來觀賞。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必須安裝有應用程式PlayMemories Mobile。

- 1 **MENU** →  (網路)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要使用的設定。
 - 如果您在播放模式中按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按鈕，會出現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的設定畫面。
- 2 如果產品已準備就緒可進行傳輸，產品上即會出現資訊畫面。使用該資訊將智慧型手機與產品連線在一起。
 - 將智慧型手機和產品連線在一起的設定方法依智慧型手機而異。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在此裝置上選擇：

在產品上選取要傳輸到智慧型手機的影像。

(1) 從 [這個影像]、[此日期的所有影像] 或 [多個影像] 之中進行選擇。

- 顯示的選項可能因相機上選定的觀看模式而異。

(2) 若您選取 [多個影像]，使用控制滾輪中央選取所需的影像，然後按下MENU→[進入]。

於智慧型手機上選擇：

在智慧型手機上顯示所有錄製於產品記憶卡上的影像。

注意

- 您僅能傳輸儲存在相機記憶卡上的影像。
- 您只能傳輸正在播放之記憶卡插槽內的記憶卡上所儲存的影像。若要變更正在播放的記憶卡插槽，請選取MENU→ (播放) → [選擇播放媒體] → 要使用的插槽。
- 您可以從 [原始]、[2M] 或 [VGA] 選取要傳送至智慧型手機的影像大小。若要變更影像大小，請參考下列步驟。
 - 若是Android智慧型手機
開啟PlayMemories Mobile，並且透過 [設定] → [複製影像尺寸] 變更影像大小。
 - 若是iPhone/iPad
在設定選單中選取PlayMemories Mobile，然後透過 [複製影像尺寸] 變更影像大小。
- 當傳送時，RAW影像會轉換為JPEG格式。
- 您無法傳送AVCHD格式的動態影像。
- 您不能將XAVC S 4K動態影像或者以 [100p] / [XAVC S HD] 錄製的120p動態影像的原始資料傳送至智慧型手機。您只能傳送代理動態影像。

- 視智慧型手機而定，傳送的動態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地播放。例如，動態影像可能無法順暢地播放，或者可能會沒有聲音。
- 視靜態影像、動態影像、慢動作動態影像或快動作動態影像的格式而定，可能會無法在智慧型手機上播放。
- 本產品與有連線權限的裝置分享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的連線資訊。若您想變更獲准連線至產品的裝置，按以下步驟重設連線資訊。MENU→ (網路) → [Wi-Fi設定] → [SSID/密碼重設]。重設連線資訊後，您必須再度登錄該智慧型手機。
- 將 [飛航模式] 設定為 [開] 時，您無法將本產品和智慧型手機連線在一起。將 [飛航模式] 設定為 [關]。
- 傳送很多影像或很長的動態影像時，建議使用電源供應器 (附件) 從牆上的電源插座為相機供電。

相關主題

- [PlayMemories Mobile](#)
-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 \(NFC觸控遙控 \) 控制相機](#)
-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 \(QR Code \) 控制相機](#)
-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 \(SSID \) 控制相機](#)
- [使用iPhone或iPad \(QR Code \) 控制相機](#)
- [使用iPhone或iPad \(SSID \) 控制相機](#)
- [傳送影像至Android智慧型手機 \(NFC觸控分享 \)](#)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傳送目標 \(代理動態影像 \)](#)
- [飛航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傳送目標 (代理動態影像)

用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傳送XAVC S視訊至智慧型手機時，可以設定要傳送低位元率代理動態影像還是高位元率原始動態影像。

1 MENU → (網路)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 [**Px** 傳送目標]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僅Proxy：

只傳送代理動態影像。

僅原始：

只傳送原始動態影像。

Proxy與原始：

傳送代理及原始動態影像。

注意

- 您不能將XAVC S 4K動態影像或者以 [100p] / [XAVC S HD] 錄製的120p動態影像的原始資料傳送至智慧型手機。您只能傳送代理動態影像。
- 傳送很多影像或很長的動態影像時，建議使用電源供應器 (附件) 從牆上的電源插座為相機供電。

相關主題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Proxy錄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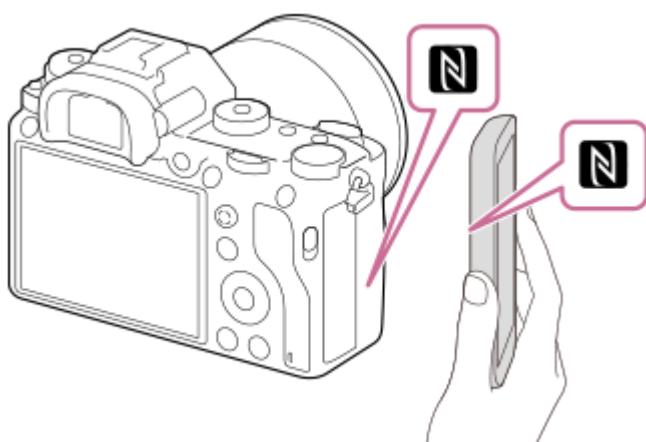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傳送影像至Android智慧型手機 (NFC觸控分享)

只要利用觸控，您即可將本產品與有NFC功能的Android智慧型手機連線在一起，並將產品螢幕上顯示的影像直接傳送至智慧型手機。您可以傳送靜態影像、XAVC S動態影像及慢動作和快動作動態影像。

- 1 啟動智慧型手機的NFC功能。
- 2 在產品上顯示一個單一影像。
- 3 將智慧型手機碰觸產品。



產品和智慧型手機會連線在一起，PlayMemories Mobile會自動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接著顯示的影像會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在您碰觸智慧型手機之前，先取消智慧型手機的休眠與鎖定畫面功能。
- 只有在 **N** (N標記) 顯示於產品上時，NFC功能才可用。
- 將智慧型手機碰觸產品1-2秒鐘，直到PlayMemories Mobile啟動為止。
- 若要傳輸兩個或更多影像，選取MENU→ (網路)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以選取影像。在連線啟用的畫面出現後，使用NFC將產品和智慧型手機連線在一起。

有關“NFC”

NFC是一種在不同裝置 (例如行動電話或IC標籤等等) 之間實現短距離無線通訊的技術。NFC使得資料通訊變得更加簡易，只要碰觸指定的觸點即可。

- NFC (Near Field Communication (近距離無線通訊)) 是一種短距離無線通訊技術的國際標準。

注意

- 您只能傳輸正在播放之記憶卡插槽內的記憶卡上所儲存的影像。若要變更要播放的記憶卡插槽，請選取MENU→ (播放) → [選擇播放媒體] → 要使用的插槽。
- 您可以從 [原始]、[2M] 或 [VGA] 選取要傳送至智慧型手機的影像大小。若要變更影像大小，請參考下列步驟。
 - 開啟PlayMemories Mobile，並且透過 [設定] → [複製影像尺寸] 變更影像大小。
- 當傳送時，RAW影像會轉換為JPEG格式。
- 您無法傳送AVCHD格式的動態影像。

- 您不能將XAVC S 4K動態影像或者以 [100p] / [XAVC S HD] 錄製的120p動態影像的原始資料傳送至智慧型手機。您只能傳送代理動態影像。
- 視智慧型手機而定，傳送的動態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地播放。例如，動態影像可能無法順暢地播放，或者可能會沒有聲音。
- 如果影像索引顯示於產品上，您將無法使用NFC功能傳輸影像。
- 若您無法進行連線，按下列步驟操作：
 - 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啟動PlayMemories Mobile，接著將智慧型手機緩慢朝本產品的  (N標記) 移動。
 - 如果智慧型手機放在護套中，將其取出。
 - 如果產品放在護套中，將其取下。
 - 檢查NFC功能是否已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啟動。
- 將 [飛航模式] 設定為 [開] 時，您無法將產品和智慧型手機連線在一起。將 [飛航模式] 設定為 [關]。

相關主題

- [PlayMemories Mobile](#)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傳送目標 \(代理動態影像 \)](#)
- [飛航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傳送至電腦

您可以將儲存在產品中的影像傳輸至連接到無線存取點或是無線寬頻路由器的電腦，並且利用此操作輕鬆地複製備份。在開始此項操作之前，先在您的電腦上安裝PlayMemories Home並在產品上登錄存取點。

- 1 開啟您的電腦。
- 2 MENU →  (網路) → [傳送至電腦] → 要使用的記憶卡插槽。

注意

- 視您的電腦的應用程式設定而定，產品在將影像儲存到您的電腦之後會先關閉。
- 您一次只能從產品傳輸影像至一台電腦。
- 如果您想要將影像傳輸至另一台電腦，透過USB連線將產品和電腦連線在一起，並遵循PlayMemories Home中的指示。
- 代理動態影像不能傳送。

相關主題

- [安裝PlayMemories Home](#)
- [Wi-Fi設定：WPS按鍵](#)
- [Wi-Fi設定：存取點手動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FTP傳輸功能

您可設定使用FTP伺服器的影像傳輸，或將影像傳輸到FTP伺服器。必須具備基本的FTP伺服器知識。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FTP說明指南”。

http://rd1.sony.net/help/di/ftp/h_zz/

1 MENU →  (網路) → [FTP傳輸功能] → 要使用的設定。

注意

- 視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版本而定，您可能無法使用某些功能。請將系統軟體更新至最新版本，並再試一次。

相關主題

- [將根憑證匯入相機（匯入根憑證）](#)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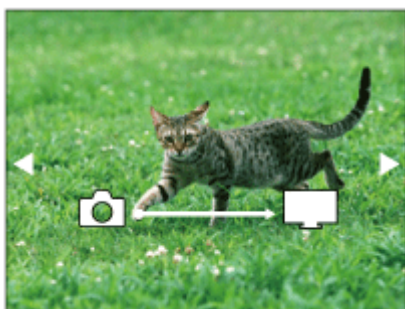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在TV上觀看

您可以在未使用電纜連接產品和電視的情況下，將產品中的影像傳輸到啟用網路的電視上，在該電視上觀看影像。對於部分電視，您可能必須在電視上執行操作。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機隨附的操作說明。

1 MENU → 地球圖標（網路） → [在TV上觀看] → 要連接的裝置。

2 當您要使用循環播放來播放影像時，請按控制滾輪中央。



- 若要手動顯示下一張/上一張影像，請按控制滾輪的右/左側。
- 若要變更連接的裝置，請按控制滾輪的下側，然後選取 [裝置清單]。

循環播放設定

您可以透過按控制滾輪的下側來變更循環播放設定。

播放選擇：

選取要顯示的影像群。

資料夾檢視(靜態影像)：

從 [全部] 和 [資料夾內全部] 之中進行選取。

日期檢視：

從 [全部] 和 [日期範圍內全部] 之中進行選取。

間隔：

從 [短] 和 [長] 之中進行選取。

效果*：

從 [開] 和 [關] 之中進行選取。

播放影像尺寸：

從 [HD] 和 [4K] 之中進行選取。

* 設定僅對與該些功能相容的BRAVIA 電視機有效。

注意

- 您只能傳輸正在播放之記憶卡插槽內的記憶卡上所儲存的影像。若要變更要播放的記憶卡插槽，請選取MENU → 播放圖標（播放） → [選擇播放媒體] → 要使用的插槽。
- 您可以在支援DLNA轉譯器的電視上使用此功能。
- 您可以在啟用Wi-Fi Direct的電視或啟用網路的電視（包括啟用有線網路的電視）上觀看影像。
- 如果您將電視與本產品連接，但未使用Wi-Fi Direct，則必須先登錄您的存取點。
- 在電視上顯示影像可能需要一點時間。
- 動態影像不能透過Wi-Fi在電視上顯示。請使用HDMI纜線（另售）。

相關主題

- [Wi-Fi設定：WPS按鍵](#)
- [Wi-Fi設定：存取點手動設定](#)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位置資訊連結設定

您可以使用應用程式PlayMemories Mobile從使用Bluetooth通訊與您的相機連接的智慧型手機取得位置資訊。您可以在拍攝影像時記錄所取得的位置資訊。

事前準備

若要使用相機的位置資訊連結功能，需要應用程式PlayMemories Mobile。

如果“位置資訊連結”未顯示在PlayMemories Mobile的頂端頁面上，則必須事先執行下列步驟。

1. 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安裝PlayMemories Mobile。

- 您可以從您智慧型手機的應用程式商店安裝PlayMemories Mobile。如果您已經安裝此該應用程式，請將它更新至最新版本。

2. 使用相機的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功能，將一張預先錄製的影像傳輸到您的智慧型手機。

- 當您將使用相機錄製的影像傳輸到您的智慧型手機之後，“位置資訊連結”將會顯示在該應用程式的頂端頁面上。

操作程序

：在智慧型手機上執行的操作

：在相機上執行的操作

1. ：確認您智慧型手機上的Bluetooth功能已啟動。

- 不執行智慧型手機設定畫面上的Bluetooth配對操作。在步驟2至7中，配對操作是使用相機和應用程式PlayMemories Mobile來執行的。
- 如果您在步驟1時，意外在智慧型手機設定畫面上執行配對操作，取消配對，然後遵照步驟2至7，使用相機和應用程式PlayMemories Mobile執行配對操作。

2. ：在相機上，選取MENU→（網路）→ [Bluetooth設定] → [Bluetooth功能] → [開]。

3. ：在相機上，選取MENU→（網路）→ [Bluetooth設定] → [配對]。

4. ：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啟動PlayMemories Mobile並點選“位置資訊連結”。

- 如果“位置資訊連結”未顯示，請遵照前文“事前準備”中的步驟。

5. ：啟動PlayMemories Mobile的 [位置資訊連結] 設定畫面上的 [位置資訊連結]。

6. ：遵照PlayMemories Mobile的 [位置資訊連結] 設定畫面上的指示，然後從清單中選擇您的相機。

7. ：當相機螢幕上顯示訊息時，選取 [確定]。

- 相機與PlayMemories Mobile的配對已完成。

8. ：在相機上，選取MENU→（網路）→ [ 位置資訊連結設定] → [位置資訊連結] → [開]。

- （取得位置資訊圖示）將會顯示在相機螢幕上。您智慧型手機使用GPS等取得的位置資訊將會在拍攝影像時記錄下來。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位置資訊連結：

設定是否藉由與智慧型手機連結來取得位置資訊。

自動時間更正：

設定是否使用已連結智慧型手機的資訊自動修正相機的日期設定。

自動區域調整：

設定是否使用已連結智慧型手機的資訊自動修正相機的區域設定。

取得位置資訊時會顯示的圖示

 (取得位置資訊)：相機正在取得位置資訊。

 (無法取得位置資訊)：相機無法取得位置資訊。

 (Bluetooth連線可使用)：已建立與智慧型手機的Bluetooth連線。

 (Bluetooth連線不可使用)：未建立與智慧型手機的Bluetooth連線。

提示

- 當您的智慧型手機上正在執行PlayMemories Mobile時，可以連結位置資訊，即使智慧型手機螢幕關閉也一樣。不過，如果相機已經關機一會兒，當您再度開啟相機時，也許不能立即連結位置資訊。在此情況下，如果您在智慧型手機上打開PlayMemories Mobile畫面，將可以立即連結位置資訊。
- 當PlayMemories Mobile未運作時（例如當智慧型手機重新啟動時），啟動PlayMemories Mobile以恢復位置資訊連結。
- 如果位置資訊連結功能未正確運作，請參閱下列注意事項並再次執行配對。
 - 確認您智慧型手機上的Bluetooth功能已啟動。
 - 確認相機未使用Bluetooth功能與其他裝置連接。
 - 確認相機的 [飛航模式] 設定為 [關]。
 - 刪除在PlayMemories Mobile中登錄的相機配對資訊。
 - 執行相機的 [重設網路設定]。
- 如需更詳細的指示，請參閱下列支援頁面。
<http://www.sony.net/pmm/btg/>

注意

- 當您初始化相機時，也會刪除配對資訊。若要再次執行配對，請先刪除PlayMemories Mobile中登錄的相機配對資訊，然後再試一次。
- 當無法取得位置資訊時（例如Bluetooth連接中斷時），將無法記錄位置資訊。
- 相機最多可與15個Bluetooth裝置配對，但只能與一台智慧型手機連結位置資訊。如果您要與另一台智慧型手機連結位置資訊，請關閉已連結的智慧型手機的 [位置資訊連結] 功能。
- 如果Bluetooth連接不穩定，請移除相機與配對智慧型手機之間的所有障礙物（例如人員或金屬物品）。
- 在將相機與您的智慧型手機配對時，務必使用PlayMemories Mobile上的 [位置資訊連結] 選單。
- 若要使用位置資訊連結功能，請將 [Bluetooth遙控] 設定為 [關]。

支援的智慧型手機

- Android智慧型手機：Android 5.0或更新版本並相容於Bluetooth 4.0或更新版本*
- iPhone/iPad：iPhone 4S或更新版本/iPad第3代或更新版本

* 如需最新資訊，請參閱支援網站。

* 如需Bluetooth版本的資訊，請參閱您智慧型手機的網站。

相關主題

- [PlayMemories Home](#)
- [PlayMemories Mobile](#)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Bluetooth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Bluetooth遙控

您可以使用Bluetooth遙控器RMT-P1BT（另售）操作相機。事先選取MENU→（網路）→[Bluetooth設定] → [Bluetooth功能] → [開]。另請參閱Bluetooth遙控器的使用說明書。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 1 在相機上，選取MENU→（網路）→ [Bluetooth遙控] → [開]。
 - 如果沒有與相機正確配對的Bluetooth裝置，將會出現步驟2所述的配對畫面。
- 2 在相機上，選取MENU→（網路）→ [Bluetooth設定] → [配對] 以顯示配對畫面。
- 3 在Bluetooth遙控器上，執行配對。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Bluetooth遙控器的使用說明書。
- 4 在相機上，選取Bluetooth連線確認畫面上的 [確定]。
 - 配對已完成，您現在可以從Bluetooth遙控器操作相機。配對裝置一次之後，日後只要將 [Bluetooth遙控] 設定為 [開] 即可連接相機與Bluetooth遙控器。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啟用Bluetooth遙控器操作。

關：
停用Bluetooth遙控器操作。

提示

- Bluetooth連線只有在您使用Bluetooth遙控器操作相機時才會啟動。
- 如果功能未正確運作，請查閱下列注意事項並再次嘗試配對。
 - 確認相機未使用Bluetooth功能與其他裝置連接。
 - 確認相機的 [飛航模式] 設定為 [關]。
 - 執行相機的 [重設網路設定]。

注意

- 當您初始化相機時，也會刪除配對資訊。若要使用Bluetooth遙控器，請再次執行配對。
- 如果Bluetooth連接不穩定，請移除相機與配對Bluetooth遙控器之間的所有障礙物（例如人員或金屬物品）。
- 您可以在 [Bluetooth遙控] 設定為 [開] 時，使用藉著智慧型手機連結位置資訊的功能。
- 當 [Bluetooth遙控] 設定為 [開] 時，您無法使用紅外線遙控器。
- 當 [Bluetooth遙控] 設定為 [開] 時，相機不會切換到省電模式。當您使用完Bluetooth遙控器後，請將設定變更為 [關]。

相關主題

- [Bluetooth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飛航模式

登上飛機或其他狀況時，可以暫時停用所有與無線有關的功能，包括Wi-Fi。

1 **MENU** →  (網路) → [飛航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如果您將 [飛航模式] 設定為 [開]，螢幕上會顯示飛機標記。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Wi-Fi設定：WPS按鍵

如果您的存取點有Wi-Fi Protected Setup (WPS) 按鈕，可以輕鬆將存取點登錄到本產品。

1 MENU →  (網路) → [Wi-Fi設定] → [WPS按鍵] 。

2 按下存取點上的Wi-Fi Protected Setup (WPS) 按鈕進行連線。

注意

- [WPS按鍵] 只有在您的存取點的安全性設定設為WPA或WPA2且您的存取點支援Wi-Fi Protected Setup (WPS) 按鈕方法的情況下，才能運作。如果安全性設定被設定至WEP或您的存取點不支援Wi-Fi Protected Setup (WPS) 按鈕方法，請執行 [存取點手動設定] 。
- 有關可用功能以及您的存取點的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存取點操作說明或聯絡存取點的管理員。
- 視周遭情況而定（例如牆壁材質種類和是否有障礙物或本產品與存取點之間的無線電訊號），可能無法建立連線或通訊距離變短。在此情況下，請變更產品位置或將產品靠近存取點。

相關主題

- [Wi-Fi設定：存取點手動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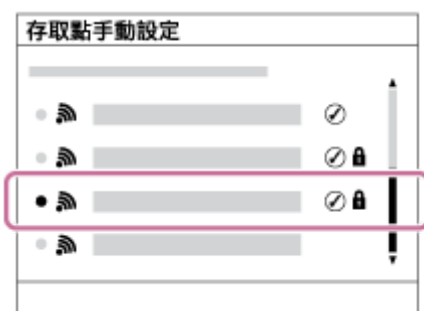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Wi-Fi設定：存取點手動設定

您可以手動登錄您的存取點。啟動程序前，檢查存取點的SSID名稱、安全系統以及密碼。在某些裝置中可能已預設密碼。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存取點操作說明，或是向存取點管理員諮詢。

1 MENU → (網路) → [Wi-Fi設定] → [存取點手動設定]。

2 選取您想要登錄的存取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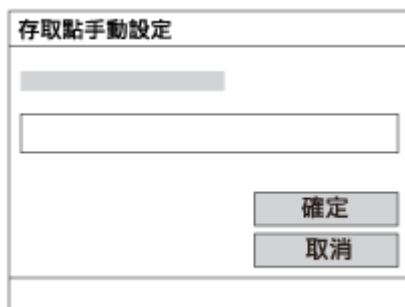


當要登錄的存取點顯示於螢幕上時：選取要登錄的存取點。

當要登錄的存取點未顯示於螢幕上時：選取 [手動設定] 並設定存取點。

- 若選取 [手動設定]，輸入存取點的SSID名稱，然後選取安全系統。

3 輸入密碼，並選取 [確定]。



- 沒有  標記的存取點不需要密碼。

4 選取 [確定]。

其他設定項目

視您的存取點的狀態或設定方法而定，您可能希望設定更多項目。

WPS PIN：

顯示您輸入連線裝置內的PIN碼。

優先連接：

選取 [開] 或 [關]。

IP地址設定：

選取 [自動] 或 [手動]。

IP地址：

若您是手動輸入IP地址，請輸入設定地址。

子網路遮罩/預設閘道/主要DNS伺服器/次要DNS伺服器：

如果您已將 [IP地址設定] 設定為 [手動]，請根據您的網路環境，輸入每個地址。

注意

- 若要在未來對登錄存取點授予優先權，請將 [優先連接] 設定為 [開]。

相關主題

- [Wi-Fi設定：WPS按鍵](#)
- [如何使用鍵盤](#)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Wi-Fi設定：顯示MAC地址

顯示本產品的Wi-Fi MAC地址。

1 **MENU** →  (網路) → [**Wi-Fi設定**] → [**顯示MAC地址**]。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Wi-Fi設定：SSID/密碼重設

本產品會與有連線權限的裝置分享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的連線資訊和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下的 [ 連線] 的連線資訊。如果您想要變更准許連線的裝置，重設連線資訊。

1 MENU →  (網路) → [Wi-Fi設定] → [SSID/密碼重設] → [確定]。

注意

- 重設連線資訊後，如果您將本產品連線到智慧型手機，則必須再次為智慧型手機進行設定。

相關主題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有線LAN設定

設定有線LAN。

1 MENU →  (網路) → [有線LAN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IP地址設定：

設定是否自動或手動設定有線LAN的IP地址。

顯示有線LAN資訊：

顯示本產品的有線LAN資訊，例如MAC地址或IP地址。

IP地址：

若您是手動輸入IP地址，請輸入固定地址。

子網路遮罩/預設閘道/主要DNS伺服器/次要DNS伺服器：

如果您已將 [IP地址設定] 設定為 [手動]，請根據您的網路環境，輸入每個地址。

相關主題

- [如何使用鍵盤](#)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PC遙控(有線LAN)：PC遙控(有線LAN)

您可以藉著使用LAN電纜將相機連線到電腦或交換集線器，以從電腦操作相機。

1 MENU →  (網路) → [PC遙控(有線LAN)] → [PC遙控(有線LAN)]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使用無線LAN執行遙控拍攝。

關：

不使用無線LAN執行遙控拍攝。

注意

- 透過選取MENU →  (設定) → [PC遙控設定]，可以設定拍攝影像的目的地和要傳輸的檔案格式。

相關主題

- [PC遙控設定：靜態影像儲存目的地](#)
- [PC遙控設定：RAW+J PC儲存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PC遙控(有線LAN)：配對

防止相機在透過路由器連接到電腦時遭到入侵。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 1 **MENU** → （網路）→ [**PC遙控(有線LAN)**] → [**配對**]。

接著會顯示相機的裝置名稱和MAC位址。

- 2 從要連接的電腦上傳送連線要求至相機。

- 3 當相機螢幕上顯示訊息時，選取 [**確定**]。

相機和電腦將會開始連線。

- 4 連線建立之後，選取 [**確定**] 關閉配對畫面。

相關主題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編輯裝置名稱

您可以變更Wi-Fi Direct或Bluetooth連線的裝置名稱。

- 1 **MENU** →  (網路) → [編輯裝置名稱] 。
- 2 選取輸入框，然後輸入裝置名稱 → [確定] 。

相關主題

- [Wi-Fi設定：WPS按鍵](#)
- [Wi-Fi設定：存取點手動設定](#)
- [如何使用鍵盤](#)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將根憑證匯入相機 (匯入根憑證)

從記憶卡匯入驗證伺服器所需的根憑證。針對FTP傳輸期間的加密通訊，使用此功能。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FTP說明指南”。

http://rd1.sony.net/help/di/ftp/h_zz/

1 MENU →  (網路) → [匯入根憑證]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安全性(IPsec)

當相機與電腦透過有線LAN通訊時加密資料。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1 MENU → （網路）→ [安全性(IPsec)]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IPsec（ [開] / [關] ）：

設定是否使用 [安全性(IPsec)] 功能。

目的地IP地址：

設定要使用 [安全性(IPsec)] 功能連接的裝置的IP地址。

共享密鑰：

設定 [安全性(IPsec)] 功能所使用的共享密鑰。

注意

- [共享密鑰] 請使用8至20個英數字元或符號。
- 針對IPsec通訊，要連接的裝置必須與IPsec相容。
視裝置而定，可能無法通訊或通訊速度很慢。
- 在本相機上，IPsec僅在傳輸模式中執行並使用IKEv2。
演算法為AES with 128-bit keys in CBC mode/Diffie-Hellman 3072-bit modp group/PRF-HMACSHA-256/HMAC-SHA-384-192。
驗證會在24小時後過期。
- 只有正確設定的裝置可以進行加密通訊。與其他裝置的通訊是沒有加密的。
- 如需IPsec設定的詳細資訊，請諮詢您裝置的網路管理員。

相關主題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重設網路設定

將所有網路設定重設為預設設定。

1 **MENU** →  (網路) → [重設網路設定] → [進入]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建議的電腦環境

您可以從下列URL確認軟體的操作電腦環境：

<http://www.sony.net/pcenv/>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Mac電腦用軟體

有關Mac電腦用軟體的詳細資訊，請造訪以下URL：

<http://www.sony.co.jp/imsoft/Mac/>

注意

- 視地區而定，可以使用的軟體有所差異。

相關主題

- [傳送至電腦](#)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PlayMemories Home

您可以利用PlayMemories Home執行以下操作：

- 您可以將以本產品拍攝的影像匯入您的電腦。
- 您可以播放匯入電腦的影像。
- 您可以使用PlayMemories Online分享您的影像。
- 您可以編輯動態影像，例如裁剪或合併。
- 您可以將各種效果新增到動態影像中，例如BGM和字幕。

對於Windows，您也可以執行以下操作：

- 您可以按照拍攝日期在電腦上根據日曆整理影像以便觀看。
- 您可以編輯和修正影像（例如透過修整和調整大小）。
- 您可以從匯入電腦的動態影像製作光碟。
可以從XAVC S格式的動態影像製作出Blu-ray光碟或AVCHD光碟。
- 您可以將影像上傳到網路服務網站。（需要有網際網路連線。）
- 有關其他詳細資訊，請參閱PlayMemories Home的說明。

相關主題

- [安裝PlayMemories Hom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安裝PlayMemories Home

- 1 使用電腦上的網際網路瀏覽器，前往以下URL，然後按照螢幕上的指示下載PlayMemories Hom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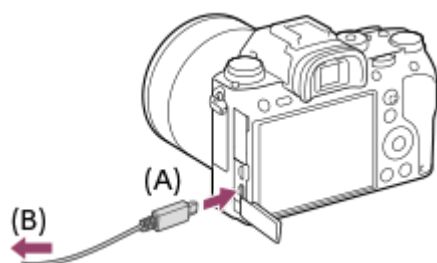
<http://www.sony.net/pm/>

- 需要有網際網路連線。
- 有關詳細的指示，請造訪PlayMemories Home支援頁面（僅英文）。

<http://www.sony.co.jp/pmh-se/>

- 2 使用微型USB電纜（附件）將產品和您的電腦連接在一起，然後開啟產品。

- PlayMemories Home上可能新增新的功能。即使PlayMemories Home已經安裝在您的電腦上，再度將本產品和您的電腦連接在一起。
- 當相機正在運作或顯示存取畫面時，請勿從相機拔除微型USB電纜（附件）。這麼做可能會損毀資料。



A：至Multi/Micro USB端子

B：至電腦USB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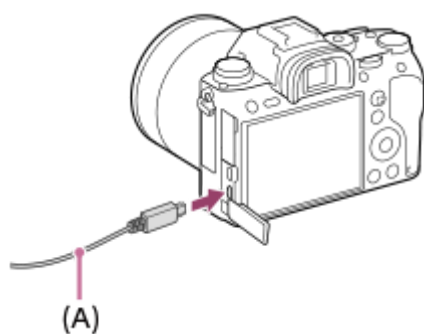
注意

- 以管理員的身份登入。
- 您可能必須重新啟動您的電腦。重新啟動確認訊息出現時，遵照畫面上的指示重新啟動電腦。
- 視您的電腦系統環境而定，可能可以安裝DirectX。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連線至電腦

- 1 將充滿電的電池插入相機中。
- 2 開啟相機和電腦。
- 3 檢查  (設定) 下的 [USB連線] 已設定為 [大量儲存]。
- 4 使用微型USB電纜 (附件) (A)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 當您第一次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時，電腦上會自動啟動辨識相機的程序。請等候程序完成。
- 若您在 [USB電源供給] 設定為 [開] 時使用微型USB電纜將產品連接到您的電腦，則將由您的電腦供電。(預設設定：[開])

注意

- 當電腦與相機之間已建立USB連線時，請勿開啟/關閉電腦電源、重新啟動電腦或從休眠模式喚醒電腦。這麼做可能會造成故障。在開啟/關閉電腦電源、重新啟動電腦或從休眠模式中喚醒電腦之前，請先將相機從電腦中斷連接。

相關主題

- [USB連線](#)
- [USB LUN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無需使用PlayMemories Home即可將影像匯入電腦

PlayMemories Home會讓您輕鬆地匯入影像。有關PlayMemories Home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PlayMemories Home的說明。

無需使用PlayMemories Home（針對Windows），即可將影像匯入電腦。

在本產品與電腦之間進行USB連接後，當AutoPlay精靈出現時，按一下 [開啟資料夾以檢視檔案] → [確定] → [DCIM]。然後將所需的影像複製到電腦。

無需使用PlayMemories Home（針對Mac），即可將影像匯入電腦。

將產品與您的Mac電腦進行連線。按兩下桌面上新辨識出的圖示→會儲存到您想要匯入影像的資料夾。然後將影像檔案拖放到硬碟圖示上。

注意

- 對於將XAVC S動態影像或AVCHD動態影像匯入電腦等操作，請使用PlayMemories Home。
- 請勿從連接的電腦編輯或是以其他方式處理AVCHD或XAVC S動態影像檔案/資料夾。動態影像檔案可能會受損或是變得無法播放。請勿從電腦刪除或複製記憶卡上的AVCHD動態影像或XAVC S動態影像。Sony概不承擔透過電腦進行此等操作所造成的後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中斷相機與電腦的連接

在執行以下操作之前，請先執行下列步驟1和步驟2：

- 中斷微型USB電纜的連接。
- 取出記憶卡。
- 關閉產品。

1 按一下工作列中的 （安全地移除硬體並退出媒體）。

2 按一下顯示的訊息。

注意

- 在Mac電腦上，將記憶卡圖示或磁碟機圖示拖放至“垃圾筒”圖示中。相機將會與電腦中斷連接。
- 在Windows 7/Windows 8電腦上，可能不會顯示中斷連接圖示。在那樣的情況下，您可以略過上述的步驟。
- 當存取指示燈亮起時，請勿從相機拔除微型USB電纜。否則資料可能會損毀。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Imaging Edge

Imaging Edge是一款軟體套件，其中包含了從電腦遙控拍攝，以及調整或處理相機錄製的RAW影像等功能。

Viewer：

您可以顯示及搜尋影像。

Edit：

您可以使用色調曲線和清晰度等各種校正方式編輯影像，以及處理以RAW格式錄製的影像。

Remote：

您可以從使用USB電纜與相機連接的電腦上調整相機設定或拍攝影像。

若要使用電腦控制相機，請在使用USB電纜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之前，選取MENU→（設定）→[USB連線]→[PC遙控]。

有關如何使用Imaging Edge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支援網頁。

<http://www.sony.net/disoft/help/>

在您電腦上安裝Imaging Edge

透過造訪以下URL下載並安裝軟體：

<http://www.sony.net/disoft/d/>

相關主題

- [USB連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Remote Camera Tool

Remote Camera Tool是使用有線LAN的PC遙控拍攝軟體。您可以藉著使用LAN電纜將相機連接到電腦或交換集線器，以從電腦變更相機設定及拍攝影像。

1. MENU→ (網路) → [PC遙控(有線LAN)] → [PC遙控(有線LAN)] → [開]。
2. 使用LAN電纜連接相機和電腦。
3. 設定必要的LAN設定。
4. 在電腦上啟動Remote Camera Tool以執行遙控拍攝。

有關如何安裝及使用Remote Camera Tool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列URL：

<https://support.d-imaging.sony.co.jp/app/remotecameratool//index.php>

相關主題

- [PC遙控\(有線LAN\)：PC遙控\(有線LA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選取要建立的光碟

您可以從本相機錄製的動態影像建立可在其他裝置上播放的光碟。

哪些裝置可以播放光碟，取決於光碟類型。選取適合您要使用之播放裝置的光碟類型。
視動態影像類型而定，在建立光碟時也許會轉換動態影像格式。



高解析度影像畫質（HD）（Blu-ray光碟）

高解析度影像畫質（HD）動態影像可以錄製在Blu-ray光碟上，製作出高解析度影像畫質（HD）光碟。

Blu-ray光碟可讓您錄製比DVD光碟更長時間的高解析度影像畫質（HD）動態影像。

可寫入的動態影像格式：XAVC S、AVCHD

播放器：Blu-ray光碟播放裝置（Sony Blu-ray光碟播放機、PlayStation 4等等）



高解析度影像畫質（HD）（AVCHD錄製光碟）

高解析度影像畫質（HD）動態影像可以錄製在DVD上（例如DVD-R光碟），製作出高解析度影像畫質（HD）光碟。

可寫入的動態影像格式：XAVC S、AVCHD

播放器：AVCHD格式播放裝置（Sony Blu-ray光碟播放機、PlayStation 4等等）

您不能在一般DVD播放機上播放這些類型的光碟。



標準解析度影像畫質（STD）

從高解析度影像畫質（HD）動態影像轉換的標準解析度影像畫質（STD）動態影像可以錄製於DVD（例如DVD-R光碟），製作出標準影像畫質（STD）光碟。

可寫入的動態影像格式：AVCHD

播放器：一般DVD播放裝置（DVD播放機、可以播放DVD光碟的電腦等等。）

提示

- 您可以與PlayMemories Home搭配使用下列類型的12公分光碟。
BD-R/DVD-R/DVD+R/DVD+R DL：不可重覆寫入
BD-RE/DVD-RW/DVD+RW：可重覆寫入
無法額外錄製其他內容。
- 請讓您的“PlayStation 4”始終維持使用最新版本的“PlayStation 4”系統軟體。

注意

- 4K動態影像無法以4K影像畫質錄製在光碟上。

相關主題

- [從高解析度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Blu-ray光碟](#)
- [從高解析度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DVD光碟（AVCHD錄製光碟）](#)
- [從標準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DVD光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從高解析度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Blu-ray光碟

您可以製作可在Blu-ray光碟播放裝置（例如Sony Blu-ray光碟播放機或PlayStation 4等等）上播放的Blu-ray光碟。

A.如何使用電腦製作

使用Windows電腦，您可以複製匯入到電腦的動態影像，並使用PlayMemories Home製作Blu-ray光碟。

您的電腦必須能夠製作Blu-ray光碟。

當您第一次製作Blu-ray光碟時，請使用USB電纜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必要的軟體會自動新增到您的電腦。（必須有網際網路連線。）

有關如何使用PlayMemories Home製作光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PlayMemories Home的說明指南。

B.如何使用電腦以外的裝置製作

您也可以使用Blu-ray錄影機等等製作Blu-ray光碟。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裝置的操作指示。

注意

- 用PlayMemories Home從以XAVC S動態影像格式錄製的動態影像製作Blu-ray光碟時，影像畫質會轉換為1920×1080（60i/50i）。不可能製作具有原始影像畫質的光碟。
若要以原始影像畫質錄製動態影像，請將動態影像複製到電腦或外接式媒體。

相關主題

- [選取要建立的光碟](#)
- [從高解析度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DVD光碟（AVCHD錄製光碟）](#)
- [從標準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DVD光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從高解析度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DVD光碟（AVCHD錄製光碟）

您可以製作可在與AVCHD相容的播放裝置（例如Sony Blu-ray光碟播放機或PlayStation 4等等）上播放的DVD光碟（AVCHD錄製光碟）。

A.如何使用電腦製作

使用Windows電腦，您可以複製匯入到電腦的動態影像，並使用PlayMemories Home製作DVD光碟（AVCHD錄製光碟）。

您的電腦必須能夠製作DVD光碟（AVCHD錄製光碟）。

當您第一次製作DVD光碟時，請使用USB電纜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必要的軟體會自動新增到您的電腦。（必須有網際網路連線。）

有關如何使用PlayMemories Home製作光碟的詳細資訊，請參閱PlayMemories Home的說明指南。

B.如何使用電腦以外的裝置製作

您也可以使用Blu-ray錄影機等等製作DVD光碟（AVCHD錄製光碟）。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裝置的操作指示。

注意

- 用PlayMemories Home從以XAVC S動態影像格式錄製的動態影像製作DVD光碟（AVCHD錄製光碟）時，影像畫質會轉換為1920×1080（60i/50i）。不可能製作具有原始影像畫質的光碟。
若要以原始影像畫質錄製動態影像，請將動態影像複製到電腦或外接式媒體。
- 當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60i 24M(FX)] / [50i 24M(FX)] 並用PlayMemories Home從以AVCHD動態影像格式錄製的動態影像製作AVCHD錄製光碟時，影像畫質將會轉換，而且無法以原始影像畫質製作光碟。此轉換過程需要一段長時間。若要錄製具有原始影像畫質的動態影像，請使用Blu-ray光碟。

相關主題

- [選取要建立的光碟](#)
- [從高解析度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Blu-ray光碟](#)
- [從標準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DVD光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從標準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DVD光碟

您可以製作可在一般DVD播放裝置 (DVD播放機、可以播放DVD光碟的電腦等等) 播放的DVD光碟。

A.如何使用電腦製作

使用Windows電腦，您可以複製匯入到電腦的動態影像，並使用PlayMemories Home製作DVD光碟。

您的電腦必須能夠製作DVD光碟。

當您第一次製作DVD光碟時，請使用USB電纜將相機連接到電腦。遵照螢幕上的指示，安裝專用的附加軟體。(必須有實際網路連線。)

有關如何使用PlayMemories Home製作光碟的詳細資訊，請參考PlayMemories Home的說明。

B.如何使用電腦以外的裝置製作

您也可以使用Blu-ray錄影機、HDD錄影機等來製作DVD光碟。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裝置的操作指示。

相關主題

- [選取要建立的光碟](#)
- [從高解析度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Blu-ray光碟](#)
- [從高解析度影像畫質動態影像製作DVD光碟 \(AVCHD錄製光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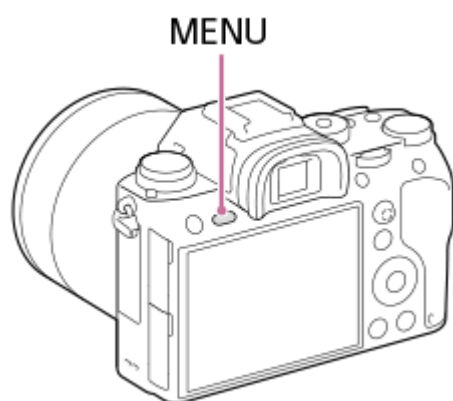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MENU的項目

您可以變更與所有相機操作有關的設定，包括拍攝、播放及操作方法。您也可以從MENU執行相機功能。

- 1 按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 2 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或透過轉動控制滾輪選取您要調整的設定，然後再按控制滾輪中央。

- 在螢幕的頂端 (A) 選取一個圖示，然後按控制滾輪的左/右側以移至另一個MENU標籤。
- 您可以透過按Fn按鈕，移至下一個MENU標籤。
- 您可以透過按MENU按鈕回到上一個畫面。



- 3 選擇所需的設定值，然後按下中央以確認您的選擇。

提示

- 您可以透過使用 [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 將 [MENU] 功能指定至自訂按鍵，然後按下該按鍵，來顯示選單畫面。

相關主題

- [新增項目](#)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檔案格式 (靜態影像)

設定靜態影像的檔案格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檔案格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RAW：

不能在此檔案格式上執行數位處理。基於專業用途，選擇此格式在電腦上處理影像。

RAW與JPEG：

同時產生一張RAW影像和一張JPEG影像。這適合需要兩種影像檔案 (JPEG用來觀看，RAW用來編輯) 時。

JPEG：

以JPEG格式錄製影像。

關於RAW影像

- 若要開啟本相機錄製的RAW影像檔案，則需要Imaging Edge軟體。使用Imaging Edge，您可以開啟RAW影像檔案，然後將它轉換為常用的影像格式，例如JPEG或TIFF，或重新調整影像的白平衡、飽和度或對比度。
- RAW影像不能套用 [自動HDR] 或 [相片效果] 功能。
- 本相機錄製的RAW影像擁有每像素14位元的解析度。不過，下列拍攝模式的解析度上限為12位元：
 - [ 消除長曝雜訊]
 - [BULB]
 - [連拍]
- 您可以使用 [ RAW檔案類型] 設定RAW影像是否壓縮或未壓縮。

注意

- 如果您不使用您的電腦編輯影像，我們建議您以JPEG格式錄製影像。
- 您不能對RAW影像添加DPOF (列印預訂) 登錄標記。

相關主題

- [JPEG影像尺寸 \(靜態影像 \)](#)
- [RAW檔案類型 \(靜態影像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RAW檔案類型（靜態影像）

選取RAW影像的檔案類型。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 RAW檔案類型]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已壓縮：

以壓縮的RAW格式錄製影像。

未壓縮：

以未壓縮的RAW格式錄製影像。當針對 [ RAW檔案類型] 選取 [未壓縮] 時，影像的檔案大小會比以壓縮的RAW格式所錄製的檔案更大。

注意

- 當針對 [ RAW檔案類型] 選取 [未壓縮] 時，畫面上的圖示會切換為  。當播放以未壓縮的RAW格式拍攝的影像時，也會顯示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JPEG影像品質 (靜態影像)

選擇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RAW與JPEG] 或 [JPEG] 時的JPEG影像畫質。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JPEG影像品質]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超精細/精細/標準：

由於壓縮率從 [超精細] 增加為 [精細] 至 [標準]，因此檔案大小以相同順序縮小。這可讓一張記憶卡記錄更多的檔案，但影像品質會比較低。

相關主題

- [檔案格式 \(靜態影像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JPEG影像尺寸（靜態影像）

影像尺寸越大，在大型紙張上列印影像時，就可重現越多細節。影像尺寸越小，可錄製越多影像。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JPEG影像尺寸]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3:2 時	
L : 24M	6000×4000像素
M : 10M	3936×2624像素
S : 6.0M	3008×2000像素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16:9 時	
L : 20M	6000×3376像素
M : 8.7M	3936×2216像素
S : 5.1M	3008×1688像素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1:1 時	
L : 16M	4000×4000像素
M : 6.9M	2624×2624像素
S : 4.0M	2000×2000像素

以相當於APS-C的尺寸錄製時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3:2 時	
L : 10M	3936×2624像素
M : 6.0M	3008×2000像素
S : 2.6M	1968×1312像素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16:9 時	
L : 8.7M	3936×2216像素
M : 5.1M	3008×1688像素
S : 2.2M	1968×1112像素

當 [長寬比] 設定為1:1時

L : 6.9M	2624×2624像素
M : 4.0M	2000×2000像素
S : 1.7M	1312×1312像素

注意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RAW] 或 [RAW與JPEG] 時，RAW影像的影像大小相當於“L”。

相關主題

- [長寬比 \(靜態影像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長寬比 (靜態影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長寬比]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3:2 :

與35公釐底片一樣的長寬比

16:9 :

適合在支援高解析度的電視機上觀看的長寬比

1:1 :

水平與垂直比率相等。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PS-C/Super 35mm

設定是否以相當於APS-C的尺寸錄製靜態影像，以及以相當於Super 35mm的尺寸錄製動態影像。如果您選擇 [開] 或 [自動]，則可以在本產品上使用APS-C尺寸專用鏡頭。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APS-C/Super 35mm]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以相當於APS-C的尺寸或相當於Super 35mm的尺寸錄製。

自動：

視鏡頭而定，自動設定捕捉範圍。

關：

一律捕捉35公釐的全片幅影像感應器照片。

注意

- 當您安裝APS-C相容鏡頭，並將 [APS-C/Super 35mm] 設為 [關] 時，可能無法獲得想要的拍攝結果。
- 當您將 [APS-C/Super 35mm] 設為 [開] 時，視角會與使用APS-C尺寸影像感應器拍攝的視角相同。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消除長曝雜訊（靜態影像）

將快門速度設定為1秒或更長時間（長時間曝光拍攝）時，雜訊消除功能會在快門開啟的時間內啟動。在功能啟動的情況下，常見於長時間曝光的顆粒狀雜訊會降低。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消除長曝雜訊]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啟動雜訊消除功能，時間與快門開啟的時間相同。雜訊消除過程中，會出現訊息而無法拍攝另一張照片。選擇此項目以優先化影像品質。

關：
不啟動雜訊消除。選擇此選項以優先拍攝時機。

注意

- 當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 時，[ 消除長曝雜訊] 無法使用。
- 在下列情況下，即使 [ 消除長曝雜訊] 設定為 [開]，雜訊消除可能仍不會啟動：
 - [過片模式] 設定為 [連拍] 或 [連拍包圍式曝光]。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 消除長曝雜訊] 無法設定為 [關]：
 - [智慧式自動]
- 視拍攝情況而定，即使快門速度為1秒或更久，相機仍可能不會執行雜訊消除。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高 ISO 雜訊消除 (靜態影像)

以高ISO感光度拍攝時，產品會消除在產品靈敏度高時變得明顯的雜訊。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高 ISO 雜訊消除]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一般：

啟動一般高ISO雜訊消除功能。

小：

啟動適度高ISO雜訊消除功能。

關：

不啟動高ISO雜訊消除。選擇此選項以優先拍攝時機。

注意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 高 ISO 雜訊消除] 會固定為 [一般]：
 - [智慧式自動]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RAW] 時，此功能無法使用。
- 當 [ 檔案格式] 為 [RAW與JPEG] 時，[ 高 ISO 雜訊消除] 無法用於RAW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色彩空間 (靜態影像)

色彩以數字組合或色彩再生範圍呈現的方法，稱為“色彩空間”。您可視影像的目的而定，變更色彩空間。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色彩空間]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sRGB：

這是數位相機的標準色彩空間。在一般拍攝中使用 [sRGB]，例如打算不經任何修改便印出影像時。

AdobeRGB：

這樣的色彩空間會有更為寬廣的色彩再生範圍。當被攝體有一大部分是鮮明的綠色或紅色時，Adobe RGB便看得出效果。錄製的影像的檔案名稱會以“_”為開頭。

注意

- [AdobeRGB] 用於支援色彩管理和DCF2.0選用色彩空間的應用程式或印表機。如果使用不支援Adobe RGB的應用程式或印表機，影像可能無法以正確的色彩列印或檢視。
- 在不符合Adobe RGB的裝置上顯示使用 [AdobeRGB] 錄製的影像時，影像將以低飽和度顯示。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鏡頭補償

補償畫面角落的陰影或畫面失真，或減少畫面角落因特定鏡頭特性所造成的色彩偏離。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鏡頭補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陰影補償：

設定是否自動補償畫面角落的暗處。([自動]/[關])

色像差補償：

設定是否自動減少畫面角落的色彩偏離。([自動]/[關])

失真補償：

設定是否自動補償畫面失真。([自動]/[關])

注意

- 此功能只有在使用自動補償相容鏡頭時才可使用。
- 視鏡頭類型而定，畫面角落的暗處可能無法使用 [陰影補償] 加以修正。
- 視安裝的鏡頭而定，[失真補償] 會固定為 [自動]，而且您不能選擇 [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自拍定時器模式

使用自拍定時器拍攝時，設定要錄製多少張影像，以及按下快門按鈕到釋放快門之間經過的秒數。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自拍定時器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 [自拍定時器模式] 的設定畫面可以透過按下Fn按鈕來顯示。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拍定時器 (單張) :

使用自拍定時器拍攝一張影像 (10秒 / 5秒 / 2秒) 。

自拍(連拍) :

使用自拍定時器連續拍攝影像 (10秒後3張影像 / 10秒後5張影像 / 5秒後3張影像 / 5秒後5張影像 / 2秒後3張影像 / 2秒後5張影像) 。

相關主題

- [自拍定時器](#)
- [自拍\(連拍\)](#)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包圍式曝光設定

您可以在包圍式拍攝模式中設定包圍類型或自拍定時器，以及曝光包圍和白平衡包圍的拍攝順序。

- 1 透過轉動過片模式轉盤，選擇 **BRK**（包圍）。
 - 按住過片模式轉盤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轉動過片模式轉盤。
- 2 **MENU** →  1（拍攝設定1）→ [包圍式曝光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包圍式曝光模式：

設定包圍式拍攝的類型。

（連拍包圍式曝光/單張包圍式曝光/階段白平衡/DRO包圍式曝光）

包圍曝光時自拍定時：

設定在包圍式拍攝過程中是否使用自拍定時器。如果使用自拍定時器，也設定快門釋放前的秒數。

（OFF/2秒/5秒/10秒）

階段順序：

可以設定曝光包圍以及白平衡包圍的順序。

（0→-→+/-→0→+）

相關主題

- [連拍包圍式曝光](#)
- [單張包圍式曝光](#)
- [階段白平衡](#)
- [DRO包圍式曝光](#)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回復 (拍攝設定1/拍攝設定2)

讓您在叫出以 [**MR**   記憶] 預先登錄的常用模式或相機設定之後拍攝影像。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1、2或3 (記憶回復)。
- 2 按控制滾輪中央以確認。
 - 您也可以透過選取MENU→ (拍攝設定1) → [**MR**   回復]，叫出登錄的模式或設定。

提示

- 若要叫出登錄到記憶卡的設定，請將模式轉盤設定為1、2、3 (記憶回復)，然後按下控制滾輪的左/右側，選擇所需編號。
- 如果叫出登錄到記憶卡的設定，則會從 [**MR** 選擇媒體] 指定的插槽中的記憶卡叫出設定。您可以藉著選取MENU→ (拍攝設定1) → [**MR** 選擇媒體] 來確認記憶卡插槽。
- 使用相同型號名稱的其他相機的記憶卡上登錄的設定，可以使用本相機叫出。

注意

- 如果您在完成拍攝設定之後設定 [**MR**   回復]，登錄的設定會獲得優先，原始的設定可能變成無效。請在拍攝前檢查螢幕上的指示器。

相關主題

- [記憶 \(拍攝設定1/拍攝設定2\)](#)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記憶 (拍攝設定1/拍攝設定2)

可讓您將最多3個常用模式或產品設定登錄到產品，以及將最多4個（從M1到M4）登錄到記憶卡。您可以僅使用模式轉盤即叫出設定。

- 1 將產品設定為您想要登錄的設定。
- 2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1 /  2 記憶] → 所需數字。
- 3 按控制滾輪中央以確認。

可以登錄的項目

- 您可以登錄用於拍攝的各種功能。實際上可登錄的項目會顯示在相機功能表上。
- 光圈 (F數值)
- 快門速度

變更登錄的設定

將設定變更至要使用的設定並重新將設定登錄至相同的模式編號。

注意

- M1至M4只有在記憶卡插入產品時才可選取。
- 在記憶卡上登錄設定時，只有使用 [ 選擇媒體] 選取的記憶卡可供使用。
- 無法登錄程式轉移。
- 對於某些功能而言，轉盤的位置以及實際用於拍攝的設定可能不相符。如果發生這種情況，請透過參考顯示幕上顯示的資訊拍攝影像。

相關主題

- [回復 \(拍攝設定1/拍攝設定2\)](#)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選擇媒體（記憶回復）

選擇要從中調用設定或登錄M1至M4設定的記憶卡插槽。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MR** 選擇媒體] → 要使用的插槽。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插槽1：

選擇插槽1。

插槽2：

選擇插槽2。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將拍攝設定登錄到自訂按鍵（登錄自訂拍攝設定）

您可以事先將拍攝設定（例如曝光、對焦設定、過片模式等）登錄到自訂按鍵，並在按住該按鍵時暫時叫出那些設定。只要按下自訂按鍵即可快速切換設定，且釋放按鍵即可返回原始設定。當錄製動態場景（例如運動）時，此功能很有用。

-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登錄自訂拍攝設定] → 從 [回復自訂固定1] 到 [回復自訂固定3] 選取登錄編號。
接著會顯示所選編號的設定畫面。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要使用其中一個登錄編號叫出的功能的核取方塊，並按下中央以勾選每個方塊。
該功能的方塊中將會顯示  標記。
 - 若要取消選取，請再按一次中央。
- 3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要調整的功能，並按下中央將該功能調整為要使用的設定。
 - 選取 [匯入目前的設定] 將相機的目前設定登錄到您所選的登錄編號。
- 4 選取 [登錄]。

可以登錄的項目

- 您可以登錄用於拍攝的各種功能。實際上可登錄的項目會顯示在相機功能表上。
- 曝光
- 對焦設定
- 過片模式（自拍定時器除外）

叫出登錄的設定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 選擇要使用的按鍵，然後從 [回復自訂固定1] 到 [回復自訂固定3] 選擇其中一個登錄編號。
2. 在拍攝畫面上，按住已指派給其中一個登錄編號的按鍵，同時按下快門按鈕。
當您按住自訂按鍵時，登錄的設定會啟動。

提示

- 您可以在使用 [ 自訂鍵] 將其中一個登錄編號指派給自訂按鍵之後，變更 [登錄自訂拍攝設定] 的設定。

注意

- 登錄編號 [回復自訂固定1] 到 [回復自訂固定3] 只有在拍攝模式設定為P/A/S/M時才可使用。
- 視執行叫出登錄的設定時所安裝的鏡頭和相機狀態而定，登錄的設定可能無效。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您可以使用事先設定的拍攝時間間隔和拍攝張數，自動拍攝一系列靜態影像（時間間隔拍攝）。然後，您可以使用電腦軟體Imaging Edge (Viewer)，從時間間隔拍攝所創造的靜態影像製作動態影像。您無法在相機上從靜態影像製作動態影像。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 [時間間隔拍攝] → [開]。
- 2 MENU →  1（拍攝設定1）→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 選取您要設定的項目和要使用的設定。
- 3 按下快門按鈕。
當經過 [拍攝開始時間] 設定的時間時，將會開始拍攝。
 - 當 [拍攝次數] 設定的拍攝張數完成時，相機會返回時間間隔拍攝的待機畫面。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時間間隔拍攝：

設定是否執行時間間隔拍攝。（ [開] / [關] ）

拍攝開始時間：

設定從按下快門按鈕到時間間隔拍攝開始的時間。（ 1秒至99分59秒 ）

拍攝間隔：

設定時間間隔（一次曝光開始到下次拍攝曝光開始的時間）。（ 1秒至60秒 ）

拍攝次數：

設定時間間隔拍攝的拍攝張數。（ 1張至9999張 ）

AE追蹤靈敏度：

設定針對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的亮度變化的自動曝光追蹤靈敏度。如果選取 [低]，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的曝光變更會較順暢。（ [高] / [中] / [低] ）

間隔內的快門類型：

設定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的快門類型。（ [機械式快門] / [電子式快門] ）

拍攝間隔優先順序：

設定當曝光模式為 [程式自動] 或 [光圈優先] 且快門速度變得比 [拍攝間隔] 設定的時間更長時，是否以拍攝間隔為優先。（ [開] / [關] ）

提示

- 如果在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按下快門按鈕，將會結束時間間隔拍攝，且相機會返回時間間隔拍攝的待機畫面。
- 若要回到一般拍攝模式，請選取MENU →  1（拍攝設定1）→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 [時間間隔拍攝] → [關]。
- 如果在拍攝開始時，按下已指派為下列功能其中之一的按鍵，該功能在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仍會為持啟動，即使沒有按住按鈕也一樣。
 - [AEL固定]
 - [ AEL固定]
 - [AF/MF控制固定]
 - [固定期間登錄AF區域]
 - [AWB鎖固定]
 - [固定期間的我的轉盤1] 至 [固定期間的我的轉盤3]
- 使用時間間隔拍攝所拍攝的靜態影像會在播放畫面上顯示為一個群組。
- 使用時間間隔拍攝所拍攝的靜態影像可在相機上連續播放。如果您想要使用靜態影像製作動態影像，可以預覽其成果。

注意

- 您可能無法錄製設定的影像張數，端視剩餘電量和錄製媒體上的可用空間量而定。拍攝時透過USB供電，並使用空間足夠的記憶卡。
- 在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包括按下快門按鈕和拍攝開始之間的時間），您無法執行MENU操作，不過可以執行轉盤操作。您可以執行MENU操作，直到按下快門按鈕為止。
- 在時間間隔拍攝過程中，不會顯示自動檢視。

相關主題

- [Imaging Edge](#)
- [版本](#)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S優先順序設定

設定當 [對焦模式] 設定為 [單次AF] 或 [DMF] 且被攝體保持靜止時，即使被攝體沒有對焦，是否仍釋放快門。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AF-S優先順序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AF：

對焦設為優先。除非被攝體對焦，否則不會釋放快門。

釋放快門：

快門釋放設為優先。即使被攝體不在對焦內，仍會釋放快門。

平衡重點：

依據對焦與快門釋放的平衡重點來拍攝。

相關主題

- [對焦模式](#)
- [AF-C優先順序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C優先順序設定

設定當連續AF啟動且被攝體在移動中時，即使被攝體沒有對焦，是否仍釋放快門。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AF-C優先順序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AF：

對焦設為優先。除非被攝體對焦，否則不會釋放快門。

釋放快門：

快門釋放設為優先。即使被攝體不在對焦內，仍會釋放快門。

平衡重點：

依據對焦與快門釋放的平衡重點來拍攝。

相關主題

- [對焦模式](#)
- [AF-S優先順序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區域

選擇對焦區域。在自動對焦模式中難以適當對焦時使用此功能。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區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寬：**
自動對焦於涵蓋整個畫面範圍的被攝體。當您於靜態影像拍攝模式中半按下快門按鈕時，對焦區域的四周會顯示綠色框。

 **對焦區域：**
在螢幕上選擇要對焦的區域，然後產品會自動選擇對焦區域。

 **中間：**
自動對影像中央處的被攝體對焦。搭配對焦鎖定功能一起使用，可創造出您要的構圖。

 **彈性定點：**
讓您將對焦框移至螢幕上所需的點，然後對狹窄區域中的極小被攝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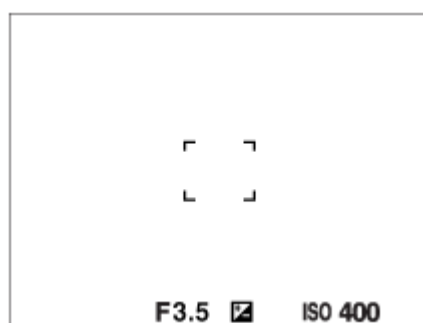
 **擴充彈性定點：**
如果產品未能對焦於單一選取點，它會使用彈性定點周圍的對焦點作為對焦的第二優先區域。

     **追蹤：**
半壓住快門按鈕時，產品會在選取的自動對焦區域內追蹤被攝體。只有在 [對焦模式] 設定為 [連續AF] 時，此設定才可使用。將游標指向 [對焦區域] 設定畫面上的 [追蹤]，然後使用控制滾輪的左/右側選擇想要開始追蹤的區域。您也可以透過將某個區域指定為區、彈性定點或擴充彈性定點，將追蹤起始區域移到任何所需的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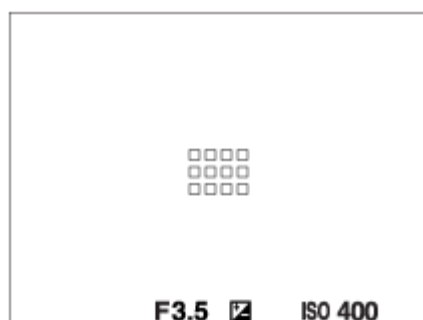
對焦框顯示的範例

對焦框的改變如下所示。

對焦於較大區域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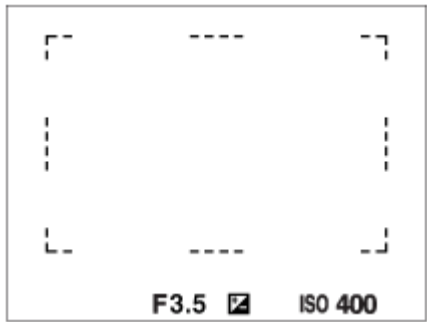


對焦於較小區域時



- 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寬] 或 [對焦區域] 時，視被攝體或情況而定，對焦框可能會在“對焦於較大區域時”和“對焦於較小區域時”之間切換。
- 當您使用卡口轉接器 (LA-EA1或LA-EA3) (另售) 安裝A-安裝座鏡頭時，可能會顯示“對焦於較小區域時”的對焦框。

當根據螢幕的全範圍而自動達到對焦時



- 當您使用非光學變焦的變焦功能時，[對焦區域] 設定會停用，而且對焦框會以虛線顯示。AF會在中央區域上及四周優先運作。

移動對焦區域

- 藉著操作多重選擇器，您可以在 [彈性定點]、[擴充彈性定點] 或 [對焦區域] 內移動對焦區域。如果您事先將 [對焦標準] 指派給多重選擇器中央，可以按下多重選擇器中央，將對焦框移回螢幕中央。
- 您可以藉著在螢幕上觸碰並拖曳對焦框來迅速移動它。請事先將 [觸控操作] 設定為 [開]。

若要暫時追蹤被攝體 (追蹤開啟)

當您按住已事先指定用於 [追蹤開啟] 的自訂按鍵時，可以暫時將 [對焦區域] 的設定變更為 [追蹤]。在您啟動 [追蹤開啟] 之前的 [對焦區域] 設定將會切換至相當於 [追蹤] 設定。
例如：

在您啟動 [追蹤開啟] 之前的 [對焦區域]	當 [追蹤開啟] 啟動時的 [對焦區域]
[寬]	[追蹤: 寬]
[彈性定點：S]	[追蹤: 彈性定點S]
[擴充彈性定點]	[追蹤: 擴充彈性定點]

提示

- 在預設設定中，[對焦區域] 是指定給C2按鈕。

注意

- 在下列情況下，[對焦區域] 會鎖定在 [寬]：
 - [智慧式自動]
- 在連續拍攝期間，或當一次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對焦區域可能不會亮起。
- 當模式轉盤設定為 **䄀** (動態影像) 或 **S&Q**，或在動態影像拍攝期間，無法選擇 [追蹤] 作為 [對焦區域]。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
- [將對焦區域設定調整為相機的方向 \(水平/垂直 \) \(換垂直/水平AF區 \)](#)

- 登錄目前的對焦區域（AF區域登錄功能）（靜態影像）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焦點設定

使用前轉盤/後轉盤或控制滾輪來設定對焦功能。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焦點設定] 。

2 使用前/後轉盤或控制滾輪執行設定。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自動對焦或直接手動對焦時

您可以調整對焦區域設定和對焦框位置。只有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以下項目時，才能移動對焦框：

- [對焦區域]
- [彈性定點]
- [擴充彈性定點]

前轉盤：上/下移動對焦框。

後轉盤：左/右移動對焦框。

控制滾輪：選擇對焦區域。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手動對焦時

手動對焦時，您可以設定要放大的區域。

前轉盤：上/下移動要放大的區域。

後轉盤：左/右移動要放大的區域。

控制滾輪：上/下移動要放大的區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區域限制

透過事先限制可用對焦區域設定的類型，可以更快速選取 [對焦區域] 的設定。

-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區域限制] → 在您要使用的對焦區域加上勾選標記，然後選取 [確定] 。
以  標記的對焦區域類型將可做為設定。

提示

- 當您透過選取MENU →  2 (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 將 [切換對焦區域] 指派給要使用的按鍵時，每當您按下指定的按鍵，對焦區域就會改變。透過事先使用 [對焦區域限制] 來限制可選的對焦區域類型，可以更快速選取您要使用的對焦區域設定。
如果您將 [切換對焦區域] 指派給自訂按鍵，建議您使用 [對焦區域限制] 來限制對焦區域類型。

注意

- 沒有勾選標記的對焦區域類型，無法使用MENU或Fn (功能) 選單加以選取。若要選取其中之一，請使用 [對焦區域限制] 加上勾選標記。
- 如果移除使用 [ 換垂直/水平AF區] 或 [ AF區域登錄功能] 登錄的對焦區域的勾選標記，則登錄的設定將會變更。

相關主題

- [對焦區域](#)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將對焦區域設定調整為相機的方向（水平/垂直）（換垂直/水平AF區）

您可以設定是否根據相機方向（水平/垂直）切換 [對焦區域] 和對焦框位置。當拍攝必須經常改變相機位置的場景，例如肖像或運動場景時，此功能很有用。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換垂直/水平AF區]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關：

不根據相機方向（水平/垂直）切換 [對焦區域] 和對焦框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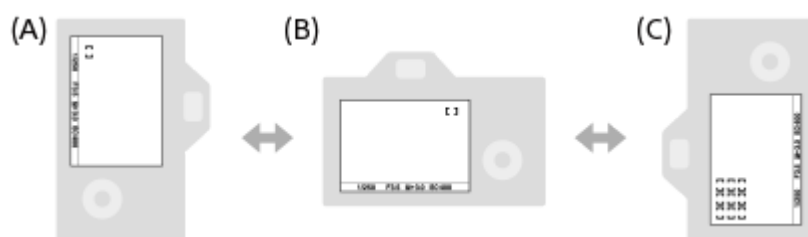
僅AF點：

根據相機方向（水平/垂直）切換對焦框位置。 [對焦區域] 是固定的。

AF點 + AF區域：

根據相機方向（水平/垂直）同時切換 [對焦區域] 和對焦框位置。

已選取 [AF點 + AF區域] 時的範例



(A) 垂直： [彈性定點] (左上角)

(B) 水平： [彈性定點] (右上角)

(C) 垂直： [對焦區域] (左下角)

- 會偵測三種相機方向：水平、垂直且快門按鈕面朝上，以及垂直且快門按鈕面朝下。

注意

- 如果變更 [換垂直/水平AF區] 的設定，則不會保留每個相機方向的對焦設定。
- 在下列情況下，即使當 [換垂直/水平AF區] 設定為 [AF點 + AF區域] 或 [僅AF點] 時， [對焦區域] 和對焦框位置也不會變更：
 -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 [智慧式自動]、 [動態影像] 或 [慢與快動作] 時
 - 當半按快門按鈕時
 - 拍攝動態影像期間
 - 當使用數位變焦功能時
 - 當自動對焦已啟動時
 - 當 [焦點設定] 已啟動時
 - 連續拍攝期間
 - 自拍定時器倒數期間
 - 當 [對焦放大鏡] 已啟動時
- 當您在開啟相機電源後立即拍攝影像，且相機為垂直時，第一張影像會以水平對焦設定拍攝，或以上次的對焦設定拍攝。
- 當鏡頭朝上或朝下時，無法偵測相機方向。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 輔助照明 (靜態影像)

AF照明器提供輔助光以便更輕易地在昏暗環境中對被攝體對焦。在半按下快門按鈕和鎖定對焦之間時，AF照明器會亮起，使相機容易對焦。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AF 輔助照明]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在昏暗環境中，AF照明器會自動亮起。

關：

不使用AF照明器。

注意

- 您在下列情況下無法使用 [ AF 輔助照明]：
 -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 [動態影像] 或 [慢與快動作] 時。
 -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 [連續AF] 時。
 - 當 [對焦放大鏡] 已啟動時。
 - 裝上卡口轉接器時。
- 如果多介面接座配備具有AF照明器功能的閃光燈，當閃光燈打開時，AF照明器也會打開。
- AF照明器發射出非常明亮的光線。雖然不會造成健康危害，但還是不要在近距離內直視AF照明器。

對焦於眼睛（人臉/眼部AF設定）

[人臉/眼部AF設定] 用來決定相機是否以面孔/眼睛為優先進行對焦。

[眼部AF] 有兩種執行方法，其規格有部分差異。請依據您的目的選擇適當方法。

	透過 [人臉/眼部AF設定] 執行 [眼部AF]	透過自訂按鍵執行 [眼部AF] 此處可取得詳細資訊。 
被攝體偵測	相機會以較高優先順序偵測面孔/眼睛。	相機只偵測面孔/眼睛。
事前準備	選取 [人臉/眼部AF設定] →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 [開]。	使用 [ 自訂鍵] 將 [眼部AF] 指定至要使用的按鍵。
如何執行 [眼部AF]	半按下快門按鈕。	按下您已指定用於 [眼部AF] 功能的按鍵*。
規格	- 當相機在指定對焦區域內或四周偵測到人臉或眼睛時，會以較高優先順序對焦於人臉或眼睛。 - 如果相機在指定對焦區域內或四周沒有偵測到任何人臉或眼睛，將會對焦於其他可偵測的被攝體。	- 不論 [對焦區域] 的設定為何，相機只會對焦於畫面上任何位置的人臉或眼睛。 - 如果整個畫面都沒有偵測到人臉或眼睛，相機不會自動對焦於其他被攝體。
對焦模式	遵照 [對焦模式] 指定的設定	遵照 [對焦模式] 指定的設定
對焦區域	遵照 [對焦區域] 指定的設定	不論 [對焦區域] 的設定為何，對焦區域會自動變成整個畫面。
[人臉/眼部AF設定] 下的下列功能如何運作 - 被攝體偵測 - 右眼/左眼選擇 - 面孔偵測框顯示 - 動物眼睛顯示	遵照每個選單項目指定的設定	遵照每個選單項目指定的設定

* 不論 [人臉/眼部AF設定] 下的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是否設定為 [開] 或 [關]，當您按下已指派為 [眼部AF] 的自訂按鍵時，可以透過自訂按鍵使用 [眼部AF]。

提示

保持對焦於移動的眼睛或人臉（眼部AF + 追蹤）

- 如果您在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人類] 時使用 [對焦區域] 下的 [追蹤]，可以保持對焦於移動的眼睛或人臉上。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下列URL：
<https://support.d-imaging.sony.co.jp/support/ilc/autofocus/ilce9/eyeaf.php>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人臉/眼部AF設定] → 要使用的項目。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設定當自動對焦啟動時，是否偵測對焦區域內的面孔或眼睛並對焦於眼睛（眼部AF）。（ [開] / [關] ）（注意：使用自訂按鍵執行 [眼部AF] 時，相機操作是不同的。）

被攝體偵測：

選取要偵測的目標。

[人類]：偵測人臉/眼睛。

[動物]：偵測動物眼睛。不偵測動物面孔。

右眼/左眼選擇：

指定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人類] 時要偵測的眼睛。如果選取 [右眼] 或 [左眼]，則只會偵測所選的眼睛。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動物] 時，無法使用 [右眼/左眼選擇]。

[自動]：相機會自動偵測眼睛。

[右眼]：偵測被攝體的右眼（攝影師視角的左邊眼睛）。

[左眼]：偵測被攝體的左眼（攝影師視角的右邊眼睛）。

面孔偵測框顯示：

設定當偵測到人臉時，是否顯示面孔偵測框。（ [開] / [關]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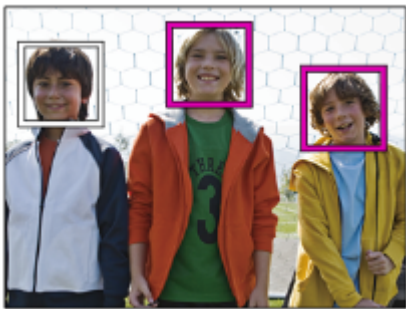
動物眼睛顯示：

設定當偵測到動物眼睛時，是否顯示眼睛偵測框。（ [開] / [關] ）

面孔偵測框

當產品偵測面孔時，出現灰色的面孔偵測框。當產品決定啟用自動對焦時，面孔偵測框會變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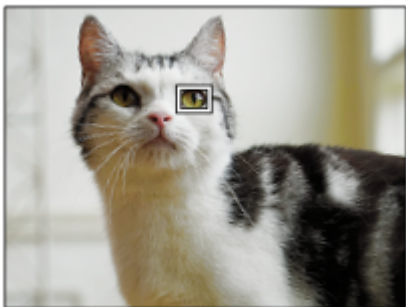
如果您使用 [面孔登錄] 登錄每個面孔的優先順序，產品會自動選取第一優先的面孔且該面孔上的面孔偵測框會變成白色。其他登錄的面孔的面孔偵測框會變成紫紅色。



眼睛偵測框

視設定而定，當偵測到眼睛且相機判斷可以自動對焦時，會出現白色的眼睛偵測框。

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動物] 時，眼睛偵測框會顯示如下。



自訂按鍵的 [眼部AF]

藉著將 [眼部AF] 指派給自訂按鍵，也可以使用眼部AF功能。只要按著按鍵，相機就會對焦於眼睛。不論 [對焦區域] 的設定為何，當您要將眼部AF功能暫時套用到整個畫面時，此功能很實用。如果未偵測到面孔或眼睛，相機不會自動對焦。

(注意：當您嘗試透過半按快門按鈕來對焦於眼睛時，相機只會偵測使用 [對焦區域] 指定的對焦區域內或四周的面孔或眼睛。如果相機未偵測到面孔或眼睛，則會執行一般的自動對焦。)

1. MENU →  2 (拍攝設定 2) → [ 自訂鍵] → 要使用的按鍵，然後將 [眼部AF] 功能指定給該按鍵。
2. MENU →  1 (拍攝設定 1) → [人臉/眼部AF設定] → [被攝體偵測] → 要使用的設定。
3. 將相機朝向人物或動物的臉部，然後按下您已指派為 [眼部AF] 功能的按鍵。
4. 在按按鍵的同時按下快門按鈕。

自訂按鍵的 [切換右/左眼]

當 [右眼/左眼選擇] 設定為 [右眼] 或 [左眼]，可以透過按下已指派為 [切換右/左眼] 功能的自訂按鍵，切換要偵測的眼睛。

當 [右眼/左眼選擇] 設定為 [自動]，可以透過按下已指派為 [切換右/左眼] 功能的自訂按鍵，暫時切換要偵測的眼睛。

當您執行下列操作時，暫時左/右選取會取消。相機返回自動眼睛偵測。

- 停止半按下快門按鈕。
- 停止按下已指派給 [AF開啟] 或 [眼部AF] 的自訂按鍵。
- 按下Fn按鈕或MENU按鈕。

提示

- 當 [右眼/左眼選擇] 不是設定為 [自動]，或者您使用自訂按鍵執行 [切換右/左眼] 時，會出現眼睛偵測框。
- 如果在相機已對焦於臉孔或眼睛之後，您希望臉部或眼睛偵測框消失一段時間，請將 [AF區域自動清除] 設定為 [開]。
- 若要偵測動物眼睛，請安排構圖讓動物雙眼和鼻子都位於視角內。當您對焦於動物臉部時，將會更容易偵測到動物眼睛。

注意

- 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人類] 時，不會偵測動物眼睛。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動物] 時，不會偵測人臉。
- 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動物] 時，下列功能無法使用：
 -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 登錄面孔優先
- [眼部AF] 功能在下列情況下可能無法良好運作：
 - 當被攝人物戴太陽眼鏡時。
 - 當瀏海遮住被攝人物的眼睛時。
 - 在低度照明或是逆光的情況下。
 - 當眼睛閉上時。
 - 被攝人物在陰影下時。
 - 當被攝人物不在對焦範圍內時。
 - 當被攝人物移動太多時。
- 如果被攝人物移動太多，偵測框可能不會正確顯示在他們的眼睛上。
- 視環境而定，可能無法對焦於眼睛。發生此情況時，相機會偵測並對焦於臉孔。當偵測不到人臉時，相機無法對焦於眼睛。
- 在某些情況下，產品可能無法偵測到面孔，或可能意外將其他物品偵測為面孔。
- 當模式轉盤設定為  (動態影像) 或 **S&Q**，或在動態影像拍攝過程中，無法使用眼部AF功能。
- 當眼部AF功能無法使用時，不會顯示眼睛偵測框。
- 您無法與下列功能一起使用面孔/眼睛偵測功能：
 - 光學變焦以外的變焦功能。
 - [相片效果] 下的 [色調分離]
 - 對焦放大鏡
 - 在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120p] / [100p] 的情況下拍攝動態影像時。
 - 在慢動作/快動作拍攝過程中，當 [**S&Q** 幅率] 設定為 [120fps] / [100fps] 時。
- 最多可以偵測到8個被攝體的面孔。

- 即使 [面孔偵測框顯示] 設定為 [關] ，對焦的臉上仍會顯示綠色對焦框。
-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 [智慧式自動] 時，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會鎖定為 [開] 。
- 即使當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動物] ，有些類型的動物眼睛仍無法偵測到。
- 即使 [動物眼睛顯示] 設定為 [關] ，對焦的眼睛上仍會顯示綠色對焦框。

相關主題

- [對焦模式](#)
- [對焦區域](#)
- [AF區域自動清除](#)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追蹤靈敏度 (靜態影像)

在靜態影像模式中，您可以選擇被攝體不在對焦內時的AF追蹤靈敏度。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AF追蹤靈敏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5(靈敏) / 4 / 3(標準) / 2 / 1(鎖定) :

選取 [5(靈敏)] 可回應式地對焦在不同距離的被攝體上。

選取 [1(鎖定)] 可在其他事物通過被攝體前方時，仍保持對焦於特定被攝體。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光圈驅動為AF（靜態影像）

將光圈驅動系統變更為以自動對焦追蹤效能為優先，或以靜音為優先（僅限使用相容鏡頭）。

1 MENU →  1（拍攝設定1）→ [光圈驅動為AF]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標準：

使用標準光圈驅動系統。

對焦優先順序：

將光圈驅動系統變更為以自動對焦效能為優先。使用電子快門進行連續拍攝的過程中，[對焦優先順序] 設定可讓您使用大於F16的F值連續調整對焦。

靜音優先順序：

將光圈驅動系統變更為以靜音為優先，如此一來，光圈驅動的聲音會比 [標準] 中更安靜。

注意

- 在連續拍攝過程中已選取 [對焦優先順序] 時，可能會聽到光圈驅動的聲音、拍攝可能變慢，或者螢幕可能閃爍。若要避免這些現象，請將設定變更為 [標準]。
- 已選取 [靜音優先順序] 時，對焦速度會變慢，而且可能較難對焦於被攝體。
- 當 [光圈驅動為AF] 設定為 [標準] 或 [靜音優先順序]，且F值大於F16時，對焦會鎖定在第一張影像的設定。
- 如果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機械式快門]，則無法選取 [對焦優先順序]。
- 當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自動] 時的單次拍攝過程中，即使已選取 [對焦優先順序]，光圈仍然是由 [標準] 系統驅動。
- 使用與此功能不相容的鏡頭時，無法使用 [光圈驅動為AF]。

相關主題

- [快門類型（靜態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快門AF (靜態影像)

選擇當您半按下快門按鈕時是否要自動對焦。選擇 [關] 以分別調整對焦和曝光。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快門AF]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當您半按下快門按鈕時自動對焦開始運作。

關：

即使您半按下快門按鈕，自動對焦也不會運作。

微調對焦的實用方法

當安裝了A-安裝座鏡頭時，使用快門按鈕以外的按鈕啟動自動對焦功能，可以結合手動對焦讓您對焦更精準。

1. 將 [ 快門AF] 設定為 [關]。
2.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 → 將 [對焦放大鏡] 功能指定到要使用的按鍵。
3. 將 [ Eye-Start AF] 設定為 [關] 以避免在透過觀景窗觀看時自動對焦。
4. 按下AF-ON按鈕以進行對焦。
5. 按下指定用於 [對焦放大鏡] 功能的按鍵，然後旋轉對焦環以微調對焦。
6.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影像。

相關主題

- [AF開啟](#)
- [Eye-Start AF \(靜態影像 \)](#)
- [預先AF \(靜態影像 \)](#)
- [對焦放大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預先AF (靜態影像)

在您半按下快門按鈕前，產品會自動調整對焦。在對焦操作過程中，畫面可能晃動。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預先AF]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在您半按下快門按鈕前調整對焦。

關：

在您半按下快門按鈕前，不會調整快門。

注意

- [ 預先AF] 只有再裝有E-安裝座鏡頭時才可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Eye-Start AF (靜態影像)

設定是否在透過電子觀景窗觀看時使用自動對焦。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Eye-Start AF]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當您透過電子觀景窗觀看時，會開始自動對焦。

關：

當您透過電子觀景窗觀看時，不會開始自動對焦。

提示

- [ Eye-Start AF] 可在裝上A-安裝座鏡頭與卡口轉接器 (LA-EA2、LA-EA4) (另售) 時使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登錄目前的對焦區域（AF區域登錄功能）（靜態影像）

您可以使用自訂按鍵將對焦框暫時移至預先指派的位置。當拍攝被攝體移動是可預測的場景（例如運動場景）時，此功能很有用。使用此功能，您可以根據情況快速切換對焦區域。

如何登錄對焦區域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AF區域登錄功能] → [開]。
2. 將對焦區域設定到想要的位置，然後按住Fn（功能）按鈕。

如何叫出已登錄的對焦區域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 要使用的按鍵，然後選取 [固定期間登錄AF區域]。
2. 將相機設定為拍攝模式，按住指派給 [固定期間登錄AF區域] 的按鍵，然後按下快門按鈕拍攝影像。

提示

- 當使用 [ AF區域登錄功能] 登錄對焦框時，已登錄的對焦框會在螢幕上閃爍。
- 如果將 [切換登錄的AF區域] 指派給自訂按鍵，您無需按住該按鍵即可使用已登錄的對焦框。
- 如果 [登錄的AF區域+AF開啟] 已指派給自訂按鍵，則當按下該按鍵時，會執行使用已登錄對焦框的自動對焦。

注意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登錄對焦區域：
 - 模式轉盤設定為 （動態影像）或 S&Q
 - 當執行 [觸碰對焦] 時
 - 當使用數位變焦功能時
 - 當執行 [觸碰追蹤] 時
 - 正在對焦時
 - 當執行對焦鎖定時
- 您不能指定 [固定期間登錄AF區域] 給 [左側按鈕的功能]、[右側按鈕的功能] 或 [向下按鈕]。
- 在下列情況下，無法叫出已登錄的對焦區域：
 - 模式轉盤設定為 **AUTO**（自動模式）、（動態影像）或 S&Q
- 當 [ AF區域登錄功能] 設定為 [開] 時，[鎖操作零件] 設定會鎖定為 [關]。

相關主題

- [對焦區域](#)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刪除已登錄的AF區域（刪除登錄的AF區域）

刪除使用 [ AF區域登錄功能] 登錄的對焦框位置。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刪除登錄的AF區域]。

相關主題

- [登錄目前的對焦區域（AF區域登錄功能）（靜態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區域自動清除

設定對焦區域應該始終顯示或應在達到對焦後不久自動消失。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AF區域自動清除]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對焦區域在達到對焦後不久自動消失。

關：

對焦區域始終顯示。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顯示連續AF區域

您可以設定在 [連續AF] 模式中，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寬] 或 [對焦區域] 時，是否顯示對焦區域。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顯示連續AF區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會顯示對準焦點的對焦區域。

關：

不會顯示對準焦點的對焦區域。

注意

- 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下列其中之一時，對焦區域內的對焦框會變成綠色：
 - [中間]
 - [彈性定點]
 - [擴充彈性定點]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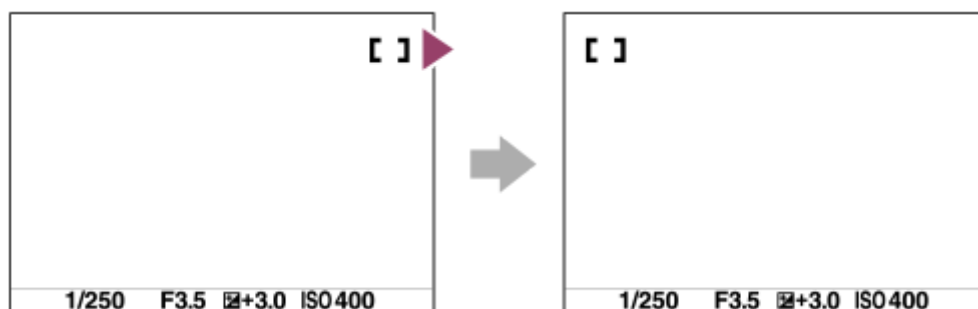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點循環

設定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對焦區域]、[彈性定點] 或 [擴充彈性定點] 的情況下移動對焦框時，是否允許對焦框從一端跳到另一端。當您要將對焦框從一端快速移動到另一端時，此功能很實用。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點循環] → 要使用的設定。

當選取 [循環] 時：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不循環：

當您嘗試將對焦框移動到末端時，游標不會移動。

循環：

當您嘗試將對焦框移動到末端時，游標會跳到對面末端。

注意

- 即使將 [對焦點循環] 設定為 [循環]，對焦框也不會以對角方式循環。

相關主題

- [對焦區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 微距變焦

讓您在具有LA-EA2或LA-EA4卡口轉接器（另售）的A-安裝座鏡頭時，針對各鏡頭調整自動對焦位置及登錄調整值。只有在必須調整時，才使用此功能。請注意，使用此調整時，適當位置可能無法執行自動對焦功能。

1 MENU →  1（拍攝設定1）→ [AF 微距變焦]。

2 選取 [AF調整設定] → [開]。

3 [量] → 所需的值。

- 您所選擇的值越大，從產品起算的自動對焦位置越遠。您所選擇的值越小，到產品的自動對焦位置越近。

提示

- 建議您調整實際拍攝情況下的位置。調整時，請將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彈性定點] 並使用高對比的明亮被攝體。

注意

- 當您安裝已登錄數值的鏡頭時，登錄的數值會出現在畫面上。[±0] 會出現，指出尚未登錄數值的鏡頭。
- 如果顯示的數值為 [-]，表示總共已經登錄30個鏡頭，不能再登錄新的鏡頭了。若要登錄新的鏡頭，請安裝可以消除其登錄的鏡頭，並將其數值設定為 [±0]，或使用 [清除] 重設所有鏡頭的數值。
- [AF 微距變焦] 支援Sony、Minolta或Konica-Minolta鏡頭。如果使用支援鏡頭以外的鏡頭來執行 [AF 微距變焦]，可能會影響到支援鏡頭的已登記設定。請勿以不受支援的鏡頭執行 [AF 微距變焦]。
- 您無法對具有相同規格的Sony、Minolta和Konica-Minolta鏡頭個別設定 [AF 微距變焦]。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框色

您可以指定用來指示對焦區域的外框顏色。如果因為被攝體的關係而難以看到外框，可以變更其顏色，讓它更容易看到。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1 MENU →  1（拍攝設定1）→ [對焦框色] → 要使用的顏色。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灰：

以灰色顯示用來指示對焦區域的外框。

白：

以白色顯示用來指示對焦區域的外框。

紅：

以紅色顯示用來指示對焦區域的外框。

相關主題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曝光補償

通常，曝光會自動設定（自動曝光）。根據由自動曝光設定的曝光值，如果您將 [曝光補償] 分別調整至正端或負端（曝光補償），您可以使整個影像更加明亮或灰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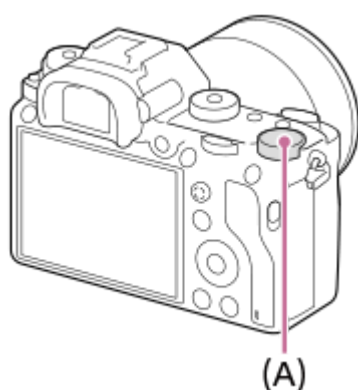
1 轉動曝光補償轉盤 (A)。

+ (上) 側：

影像變得更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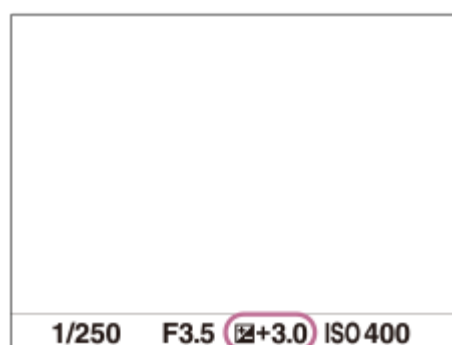
-(下) 側：

影像變得較為陰暗。



- 您可以在-3.0 EV至+3.0 EV的範圍內調整曝光補償值。
- 您可以確認在拍攝畫面上設定的曝光補償值。

螢幕



觀景窗



若要使用MENU設定曝光補償值

當曝光補償轉盤設定為“0”時，您可以在-5.0 EV至+5.0 EV的範圍內調整曝光補償值。

MENU→1 (拍攝設定1) → [曝光補償] →要使用的設定。

注意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無法執行曝光補償：
 - [智慧式自動]
- 當使用 [手動曝光] 時，只有在 [ISO] 設定為 [ISO AUTO] 時才可以執行曝光補償。
- 曝光補償轉盤的設定將會優先於MENU中的 [曝光補償] 或 [轉盤Ev補償] 。
- 在拍攝時，只有相當於影像亮度且介於-3.0 EV和+3.0 EV的值會出現在螢幕上。如果您將曝光補償值設定在此範圍外，畫面上的影像亮度將不受影響，不過該值會反應在錄製的影像上。
- 對於動態影像，您可以在-2.0 EV至+2.0 EV的範圍內調整曝光補償值。
- 若您在極亮或極暗的狀況下拍攝被攝體，或當您使用閃光燈時，可能無法得到令人滿意的效果。
- 當您將曝光補償轉盤從“0”以外的設定設為“0”時，不論 [曝光補償] 設定為何，曝光值都會切換至“0”。

相關主題

- [曝光級數](#)
- [轉盤Ev補償](#)
- [曝光補償設定](#)
- [連拍包圍式曝光](#)
- [單張包圍式曝光](#)
- [斑馬圖案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重設EV補償

設定您在曝光補償轉盤位置設定為“0”的情況下當關閉電源時是否要維持用 [曝光補償] 所設定的曝光值。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重設EV補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維持：

維持設定。

重設：

重設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ISO設定：ISO

感光度以ISO數字表示（建議的曝光指數）。數字越大，感光度越高。

1 控制滾輪上的ISO（ISO）→選取要使用的設定。

- 您也可以選取MENU→ 1（拍攝設定1）→ [ISO設定] → [ISO]。
- 您可以透過轉動前轉盤，也可以透過轉動控制滾輪，以1/3 EV步級變更值。您可以透過轉動後轉盤，以1 EV步級變更值。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ISO AUTO：

自動設定ISO感光度。

ISO 50–ISO 204800：

手動設定ISO感光度。選取較大數字會提高ISO感光度。

提示

- 您可以變更在 [ISO AUTO] 模式中自動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選擇 [ISO AUTO] 並按控制滾輪的右側，為 [ISO AUTO最高值] 以及 [ISO AUTO最低值] 設定所需值。

注意

- 會在使用下列功能時選擇 [ISO AUTO]：
 - [智慧式自動]
- 當ISO感光度設定為低於ISO 100的數值時，可錄製被攝體的亮度範圍（動態範圍）可能會降低。
- ISO值越高，影像上會出現越多雜訊。
- 可用的ISO設定會因拍攝靜態影像、拍攝動態影像或拍攝慢動作/快動作動態影像而有所不同。
- 下列情況中，可使用50至25600之間的ISO值：
 -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
 -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自動] 且 [過片模式] 設定為 [連拍]。
- 拍攝動態影像時，可以使用100和102400之間的ISO值。如果ISO值設定為大於102400的值，設定會自動切換為102400。當您完成動態影像錄製時，ISO值會恢復為原始設定。
- 拍攝動態影像時，可以使用100和102400之間的ISO值。如果ISO值設定為小於100的值，設定會自動切換為100。當您完成動態影像錄製時，ISO值會恢復為原始設定。
- 當您在拍攝模式設定為 [P]、[A]、[S] 或 [M] 時選取 [ISO AUTO]，ISO感光度將在設定範圍內自動調整。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ISO設定：ISO範圍限制

手動設定ISO感光度時，可以限制ISO感光度範圍。

1 MENU→1 (拍攝設定1) → [ISO設定] → [ISO範圍限制] → [最低值] 或 [最高值]，並選擇要使用的值。

若要設定 [ISO AUTO] 的範圍

如果要調整在 [ISO AUTO] 模式中自動設定的ISO感光度範圍，請選取MENU→1 (拍攝設定1) → [ISO設定] → [ISO] → [ISO AUTO]，並按控制滾輪右側以選取 [ISO AUTO最高值] / [ISO AUTO最低值]。

注意

- 超過指定範圍的ISO感光度值會無法使用。若要選取超過指定範圍的ISO感光度值，請重設 [ISO範圍限制]。

相關主題

- [ISO設定：ISO](#)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ISO設定：ISO AUTO最小速度

當拍攝模式為P（程式自動）或A（光圈優先）時，如果您選取 [ISO AUTO]，則可以設定ISO感光度開始變更的快門速度。

此功能適用於拍攝移動被攝體。您可以將被攝體模糊程度減到最小，同時防止相機晃動。

1 MENU →  1（拍攝設定1）→ [ISO設定] → [ISO AUTO最小速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FASTER（較快）/FAST（快）：

ISO感光度將會在快門速度比 [標準] 更快時開始變更，因此可以防止相機晃動和被攝體模糊。

STD（標準）：

相機會根據鏡頭焦距自動設定快門速度。

SLOW（慢）/SLOWER（較慢）：

ISO感光度將會在快門速度比 [標準] 更慢時開始變更，因此可以拍出雜訊更少的影像。

1/16000—30"：

ISO感光度會在您已設定的快門速度開始變更。

提示

- ISO感光度開始在 [較快]、[快]、[標準]、[慢] 和 [較慢] 之間變更的快門速度差異為1 EV。

注意

- 如果曝光不足，即使ISO感光度在 [ISO AUTO] 中設定為 [ISO AUTO最高值]，為了以適當的曝光拍攝，快門速度將會比 [ISO AUTO最小速度] 中設定的速度更慢。
- 在下列情況下，快門速度可能不會依設定運作：
 - 當最快快門速度已根據 [ 快門類型] 設定而變更時。
 - 當使用閃光燈拍攝明亮場景時。（最快快門速度受限於1/250秒的閃光同步速度。）
 - 當 [閃光燈模式] 設定為 [強制閃光] 並且使用閃光燈拍攝昏暗場景時。（最慢快門速度受限於相機自動判斷的速度。）

相關主題

- [程式自動](#)
- [光圈優先](#)
- [ISO設定：ISO](#)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測光模式

選取將設定要對螢幕的哪個部分進行測光以判定曝光的測光模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測光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  **多重：**
將在把整個區域分成多個區域後，對每個區域進行測光，然後判定整個畫面的適當曝光（多重測光）。
-  **中心：**
測量整個畫面的平均亮度，並同時強調畫面的中央區域（中央加權測光）。
-  **定點測光：**
僅測量中央區域（定點測光）。此模式適合用來測量整個畫面中特定部分的光線。測光圈的大小可在 [定點測光: 標準] 和 [定點測光: 大] 中選擇。測光圈的位置取決於 [重點測光點] 的設定。
-  **全螢幕平均：**
測量整個畫面的平均亮度。即使構圖或被攝體位置改變，曝光仍會穩定。
-  **醒目：**
測量亮度，同時強調畫面上的高亮度區域。此模式適合拍攝被攝體同時避免過度曝光。

提示

- 當已選取 [定點測光] 且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彈性定點] 或 [擴充彈性定點]，同時 [重點測光點] 設定為 [對焦點連結] 時，定點測光點可與對焦區域協調一致。
- 當已選取 [多重] 且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設定為 [開] 時，相機會根據偵測到的面孔計算亮度。
- 當 [測光模式] 設定為 [醒目]，且 [動態範圍最佳化] 或 [自動HDR] 功能已啟動時，會透過將影像分成小區域並分析明暗對比，自動修正亮度和對比度。根據拍攝環境進行設定。

注意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測光模式] 會鎖定在 [多重]：
 - [智慧式自動]
 - 光學變焦以外的變焦功能
- 在 [醒目] 模式中，如果畫面上有較亮的部分，則被攝體可能會變暗。

相關主題

- [AE鎖定](#)
- [重點測光點](#)
-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 [動態範圍最佳化 \(DRO\)](#)
- [自動HDR](#)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設定當 [測光模式] 設定為 [多重] 時，相機是否根據偵測到的面孔計算亮度。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相機根據偵測到的面孔計算亮度。

關：
相機使用 [多重] 設定來計算亮度，而不偵測面孔。

注意

-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 [智慧式自動] 時，[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會鎖定為 [開]。
- 當 [人臉/眼部AF設定] 下的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設定為 [開] 且 [被攝體偵測] 設定為 [動物] 時，[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不會運作。

相關主題

- [測光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重點測光點

設定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彈性定點] 或 [擴充彈性定點] 時是否將定點測光位置與對焦區域協調一致。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重點測光點]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中間：

定點測光位置與對焦區域不一致，但是一律針對中央亮度測光。

對焦點連結：

定點測光位置與對焦區域一致。

注意

- 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彈性定點] 或 [擴充彈性定點] 以外的設定時，定點測光位置會鎖定在中央。
- 當 [對焦區域] 設定為 [追蹤: 彈性定點] 或 [追蹤: 擴充彈性定點] 時，定點測光位置會與追蹤開始位置協調一致，但不會與被攝體的追蹤一致。

相關主題

- [對焦區域](#)
- [測光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曝光級數

您可以調整快門速度、光圈和曝光補償值的設定增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曝光級數]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0.3EV / 0.5EV

注意

- 即使您將 [曝光級數] 設定為 [0.5EV]，使用曝光補償轉盤調整的曝光值也會以0.3EV的步級改變。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含快門的AEL (靜態影像)

設定是否在半按下快門按鈕時固定曝光。

選擇 [關] 以分別調整對焦和曝光。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含快門的AEL]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當您在 [對焦模式] 設定為 [單次AF] 的情況下半按下快門按鈕時，會在自動調整對焦後固定曝光。

開：

半按下快門按鈕時固定曝光。

關：

半按下快門按鈕時不固定曝光。想要分別調整對焦與曝光時，請使用這個模式。

在 [連拍] 模式中拍攝時，產品會持續調整曝光。

注意

- 使用AEL按鈕的操作會優先於 [ 含快門的AEL] 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曝光標準調整

調整本相機針對每個測光模式的正確曝光值標準。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曝光標準調整] → 要使用的測光模式。

2 選取要使用的值當作測光標準。

- 您可已設定從-1 EV至+1 EV的值 (以1/6 EV增量) 。

測光模式

當您在MENU →  1 (拍攝設定1) → [測光模式] 中選取相對應的測光模式時，將會套用設定的標準值。

 多重 /  中心 /  定點測光 /  全螢幕平均 /  醒目

注意

- 當 [曝光標準調整] 變更時，不會影響曝光補償。
- 使用定點AEL的過程中，曝光值會根據 [ 定點測光] 設定的值而鎖定。
- M.M (手動測光) 的標準值會根據 [曝光標準調整] 中設定的值而變更。
- [曝光標準調整] 中設定的值是記錄在Exif資料中，並與曝光補償值分別記錄。曝光標準值的量將不會增加至曝光補償值。
- 如果您在包圍式拍攝過程中設定 [曝光標準調整]，則會重設包圍式拍攝的張數。

相關主題

- [測光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閃光燈模式

您可以設定閃光燈模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閃光燈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閃光燈關閉：**

閃光燈不會運作。

 **自動閃光：**

閃光燈在昏暗的環境中或朝明亮光線方向拍攝時閃光。

 **強制閃光：**

閃光燈會在您每次觸動快門時閃光。

 **低速同步：**

閃光燈會在您每次觸動快門時閃光。使用低速同步拍攝可以讓您透過降低快門速度來拍攝被攝體和背景的清晰影像。

 **後簾同步：**

閃光燈會在您每次觸動快門時，在曝光完成之前閃光。後簾同步模式可以讓您拍攝移動被攝體（例如移動的車輛或走動的行人）的自然拖尾影像。

注意

- 預設設定值視拍攝模式而定。
- 視拍攝模式而定，部分 [閃光燈模式] 設定無法使用。

相關主題

- [使用閃光燈 \(另售 \)](#)
- [無線閃光燈](#)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閃光補償

將閃光燈光線量調整在-3.0 EV至+3.0 EV的範圍內。閃光補償只會變更閃光量。曝光補償會隨著快門速度和光圈的變更而變更閃光燈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閃光補償] → 要使用的設定。

- 選取較高的值 (+側) 會使閃光燈亮度變高，選取較低的值 (-側) 會使閃光燈亮度變低。

注意

-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以下模式時，[閃光補償] 不會運作：
 - [智慧式自動]
- 如果被攝體位於閃光燈的最大範圍之外，則可能會因為可用的閃光量有限而看不出增強的閃光燈效果 (+側)。如果被攝體非常靠近，則可能看不出減弱的閃光燈效果 (-側)。
- 如果在鏡頭上安裝ND濾鏡，或在閃光燈上安裝柔光罩或濾色鏡，可能無法達到適當的曝光且影像可能會變陰暗。在此情況下，請將 [閃光補償] 調整為所需的值。

相關主題

- [使用閃光燈 \(另售\)](#)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曝光補償設定

設定是否要套用曝光補償值以同時控制閃光燈和周邊光線，或只是周邊光線。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曝光補償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現場光與閃光：

套用曝光補償值以同時控制閃光燈和周邊光線。

只有現場光：

套用曝光補償值以只控制周邊光線。

相關主題

- [閃光補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無線閃光燈

進行無線閃光燈拍攝的方法有兩種：利用裝在相機上的閃光燈的光線作為訊號光的光訊號閃光燈拍攝，以及利用無線通訊的無線電訊號閃光燈拍攝。若要執行無線電訊號閃光燈拍攝，請使用相容的閃光燈或無線電波指令器（另售）。有關設定每個方法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或無線電波指令器的使用說明書。

- 1 MENU** →  **1**（拍攝設定1）→ [無線閃光燈] → [開]。
- 2** 取下相機上的接腳蓋，然後安裝閃光燈或無線電波指令器。
 - 在執行光線訊號無線閃光燈拍攝時，將裝好的閃光燈設定為控制器。
在相機裝上閃光燈的情況下執行無線電訊號無線閃光燈拍攝時，請將安裝的閃光燈設定為指令器。
- 3** 設定一個已設定為無線模式的離機閃光燈，或安裝至無線電波接收器（另售）的離機閃光燈。
 - 按下相機上的AEL按鈕以執行測試閃光。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關：
不使用無線閃光燈功能。

開：
使用無線閃光燈功能，讓一或多部外接閃光燈在離相機一段距離處發出閃光。

設定AEL按鈕

執行無線閃光燈拍攝時，我們建議您將MENU →  **2**（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 [AEL按鈕的功能] 設定為 [AEL固定]。

注意

- 從作為其他相機的 controllers 的閃光燈收到光線訊號之後，離機閃光燈可能會發出光線。如果發生此情況，請變更您閃光燈的頻道。有關如何變更頻道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閃光燈的使用說明書。
- 如需與無線閃光燈拍攝相容之閃光燈的詳細資訊，請造訪Sony網站，或洽詢您的Sony經銷商或當地授權的Sony服務處。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紅眼減弱

使用閃光燈時，閃光燈會在拍攝前閃爍兩次或更多次，以減少紅眼現象。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紅眼減弱]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閃光燈會一律發出閃光以減少紅眼現象。

關：

不使用紅眼減弱功能。

注意

- 紅眼減弱功能可能無法產生所需的效果。效果取決於個別差異和情況，例如與被攝體之間的距離，或者被攝體是否注視預先閃光。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白平衡

修正環境光線條件的色調效果，以白色記錄自然的白色被攝體。影像的色調不符合您期待的效果或為了表現拍攝效果而刻意改變色調時，可使用此功能。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白平衡]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AWB  **AWB**  自動 /  日光 /  陰影 /  陰天 /  白熾燈 /  -1 螢光燈: 暖白色 /  0 螢光燈: 冷白色 /  +1 螢光燈: 白天白光 /  +2 螢光燈: 日光 /  閃光燈 /  水底自動：

當您選擇照亮被攝體的光源時，產品會調整色調以符合所選的光源（預設白平衡）。當您選取 [自動] 時，產品會自動偵測光源並調整色調。

 **色溫/彩色濾鏡：**

視光源而定，調整色調。達到攝影的CC（色彩補償）濾鏡效果。

 **自訂 1/自訂 2/自訂 3：**

記憶拍攝環境的光線狀況下的基本白色。

提示

- 您可以按下控制滾輪右側，顯示微調畫面並視需要執行色調微調。當已選取 [色溫/彩色濾鏡] 時，可以透過轉動後轉盤（而不是按控制滾輪的右側）來變更色溫。
- 如果色調結果不符合您在所選設定中的預期，請執行 [階段白平衡] 拍攝。
- **AWB**  或 **AWB**  只有在 [AWB優先順序設定] 設定為 [環境] 或 [白] 時才會顯示。

注意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白平衡] 會固定為 [自動]：
 - [智慧式自動]
- 如果您使用水銀燈或鈉燈作為光源，由於光線的特性之故，將無法獲得準確的白平衡。建議使用閃光燈拍攝影像或選取 [自訂 1] 至 [自訂 3]。

相關主題

- [捕捉標準白色以設定白平衡（自訂白平衡）。](#)
- [AWB優先順序設定](#)
- [階段白平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WB優先順序設定

選擇在某些照明條件下（例如白熾燈光線），當 [白平衡] 設定為 [自動] 時要優先使用的色調。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AWB優先順序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AWB
STD 標準：

使用標準自動白平衡拍攝。相機自動調整色調。

AWB
Ambi 環境：

優先使用的光源色調。當您要創造溫暖氣氛時，這很適用。

AWB
White 白：

當光源的色溫低時，優先使用白色重現。

相關主題

- [白平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動態範圍最佳化 (DRO)

透過將影像分割成小的區域，產品會分析被攝體和背景之間的明暗對比，並且產生具有最佳亮度和層次的影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DRO/自動 HDR] → [動態範圍最佳化] 。

2 使用控制滾輪上的左/右側選擇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動態範圍最佳化: 自動：**
自動修正亮度。

 **動態範圍最佳化: 等級1—動態範圍最佳化: 等級5：**
使各分割區域錄製影像的層次最佳化。從Lv1 (弱) 至Lv5 (強) 之間選取最佳化等級。

注意

- 在下列情況中，[動態範圍最佳化] 會固定為 [關] ：
 - 當 [相片效果] 不是設定為 [關] 時
- 當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120p 100M] 、 [100p 100M] 、 [120p 60M] 或 [100p 60M] ，或當 [ 幅率] 設定為 [120fps] / [100fps] 時，[DRO/自動 HDR] 會切換為 [關] 。
- 以 [動態範圍最佳化] 拍攝時，影像可能有雜訊。透過檢查錄製的影像來選擇適當的等級，特別是在增強效果時。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自動HDR

使用不同曝光拍攝三張影像，並使用正確曝光、曝光不足影像的亮部，以及曝光過度影像的暗部來組合影像，創造出具有更優異的漸層範圍（高動態範圍）的影像。會拍攝一張適當曝光的影像以及一張重疊的影像。

1 MENU →  1（拍攝設定1）→ [DRO/自動 HDR] → [自動HDR]。

2 使用控制滾輪上的左/右側選擇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HDR: 曝光差異自動：**
自動修正亮度。

 **自動 HDR: 曝光差異 1.0 EV—自動 HDR: 曝光差異 6.0 EV：**

根據被攝體的對比度設定曝光差異。從1.0EV（弱）至6.0EV（強）之間選取最佳化等級。

例如，如果您將曝光值設定為2.0 EV，就會以下列曝光等級構成三張影像：-1.0 EV、正確曝光和+1.0 EV。

提示

- 快門在單次拍攝中會釋放三次。請注意下列事項：
 - 請在被攝體靜止不動或不會閃爍光線時使用這個功能。
 - 請勿在拍攝前變更構圖。

注意

- 當 [ 檔案格式] 為 [RAW] 或 [RAW與JPEG] 時，此功能無法使用。
- 下列拍攝模式中無法使用 [自動HDR]。
 - [智慧式自動]
- [自動HDR] 在下列情況下不能使用。
 - 將 [相片效果] 設定為 [關] 以外的項目時。
- 在拍攝後且完成擷取過程之前，不能開始下一次拍攝。
- 視被攝體的亮度差異和拍攝條件而定，您可能無法獲得想要的效果。
- 使用閃光燈時，此功能幾乎沒有效果。
- 場景的對比度低、產品晃動或者發生被攝體模糊時，可能無法獲得良好的HDR影像。當相機偵測到影像模糊時，  會顯示在錄製的影像上讓您知道。若有必要，可改變構圖或重新小心拍攝影像，以避免影像模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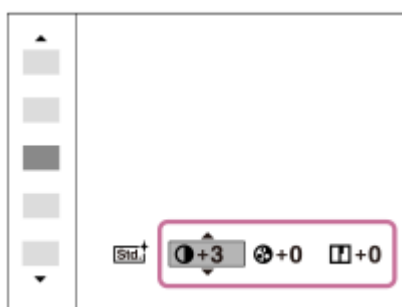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風格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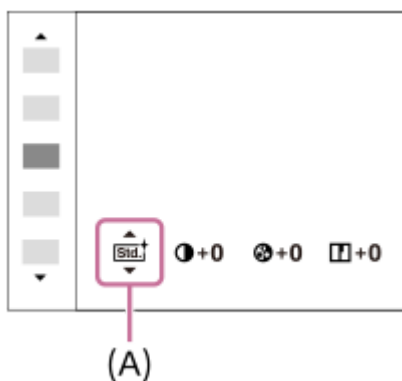
讓您設定所需的影像處理並微調每一種影像類型的對比度、飽和度和銳利度。

-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風格設定]。
- 2 使用控制滾輪上的上/下側選擇要使用的樣式或 [樣式方塊]。
- 3 若要調整 (對比度) (飽和度) 和 (銳利度)，使用左/右側選擇所需的項目，然後使用上/下側選擇數值。



- 4 當選取 [樣式方塊] 時，使用控制滾輪的右側，移動至右端，然後選擇要使用的樣式。

- 您可以叫出具有些微差異設定的相同樣式。



(A)：僅當已選取樣式方框時顯示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Std. 標準：

以豐富的層次和漂亮的色彩拍攝各種場景。

Vivid 鮮明：

提高飽和度和對比度，以拍攝色彩鮮豔的場景及被攝體的動人影像，如花卉、春天的綠葉、藍天或海洋景觀。

Ntrl 中性：

飽和度與銳利度會降低，以便以低調的色調拍攝影像。這個也適合用來捕捉要以電腦修改的影像材料。

Clear 透明：

用來以高亮度的清澈色彩拍攝色調清晰的影像，適合用來捕捉光芒四射的光線。

 **深色：**

用來以濃厚的色彩拍攝影像，適合用來捕捉被攝體的厚重質感。

 **淡色：**

用來以明亮和簡單的色彩拍攝影像，適合用來捕捉令人清新的光線氛圍。

 **肖像：**

以柔和的色調捕捉膚色，十分適合用來拍攝肖像。

 **風景：**

強調飽和度、對比度和銳利度，用於拍攝鮮明和清晰的景色。遠處的風景也會更加突出。

 **日落：**

用於拍攝落日的美麗紅色。

 **夜景：**

對比度會降低，以重現夜間的景色。

 **秋葉：**

用來拍攝秋景，生動地強調紅葉與黃葉的變化。

 **黑白：**

用來以單一的黑白色拍攝影像。

 **褐色：**

用來以褐色的單色調拍攝影像。

 **登錄偏好的設定（樣式方塊）：**

選取六個樣式方框（方框左側有編號的方框（））以登錄偏好的設定。然後使用右按鈕選取要使用的設定。

您可以叫出具有些微差異設定的相同樣式。

若要設定 [對比度] 、 [飽和度] 和 [銳利度]

可以針對每一個影像樣式預設（例如 [標準] 和 [風景] ），以及針對可登錄偏好設定的每一個 [樣式方塊] ，來調整 [對比度] 、 [飽和度] 和 [銳利度] 。

透過按控制滾輪的左/右側選取要設定的項目，然後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側設定數值。

 **對比度：**

選擇的值越高，明暗差異越突出，且對影像產生的效果越大。

 **飽和度：**

選擇的值越高，色彩越鮮明。選擇的值較低時，影像的色彩較輕淡柔和。

 **銳利度：**

調整銳利度。選擇的值越高，輪廓越突出；選擇的值越低，輪廓越柔和。

注意

- 在下列情況下，[風格設定] 會固定為 [標準] ：
 - [智慧式自動]
 - [相片效果] 不是設定為 [關] 。
- 當此功能設定為 [黑白] 或 [褐色] 時，無法調整 [飽和度]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相片效果

選擇所需的效果濾鏡，以拍出更令人印象深刻以及藝術化的影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相片效果]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關：**
停用 [相片效果] 功能。

 **玩具相機：**
以陰暗的角落和減低的清晰度來建立一個柔和的影像。

 **普普風：**
透過強調色調，產生鮮明樣貌。

 **色調分離：**
透過加重強調主要色彩，或是以黑色和白色，產生高對比性的抽象樣貌。

 **懷舊相片：**
以褐色色調和褪色對比產生懷舊照片的樣貌。

 **柔和過曝效果：**
以指定的氛圍（明亮、透明、縹緲、柔和、柔美）產生影像。

 **部分色彩：**
產生保留特定顏色但將其他色彩轉換為黑白的影像。

 **高對比度單色：**
產生黑白兩色的高對比影像。

 **豐富色調單色：**
以豐富的層次和細節的重現來產生黑白影像。

提示

- 您可以使用控制滾輪的左/右側，為某些項目執行詳細設定。

注意

- 當您使用光學變焦以外的變焦功能時，將變焦比例設定得較大時，會使 [玩具相機] 效果較差。
 - 選取 [部分色彩] 時，視被攝體或拍攝情況而定，影像可能不會保留所選的顏色。
 - 因為產品在處理拍攝後的影像，您無法在拍攝的畫面上查看下列效果。此外，在影像處理完成前，您將無法拍攝另一張影像。您無法在動態影像中使用這些效果。
 - [豐富色調單色]
 - 在 [豐富色調單色] 的情況下，拍攝一次會釋放三次快門。請注意下列事項：
 - 請在被攝體靜止不動或不會閃爍光線時使用這個功能。
 - 請勿在拍攝過程中變更構圖。
- 場景的對比度低或相機嚴重晃動或發生被攝體模糊時，可能無法獲得好的HDR影像。如果產品偵測到這種情況，錄製的影像上會出現 ，以讓您知道有此情況。若有必要，可改變構圖或重新小心拍攝影像，以避免影像模糊。
- 下列拍攝模式中無法使用此功能：
 - [智慧式自動]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RAW] 或 [RAW與JPEG] 時，此功能無法使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快門AWB鎖（靜態影像）

您可以設定當 [白平衡] 設定為 [自動] 或 [水底自動] 時，按下快門按鈕是否鎖定白平衡。

此功能可防止在連續拍攝期間或以半按快門按鈕拍攝時意外變更白平衡。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 快門AWB鎖]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快門中間向下：

半按快門按鈕時會鎖定白平衡，即使在自動白平衡模式下也一樣。在連續拍攝過程中，也會鎖定白平衡。

連拍：

在連續拍攝過程中，會將白平衡鎖定為第一張照片中的設定，即使在自動白平衡模式下也一樣。

關：

使用一般自動白平衡操作。

關於 [AWB鎖固定] 和 [AWB鎖切換]

您也可以藉著將 [AWB鎖固定] 或 [AWB鎖切換] 指派給自訂按鍵，在自動白平衡模式中鎖定白平衡。選取MENU →  2（拍攝設定2） → 使用 [ 自訂鍵] 指派 [AWB鎖固定] 或 [AWB鎖切換]。如果您在拍攝過程中按下指派的按鍵，將會鎖定白平衡。

[AWB鎖固定] 功能透過按下按鈕時停止自動白平衡調整，來鎖定白平衡。

這個 [AWB鎖切換] 功能會在按一次按鈕之後停止自動白平衡調整，來鎖定白平衡。當您再次按下該按鈕，則會釋放AWB鎖定。

- 如果要在自動白平衡模式下的動態影像拍攝過程中鎖定白平衡，請選取MENU →  2（拍攝設定2） → 使用 [ 自訂鍵] 指派 [AWB鎖固定] 或 [AWB鎖切換]。

提示

- 當您在自動白平衡鎖定的情況下，使用閃光燈拍照時，呈現的色調可能會不自然，因為白平衡在發出閃光之前便已鎖定。在此情況下，請將 [ 快門AWB鎖] 設定為 [關] 或 [連拍]，而且在拍攝時不要使用 [AWB鎖固定] 功能或 [AWB鎖切換] 功能。或者，將 [白平衡] 設定為 [閃光燈]。

相關主題

- [白平衡](#)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放大鏡

您可以在拍攝前放大影像以檢查對焦。

不同於 [ MF輔助]，您可以在不操作對焦環的情況下放大影像。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放大鏡]。

2 按多重選擇器中央以放大影像，並藉由按多重選擇器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想要放大的區域。

- 每當您按下中央時，就會變更放大比例。
- 您可以藉著選取MENU →  1 (拍攝設定1) → [ 初始對焦放大率] 以設定初始放大倍率。

3 確認對焦。

- 按下  (刪除) 按鈕可將放大位置移到影像中央。
- 當對焦模式為 [手動對焦] 時，您可以在影像放大時調整對焦。如果 [ 對焦放大鏡中AF] 設定為 [關]，當半按快門按鈕時，即取消 [對焦放大鏡] 功能。
- 如果在自動對焦過程中放大影像時半按快門按鈕，視 [ 對焦放大鏡中AF] 設定而定，會執行不同的功能。
 - 當 [ 對焦放大鏡中AF] 設定為 [開] 時：再次執行自動對焦。
 - 當 [ 對焦放大鏡中AF] 設定為 [關] 時：[對焦放大鏡] 功能會取消。
- 您可以透過選擇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放大時間] 設定影像要放大顯示的時間長度。

4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以拍攝影像。

藉由觸控操作使用對焦放大鏡功能

您可以透過觸碰螢幕來放大影像及調整對焦。請事先將 [觸控操作] 設定為 [開]。然後，在 [觸控面板/觸控板] 下選擇適當的設定。當對焦模式為 [手動對焦] 時，您可以在使用螢幕拍攝時，透過在要對焦的區域上點擊兩下來執行 [對焦放大鏡]。

當使用觀景窗拍攝時，藉著點擊兩下，螢幕中央會顯示一個框架，您可以透過拖曳來移動框架。按下多重選擇器中央，可放大影像。

提示

- 當使用對焦放大鏡功能時，您可以透過在觸控板中拖曳來移動放大區域。
- 若要退出對焦放大鏡功能，請再次點擊螢幕兩下。當 [ 對焦放大鏡中AF] 設定為 [關] 時，透過半按快門按鈕，可結束對焦放大鏡功能。

相關主題

- [MF輔助 \(靜態影像\)](#)
- [對焦放大時間](#)
- [初始對焦放大率 \(靜態影像\)](#)
- [對焦放大鏡中AF \(靜態影像\)](#)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觸控操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放大時間

使用 [ MF輔助] 或 [對焦放大鏡] 功能，設定要放大影像的持續時間。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放大時間]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2秒：

放大影像2秒鐘。

5秒：

放大影像5秒鐘。

無限制：

放大影像直到您按快門按鈕為止。

相關主題

- [對焦放大鏡](#)
- [MF輔助 \(靜態影像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初始對焦放大率（靜態影像）

設定使用 [對焦放大鏡] 時的初始放大倍率。選取將有助於您對拍攝進行構圖的設定。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初始對焦放大率]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全尺寸拍攝

x1.0 :

使用與拍攝畫面相同的放大倍率顯示影像。

x4.7 :

顯示4.7倍放大影像。

APS-C/Super 35mm尺寸拍攝

x1.0 :

使用與拍攝畫面相同的放大倍率顯示影像。

x3.1 :

顯示3.1倍放大影像。

相關主題

- [對焦放大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對焦放大鏡中AF (靜態影像)

藉由放大您要對焦的區域，您可以使用自動對焦更準確地對焦到被攝體上。顯示放大的影像時，您可以對焦在比彈性定點小的區域。

-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 對焦放大鏡中AF] → [開] 。
- 2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對焦放大鏡] 。
- 3 按下多重選擇器中央來放大影像，然後藉著按下多重選擇器的上/下/左/右來調整位置。
 - 每當您按下中央時，放大倍率會改變。
- 4 半按下快門按鈕以進行對焦。
 - 畫面中央的  點會完成對焦。
- 5 全按快門按鈕以拍攝。
 - 拍攝後，相機會退出放大顯示。

提示

- 為了準確確認出您要放大的位置，建議使用三腳架。
- 您可以放大顯示的影像，藉以檢查自動對焦結果。如果要重新調整對焦位置，請在放大畫面上調整對焦區域，然後半按快門按鈕。

注意

- 如果放大畫面邊緣的區域，相機可能無法對焦。
- 當放大顯示的影像時，無法調整曝光和白平衡。
- [ 對焦放大鏡中AF] 在下列情況下不能使用：
 - 拍攝動態影像期間
 - 當 [對焦模式] 設定為 [連續AF] 時。
 - 當使用卡口轉接器 (另售) 時。
- 當顯示的影像放大時，不能使用下列功能：
 - [眼部AF]
 - [ Eye-Start AF]
 - [ 預先AF]
 -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相關主題

- [對焦放大鏡](#)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MF輔助（靜態影像）

自動在畫面上放大影像，使手動對焦更加容易。這在手動對焦或直接手動對焦拍攝中很有用。

1 MENU →  1（拍攝設定1） → [ MF輔助] → [開]。

2 轉動對焦環以調整對焦。

- 影像會放大。您可以透過按控制滾輪中央進一步放大影像。

提示

- 您可以透過選擇MENU →  1（拍攝設定1） → [對焦放大時間] 設定影像要放大顯示的時間長度。

注意

- 拍攝動態影像時，不能使用 [ MF輔助]。改用 [對焦放大鏡] 功能。
- 當安裝了卡口轉接器時，[ MF輔助] 無法使用。改用 [對焦放大鏡] 功能。

相關主題

- [手動對焦](#)
- [直接手動對焦（DMF）](#)
- [對焦放大時間](#)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峰值設定

設定峰值功能，這可在使用手動對焦或直接手動對焦拍攝的過程中增強對焦區域的輪廓。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峰值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峰值顯示：

設定是否顯示峰值。

峰值等級：

設定對焦區域的增強程度。

峰值顏色：

設定用來在對焦區域中增強的顏色。

注意

- 由於產品辨識出清晰區域已對焦，峰值效果會依被攝體和鏡頭而異。
- 在透過HDMI連接的裝置上，不會增強對焦範圍的輪廓。

相關主題

- [手動對焦](#)
- [直接手動對焦 \(DMF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面孔登錄 (新面孔登錄)

如果您事先登錄面孔，產品便可優先對焦於登錄的面孔。

-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面孔登錄] → [新面孔登錄] 。
- 2 將導引框與要登錄的面孔對齊，然後按下快門按鈕。
- 3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取 [進入] 。

注意

- 最多可登錄八張面孔。
- 在光線充足的位置拍攝正面面孔。若面孔被帽子、面罩、太陽眼鏡等物品遮擋，則可能無法正確登錄面孔。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面孔登錄 (順序交換)

當多個面孔登錄為具有優先權，則最先登錄的將具有優先權。您可以改變優先順序。

-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面孔登錄] → [順序交換] 。
- 2 選擇面孔以變更優先順序。
- 3 選取目的地。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面孔登錄 (刪除)

刪除登錄的面孔。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面孔登錄] → [刪除]。

如果您選取 [全部刪除]，可以刪除所有登錄的面孔。

注意

- 即使您執行 [刪除]，登錄面孔的資料也會保留在產品中。若要將登錄面孔的資料從產品刪除，請選擇 [全部刪除]。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登錄面孔優先

設定是否以較高優先順序對焦於已使用 [面孔登錄] 登錄的面孔。

1 MENU →  1 (拍攝設定1) → [登錄面孔優先]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以較高優先順序對焦於已使用 [面孔登錄] 登錄的面孔。

關：

不以較高優先順序對焦於已登錄的面孔。

提示

- 若要使用 [登錄面孔優先] 功能，請設定如下。
 - － [人臉/眼部AF設定] 下的 [AF時面孔/眼部優先]：[開]
 - － [人臉/眼部AF設定] 下的 [被攝體偵測]：[人類]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 (韌體) 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

相關主題

- [對焦於眼睛 \(人臉/眼部AF設定 \)](#)
- [面孔登錄 \(新面孔登錄 \)](#)
- [面孔登錄 \(順序交換 \)](#)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動態影像：曝光模式

您可以設定動態影像拍攝的曝光模式。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  (動態影像)。
- 2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曝光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 3 按下MOVIE (動態影像) 按鈕以開始錄製。
 - 再次按下MOVIE按鈕以停止錄製。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P** 程式自動：
讓您在自動調整的曝光 (快門速度和光圈值都要調整) 拍攝。

 **A** 光圈優先：
讓您在手動調整光圈值之後拍攝。

 **S** 快門速度優先：
讓您在手動調整快門速度之後拍攝。

 **M** 手動曝光：
讓您在手動調整曝光 (包括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之後拍攝。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慢與快動作：曝光模式

您可以選擇慢動作/快動作拍攝的曝光模式。您可以使用 [**S&Q** 慢與快設定] 變更慢動作/快動作拍攝的設定與播放速度。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 **S&Q**（慢與快動作）。
- 2 **MENU** →  2（拍攝設定2）→ [**S&Q** 曝光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 3 按下 **MOVIE**（動態影像）按鈕以開始錄製。
 - 再次按 **MOVIE** 按鈕以停止錄製。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S&Q P 程式自動：
讓您在自動調整的曝光（快門速度和光圈值都要調整）拍攝。

S&Q A 光圈優先：
讓您在手動調整光圈值之後拍攝。

S&Q S 快門速度優先：
讓您在手動調整快門速度之後拍攝。

S&Q M 手動曝光：
讓您在手動調整曝光（包括快門速度和光圈值）之後拍攝。

相關主題

- [慢與快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檔案格式 (動態影像)

選擇動態影像檔案格式。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檔案格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檔案格式	特性	
XAVC S 4K	以4K解析度 (3840×2160) 錄製動態影像。	您可以用PlayMemories Home軟體將動態影像儲存在電腦上。
XAVC S HD	使用較大量的資料，以比AVCHD更清晰的畫質錄製動態影像。	
AVCHD	AVCHD格式與電腦以外的儲存裝置有高度的相容性。	您可以用PlayMemories Home軟體將動態影像儲存在電腦上或者製作支援此格式的光碟。

注意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AVCHD] 時，動態影像的檔案大小會限制在約2 GB以內。如果在錄製過程中，動態影像檔案大小達到約2 GB，則會自動建立新的動態影像檔案。
- 如果您將 [ 檔案格式] 設定至 [XAVC S 4K] 並在相機連接到HDMI裝置時拍攝動態影像，影像不會顯示在相機螢幕上。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錄製設定 (動態影像)

選擇動態影像錄製的幀率和位元率。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錄製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 位元率越高，影像畫質越高。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4K**] 時

 錄製設定	位元率	說明
30p 100M/25p 100M	大約100 Mbps	以3840×2160 (30p/25p) 錄製動態影像。
30p 60M/25p 60M	大約60 Mbps	以3840×2160 (30p/25p) 錄製動態影像。
24p 100M *	大約100 Mbps	以3840×2160 (24p) 錄製動態影像。
24p 60M *	大約60 Mbps	以3840×2160 (24p) 錄製動態影像。

* 僅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NTSC時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HD**] 時

 錄製設定	位元率	說明
60p 50M/50p 50M	大約50 Mbps	以1920×1080 (60p/50p) 錄製動態影像。
60p 25M/50p 25M	大約25 Mbps	以1920×1080 (60p/50p) 錄製動態影像。
30p 50M/25p 50M	大約50 Mbps	以1920×1080 (30p/25p) 錄製動態影像。
30p 16M/25p 16M	大約16 Mbps	以1920×1080 (30p/25p) 錄製動態影像。
24p 50M *	大約50 Mbps	以1920×1080 (24p) 錄製動態影像。
120p 100M/100p 100M	大約100 Mbps	以1920×1080 (120p/100p) 錄製高速動態影像。您可以用120fps或100fps錄製動態影像。 ● 您可以使用相容的編輯裝置創造出更流暢的慢動作動態影像。
120p 60M/100p 60M	大約60 Mbps	以1920×1080 (120p/100p) 錄製高速動態影像。您可以用120fps或100fps錄製動態影像。 ● 您可以使用相容的編輯裝置創造出更流暢的慢動作動態影像。

* 僅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NTSC時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AVCHD**] 時

 錄製設定	位元率	說明
60i 24M(FX)/50i 24M(FX)	最高24 Mbps	以1920×1080 (60i/50i) 錄製動態影像。
60i 17M(FH)/50i 17M(FH)	平均大約17 Mbps	以1920×1080 (60i/50i) 錄製動態影像。

注意

- 將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60i 24M(FX)] / [50i 24M(FX)] 時錄製的動態影像建立AVCHD錄製光碟會花費很長時間，因為動態影像的影像畫質經過轉換。如果希望在不轉換的情況下儲存動態影像，請使用Blu-ray光碟。
- 下列設定不能選取 [120p] / [100p] 。
 - [智慧式自動]
- 以全尺寸拍攝時，下列情況下的視角會變窄：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4K] 且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30p] 時

相關主題

- [APS-C/Super 35mm](#)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慢與快設定

您可以錄製無法用肉眼捕捉到的時刻（慢動作錄製），或是將長時間的現象錄製成壓縮的動態影像（快動作錄製）。例如，您可以錄製激烈的運動場景、鳥類起飛的瞬間、盛開的花朵，以及改變雲朵或星空的樣貌。將不會錄製聲音。

- 1 將模式轉盤設定為 **S&Q**（慢與快動作）。
- 2 選取 **MENU** → 2（拍攝設定2）→ [**S&Q** 曝光模式] → 並選取要使用的慢動作/快動作設定（**S&Q** 程式自動、**S&Q** 光圈優先、**S&Q** 快門速度優先或 **S&Q** 手動曝光）。
- 3 選取 **MENU** → 2（拍攝設定2）→ [**S&Q** 慢與快設定] 並針對 [**S&Q** 錄製設定] 和 [**S&Q** 幅率] 選取要使用的設定。
- 4 按下 **MOVIE**（動態影像）按鈕以開始錄製。
 - 再次按下 **MOVIE** 按鈕以停止錄製。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S&Q 錄製設定：
選取動態影像的幀率。

S&Q 幅率：
選取拍攝幀率。

播放速度

如下所示，播放速度會依指定的 [**S&Q** 錄製設定] 和 [**S&Q** 幅率] 而異。
當 [**NTSC/PAL** 選擇器] 設定為 **NTSC** 時

S&Q 幅率	S&Q 錄製設定		
	24p	30p	60p
120fps	慢5倍	慢4倍	-
60fps	慢2.5倍	慢2倍	正常播放速度
30fps	慢1.25倍	正常播放速度	快2倍
15fps	快1.6倍	快2倍	快4倍
8fps	快3倍	快3.75倍	快7.5倍
4fps	快6倍	快7.5倍	快15倍
2fps	快12倍	快15倍	快30倍
1fps	快24倍	快30倍	快60倍

當 [**NTSC/PAL** 選擇器] 設定為 **PAL** 時

S&Q 幅率	S&Q 錄製設定
-------------------	---------------------

S&Q 幅率	25p S&Q 錄製設定 50p	
	25p	50p
100fps	慢4倍	-
50fps	慢2倍	正常播放速度
25fps	正常播放速度	快2倍
12fps	快2.08倍	快4.16倍
6fps	快4.16倍	快8.3倍
3fps	快8.3倍	快16.6倍
2fps	快12.5倍	快25倍
1fps	快25倍	快50倍

- 當 [S&Q 幅率] 設定為 [120fps] / [100fps] 時，您無法將 [S&Q 錄製設定] 設定為 [60p] / [50p]。

注意

- 在慢動作錄製中，快門速度會變快，可能無法獲得適當的曝光。如果發生此情況，請降低曝光值或將ISO感光度調整為較高值。
- 有關可錄製時間的預估，請參閱“可錄製動態影像時間”。
- 已錄製的動態影像的位元率，會因 [S&Q 幅率] 和 [S&Q 錄製設定] 的設定而有差異。
- 將以XAVC S HD格式錄製動態影像。
- 在慢動作/快動作錄製過程中，下列功能無法使用：
 - [TC/UB設定] 下的 [TC Run]
 - [HDMI設定] 下的 [4K TC輸出]
 - [4K輸出選擇]

相關主題

- [慢與快動作：曝光模式](#)
- [可錄製動態影像時間](#)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Proxy錄製

設定當記錄XAVC S動態影像時是否要同時記錄低位元率代理動態影像。代理動態影像的檔案很小，因此適合傳送至智慧型手機或上傳到網站。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Proxy錄製]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同時記錄代理動態影像。

關：

不記錄代理動態影像。

提示

- 代理動態影像會以9 Mbps的XAVC S HD格式 (1280×720) 記錄。代理動態影像的幀率與原始動態影像的幀率一樣。
- 代理動態影像不會顯示在播放畫面上 (單一影像播放畫面或影像索引畫面)。  會顯示在同時錄製代理動態影像的動態影像上面。

注意

- 代理動態影像不能在本相機上播放。
- 下列情況下，代理錄製不能使用：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AVCHD] 時。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HD] 且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120p] / [100p] 時
- 刪除/保護有代理動態影像的動態影像會將原始動態影像與代理動態影像一起刪除/保護。您不能只刪除/保護原始動態影像或代理動態影像。
- 動態影像不能在本相機上編輯。

相關主題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傳送目標 \(代理動態影像 \)](#)
- [動態影像錄製格式](#)
- [在影像索引畫面上播放影像 \(影像索引 \)](#)
-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 驅動速度（動態影像）

當您在動態影像模式下使用自動對焦時，可以切換對焦速度。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AF 驅動速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快：

將AF驅動速度設定為快。此模式適用於拍攝動態場景，例如：運動。

一般：

將AF驅動速度設定為一般。

慢：

將AF驅動速度設定為慢。在此模式的情況下，當要對焦的被攝體改變時，對焦會平順地切換。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F追蹤靈敏度 (動態影像)

您可以設定動態影像模式中的AF靈敏度。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AF追蹤靈敏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靈敏：

將AF靈敏度設定為高。此模式在被攝體快速移動下錄製動態影像時很有用。

標準：

將AF靈敏度設定為一般。此模式在前景有障礙物或處於擁擠場合時很有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自動慢速快門（動態影像）

設定在被攝體灰暗的情況下錄製動態影像時是否自動調整快門速度。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 自動慢速快門]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使用自動慢速快門。在昏暗場所錄製時，快門速度會自動減緩。在昏暗場所錄製時，可以用較低的快門速度降低動態影像的雜訊。

關：
不使用自動慢速快門。錄製的動態影像會比選取 [開] 時暗，但您可以錄製出動作比較順暢且較無被攝體模糊情況的動態影像。

注意

- [ 自動慢速快門] 在下列情況中不會運作：
 - 在慢動作/快動作拍攝期間
 -  S (快門速度優先)
 -  M (手動曝光)
 - 當 [ISO] 不是設定為 [ISO AUTO] 時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初始對焦放大鏡（動態影像）

設定動態影像拍攝模式下 [對焦放大鏡] 的初始放大比例。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初始對焦放大鏡]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x1.0：

使用與拍攝畫面相同的放大倍率顯示影像。

x4.0：

顯示4.0倍放大影像。

相關主題

- [對焦放大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音訊錄製

設定拍攝動態影像時是否錄製聲音。選取 [關] 可避免錄製到鏡頭和相機操作時的聲音。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音訊錄製]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錄製聲音 (立體聲) 。

關：
不錄製聲音。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錄音音量

您可以在檢查音量測量器時調整音訊錄音音量。

-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錄音音量] 。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左/右側，選擇要使用的音量。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
調高音訊錄音音量。

-：
調低音訊錄音音量。

重設：
對預設設定重設音訊錄音音量。

提示

- 以大聲的音量錄製音訊動態影像時，將 [錄音音量] 設定至較低的聲音音量。這麼做可以讓您錄製更為真實的音訊。以較低的音量錄製音訊動態影像時，將 [錄音音量] 設定為較大的聲音音量以便使聲音更容易聽到。

注意

- 無論 [錄音音量] 設定如何，限制器總是會運作。
- 只有在拍攝模式設定為動態影像模式時，[錄音音量] 才可使用。
- 在慢動作/快動作拍攝期間，無法使用 [錄音音量] 。
- 內建麥克風以及  (麥克風) 端子輸入均套用 [錄音音量] 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音訊等級顯示

設定是否要在畫面上顯示音訊等級。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音訊等級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顯示音訊等級。

關：
不顯示音訊等級。

注意

- 在下列情況下，不會顯示音量測量器：
 - 當 [音訊錄製] 設定為 [關] 時。
 - 當 DISP (顯示設定) 設定為 [不顯示資訊] 時。
 - 在慢動作/快動作拍攝期間
- 在動態影像錄製模式中，當拍攝待機時，也會顯示音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音訊輸出時刻

您可以在音訊監看期間設定消除回音，並防止HDMI輸出過程中發生視訊和音訊之間的不良偏差。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音訊輸出時刻]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即時播送：

輸出音訊毫無延遲。在音訊監看期間音訊偏移時選擇此設定。

唇音同步：

同步輸出音訊和視訊。選擇此設定以防止視訊和音訊之間的不良偏差。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減少風噪音

設定是否要藉由刪減來自內置麥克風的輸入音訊的低範圍聲音來減少風噪音。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減少風噪音]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減少風噪音。

關：
不減少風噪音。

注意

- 在風力不夠強時，將此項目設定為 [開]，可能會使一般的聲音以過低的音量錄製。
- 使用外接麥克風 (另售) 時，[減少風噪音] 不會運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標誌顯示 (動態影像)

拍攝動態影像時，使用螢幕或觀景窗上的 [ 標誌設定] 設定是否要顯示標記設定。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標誌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會顯示標記。這些標記不會被錄製下來。

關：

不會顯示標記。

注意

- 當模式轉盤設定為  (動態影像) 或 S&Q，或拍攝動態影像時，會顯示標記。
- 當使用 [對焦放大鏡] 時，您無法顯示標記。
- 標記會顯示於螢幕或觀景窗上。(您無法輸出標記。)

相關主題

- [標誌設定 \(動態影像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標誌設定 (動態影像)

設定要在拍攝動態影像時顯示的標記。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標誌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中央：

設定是否要在拍攝畫面的中央顯示中心標記。

[關] / [開]

式樣：

設定長寬標記顯示。

[關] / [4:3] / [13:9] / [14:9] / [15:9] / [1.66:1] / [1.85:1] / [2.35:1]

安全區：

設定安全區域顯示。這變成可以從一般住家電視機接收的標準範圍。

[關] / [80%] / [90%]

水平導引框：

設定是否要顯示導引框。您可以確認被攝體是水平的還是與地面垂直。

[關] / [開]

提示

- 您可以一次同時顯示數個標記。
- 將被攝體放在 [水平導引框] 的交叉點以形成平衡的構圖。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視訊燈模式

設定HVL-LBPC LED燈（另售）的照明度設定。

1 MENU →  **2**（拍攝設定2）→ [視訊燈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電源連結：

補光燈的開啟/關閉電源與本相機的ON/OFF操作同步。

拍攝連結：

補光燈的開啟/關閉電源與動態影像錄製開始/停止同步。

拍攝連結與STBY：

補光燈在動態影像錄製開始時開啟電源，不錄製（STBY）時則變暗。

自動：

補光燈在昏暗的情況下會自動開啟電源。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您可以透過按下快門按鈕來開始或停止錄製動態影像，該按鈕比MOVIE（動態影像）按鈕大且更容易按。

1 MENU →  2（拍攝設定2）→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當拍攝模式設定為 [動態影像] 或 [慢與快動作] 時，使用快門按鈕啟用動態影像錄製。

關：

使用快門按鈕停用動態影像錄製。

提示

- 當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設定為 [開]，您仍然可以使用MOVIE按鈕開始或停止錄製動態影像。
- 當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設定為 [開] 時，使用 [ REC控制]，您可以使用快門按鈕開始或停止在外接式錄放影裝置上錄製動態影像。

注意

- 當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設定為 [開] 時，在動態影像錄製期間，無法透過半按快門按鈕來對焦。

相關主題

- [拍攝動態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快門類型（靜態影像）

您可以設定要使用機械快門或電子快門拍攝。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快門類型]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快門類型會根據拍攝條件及快門速度自動切換。

機械式快門：

僅使用機械快門拍攝。

電子式快門：

僅使用電子快門拍攝。

提示

- 在下列情況下，請將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自動] 或 [電子式快門]。
 - 在明亮環境中（例如明亮陽光的室外、沙灘或雪山）使用高速快門拍攝時。
 - 當您要增加連續拍攝的速度時。

注意

- 極少的情況下，即使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當電源關閉時，仍可能產生快門聲音。不過，這並不是故障。
- 在下列情況下，即使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機械快門仍會啟動。
 - 當針對自訂白平衡而捕捉標準白色時
 - [面孔登錄]
- 當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電子式快門] 時，下列功能無法使用。
 - 閃光燈拍攝
 -  消除長曝雜訊
 - Bulb拍攝

相關主題

- [使用電子快門](#)
- [顯示釋放時間（拍攝定時顯示）](#)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電子式前簾快門

電子式前簾快門功能可縮短按下快門按鈕與釋放快門之間的時間。當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機械式快門] 時，您可以使用 [電子式前簾快門]。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電子式前簾快門]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使用電子前簾快門功能。

關：
不使用電子前簾快門功能。

注意

- 當您在安裝大光圈鏡頭的情況下以高速快門拍攝時，由於快門機制之故，可能會切割到散景效果造成的失焦圈。如果發生此情況，請將 [電子式前簾快門] 設定為 [關]。
- 使用另一個廠商製造的鏡頭（包括Minolta/Konica-Minolta鏡頭）時，請將此功能設定為 [關]。如果您將此功能設定為 [開]，將不會設定正確的曝光，或者影像亮度將會不平均。
- 視拍攝環境而定，當您以高速快門拍攝時，影像亮度可能會變得不平均。在此類情況下，將 [電子式前簾快門] 設定為 [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無鏡頭釋放快門

設定是否可在無安裝鏡頭的情況下釋放快門。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無鏡頭釋放快門]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啟用：

在無安裝鏡頭的情況下釋放快門。當您將產品與天文望遠鏡等連接時，選擇 [啟用]。

停用：

請勿在沒有安裝鏡頭時釋放快門。

注意

- 當您所使用的鏡頭不提供鏡頭接點（如天文望遠鏡的鏡頭）時，將無法獲得正確的測光。在這樣的情況下，透過在錄製的影像上加以檢查來手動調整曝光。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無記憶卡釋放快門

設定在未插入記憶卡時快門是否可以釋放。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無記憶卡釋放快門]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啟用：

即使未插入記憶卡，仍然釋放快門。

停用：

未插入記憶卡時不釋放快門。

注意

- 當未插入記憶卡時，拍攝的影像不會儲存。
- 預設設定為 [啟用]。建議您在實際拍攝之前，選取 [停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SteadyShot

設定是否要使用SteadyShot功能。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SteadyShot]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使用 [SteadyShot] 。

關：
不使用 [SteadyShot] 。

在使用三腳架等時，我們建議您設定 [關]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SteadyShot設定

您可以針對安裝的鏡頭使用適當的SteadyShot設定來拍攝。

-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SteadyShot] → [開] 。
- 2 [SteadyShot設定] → [SteadyShot調整] → 要使用的設定 。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根據得自安裝鏡頭的資訊，自動執行SteadyShot功能。

手動：

根據使用 [SteadyS.焦距] 設定的焦距，執行SteadyShot功能。(8mm-1000mm)

- 檢查焦距指標 (A) 及設定焦距。



注意

- 當電源剛開啟時、相機剛對準被攝體時，或全按快門按鈕且中途沒有停頓時，SteadyShot功能可能無法以最佳方式運作。
- 使用三腳架等時，請務必關閉SteadyShot功能，因為此功能可能在拍照時導致故障。
- 當MENU →  2 (拍攝設定2) → [SteadyShot] 設定為 [關] 時，[SteadyShot設定] 將無法使用。
- 當相機無法從鏡頭取得焦距資訊時，SteadyShot功能將無法正確運作。將 [SteadyShot調整] 設定為 [手動] 並設定 [SteadyS.焦距]，以符合您所使用的鏡頭。SteadyShot焦距的目前設定值會顯示在  旁邊。
- 當使用SEL16F28鏡頭 (另售) 搭配增距鏡等配備時，請將 [SteadyShot調整] 設定為 [手動] 並設定焦距。
- 當您將 [SteadyShot] 設定為 [開] / [關] 時，相機與鏡頭的SteadyShot設定會同時切換。
- 如果裝上配備有SteadyShot開關的鏡頭時，則只能使用鏡頭上的開關變更設定。您無法使用相機來切換設定。

相關主題

- [SteadyShot](#)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清晰影像變焦/數位變焦（變焦）

當您使用光學變焦以外的變焦功能時，可以超過光學變焦的變焦範圍。

1 MENU →  2（拍攝設定2）→ [變焦設定] → [清晰影像縮放] 或 [數位變焦]。

2 當安裝上電動變焦鏡頭時，移動變焦鏡頭的變焦桿或變焦環以放大被攝體。

- 當您超過光學變焦的變焦範圍時，相機會自動切換為光學變焦以外的其他變焦。

3 當裝上電動變焦鏡頭以外的鏡頭時，選取MENU →  2（拍攝設定2）→ [變焦] → 所需值。

按控制滾輪中央以退出。

- 您也可以藉著選取MENU →  2（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將 [變焦] 功能指定給要使用的按鈕。

相關主題

- [變焦設定](#)
- [本產品可以使用的變焦功能](#)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變焦設定

您會選擇產品的變焦設定。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變焦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僅光學變焦：

限制光學變焦的變焦範圍。如果您將 [ JPEG影像尺寸] 設定為 [M] 或 [S]，即可使用智慧式變焦功能。

清晰影像縮放：

選擇此設定可使用清晰影像變焦。即使變焦範圍超過光學變焦，產品仍會使用較少劣化的影像處理放大影像。

數位變焦：

當超過清晰影像變焦的變焦範圍時，產品會將影像放大至最大比例。但是，影像畫質會劣化。

注意

- 如果您想在影像畫質不會劣化的範圍內放大影像，請設定 [僅光學變焦]。

相關主題

- [本產品可以使用的變焦功能](#)
- [有關變焦比例](#)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變焦環旋轉

將放大 (T) 或縮小 (W) 功能指定給變焦環旋轉方向。 只能用於支援此功能的電動變焦鏡頭。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變焦環旋轉]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左(W)/右(T)：

將縮小 (W) 功能指定給向左旋轉，並將放大 (T) 功能指定給向右旋轉。

右(W)/左(T)：

將放大 (T) 功能指定給向左旋轉，並將縮小 (W) 功能指定給向右旋轉。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DISP按鈕（螢幕/觀景窗）

讓您設定可以在拍攝模式中使用DISP（顯示設定）選取的螢幕顯示模式。

1 MENU → **2**（拍攝設定2）→ [DISP按鈕] → [螢幕] 或 [觀景窗] → 要使用的設定 → [進入]。

標示有 ✓ 的項目可以使用。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圖形顯示：

顯示基本拍攝資訊。以圖形方式顯示快門速度與光圈值。

顯示所有資訊：

顯示拍攝資訊。

不顯示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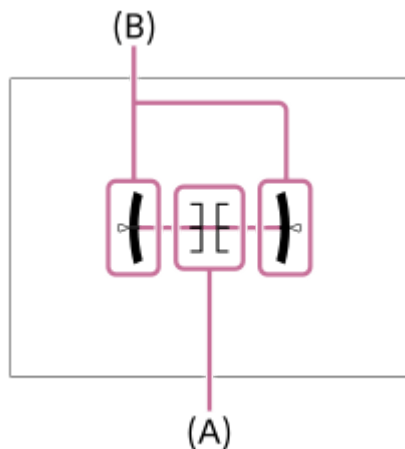
不顯示錄製資訊。

柱狀圖：

以圖形化方式顯示亮度分配。

水平：

指出產品的前後（**A**）與水平（**B**）方向是否同高。當產品的任一個方向同高時，指示器將轉為綠色。



適合觀景窗*：

僅顯示螢幕上的拍攝資訊，而非被攝體。此設定是使用觀景窗拍攝時的顯示設定。

關閉螢幕*：

拍攝影像時，一律關閉螢幕。播放影像或操作MENU時，可以使用螢幕。此設定是使用觀景窗拍攝時的顯示設定。

* 這些螢幕模式只有在 [螢幕] 的設定中可使用。

注意

- 如果您將產品大角度向前或向後傾斜，高度錯誤將會變大。
- 產品可能有大約±1°的誤差幅度，即使已依據高度修正傾斜也一樣。

相關主題

- [切換畫面顯示（拍攝時/播放期間）](#)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FINDER/MONITOR

設定在觀景窗和螢幕之間切換顯示的方法。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FINDER/MONITOR]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當您注視觀景窗時，眼睛感應器會起反應，且顯示會自動切換至觀景窗。

觀景窗（手動）：

螢幕會關閉，影像僅顯示於觀景窗中。

螢幕（手動）：

觀景窗會關閉，影像始終顯示在螢幕上。

提示

- 您可以將 [FINDER/MONITOR] 功能指定給您偏好的按鍵。
MENU →  2 (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 → 將 [Finder/Monitor選擇] 設定給偏好的按鍵。
- 如果要保留觀景窗顯示或螢幕顯示，請事先將 [FINDER/MONITOR] 設定為 [觀景窗（手動）] 或 [螢幕（手動）]。
藉著使用DISP按鈕將螢幕顯示設定為 [關閉螢幕]，您可以在錄製過程中將眼睛移開觀景窗時保持螢幕關閉。事先選取MENU →  2 (拍攝設定2) → [DISP按鈕] → [螢幕] 並在 [關閉螢幕] 加上核取標記。

注意

- 當拉出螢幕時，相機的眼睛感應器不會偵測您的眼睛靠近，即使 [FINDER/MONITOR] 設定為 [自動] 也一樣。影像會持續顯示在螢幕上。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 [DISP按鈕（螢幕/觀景窗）](#)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觀景窗幅率（靜態影像）

在拍攝靜態影像過程中，調整觀景窗的畫面更新率，可更流暢地顯示被攝體的移動。在拍攝快速移動的被攝體時，此功能很方便。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觀景窗幅率] → 要使用的設定。

- 可以使用 [ 自訂鍵] 將此功能指定至您所選擇的按鈕。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高：

在觀景窗上更流暢地顯示被攝體的移動。

標準：

在觀景窗上以一般畫面更新率顯示被攝體。

注意

- 當 [ 觀景窗幅率] 設定為 [高] 時，會降低觀景窗的解析度。
- 即使當 [ 觀景窗幅率] 設定為 [高] 時，該設定仍可能自動切換為 [標準]，端視拍攝環境的溫度和拍攝情況而定。
- 在下列情況下，[ 觀景窗幅率] 會鎖定在 [標準]：
 - 播放期間
 - HDMI連線期間
 - 當相機機身內部溫度很高時
 - [ 快門類型] 設定為 [自動] 或 [電子式快門] 的連續拍攝期間。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斑馬圖案設定

設定斑馬紋路，如果影像某部分的亮度等級符合您所設定的IRE等級，則該部分會出現斑馬紋路。使用此斑馬紋路作為指引調整亮度。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斑馬圖案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斑馬圖案顯示：

設定是否顯示斑馬紋路。

斑馬圖案等級：

調整斑馬紋路的亮度等級。

提示

- 您可以登錄用來檢查正確曝光或過度曝光的值，以及 [斑馬圖案等級] 的亮度等級。正確曝光確認和過度曝光確認的設定，分別登錄至預設設定中的 [自訂1] 和 [自訂2]。
- 若要檢查正確曝光，請設定標準值和亮度等級的範圍。在您設定的範圍內的區域上，將會顯示斑馬紋路。
- 若要檢查過度曝光，請設定亮度等級的最小值。在亮度等級等於或高於您所設定的值的區域上將會出現斑馬紋路。

注意

- 透過HDMI連接的裝置上不會顯示斑馬紋路。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格線

設定是否要顯示格線。格線將幫助您調整影像的構成。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格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九宮格：

將主要被攝體安排在靠近將影像分割為三等分的格線之一，即可獲得均衡的構圖。

方格：

方格可讓您更容易確認構圖的水平。這對於在拍攝風景、特寫或執行相機掃描時評估構圖非常有用。

對角線+方格：

將被攝體安排在對角線上可表現出令人振奮和強而有力的風格。

關：

不顯示格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曝光設定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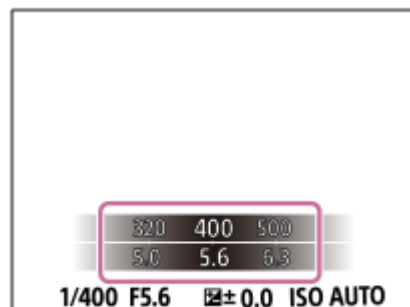
您可以設定是否要在變更曝光時顯示指南。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曝光設定指南]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關：
不顯示指引。

開：
顯示指引。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Live View顯示

設定是否在螢幕上顯示以曝光補償、白平衡、[風格設定] 或 [相片效果] 等效果改變的影像。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Live View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設定效果開：

由於套用所有設定的結果，會以接近您的照片看起來的情況顯示Live View。此設定 在Live View螢幕上查看拍攝結果的同時想要拍攝照片時很有用。

設定效果關：

顯示沒有曝光補償、白平衡、[風格設定] 或 [相片效果] 等效果的Live View。使用此設定時，您可以輕鬆地檢查影像構圖。

即使在 [手動曝光] 模式中，Live View始終會以適當的亮度顯示。

當選擇 [設定效果關] 時， 圖示會顯示在Live View畫面。

提示

- 當您使用第三方的閃光燈（例如，攝影棚閃光燈）時，Live View顯示對應某些快門速度設定可能太暗。將 [Live View顯示] 設定為 [設定效果關] 時，Live View顯示會明亮顯示，使您可以輕鬆查看構圖。

注意

- 在下列拍攝模式中，[Live View顯示] 無法設定為 [設定效果關]：
 - [智慧式自動]
 - [動態影像]
 - [慢與快動作]
- 將 [Live View顯示] 設定為 [設定效果關] 時，所拍攝影像的明亮度與所顯示的Live View的影像明亮度將不會相同。
- 即使 [Live View顯示] 設定為 [設定效果關]，當您使用電子快門時，影像看起來會像已套用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拍攝開始顯示

設定無閃黑拍攝期間，拍攝第一張影像時螢幕是否變黑。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拍攝開始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無閃黑拍攝期間，拍攝第一張影像時螢幕會變黑。

關：

無閃黑拍攝期間，拍攝第一張影像時螢幕不會變黑。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顯示釋放時間（拍攝定時顯示）

設定無閃黑拍攝期間，螢幕上顯示快門釋放時間的方式。

1 MENU →  2（拍攝設定2）→ [拍攝定時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類型1/開：類型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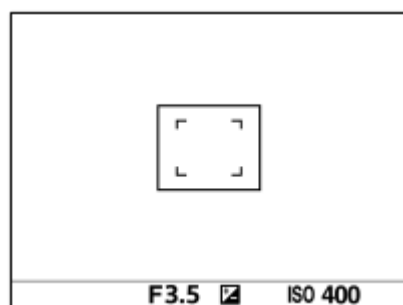
對焦框四周顯示外框。

開：類型3/開：類型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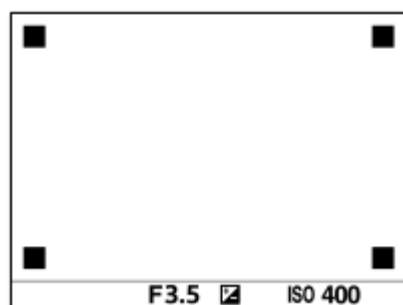
在螢幕四個角落顯示 。

關：

無閃黑拍攝過程中，不顯示快門釋放時間。



[開：類型1] / [開：類型2]（範例）



[開：類型3] / [開：類型4]

相關主題

- [使用電子快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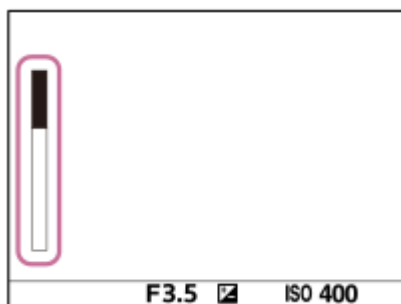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顯示連續拍攝剩餘時間指示器（連拍長度）

設定是否顯示連續拍攝以相同拍攝速度可執行的剩餘時間的指示器。

1 MENU →  2（拍攝設定2）→ [連拍長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始終顯示：

當過片模式設定為 [連拍] 時，一律顯示指示器。

僅在拍攝時顯示：

只有在執行連續拍攝時才顯示指示器。

不顯示：

不顯示指示器。

提示

- 當緩衝用的內部相機記憶體已滿時，會顯示“SLOW”，且連續拍攝速度將會降低。

相關主題

- [連拍](#)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自動檢視

您可以在拍攝之後立即在螢幕上檢查錄製的影像。您也可以設定自動檢視的顯示時間。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自動檢視]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10秒/5秒/2秒：

在拍攝一段選取的持續時間後，立即在螢幕上顯示錄製的影像。如果您在自動檢視期間執行放大操作，您可以使用放大的比例檢查該影像。

關：

不顯示自動檢視。

注意

- 當您使用執行影像處理的功能時，可暫時顯示處理前的影像，然後顯示處理後的影像。
- 自動檢視顯示套用DISP (顯示設定) 設定。

相關主題

- [放大播放中的影像 \(放大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自訂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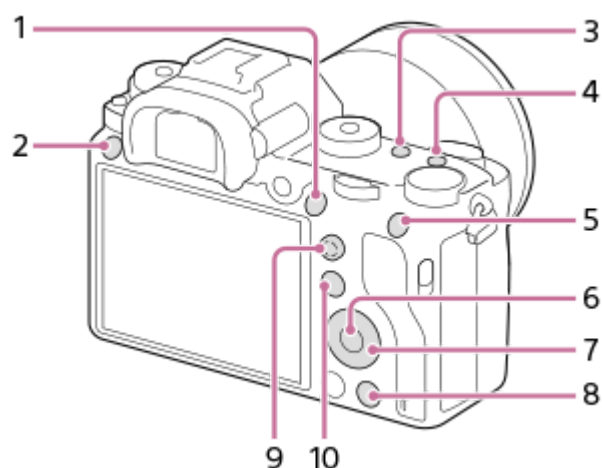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自訂按鍵功能將最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最容易操作的按鍵。這可讓您跳過從MENU選取項目的過程，因此可以更快地叫出功能。

您也可以將 [未設定] 指派給容易操作的按鍵，以防止意外操作。

您可以將功能分別指派給靜態影像拍攝模式（ 自訂鍵）、動態影像拍攝模式（ 自訂鍵）和播放模式（ 自訂鍵）的自訂按鍵。

- 可指派的功能會因按鍵而有差異。

您可以將功能指派給下列按鍵。



1. AF-ON按鈕
2. 自訂按鈕3
3. 自訂按鈕2
4. 自訂按鈕1
5. AEL按鈕的功能
6. 中央按鈕的功能
7. 控制滾輪 / 左側按鈕的功能 / 右側按鈕的功能 / 向下按鈕
8. 自訂按鈕4
9. 多重選擇器中央按鈕
10. Fn/ 按鈕

提示

- 您可以透過使用功能選單，從Fn按鈕直接設定每項設定，加上自訂按鍵，更快地叫出功能。請參閱本頁下方“相關主題”之下的相關功能。

以下是將 [眼部AF] 功能指派給AEL按鈕的程序。

-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 自訂鍵]。

- 如果您要在拍攝動態影像時指派要叫出的功能，請選取 [ 自訂鍵]。如果您要在播放影像時指派要叫出的功能，請選取 [ 自訂鍵]。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左/右側移至 [後側1] 畫面。然後，選擇 [AEL按鈕的功能] 並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 3 按控制滾輪的左/右側，直到顯示要使用的功能為止。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側選取要使用的功能，再按下中央。
例如，選取 [眼部AF] 。
 - 如果在靜態影像拍攝模式中按AEL按鈕，而且有偵測到眼睛，則 [眼部AF] 會啟動，而且相機會對焦於眼睛。按住AEL按鈕的同時拍攝影像。

注意

- 您也可以將拍攝功能指派給鏡頭上的對焦固定按鈕。不過，有些鏡頭沒有對焦固定按鈕。
- 如果使用 [ 自訂鍵] 將 [依照自訂()] 指派給自訂按鍵，但是該功能是動態影像拍攝模式中無法使用的功能，例如 [ JPEG影像品質] 或 [閃光燈模式]，那麼當您在動態影像拍攝模式中按該按鍵時，將不會叫出該功能。
- 如果使用 [ 自訂鍵] 將 [依照自訂(/)] 指派給自訂按鍵，那麼當您在播放模式中按下該按鍵時，相機會切換成拍攝模式並叫出指派的功能。

相關主題

- [使用Fn \(功能 \) 按鈕 \(功能選單 \)](#)

使用Fn（功能）按鈕（功能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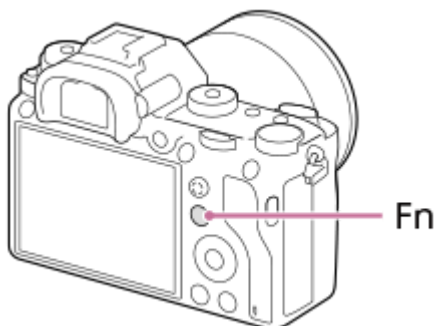
功能選單是一個有12個功能的選單，在拍攝模式中按下Fn（功能）按鈕時會顯示在畫面下方。您可以將常用功能登錄到功能選單，即可更快速存取它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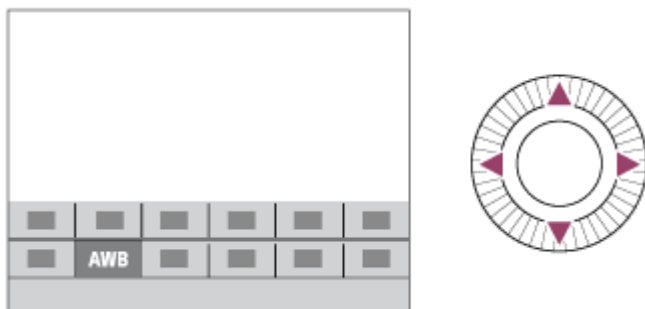
提示

- 透過使用自訂按鍵功能將常用功能指定給要使用的按鍵，加上功能選單，您可以更快叫出功能。請參閱本頁下方“相關主題”之下的相關功能。

- 1 重複按下控制滾輪上的DISP可顯示 [適合觀景窗] 以外的螢幕模式，然後按下Fn（功能）按鈕。



- 2 透過按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來選取您所需的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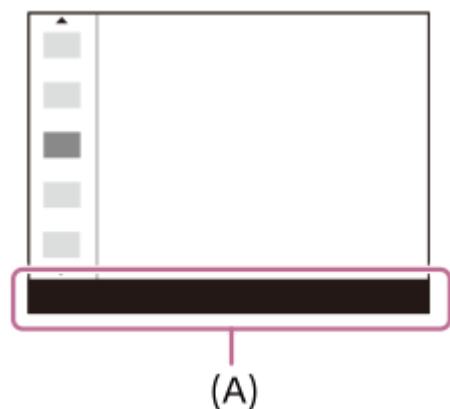


- 3 透過轉動前轉盤選取所需的設定，並且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 某些功能可使用後轉盤進行微調。

從專用設定畫面調整設定

在步驟2中選取您所需的機能，然後按下控制滾輪中央。接著會顯示該功能的專用設定畫面。遵照操作指南 (A) 調整設定。



若要變更功能選單中的功能 (功能選單設定)

以下是將功能選單中的 [過片模式] 變更為 [格線] 的程序。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功能選單設定]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從功能選單中的12個功能中選擇   (過片模式)，然後按下中央。
3. 使用控制滾輪的左/右側移至 [顯示/自動檢視] 畫面。然後，選擇 [格線] 並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  (格線) 將會顯示在功能選單中先前顯示   (過片模式) 的位置。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暫時變更轉盤的功能（我的轉盤設定）

您可以將要使用的功能指派給前轉盤、後轉盤和控制滾輪，並將最多三個設定組合登錄為“我的轉盤”設定。您可以透過按下事先指派的自訂按鍵，快速叫出或切換已登錄的“我的轉盤”設定。

將功能登錄到“我的轉盤”

將您要指派給前轉盤、後轉盤和控制滾輪的功能登錄為 [我的轉盤1] 至 [我的轉盤3]。

1. MENU →  2（拍攝設定2）→ [我的轉盤設定]。
2. 針對  1（我的轉盤1）選取一個轉盤或滾輪，然後按控制滾輪中央。
3.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要指定的功能，然後按控制滾輪中央。
 - 針對不指派任何功能的轉盤或滾輪，選取“--”（未設定）。
4. 透過重複步驟2和3在  1（我的轉盤1）中選擇所有轉盤和滾輪的功能之後，請選取 [確定]。
 1（我的轉盤1）的設定將會登錄。
 - 如果也要登錄  2（我的轉盤2）和  3（我的轉盤3），請遵循上述的相同程序。

指派用來叫出“我的轉盤”的按鍵

指派一個自訂按鍵以叫出已登錄的“我的轉盤”設定。

1. MENU →  2（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或 [ 自訂鍵] → 選取您要用來叫出“我的轉盤”的按鍵。
2. 選取您要叫出的“我的轉盤”設定編號或用來切換“我的轉盤”的模式。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固定期間的我的轉盤1 / 固定期間的我的轉盤2 / 固定期間的我的轉盤3：

當您按住按鍵時，您在 [我的轉盤設定] 中登錄的功能會指派給轉盤/滾輪。

我的轉盤1 → 2 → 3：

每當您按下該按鍵，會以下列順序變更功能：“一般功能 → 我的轉盤1的功能 → 我的轉盤2的功能 → 我的轉盤3的功能 → 一般功能”。

切換我的轉盤1 / 切換我的轉盤2 / 切換我的轉盤3：

使用 [我的轉盤設定] 登錄的功能會維持不變，即使未按住按鍵也一樣。再次按下按鍵可返回一般功能。

在切換“我的轉盤”時拍攝

在拍攝過程中，可以使用自訂按鍵叫出“我的轉盤”，並在透過轉動前轉盤、後轉盤和控制滾輪變更拍攝設定時拍攝。

在下列範例中，以下所列的功能已登錄至“我的轉盤”，而且 [我的轉盤1 → 2 → 3] 已指派給 C1（自訂1）按鈕。

	我的轉盤1	我的轉盤2	我的轉盤3
控制滾輪	ISO	白平衡	未設定
前轉盤	Av	風格設定	移動AF點：左/右
後轉盤	Tv	相片效果	移動AF點：上/下

1. 按C1 (自訂1) 按鈕。

登錄至 [我的轉盤1] 的功能將會指派給控制轉盤、前轉盤和後轉盤。

- 下列圖示會顯示在畫面下半部。



2. 轉動控制滾輪可設定ISO值，轉動前轉盤可設定光圈值，轉動後轉盤則可設定快門速度。

3. 再次按C1按鈕。

登錄至 [我的轉盤2] 的功能將會指派給控制轉盤、前轉盤和後轉盤。

4. 轉動控制滾輪可設定 [白平衡]，轉動前轉盤可設定 [風格設定]，轉動後轉盤則可設定 [相片效果]。

5. 再次按C1按鈕，並變更登錄至 [我的轉盤3] 的功能的設定值。

6. 按下快門按鈕拍攝。

注意

- 當您按下自訂按鍵時，不會叫出每個轉盤/滾輪設定為 [未設定] 的“我的轉盤”設定。在 [我的轉盤1→2→3] 中也會略過它們。
- 即使已使用 [鎖操作零件] 功能鎖定轉盤/滾輪，當叫出“我的轉盤”時會暫時將它解除鎖定。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轉盤設定

您可以切換前/後轉盤的功能。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轉盤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Tv  Av :

前轉盤用來變更快門速度，後轉盤用來變更光圈值。

 Av  Tv :

前轉盤用來變更光圈值，後轉盤用來變更快門速度。

注意

- [轉盤設定] 功能會在拍攝模式設定為“M”時啟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v/Tv旋轉

設定調整光圈值或快門速度的前轉盤、後轉盤或控制滾輪的旋轉方向。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Av/Tv旋轉**]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一般：

不變更前轉盤、後轉盤或控制滾輪的旋轉方向。

翻轉：

倒轉前轉盤、後轉盤或控制滾輪的旋轉方向。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轉盤Ev補償

您可以在曝光補償轉盤設定為“0”時使用前轉盤或後轉盤調整曝光。您可以將曝光調整為介於-5.0 EV至+5.0 EV的範圍內。

- 1 將曝光補償轉盤設定為“0”。
- 2 MENU →  2 (拍攝設定2) → [轉盤Ev補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關：

不以前轉盤或後轉盤啟用曝光補償。

 前轉盤 /  後轉盤：

以前轉盤或後轉盤啟用曝光補償。

注意

- 當曝光補償功能指定至前轉盤或後轉盤時，任何先前已被指定至該轉盤的功能會被指定至另一個轉盤。
- 曝光補償轉盤的設定將會優先於MENU中的 [曝光補償] 或使用前轉盤或後轉盤的曝光設定。

相關主題

- [曝光補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功能環(鏡頭)

您可以選擇將下列其中一個功能指派給鏡頭上的功能環：電動輔助對焦（電動對焦），或在全片幅和APS-C/Super 35公釐之間切換視角（僅適用於相容鏡頭）。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鏡頭隨附的操作說明。

1 MENU →  **2**（拍攝設定2）→ [功能環(鏡頭)]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電動對焦：

當您將功能環向右轉時，對焦位置會移至無限遠處。當您將功能環向左轉時，對焦位置會移至較近範圍。

APS-C/S35 /全幅選擇：

轉動功能環時，視角會在全片幅與APS-C/Super 35 mm之間切換。

- 不論您將功能環轉向哪個方向，視角都會切換。

相關主題

- [APS-C/Super 35mm](#)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觸控操作功能：觸碰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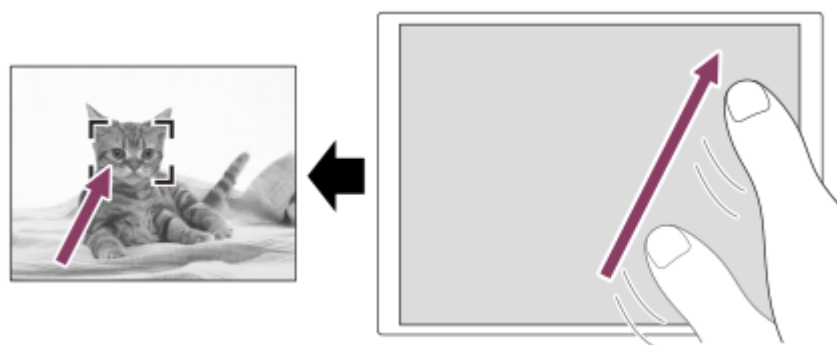
在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錄製模式中，可以使用觸控操作來選擇要對焦的被攝體。事先選取MENU→（設定）→[觸控操作]→[開]。

1 MENU→2（拍攝設定2）→[觸控操作功能]→[觸碰對焦]。

指定在靜態影像模式中要對焦的位置

您可以透過觸碰螢幕對焦在想要的位置。

1. 選取[彈性定點]或[擴充彈性定點]以外的[對焦區域]。
2. 觸控螢幕。
 - 使用螢幕拍攝時，觸碰被攝體對焦。
 - 使用觀景窗拍攝時，可以在觀看觀景窗的同時，藉著在螢幕上觸碰和拖曳來移動對焦位置。



- 半按快門按鈕時，相機會對焦在對焦框上。全按快門按鈕即可拍攝影像。
- 若要取消使用觸控操作對焦，如果是使用螢幕拍攝，請觸碰或按下控制滾輪中央；如果是使用觀景窗拍攝，請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指定在動態影像錄製模式中要對焦的位置（定點對焦）

相機會對焦在觸碰的被攝體上。使用觀景窗拍攝時，不能使用點對焦。

1. 選取[彈性定點]或[擴充彈性定點]以外的[對焦區域]。
2. 在錄製之前或錄製過程中，觸碰您要對焦的被攝體。
 - 當您觸碰被攝體時，對焦模式會暫時切換為手動對焦，而且可以使用對焦環調整對焦。
 - 若要取消點對焦，請觸碰或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提示

- 除了觸控對焦功能，以下的觸控操作也可以使用。
 - 當[對焦區域]設定為[彈性定點]或[擴充彈性定點]時，可以使用觸控操作來移動對焦框。
 -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手動對焦]時，可以透過點兩下螢幕來使用對焦放大鏡。

注意

- 下列情況下無法使用觸控對焦功能：
 -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手動對焦]時。
 - 使用數位變焦時
 - 當使用LA-EA2或LA-EA4時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
- [觸控面板/觸控板](#)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觸控操作功能：觸碰追蹤

在靜態影像和動態影像錄製模式中，您可以使用觸控操作來選擇要追蹤的被攝體。

事先選取MENU→（設定）→[觸控操作]→[開]。

1 MENU→2（拍攝設定2）→[觸控操作功能]→[觸碰追蹤]。

2 在螢幕上觸碰您要追蹤的被攝體。

將會開始追蹤。

3 半按下快門按鈕以進行對焦。

- 全按快門按鈕即可拍攝影像。

提示

- 若要取消追蹤，請觸碰或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注意

- [觸碰追蹤]在下列情況下不能使用：
 - 在[錄製設定]設定為[120p]/[100p]的情況下拍攝動態影像時。
 - 當[對焦模式]設定為[手動對焦]。
 - 當使用智慧式變焦、清晰影像變焦和數位變焦時
 - 當使用LA-EA2或LA-EA4卡口轉接器時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MOVIE按鈕

設定是否啟動MOVIE（動態影像）按鈕。

1 MENU →  **2**（拍攝設定2）→ [**MOVIE**按鈕]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始終：

當您在任何模式中按MOVIE按鈕時，會啟動動態影像錄製。

僅限動態影像模式：

只有在拍攝模式設定為 [動態影像] 或 [慢與快動作] 模式的情況下，才會在按下MOVIE按鈕時啟動動態影像錄製。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鎖操作零件

您可以透過按住Fn (功能) 按鈕來設定是否可以鎖定多重選擇器、轉盤和滾輪。

-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鎖操作零件] → 要使用的設定。
 - 若要鎖定操作零件，請按住Fn (功能) 按鈕直到螢幕上出現“已鎖定。”為止。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關：

不鎖定多重選擇器、前轉盤、後轉盤或控制滾輪，即使您按住Fn (功能) 按鈕也一樣。

僅多重選擇器：

鎖定多重選擇器。

轉盤 + 滾輪：

鎖定前轉盤、後轉盤和控制滾輪。

全部：

鎖定多重選擇器、前轉盤、後轉盤和控制滾輪。

提示

- 您可以透過再次按住Fn (功能) 按鈕，解除鎖定。

注意

- 如果將 [ AF區域登錄功能] 設定為 [開]，則 [鎖操作零件] 會固定為 [關]。

相關主題

- [登錄目前的對焦區域 \(AF區域登錄功能 \) \(靜態影像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音訊訊號

選取產品是否會發出聲音。

1 MENU →  **2** (拍攝設定2) → [音訊訊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全部：

例如，透過半按下快門按鈕達到焦點時，會發出聲音。

開：電子式快門以外：

透過半按快門按鈕等對焦時，會發出聲音。電子快門不會發出聲音。

開：僅電子式快門：

僅電子快門發出聲音。透過半按快門按鈕等對焦時，不會發出聲音。

關：

不會發出聲音。

注意

- 如果 [對焦模式] 設定為 [連續AF]，當對被攝體對焦時，相機不會發出嗶聲。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您可以傳送靜態影像、XAVC S動態影像、慢動作動態影像或快動作動態影像到智慧型手機來觀賞。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必須安裝有應用程式PlayMemories Mobile。

- 1 **MENU** →  (網路)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要使用的設定。
 - 如果您在播放模式中按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按鈕，會出現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的設定畫面。
- 2 如果產品已準備就緒可進行傳輸，產品上即會出現資訊畫面。使用該資訊將智慧型手機與產品連線在一起。
 - 將智慧型手機和產品連線在一起的設定方法依智慧型手機而異。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在此裝置上選擇：

在產品上選取要傳輸到智慧型手機的影像。

(1) 從 [這個影像]、[此日期的所有影像] 或 [多個影像] 之中進行選擇。

- 顯示的選項可能因相機上選定的觀看模式而異。

(2) 若您選取 [多個影像]，使用控制滾輪中央選取所需的影像，然後按下MENU→[進入]。

於智慧型手機上選擇：

在智慧型手機上顯示所有錄製於產品記憶卡上的影像。

注意

- 您僅能傳輸儲存在相機記憶卡上的影像。
- 您只能傳輸正在播放之記憶卡插槽內的記憶卡上所儲存的影像。若要變更正在播放的記憶卡插槽，請選取MENU→ (播放) → [選擇播放媒體] → 要使用的插槽。
- 您可以從 [原始]、[2M] 或 [VGA] 選取要傳送至智慧型手機的影像大小。若要變更影像大小，請參考下列步驟。
 - 若是Android智慧型手機
開啟PlayMemories Mobile，並且透過 [設定] → [複製影像尺寸] 變更影像大小。
 - 若是iPhone/iPad
在設定選單中選取PlayMemories Mobile，然後透過 [複製影像尺寸] 變更影像大小。
- 當傳送時，RAW影像會轉換為JPEG格式。
- 您無法傳送AVCHD格式的動態影像。
- 您不能將XAVC S 4K動態影像或者以 [100p] / [XAVC S HD] 錄製的120p動態影像的原始資料傳送至智慧型手機。您只能傳送代理動態影像。

- 視智慧型手機而定，傳送的動態影像可能無法正確地播放。例如，動態影像可能無法順暢地播放，或者可能會沒有聲音。
- 視靜態影像、動態影像、慢動作動態影像或快動作動態影像的格式而定，可能會無法在智慧型手機上播放。
- 本產品與有連線權限的裝置分享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的連線資訊。若您想變更獲准連線至產品的裝置，按以下步驟重設連線資訊。MENU→ (網路) → [Wi-Fi設定] → [SSID/密碼重設]。重設連線資訊後，您必須再度登錄該智慧型手機。
- 將 [飛航模式] 設定為 [開] 時，您無法將本產品和智慧型手機連線在一起。將 [飛航模式] 設定為 [關]。
- 傳送很多影像或很長的動態影像時，建議使用電源供應器 (附件) 從牆上的電源插座為相機供電。

相關主題

- [PlayMemories Mobile](#)
-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 \(NFC觸控遙控 \) 控制相機](#)
-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 \(QR Code \) 控制相機](#)
-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 \(SSID \) 控制相機](#)
- [使用iPhone或iPad \(QR Code \) 控制相機](#)
- [使用iPhone或iPad \(SSID \) 控制相機](#)
- [傳送影像至Android智慧型手機 \(NFC觸控分享 \)](#)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傳送目標 \(代理動態影像 \)](#)
- [飛航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傳送目標 (代理動態影像)

用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傳送XAVC S視訊至智慧型手機時，可以設定要傳送低位元率代理動態影像還是高位元率原始動態影像。

1 MENU → (網路)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 [**Px** 傳送目標]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僅Proxy：

只傳送代理動態影像。

僅原始：

只傳送原始動態影像。

Proxy與原始：

傳送代理及原始動態影像。

注意

- 您不能將XAVC S 4K動態影像或者以 [100p] / [XAVC S HD] 錄製的120p動態影像的原始資料傳送至智慧型手機。您只能傳送代理動態影像。
- 傳送很多影像或很長的動態影像時，建議使用電源供應器 (附件) 從牆上的電源插座為相機供電。

相關主題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Proxy錄製](#)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傳送至電腦

您可以將儲存在產品中的影像傳輸至連接到無線存取點或是無線寬頻路由器的電腦，並且利用此操作輕鬆地複製備份。在開始此項操作之前，先在您的電腦上安裝PlayMemories Home並在產品上登錄存取點。

1 開啟您的電腦。

2 MENU →  (網路) → [傳送至電腦] → 要使用的記憶卡插槽。

注意

- 視您的電腦的應用程式設定而定，產品在將影像儲存到您的電腦之後會先關閉。
- 您一次只能從產品傳輸影像至一台電腦。
- 如果您想要將影像傳輸至另一台電腦，透過USB連線將產品和電腦連線在一起，並遵循PlayMemories Home中的指示。
- 代理動態影像不能傳送。

相關主題

- [安裝PlayMemories Home](#)
- [Wi-Fi設定：WPS按鍵](#)
- [Wi-Fi設定：存取點手動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FTP傳輸功能

您可設定使用FTP伺服器的影像傳輸，或將影像傳輸到FTP伺服器。必須具備基本的FTP伺服器知識。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FTP說明指南”。

http://rd1.sony.net/help/di/ftp/h_zz/

1 MENU →  (網路) → [FTP傳輸功能] → 要使用的設定。

注意

- 視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版本而定，您可能無法使用某些功能。請將系統軟體更新至最新版本，並再試一次。

相關主題

- [將根憑證匯入相機（匯入根憑證）](#)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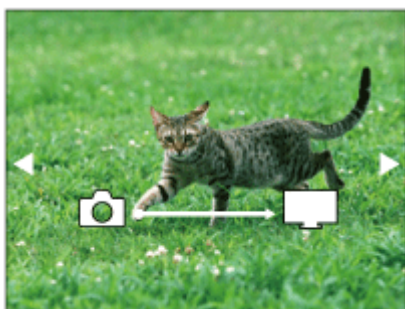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在TV上觀看

您可以在未使用電纜連接產品和電視的情況下，將產品中的影像傳輸到啟用網路的電視上，在該電視上觀看影像。對於部分電視，您可能必須在電視上執行操作。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機隨附的操作說明。

1 MENU → 地球儀圖示（網路） → [在TV上觀看] → 要連接的裝置。

2 當您要使用循環播放來播放影像時，請按控制滾輪中央。



- 若要手動顯示下一張/上一張影像，請按控制滾輪的右/左側。
- 若要變更連接的裝置，請按控制滾輪的下側，然後選取 [裝置清單]。

循環播放設定

您可以透過按控制滾輪的下側來變更循環播放設定。

播放選擇：

選取要顯示的影像群。

資料夾檢視(靜態影像)：

從 [全部] 和 [資料夾內全部] 之中進行選取。

日期檢視：

從 [全部] 和 [日期範圍內全部] 之中進行選取。

間隔：

從 [短] 和 [長] 之中進行選取。

效果*：

從 [開] 和 [關] 之中進行選取。

播放影像尺寸：

從 [HD] 和 [4K] 之中進行選取。

* 設定僅對與該些功能相容的BRAVIA 電視機有效。

注意

- 您只能傳輸正在播放之記憶卡插槽內的記憶卡上所儲存的影像。若要變更要播放的記憶卡插槽，請選取MENU → 播放圖示（播放） → [選擇播放媒體] → 要使用的插槽。
- 您可以在支援DLNA轉譯器的電視上使用此功能。
- 您可以在啟用Wi-Fi Direct的電視或啟用網路的電視（包括啟用有線網路的電視）上觀看影像。
- 如果您將電視與本產品連接，但未使用Wi-Fi Direct，則必須先登錄您的存取點。
- 在電視上顯示影像可能需要一點時間。
- 動態影像不能透過Wi-Fi在電視上顯示。請使用HDMI纜線（另售）。

相關主題

- [Wi-Fi設定：WPS按鍵](#)
- [Wi-Fi設定：存取點手動設定](#)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設定將相機連線到智慧型手機的條件。

1 **MENU** →  (網路) →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設定是否使用Wi-Fi將相機與智慧型手機連線。([開]/[關])

 **連線：**

顯示用來將相機連線到智慧型手機的QR code或SSID。

永遠連線：

設定是否讓相機保持連線到智慧型手機。如果此項目設定為 [開]，一旦您將相機連線到智慧型手機，它就會一直保持連線到智慧型手機。如果此項目設定為 [關]，相機就只會在執行連線程序時連線到智慧型手機。

注意

- 如果 [永遠連線] 設定為 [開]，耗電量會比設定為 [關] 時大。

相關主題

-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 \(NFC觸控遙控 \) 控制相機](#)
-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 \(QR Code \) 控制相機](#)
- [使用Android智慧型手機 \(SSID \) 控制相機](#)
- [使用iPhone或iPad \(QR Code \) 控制相機](#)
- [使用iPhone或iPad \(SSID \) 控制相機](#)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PC遙控(有線LAN)：PC遙控(有線LAN)

您可以藉著使用LAN電纜將相機連線到電腦或交換集線器，以從電腦操作相機。

1 MENU →  (網路) → [PC遙控(有線LAN)] → [PC遙控(有線LAN)]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使用無線LAN執行遙控拍攝。

關：

不使用無線LAN執行遙控拍攝。

注意

- 透過選取MENU →  (設定) → [PC遙控設定]，可以設定拍攝影像的目的地和要傳輸的檔案格式。

相關主題

- [PC遙控設定：靜態影像儲存目的地](#)
- [PC遙控設定：RAW+J PC儲存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PC遙控(有線LAN)：配對

防止相機在透過路由器連接到電腦時遭到入侵。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 1 **MENU** → （網路）→ [**PC遙控(有線LAN)**] → [**配對**]。

接著會顯示相機的裝置名稱和MAC位址。

- 2 從要連接的電腦上傳送連線要求至相機。

- 3 當相機螢幕上顯示訊息時，選取 [**確定**]。

相機和電腦將會開始連線。

- 4 連線建立之後，選取 [**確定**] 關閉配對畫面。

相關主題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飛航模式

登上飛機或其他狀況時，可以暫時停用所有與無線有關的功能，包括Wi-Fi。

1 **MENU** →  (網路) → [飛航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如果您將 [飛航模式] 設定為 [開]，螢幕上會顯示飛機標記。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Wi-Fi設定：WPS按鍵

如果您的存取點有Wi-Fi Protected Setup (WPS) 按鈕，可以輕鬆將存取點登錄到本產品。

1 MENU →  (網路) → [Wi-Fi設定] → [WPS按鍵] 。

2 按下存取點上的Wi-Fi Protected Setup (WPS) 按鈕進行連線。

注意

- [WPS按鍵] 只有在您的存取點的安全性設定設為WPA或WPA2且您的存取點支援Wi-Fi Protected Setup (WPS) 按鈕方法的情況下，才能運作。如果安全性設定被設定至WEP或您的存取點不支援Wi-Fi Protected Setup (WPS) 按鈕方法，請執行 [存取點手動設定] 。
- 有關可用功能以及您的存取點的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存取點操作說明或聯絡存取點的管理員。
- 視周遭情況而定（例如牆壁材質種類和是否有障礙物或本產品與存取點之間的無線電訊號），可能無法建立連線或通訊距離變短。在此情況下，請變更產品位置或將產品靠近存取點。

相關主題

- [Wi-Fi設定：存取點手動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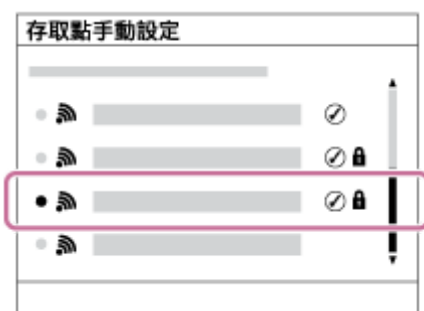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Wi-Fi設定：存取點手動設定

您可以手動登錄您的存取點。啟動程序前，檢查存取點的SSID名稱、安全系統以及密碼。在某些裝置中可能已預設密碼。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存取點操作說明，或是向存取點管理員諮詢。

1 MENU → (網路) → [Wi-Fi設定] → [存取點手動設定]。

2 選取您想要登錄的存取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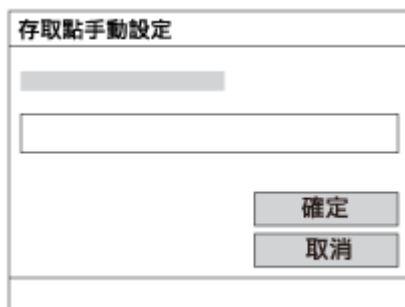


當要登錄的存取點顯示於螢幕上時：選取要登錄的存取點。

當要登錄的存取點未顯示於螢幕上時：選取 [手動設定] 並設定存取點。

- 若選取 [手動設定]，輸入存取點的SSID名稱，然後選取安全系統。

3 輸入密碼，並選取 [確定]。



- 沒有  標記的存取點不需要密碼。

4 選取 [確定]。

其他設定項目

視您的存取點的狀態或設定方法而定，您可能希望設定更多項目。

WPS PIN：

顯示您輸入連線裝置內的PIN碼。

優先連接：

選取 [開] 或 [關]。

IP地址設定：

選取 [自動] 或 [手動]。

IP地址：

若您是手動輸入IP地址，請輸入設定地址。

子網路遮罩/預設閘道/主要DNS伺服器/次要DNS伺服器：

如果您已將 [IP地址設定] 設定為 [手動]，請根據您的網路環境，輸入每個地址。

注意

- 若要在未來對登錄存取點授予優先權，請將 [優先連接] 設定為 [開]。

相關主題

- [Wi-Fi設定：WPS按鍵](#)
- [如何使用鍵盤](#)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Wi-Fi設定：顯示MAC地址

顯示本產品的Wi-Fi MAC地址。

1 **MENU** →  (網路) → [**Wi-Fi設定**] → [**顯示MAC地址**]。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Wi-Fi設定：SSID/密碼重設

本產品會與有連線權限的裝置分享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的連線資訊和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下的 [ 連線] 的連線資訊。如果您想要變更准許連線的裝置，重設連線資訊。

1 MENU →  (網路) → [Wi-Fi設定] → [SSID/密碼重設] → [確定]。

注意

- 重設連線資訊後，如果您將本產品連線到智慧型手機，則必須再次為智慧型手機進行設定。

相關主題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Bluetooth設定

控制相機透過Bluetooth連線與智慧型手機或Bluetooth遙控器連接的設定。

如果需要配對相機與智慧型手機以便使用位置資訊連結功能，請參閱“位置資訊連結設定”。

如果您要執行配對以便使用Bluetooth遙控器，請參閱“Bluetooth遙控”。

1 MENU →  (網路) → [Bluetooth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Bluetooth功能 (開/關)：

設定是否啟動相機的Bluetooth功能。

配對：

顯示相機與智慧型手機或Bluetooth遙控器的配對畫面。

顯示裝置地址：

顯示相機的BD地址。

相關主題

- [位置資訊連結設定](#)
- [Bluetooth遙控](#)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位置資訊連結設定

您可以使用應用程式PlayMemories Mobile從使用Bluetooth通訊與您的相機連接的智慧型手機取得位置資訊。您可以在拍攝影像時記錄所取得的位置資訊。

事前準備

若要使用相機的位置資訊連結功能，需要應用程式PlayMemories Mobile。

如果“位置資訊連結”未顯示在PlayMemories Mobile的頂端頁面上，則必須事先執行下列步驟。

1. 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安裝PlayMemories Mobile。

- 您可以從您智慧型手機的應用程式商店安裝PlayMemories Mobile。如果您已經安裝此該應用程式，請將它更新至最新版本。

2. 使用相機的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功能，將一張預先錄製的影像傳輸到您的智慧型手機。

- 當您將使用相機錄製的影像傳輸到您的智慧型手機之後，“位置資訊連結”將會顯示在該應用程式的頂端頁面上。

操作程序

：在智慧型手機上執行的操作

：在相機上執行的操作

1. ：確認您智慧型手機上的Bluetooth功能已啟動。

- 不執行智慧型手機設定畫面上的Bluetooth配對操作。在步驟2至7中，配對操作是使用相機和應用程式PlayMemories Mobile來執行的。
- 如果您在步驟1時，意外在智慧型手機設定畫面上執行配對操作，取消配對，然後遵照步驟2至7，使用相機和應用程式PlayMemories Mobile執行配對操作。

2. ：在相機上，選取MENU→（網路）→ [Bluetooth設定] → [Bluetooth功能] → [開]。

3. ：在相機上，選取MENU→（網路）→ [Bluetooth設定] → [配對]。

4. ：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啟動PlayMemories Mobile並點選“位置資訊連結”。

- 如果“位置資訊連結”未顯示，請遵照前文“事前準備”中的步驟。

5. ：啟動PlayMemories Mobile的 [位置資訊連結] 設定畫面上的 [位置資訊連結]。

6. ：遵照PlayMemories Mobile的 [位置資訊連結] 設定畫面上的指示，然後從清單中選擇您的相機。

7. ：當相機螢幕上顯示訊息時，選取 [確定]。

- 相機與PlayMemories Mobile的配對已完成。

8. ：在相機上，選取MENU→（網路）→ [位置資訊連結設定] → [位置資訊連結] → [開]。

- （取得位置資訊圖示）將會顯示在相機螢幕上。您智慧型手機使用GPS等取得的位置資訊將會在拍攝影像時記錄下來。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位置資訊連結：

設定是否藉由與智慧型手機連結來取得位置資訊。

自動時間更正：

設定是否使用已連結智慧型手機的資訊自動修正相機的日期設定。

自動區域調整：

設定是否使用已連結智慧型手機的資訊自動修正相機的區域設定。

取得位置資訊時會顯示的圖示

 (取得位置資訊)：相機正在取得位置資訊。

 (無法取得位置資訊)：相機無法取得位置資訊。

 (Bluetooth連線可使用)：已建立與智慧型手機的Bluetooth連線。

 (Bluetooth連線不可使用)：未建立與智慧型手機的Bluetooth連線。

提示

- 當您的智慧型手機上正在執行PlayMemories Mobile時，可以連結位置資訊，即使智慧型手機螢幕關閉也一樣。不過，如果相機已經關機一會兒，當您再度開啟相機時，也許不能立即連結位置資訊。在此情況下，如果您在智慧型手機上打開PlayMemories Mobile畫面，將可以立即連結位置資訊。
- 當PlayMemories Mobile未運作時（例如當智慧型手機重新啟動時），啟動PlayMemories Mobile以恢復位置資訊連結。
- 如果位置資訊連結功能未正確運作，請參閱下列注意事項並再次執行配對。
 - 確認您智慧型手機上的Bluetooth功能已啟動。
 - 確認相機未使用Bluetooth功能與其他裝置連接。
 - 確認相機的[飛航模式]設定為[關]。
 - 刪除在PlayMemories Mobile中登錄的相機配對資訊。
 - 執行相機的[重設網路設定]。
- 如需更詳細的指示，請參閱下列支援頁面。
<http://www.sony.net/pmm/btg/>

注意

- 當您初始化相機時，也會刪除配對資訊。若要再次執行配對，請先刪除PlayMemories Mobile中登錄的相機配對資訊，然後再試一次。
- 當無法取得位置資訊時（例如Bluetooth連接中斷時），將無法記錄位置資訊。
- 相機最多可與15個Bluetooth裝置配對，但只能與一台智慧型手機連結位置資訊。如果您要與另一台智慧型手機連結位置資訊，請關閉已連結的智慧型手機的[位置資訊連結]功能。
- 如果Bluetooth連接不穩定，請移除相機與配對智慧型手機之間的所有障礙物（例如人員或金屬物品）。
- 在將相機與您的智慧型手機配對時，務必使用PlayMemories Mobile上的[位置資訊連結]選單。
- 若要使用位置資訊連結功能，請將[Bluetooth遙控]設定為[關]。

支援的智慧型手機

- Android智慧型手機：Android 5.0或更新版本並相容於Bluetooth 4.0或更新版本*
- iPhone/iPad：iPhone 4S或更新版本/iPad第3代或更新版本

* 如需最新資訊，請參閱支援網站。

* 如需Bluetooth版本的資訊，請參閱您智慧型手機的網站。

相關主題

- [PlayMemories Home](#)
- [PlayMemories Mobile](#)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Bluetooth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Bluetooth遙控

您可以使用Bluetooth遙控器RMT-P1BT（另售）操作相機。事先選取MENU→（網路）→[Bluetooth設定] → [Bluetooth功能] → [開]。另請參閱Bluetooth遙控器的使用說明書。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 1 在相機上，選取MENU→（網路）→ [Bluetooth遙控] → [開]。
 - 如果沒有與相機正確配對的Bluetooth裝置，將會出現步驟2所述的配對畫面。
- 2 在相機上，選取MENU→（網路）→ [Bluetooth設定] → [配對] 以顯示配對畫面。
- 3 在Bluetooth遙控器上，執行配對。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Bluetooth遙控器的使用說明書。
- 4 在相機上，選取Bluetooth連線確認畫面上的 [確定]。
 - 配對已完成，您現在可以從Bluetooth遙控器操作相機。配對裝置一次之後，日後只要將 [Bluetooth遙控] 設定為 [開] 即可連接相機與Bluetooth遙控器。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啟用Bluetooth遙控器操作。

關：
停用Bluetooth遙控器操作。

提示

- Bluetooth連線只有在您使用Bluetooth遙控器操作相機時才會啟動。
- 如果功能未正確運作，請查閱下列注意事項並再次嘗試配對。
 - 確認相機未使用Bluetooth功能與其他裝置連接。
 - 確認相機的 [飛航模式] 設定為 [關]。
 - 執行相機的 [重設網路設定]。

注意

- 當您初始化相機時，也會刪除配對資訊。若要使用Bluetooth遙控器，請再次執行配對。
- 如果Bluetooth連接不穩定，請移除相機與配對Bluetooth遙控器之間的所有障礙物（例如人員或金屬物品）。
- 您可以在 [Bluetooth遙控] 設定為 [開] 時，使用藉著智慧型手機連結位置資訊的功能。
- 當 [Bluetooth遙控] 設定為 [開] 時，您無法使用紅外線遙控器。
- 當 [Bluetooth遙控] 設定為 [開] 時，相機不會切換到省電模式。當您使用完Bluetooth遙控器後，請將設定變更為 [關]。

相關主題

- [Bluetooth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有線LAN設定

設定有線LAN。

1 MENU →  (網路) → [有線LAN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IP地址設定：

設定是否自動或手動設定有線LAN的IP地址。

顯示有線LAN資訊：

顯示本產品的有線LAN資訊，例如MAC地址或IP地址。

IP地址：

若您是手動輸入IP地址，請輸入固定地址。

子網路遮罩/預設閘道/主要DNS伺服器/次要DNS伺服器：

如果您已將 [IP地址設定] 設定為 [手動]，請根據您的網路環境，輸入每個地址。

相關主題

- [如何使用鍵盤](#)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編輯裝置名稱

您可以變更Wi-Fi Direct或Bluetooth連線的裝置名稱。

- 1 **MENU** →  (網路) → [編輯裝置名稱] 。
- 2 選取輸入框，然後輸入裝置名稱 → [確定] 。

相關主題

- [Wi-Fi設定：WPS按鍵](#)
- [Wi-Fi設定：存取點手動設定](#)
- [如何使用鍵盤](#)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將根憑證匯入相機 (匯入根憑證)

從記憶卡匯入驗證伺服器所需的根憑證。針對FTP傳輸期間的加密通訊，使用此功能。

如需詳細資訊，請參閱“FTP說明指南”。

http://rd1.sony.net/help/di/ftp/h_22/

1 **MENU** →  (網路) → [匯入根憑證]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安全性(IPsec)

當相機與電腦透過有線LAN通訊時加密資料。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1 MENU → （網路）→ [安全性(IPsec)]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IPsec（ [開] / [關] ）：

設定是否使用 [安全性(IPsec)] 功能。

目的地IP地址：

設定要使用 [安全性(IPsec)] 功能連接的裝置的IP地址。

共享密鑰：

設定 [安全性(IPsec)] 功能所使用的共享密鑰。

注意

- [共享密鑰] 請使用8至20個英數字元或符號。
- 針對IPsec通訊，要連接的裝置必須與IPsec相容。
視裝置而定，可能無法通訊或通訊速度很慢。
- 在本相機上，IPsec僅在傳輸模式中執行並使用IKEv2。
演算法為AES with 128-bit keys in CBC mode/Diffie-Hellman 3072-bit modp group/PRF-HMACSHA-256/HMAC-SHA-384-192。
驗證會在24小時後過期。
- 只有正確設定的裝置可以進行加密通訊。與其他裝置的通訊是沒有加密的。
- 如需IPsec設定的詳細資訊，請諮詢您裝置的網路管理員。

相關主題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重設網路設定

將所有網路設定重設為預設設定。

1 **MENU** →  (網路) → [重設網路設定] → [進入]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保護影像（保護）

保護錄製的影像，避免被意外刪除。受保護的影像上會顯示  標記。

1 MENU → （播放）→ [保護]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多個影像：

套用對選定的多幅影像的保護。

（1）選取要保護的影像，然後按控制滾輪中央。 標記在勾選框中顯示。若要取消選取項目，再按一次中央以移除  標記。

（2）若要保護其他影像，重複步驟（1）。

（3）MENU → [確定]。

此資料夾中的所有影像：

保護選定資料夾內的所有影像。

此日期的所有影像：

保護選定的日期所拍攝的所有影像。

取消此資料夾中所有保護：

取消對選取的資料夾內所有影像的保護。

取消此日期的所有保護：

取消對選定日期拍攝的所有影像的保護。

此群組中的所有影像：

保護選定的群組中的所有影像。

取消此群組中的所有影像：

取消對選定的群組內所有影像的保護。

提示

- 如果您使用MENU →  2（拍攝設定2）→ [ 自訂鍵] 將 [保護] 指派給您所選擇的按鍵，則只要按下該按鍵就可以保護影像或取消保護。在預設設定下，[保護] 功能是指定給C3按鈕。
- 如果您在 [多個影像] 中選取一個群組，群組內所有影像都會受到保護。若要選取並保護群組內的特定影像，就要在顯示群組內的影像時執行 [多個影像]。

注意

- 可以選取的選單項目會因為 [觀看模式] 設定與選定內容而異。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旋轉影像（轉動）

以逆時針方向旋轉錄製的靜態影像。

1 顯示要旋轉的影像，然後選取MENU→（播放）→[轉動]。

2 按控制滾輪中央。

影像以逆時針方向旋轉。影像會在您按中央時旋轉。

您旋轉過影像一次，該影像甚至在產品關閉後仍會維持旋轉。

注意

- 您不能旋轉動態影像。
- 您可能無法旋轉使用其他產品拍攝的影像。
- 在電腦上檢視旋轉的影像時，視軟體而定，影像可能會以原來的方向顯示。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刪除多個選取的影像 (刪除)

您可以刪除多個選定影像。影像一旦刪除之後，就不能還原。確認要事先刪除的影像。

1 MENU →  (播放) → [刪除]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多個影像：

刪除選定影像。

(1) 選取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控制滾輪中央。✓ 標記在勾選框中顯示。若要取消選取項目，再按一次中央以移除 ✓ 標記。

(2) 刪除其他的影像時，請重覆步驟 (1)。

(3) MENU → [確定]。

此資料夾中的所有影像：

刪除選定資料夾中所有的影像。

此日期的所有影像：

刪除選定的日期所拍攝的所有影像。

此影像外的其他所有影像：

刪除群組中除選定影像外的所有影像。

此群組中的所有影像：

刪除選定群組中的所有影像。

提示

- 執行 [格式化] 以刪除所有影像，包括受保護的影像。
- 若要顯示想要的資料夾或日期，執行下列程序以便在播放期間選取想要的資料夾或日期：
 (影像索引) 按鈕 → 使用控制滾輪選擇左側的列 →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側選擇想要的資料夾或日期。
- 如果您在 [多個影像] 中選取一個群組，群組內所有影像都會被刪除。若要選取並刪除群組內的特定影像，就要在顯示群組內的影像時執行 [多個影像]。

注意

- 受保護的影像不能刪除。
- 可以選取的選單項目會因為 [觀看模式] 設定與選定內容而異。

相關主題

- [刪除一個顯示的影像](#)
- [格式化](#)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等級

您可以對錄製的影像指定等級從 ★ 至 ☆☆ 的評分，以便更容易找到影像。將此功能與 [影像跳覽設定] 結合可讓您快速找到所需的影像。

- 1 **MENU** →  (播放) → [等級] 。
接著會出現影像評分選擇畫面。
- 2 按控制滾輪的左/右側，以顯示您要指定評分的影像，然後按下中央。
- 3 透過按控制滾輪的左/右側來選取 ★ (等級) 的數字，後按下中央。
- 4 按 **MENU** 按鈕以退出評分設定畫面。

提示

- 您也可以播放影像時藉著使用自訂按鍵來指定評分。事先使用 [ 自訂鍵] 將 [等級] 指定至要使用的按鍵，然後當播放到您要指定評分的影像時，按下自訂按鍵。★ (等級) 的數字會在每次按下自訂按鍵時變更。

注意

- 您只能針對靜態影像指定評分。

相關主題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 [等級設定 \(自訂鍵 \)](#)
- [設定在影像之間跳轉的方法 \(影像跳覽設定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等級設定 (自訂鍵)

設定當使用您已使用 [ 自訂鍵] 指定 [等級] 的按鍵來為影像評分時，★ 的可用數目。

- 1 **MENU** →  (播放) → [等級設定 (自訂鍵)] 。
- 2 在您要啟動的 ★ 數目上加上 ✓ 標記。
使用自訂按鍵設定 [等級] 時，可以選取已勾選的數目。

相關主題

- [等級](#)
- [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按鈕 \(自訂鍵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指定要列印的影像（指定列印）

您可以預先在記憶卡上指定稍後要列印的靜態影像。**DPOF**（列印命令）圖示將會出現在指定的影像中。DPOF指的是“數位列印命令格式”（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

影像列印後，將會保留DPOF設定。我們建議您在列印後取消此設定。

1 MENU → （播放）→ [指定列印]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多個影像：

選取要預訂列印的影像。

- （1）選取一張影像並按控制滾輪中央。 標記在勾選框中顯示。若要取消選取項目，再按一次中央並刪除  標記。
- （2）重複步驟（1）以列印其他影像。若要選取特定日期或特定資料夾內的所有影像，請選取日期或資料夾的核取方塊。
- （3）MENU → [確定]。

全部取消：

清除所有DPOF標記。

列印設定：

設定是否要在登錄有DPOF標記的影像上列印日期。

- 日期的位置或大小（在影像內或影像外）可能因印表機而有差異。

注意

- 您不能將DPOF標記新增至下列檔案：
 - RAW影像
- 無法指定副本數量。
- 某些印表機不支援日期列印功能。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從一張記憶卡複製影像到另一張記憶卡（複製）

您可以將使用 [選擇播放媒體] 選擇的插槽中記憶卡的影像複製到另一個插槽中的記憶卡。

1 MENU → （播放）→ [複製]。

所有有日期的內容或目前正在播放的資料夾內的內容都會複製到另一個插槽的記憶卡。

提示

- 藉著選取MENU → （播放）→ [觀看模式]，您可以選擇要顯示的影像類型。

注意

- 如果複製群組中的影像，則複製的影像在目的地記憶卡上不會顯示為群組。
- 如果複製受保護的影像，則在目的地記憶卡上會取消保護。
- 如果要複製的影像數量很多，可能需要一段長時間。請用充滿電的電池。
- XAVC S動態影像只能複製到支援XAVC S動態影像的記憶卡。當影像無法複製時，相機螢幕上會顯示訊息。

相關主題

- [選擇要播放的記憶卡（選擇播放媒體）](#)
- [在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之間切換（觀看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照片攝取

捕捉動態影像中選擇的場景以儲存為靜態影像。首先拍攝動態影像，然後在播放時暫停動態影像，以捕捉拍攝靜態時往往會錯失的決定性時刻，並將它們儲存為靜態影像。

- 1 將您要捕捉的動態影像顯示為靜態影像。
- 2 MENU →  (播放) → [照片攝取]。
- 3 播放動態影像並將它暫停。
- 4 使用慢動作前進播放、慢動作倒退播放、顯示下一個畫面，以及顯示上一個畫面，來尋找需要的場景，然後停止動態影像。
- 5 按下  (照片攝取) 以捕捉所選的場景。
該場景會儲存為靜態影像。

相關主題

- [拍攝動態影像](#)
- [播放動態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放大播放中的影像（放大）

放大播放中的影像。使用此功能可檢查影像的焦點等等。

- 1 顯示您想放大的影像，然後按下  按鈕。
 - 轉動控制滾輪可調整變焦比例。旋轉前/後轉盤可以切換至上一張或下一張影像，同時維持相同的變焦比例。
 - 在拍攝過程中，當相機對焦時，影像部分的視野會放大。如果無法取得對焦位置資訊，相機會將影像中央部分放大。
- 2 透過按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想要放大的部份。
- 3 按MENU按鈕或控制滾輪中央以退出播放變焦。

提示

- 您也可以使用MENU放大正在播放的影像。
- 您可以透過選取MENU→ （播放）→ [ 放大初始放大率] 或 [ 放大初始位置]，變更初始放大倍率和放大影像的初始位置。
- 您也可以透過在螢幕上點選兩下放大影像。此外，您可以在螢幕上拖曳及移動放大的位置。請事先將 [觸控操作] 設定為 [開]。

注意

- 您無法放大動態影像。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
- [放大初始放大率](#)
- [放大初始位置](#)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放大初始放大率

設定播放放大影像時的初始放大倍率。

1 **MENU** →  (播放) → [ 放大初始放大率]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標準放大率：

使用標準放大倍率顯示影像。

先前放大率：

使用先前的放大倍率顯示影像。即使退出播放變焦模式，仍會儲存先前的放大倍率。

相關主題

- [放大播放中的影像 \(放大\)](#)
- [放大初始位置](#)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放大初始位置

設定播放中放大影像時的初始位置。

1 MENU →  (播放) → [ 放大初始位置]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對焦位置：

從拍攝時的對焦點放大影像。

中央：

從畫面中央放大影像。

相關主題

- [放大播放中的影像 \(放大\)](#)
- [放大初始放大率](#)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間隔的連續播放

持續播放使用時間間隔拍攝所拍攝的影像。

您可以使用電腦軟體Imaging Edge (Viewer)，從時間間隔拍攝所創造的靜態影像製作動態影像。您無法在相機上從靜態影像製作動態影像。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1 MENU → （播放）→ [ 間隔的連續播放]。

2 選取您要播放的影像群組，然後按控制滾輪中央。

提示

- 在播放畫面上，您可以在顯示群組中的影像時按向下按鈕，開始持續播放。
- 在播放過程中，可以按向下按鈕，恢復播放或暫停。
- 您可以在播放過程中，藉著轉動前/後轉盤或控制滾輪，變更播放速度。您也可以藉著選取MENU → （播放）→ [ 間隔的播放速度] 以變更播放速度。
- 您也可以持續播放使用連續拍攝所拍攝的影像。

相關主題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 [間隔的播放速度](#)
- [Imaging Edge](#)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間隔的播放速度

在 [ 間隔的連續播放] 過程中，設定靜態影像的播放速度。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1 MENU →  （播放）→ [ 間隔的播放速度] → 要使用的設定。

提示

- 您也可以 [ 間隔的連續播放] 過程中，藉著轉動前/後轉盤或控制滾輪，變更播放速度。

相關主題

- [間隔的連續播放](#)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循環播放播放影像（循環播放）

持續自動播放影像。

1 MENU → （播放）→ [循環播放] → 要使用的設定。

2 選取 [進入]。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重複：

選取 [開]，影像會在其中連續循環播放，或選取 [關]，則產品會在所有的影像都播放一次後退出循環播放。

間隔：

從 [1秒]、[3秒]、[5秒]、[10秒] 或 [30秒] 中選取影像的顯示間隔。

若要在播放中途結束循環播放

按MENU按鈕以結束循環播放。您不能暫停循環播放。

提示

- 在播放期間，您可以透過按控制滾輪的左/右側來顯示下一個/上一個影像。
- 您僅可在 [觀看模式] 設定為 [日期檢視] 或 [資料夾檢視(靜態影像)] 時，啟動循環播放。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選擇要播放的記憶卡（選擇播放媒體）

選擇要播放的記憶卡插槽。

1 **MENU** → （播放）→ [選擇播放媒體] → 要使用的插槽。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插槽1：

選擇插槽1。

插槽2：

選擇插槽2。

注意

- 所選插槽中未插入記憶卡時，不會播放任何影像。選擇已插入記憶卡的插槽。
- 當您在 [觀看模式] 中選取 [日期檢視] 時，相機只會從使用 [選擇播放媒體] 選擇的記憶卡中播放影像。

相關主題

- [在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之間切換（觀看模式）](#)
- [攝影媒體設定：優先攝影媒體](#)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在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之間切換（觀看模式）

設定觀看模式（影像顯示方法）。

1 **MENU** → （播放）→ [觀看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日期檢視：**

按日期顯示影像。

 **資料夾檢視(靜態影像)：**

僅顯示靜態影像。

 **AVCHD AVCHD檢視：**

僅顯示AVCHD格式的動態影像。

 **XAVC S HD檢視：**

僅顯示XAVC S HD格式的動態影像。

 **XAVC S 4K檢視：**

僅顯示XAVC S 4K格式的動態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在影像索引畫面上播放影像（影像索引）

您可以在播放模式中同時顯示多個影像。

- 1 在影像播放時，按 （影像索引）按鈕。
- 2 透過按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或透過轉動控制滾輪，選擇影像。

若要變更要顯示的影像數目

MENU → （播放）→ [影像索引]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9張影像/25張影像

若要返回單一影像播放

選擇所需的影像並按控制滾輪中央。

若要快速顯示所需的影像

用控制滾輪選取影像索引畫面左側的工作列，然後按控制滾輪的上/下側。在選擇工作列時，您可以透過按下中央來顯示日曆畫面或資料夾選擇畫面。此外，您可以透過選取一個圖示切換檢視模式。

相關主題

- [在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之間切換（觀看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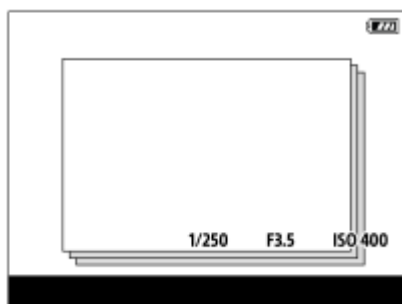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以群組形式顯示

設定是否將連拍影像或使用時間間隔拍攝所拍攝的影像顯示為一個群組。

1 MENU →  (播放) → [以群組形式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將影像顯示為一個群組。

關：

不會將影像顯示為一個群組。

提示

- 下列影像會被劃分成群組。
 - [過片模式] 設定為 [連拍] 時所拍攝的影像 (連拍時按住快門按鈕所連續拍攝的一系列影像會變成一個群組。)
 - 使用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所拍攝的影像 (一個時間間隔拍攝階段期間所拍攝的影像會變成一個群組。)
- 在影像索引畫面上， 會顯示在群組上。

注意

- 只有在 [觀看模式] 設定為 [日期檢視] 時，影像才可以劃分群組並顯示。沒有設定為 [日期檢視] 時，即使 [以群組形式顯示] 設定為 [開]，影像也不可以劃分群組並顯示。
- 如果刪除群組，群組中的所有影像都會被刪除。

相關主題

- [連拍](#)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自動旋轉錄製的影像（顯示旋轉）

在播放錄製的影像時選取方向。

1 MENU → （播放）→ [顯示旋轉]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當您旋轉相機時，顯示的影像會偵測相機方向而自動旋轉。

手動：

以垂直方向拍攝的影像會垂直顯示。如果您已使用 [轉動] 功能設定影像方向，則會依據設定來顯示影像。

關：

一律以水平方向顯示影像。

相關主題

- [旋轉影像（轉動）](#)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設定在影像之間跳轉的方法（影像跳覽設定）

設定在播放期間用來在影像之間跳轉的轉盤和方法。您可以使用特定評分快速找到一或多張受保護的影像。

1 **MENU** → （播放）→ [影像跳覽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選擇轉盤：

選擇用來在影像之間跳轉的轉盤。

影像跳覽方法：

設定要使用影像跳轉播放的影像類型。

注意

- 只有當 [觀看模式] 設定為 [日期檢視] 時，[影像跳覽設定] 才可使用。如果 [觀看模式] 未設定為 [日期檢視]，當您使用以 [選擇轉盤] 選擇的轉盤時，相機會一律播放每一張影像，而不會跳轉。
- 當您使用影像跳轉功能時，一律會略過動態影像檔案。

相關主題

- [等級](#)
- [保護影像（保護）](#)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螢幕亮度

調整螢幕的亮度。

1 **MENU** →  (設定) → [螢幕亮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手動：

將亮度調整於-2至+2的範圍。

晴朗天氣：

設定適合戶外拍攝的亮度。

注意

- [晴朗天氣] 設定對於室內拍攝而言太過明亮。將 [螢幕亮度] 設定為 [手動] 以使用於室內拍攝。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觀景窗亮度

使用觀景窗時，本產品會依據周邊環境調整觀景窗的亮度。

1 **MENU** →  (設定) → [觀景窗亮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自動調整亮度。

手動：

在-2到+2的範圍內選取觀景窗的亮度。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觀景窗色溫

調整電子觀景窗的色溫。

1 **MENU** →  (設定) → [觀景窗色溫]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2至+2：

當您選取“-”時，觀景窗螢幕會變成暖色系，當您選取“+”時，它會變成冷色系。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音量設定

設定動態影像播放的音量。

1 **MENU** →  (設定) → [音量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播放時調整音量

在播放動態影像時按控制滾輪的下側以顯示操作面板，然後調整音量。您可以在聆聽實際聲音的同時調整音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刪除確認

您可以設定是否選取 [刪除] 或 [取消] 作為刪除確認畫面的預設值。

1 MENU →  (設定) → [刪除確認]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刪除"優先：

會選取 [刪除] 作為預設設定。

"取消"優先：

會選取 [取消] 作為預設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省電開始時間

設定當您不執行操作時自動切換為省電模式的時間間隔，以避免消耗電池。若要返回拍攝模式，執行半按快門按鈕等操作。

1 MENU →  (設定) → [省電開始時間]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30分鐘/5分鐘/2分鐘/1分鐘/10秒

注意

- 當您長時間不使用時，請關閉產品。
- 當透過USB供電時、在循環播放期間、錄製動態影像期間、FTP傳輸期間、連接到電腦或電視時或 [遙控] 設定為 [開] 時，則省電功能不會啟動。
- 當 [FTP功能] 設定為 [開] 時，相機切換為省電模式之前的時間為一分鐘，即使 [省電開始時間] 已選取 [10秒] 也一樣。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

設定相機在拍攝期間會自動關閉的相機溫度。當設定為 [高] 時，即使相機溫度比正常高，仍然可以繼續拍攝。

1 MENU →  (設定) →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標準：

設定相機關閉的標準溫度。

高：

將相機關閉的溫度設定為比 [標準] 高。

當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 設定為 [高] 的注意事項

- 勿以手持相機的方式拍攝。使用三腳架。
- 長時間手持使用相機可能造成低溫燙傷。

當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 設定為 [高] 時的動態影像連續錄製時間

當電源關閉一段時間後，相機使用預設設定開始錄製時，連續動態影像錄製的可用時間長度如下。下列數值表示從相機開始錄製直到相機停止錄製的連續時間。

環境溫度：20°C

動態影像 (HD)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動態影像 (4K)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環境溫度：30°C

動態影像 (HD)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動態影像 (4K)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環境溫度：40°C

動態影像 (HD)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動態影像 (4K)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HD：XAVC S HD (60p 50M/50p 50M，當相機未透過Wi-Fi連接時)

4K：XAVC S 4K (24p 60M/25p 60M，當相機未透過Wi-Fi連接時)

注意

- 視相機條件或溫度而定，即使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 設定為 [高]，動態影像的可錄製時間可能不會改變。

相關主題

- [可錄製動態影像時間](#)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NTSC/PAL選擇器

將使用產品錄製的動態影像在採用NTSC/PAL系統的電視機上播放。

1 MENU →  (設定) → [NTSC/PAL選擇器] → [進入]

注意

- 若您插入的記憶卡在之前已經以不同的視訊系統格式化，將會出現一則訊息，告訴您必須將該記憶卡重新格式化。如果您要使用其他系統錄製，請將記憶卡重新格式化，或使用另一張記憶卡。
- 當您執行 [NTSC/PAL選擇器]，而且設定變更成預設以外的設定時，啟動畫面將會出現“在NTSC上執行。”或“在PAL上執行。”訊息。
- 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PAL時，在下列情況下，相機的觀景窗或螢幕，或以HDMI連接的裝置螢幕可能會閃黑一下。這不是故障。
 - 當您在拍攝模式設定為  (動態影像) 或 S&Q 以外的模式下開始或停止錄製動態影像時。
 - 當您將拍攝模式從  (動態影像) 或 S&Q 變更為其他模式時。
 - 當您在切換到播放模式後首次播放動態影像時。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清潔模式

如果灰塵或是碎屑進入相機內部並且附著在影像感應器（將光線轉換為電氣訊號的部件）表面，視拍攝環境而定，可能會在影像上顯示為暗點。如果發生此情況，請按照下列步驟清潔影像感應器。

- 1 確認電池已充滿電。
- 2 MENU → （設定）→ [清潔模式] → [進入]。
影像感應器會稍微震動，將灰塵抖落。
- 3 按照畫面上的說明關閉產品。
- 4 卸下鏡頭。
- 5 使用噴氣球清潔影像感應器表面與周圍區域。



- 6 裝上鏡頭。

提示

- 如需如何查看影像感應器上灰塵量的資訊，以及清潔方法的進一步詳細資訊，請參閱下列URL。
<http://support.d-imaging.sony.co.jp/www/support/ilc/sensor/index.php>

注意

- 快速清潔影像感應器。
- 噴氣球非本產品的附件。使用市售的噴氣球。
- 執行清潔之前，請先確認電池剩餘電量為 （3個電池剩餘電量圖示）或更多。建議使用電源供應器（附件）。
- 請勿使用噴霧式的吹氣球，因為可能會讓水珠進入相機機身內。
- 請勿將噴氣球的尖端放入鏡頭安裝座區域以外的凹槽，以免噴氣球的尖端接觸到影像感應器。
- 手持相機稍微朝下，以倒出灰塵。

- 請勿在清潔過程中讓產品遭到任何撞擊。
- 使用噴氣球清潔影像感應器時，不要噴的過於用力。若您對感應器噴氣過於用力，產品內部可能會受損。
- 在您按所述清潔產品之後，如果灰塵仍舊存在，請向您所在服務處諮詢。

相關主題

- [故障排除](#)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觸控操作

設定是否啟動螢幕上的觸控操作。

1 **MENU** →  (設定) → [觸控操作]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啟動觸控操作。

關：
停用觸控操作。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功能：觸碰對焦](#)
- [觸控操作功能：觸碰追蹤](#)
- [觸控板設定](#)
- [觸控面板/觸控板](#)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觸控面板/觸控板

使用螢幕拍攝時的觸控操作稱為“觸控面板操作”，而使用觀景窗拍攝時的觸控操作則稱為“觸控板操作”。您可以選擇是否啟動觸控面板操作或觸控板操作。

1 MENU →  (設定) → [觸控面板/觸控板]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觸控面板+觸控板：

同時啟動使用螢幕拍攝時的觸控面板操作和使用觀景窗拍攝時的觸控板操作。

限觸控面板：

僅啟動使用螢幕拍攝時的觸控面板操作。

限觸控板：

僅啟動使用觀景窗拍攝時的觸控板操作。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觸控板設定

進行觀景器拍攝時，可以調整與觸控板操作有關的設定。

1 MENU →  (設定) → [觸控板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垂直方向操作：

進行垂直觀景窗拍攝時設定是否啟用觸控板操作。您可以避免進行垂直觀景器拍攝時因觸碰螢幕（例如鼻子等）而導致的錯誤操作。

觸控定位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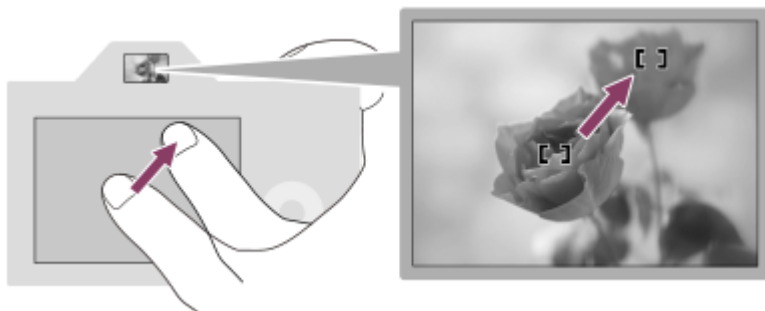
設定要將對焦框移至螢幕上觸碰的位置（[絕對位置]），還是要根據拖曳方向和動作量將對焦框移至您要的位置（[相對位置]）。

操作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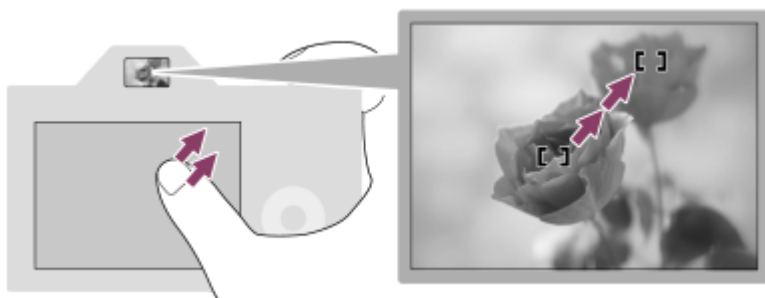
設定要用於觸控板操作的區域。限制操作區域可以避免因觸碰螢幕（例如鼻子等）而導致的錯誤操作。

關於觸控定位模式

選擇 [絕對位置] 可讓您將對焦框快速移至一個遙遠的位置，因為您可以用觸控操作直接指定對焦框的位置。



選擇 [相對位置] 可讓您從最方便的地方操作觸控板，而不必將手指移過一個很寬的區域。



提示

- 在 [觸控定位模式] 設定為 [絕對位置] 的觸控板操作中，在 [操作區] 中設定的區域會當成整個螢幕。

相關主題

- [觸控操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示範模式

當已有一段時間未操作相機時，[示範模式] 功能會自動 (示範) 顯示記憶卡上錄製的動態影像。通常選取 [關] 。

1 MENU →  (設定) → [示範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如果超過約1分鐘未操作產品，動態影像播放示範會自動開啟。僅會播放受保護的AVCHD動態影像。將觀看模式設定為 [AVCHD檢視]，並且保護錄製日期和時間最早的動態影像檔案。

關：

不顯示示範。

注意

- 您僅可在產品由電源適配器 (配件) 供電時設定此項目。
- 如果記憶卡上沒有受保護的AVCHD動態影像，則無法選取 [開]。
- [示範模式] 一律顯示記憶卡插槽1中的記憶卡上的動態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TC/UB設定

時間碼 (TC) 和使用者位元 (UB) 資訊可以記錄為附加到動態影像的資料。

1 MENU →  (設定) → [TC/UB設定] → 要變更的設定值。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TC/UB顯示設定：

設定計數器、時間碼和使用者位元的顯示。

TC Preset：

設定時間碼。

UB Preset：

設定使用者位元。

TC Format：

設定時間碼的記錄方法。(僅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NTSC時。)

TC Run：

設定時間碼的遞增計數格式。

TC Make：

設定錄製媒體上時間碼的錄製格式。

UB Time Rec：

設定是否要將時間記錄為使用者位元。

如何設定時間碼 (TC Preset)

1. MENU →  (設定) → [TC/UB設定] → [TC Preset]。

2. 轉動控制滾輪並選取前兩位數。

- 時間碼可以設定在以下範圍之間。

當選取 [60i] 時：00:00:00:00至23:59:59:29

* 當選取 [24p] 時，您可以從0至23幀中，以四為倍數，選取時間碼的最後兩位數。

當選取 [50i] 時：00:00:00:00至23:59:59:24

3. 按照與步驟2相同的程序，設定其他位數，然後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如何重設時間碼

1. MENU →  (設定) → [TC/UB設定] → [TC Preset]。

2. 按下  (刪除) 按鈕以重設時間碼 (00:00:00:00)。

您也可以使用RMT-VP1K遙控器 (另售) 重設時間碼 (00:00:00:00)。

如何設定使用者位元 (UB Preset)

1. MENU →  (設定) → [TC/UB設定] → [UB Preset]。

2. 轉動控制滾輪並選取前兩位數。

3. 按照與步驟2相同的程序，設定其他位數，然後按下控制滾輪中央。

如何重設使用者位元

1. MENU →  (設定) → [TC/UB設定] → [UB Preset]。

2. 按下  (刪除) 按鈕以重設使用者位元 (00 00 00 00)。

如何選取時間碼記錄方式 (TC Format *1)

1. MENU→ (設定) → [TC/UB設定] → [TC Format] 。

DF：

以Drop Frame (掉幀)^{*2}格式錄製時間碼。

NDF：

以Non-Drop Frame (無掉幀) 格式錄製時間碼。

*1 僅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NTSC時。

*2 時間碼是以每秒30幀為依據。但是因為NTSC影像訊號的幀頻率大約為每秒29.97幀，在延長錄製期間會出現實際時間和時間碼之間的差距。掉幀會校正此差距以使得時間碼與實際時間相等。在掉幀中，每分鐘會移除最初2幀的數目 (每第十分鐘除外)。沒有此校正的時間碼稱為無掉幀。

- 以4K/24p或1080/24p錄製時，此設定會固定為 [NDF] 。

如何選取時間碼的遞增計數格式 (TC Run)

1. MENU→ (設定) → [TC/UB設定] → [TC Run] 。

Rec Run：

將時間碼的步級模式設定為只有在錄製時才提前。時間碼從上一個錄製的最後時間碼依序錄製。

Free Run：

將時間碼的步級模式設定為可以隨時提前，而無論相機操作為何。

- 即使時間碼在 [Rec Run] 模式中是向前移動，但在下列情況中，可能無法連續記錄時間碼。
 - 當錄製格式變更時。
 - 當錄製媒體移除時。

如何選取時間碼的記錄方式 (TC Make)

1. MENU→ (設定) → [TC/UB設定] → [TC Make] 。

Preset：

在錄製媒體上錄製新設定的時間碼。

Regenerate：

從錄製媒體讀取上一個錄製的最後時間碼並且從最後時間碼連續錄製新的時間碼。當 [攝影媒體設定] 下的 [錄製模式] 設定為 [同步錄製()] 或 [同步錄製(/)] 時，會從插槽1的記憶卡讀取時間碼。當 [錄製模式] 設定為 [標準]、[同步錄製()]、[排序(RAW/JPEG)]、[排序(JPEG/RAW)] 或 [排序(/)] 時，會從用來錄製動態影像的記憶卡讀取時間碼。無論 [TC Run] 設定為何，時間碼在 [Rec Run] 模式中會向前移動。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IR遙控

您可以使用無線遙控器RMT-DSLR1（另售）以及RMT-DSLR2（另售）上的SHUTTER按鈕、2SEC按鈕（2秒鐘延遲快門）以及START/STOP按鈕（或動態影像按鈕（僅限RMT-DSLR2））操作本產品並拍攝影像。參閱紅外線遙控器的操作說明。

1 MENU → （設定）→ [IR遙控]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允許紅外線遙控器操作。

關：

不允許紅外線遙控器操作。

注意

- 鏡頭或遮陽罩可能會擋住接收訊號的紅外線遙控感應器。在訊號可以到達產品的位置使用紅外線遙控器。
- 當 [IR遙控] 設定為 [開] 時，產品不會切換到省電模式。在使用紅外線遙控器後，設定 [關]。
- 當 [Bluetooth遙控] 設定為 [開] 時，無法使用紅外線遙控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HDMI設定：HDMI解析度

當您用HDMI纜線（另售）將產品連接至配有HDMI端子的高解析度（HD）電視機時，您可以選取HDMI解析度以便將影像輸出至電視機。

1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HDMI解析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產品會自動辨識HD電視機並且設定輸出解析度。

2160p/1080p：

輸出2160p/1080p的訊號。

1080p：

輸出HD畫質（1080p）的訊號。

1080i：

輸出HD畫質（1080i）的訊號。

注意

- 如果使用 [自動] 設定時，影像並沒有正確顯示，請根據要連接的電視機，選取 [1080i]、[1080p] 或 [2160p/1080p]。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HDMI設定：24p/60p輸出切換（動態影像）（僅限於1080 60i相容機型）

當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24p 50M] 、 [24p 60M] 或 [24p 100M] 時，可以將1080/24p或1080/60p設定為HDMI輸出格式。

- 1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HDMI解析度] → [1080p] 或 [2160p/1080p] 。
- 2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 24p/60p輸出切換]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60p：

動態影像以60p輸出。

24p：

動態影像以24p輸出。

注意

- 步驟1和2可以用任何順序設定。

相關主題

- [錄製設定（動態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HDMI設定：HDMI資訊顯示

選擇當使用HDMI纜線（另售）連接本產品和電視機時是否要顯示拍攝資訊。

1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HDMI資訊顯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在電視機上顯示拍攝資訊。

錄製的影像和拍攝資訊會顯示在電視機上，而且相機螢幕上不會顯示任何東西。

關：

不在電視機上顯示拍攝資訊。

僅錄製的影像會顯示在電視機上，同時相機螢幕上也會顯示錄製的影像和拍攝資訊。

注意

- 當本產品連接到4K相容的電視機時，會自動選取 [關]。
- 如果您將 [ 檔案格式] 設定至 [XAVC S 4K] 而且在相機連接到HDMI裝置時拍攝動態影像，影像不會顯示在螢幕上。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HDMI設定：TC輸出（動態影像）

設定是否要在將訊號輸出到其他專業用裝置時透過HDMI端子將有關輸出訊號的TC（時間碼）資訊進行分層。

此功能會將有關HDMI輸出訊號的時間碼資訊進行分層。本產品將時間碼資訊作為數位資訊傳送，而非作為影像在螢幕上顯示。連接的裝置接著可以參照數位資料以辨識時間資料。

1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 TC輸出]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時間碼輸出到其他裝置。

關：

時間碼沒有輸出到其他裝置。

注意

- 當 [ TC輸出] 設定為 [開] 時，影像可能不會正確輸出到電視或錄製裝置。在此類情況下，將 [ TC輸出] 設定為 [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HDMI設定：REC控制（動態影像）

如果您將相機連接到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您可以使用相機遙控命令錄影機/播放機以開始/停止錄製。

1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 REC控制]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STDY** 相機可以傳送錄製命令到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

 **REC** 相機正在傳送一個錄製命令到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

關：

相機無法傳送命令到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以開始/停止錄製。

注意

- 適用於與 [ REC控制] 相容的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
- 當您使用 [ REC控制] 功能時，請將拍攝模式設定為 （動態影像）。
- 當 [ TC輸出] 設定為 [關] 時，您無法使用 [ REC控制] 功能。
- 即使顯示  **REC**，但視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的設定或狀態而定，錄影機/播放機仍可能無法正常運作。使用前請先確認外接式錄影機/播放機是否正常運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HDMI設定：HDMI控制

用HDMI纜線（另售）將本產品連接到與“BRAVIA” Sync相容的電視機時，您可以透過將電視機遙控器對準電視機操作本產品。

1 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HDMI控制] → 要使用的設定。

2 將本產品連接到與“BRAVIA” Sync相容的電視機。

接著會自動切換電視的輸入，而且電視螢幕上會播放本產品中的影像。

3 按下電視遙控器的同步操控選單（**SYNC MENU**）按鈕。

4 使用電視遙控器操作本產品。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您可以使用電視遙控器操作本產品。

關：

您無法使用電視機遙控器操作本產品。

注意

- 如果使用HDMI纜線將本產品連接到電視，可用的選單項目有限。
- [HDMI控制] 僅適用於與“BRAVIA” Sync相容的電視機。此外，同步操控選單（**SYNC MENU**）操作也會視所使用的電視機而有差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電視機隨附的操作說明。
- 使用HDMI連線將產品連接到另一個廠牌的電視機時，如果產品回應電視機遙控器而執行了不需要的操作，則選取MENU → （設定）→ [HDMI設定] → [HDMI控制] → [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4K輸出選擇（動態影像）

當相機連接到相容於4K的外接式錄製/播放裝置等時，您可以設定如何錄製動態影像及執行HDMI輸出。

- 1 將模式轉盤轉動至 （動態影像）。
- 2 透過HDMI電纜將相機連接到要使用的裝置。
- 3 MENU → （設定）→ [ 4K輸出選擇]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記憶卡+HDMI：

同時輸出至外接式錄製/播放裝置及錄製到相機的記憶卡上。

僅限HDMI(30p)：

輸出30p的4K動態影像到外接式錄製/播放裝置，不錄製到相機的記憶卡上。

僅限HDMI(24p)：

輸出24p的4K動態影像到外接式錄製/播放裝置，不錄製到相機的記憶卡上。

僅限HDMI(25p)*：

輸出25p的4K動態影像到外接式錄製/播放裝置，不錄製到相機的記憶卡上。

* 僅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PAL時。

注意

- 僅當相機處於動態影像模式且連接到與4K相容的裝置時，才可以設定此項目。
- 當 [僅限HDMI(30p)]、[僅限HDMI(24p)] 或 [僅限HDMI(25p)] 設定的情況下，[HDMI資訊顯示] 將暫時設定為 [關]。
- 在慢動作/快動作拍攝過程中，4K動態影像並未輸出至已連接的4K相容裝置。
- 當 [僅限HDMI(30p)]、[僅限HDMI(24p)] 或 [僅限HDMI(25p)] 設定的情況下，當外接式錄製/播放裝置上正在錄製動態影像時，計數器不會動作（未計數實際錄製時間）。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4K] 且相機經由HDMI連接時，下列功能無法使用。
 -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 追蹤功能

相關主題

- [HDMI設定：REC控制（動態影像）](#)
- [檔案格式（動態影像）](#)
- [錄製設定（動態影像）](#)
- [HDMI設定：HDMI資訊顯示](#)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USB連線

當本產品連線到電腦等時，請選擇USB連線方法。

事先選取MENU→（網路）→[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 [關] 。

1 MENU→（設定）→[**USB連線**]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自動：

根據要連接的電腦或其他USB裝置，自動建立大量儲存或MTP連接。Windows 7、Windows 8.1或Windows 10電腦以MTP連接，其獨特功能已啟用，可供使用。

大量儲存：

在本產品、一台電腦和其他USB裝置之間建立大量儲存連接。

MTP：

在本產品、一台電腦和其他USB裝置之間建立MTP連接。Windows 7、Windows 8.1或Windows 10電腦以MTP連接，其獨特功能已啟用，可供使用。

- 記憶卡插槽1中的記憶卡是連接目標。

PC遙控：

使用Imaging Edge (Remote)從電腦控制本產品，包括在電腦上拍攝和儲存影像等功能。

注意

- 當 [USB連線] 設定為 [自動] 時，本產品與電腦的連線可能需要一點時間。

相關主題

- [PC遙控設定：靜態影像儲存目的地](#)
- [PC遙控設定：RAW+J PC儲存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USB LUN設定

透過對USB連線功能的限制提高相容性。

1 MENU →  (設定) → [USB LUN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多種：

通常使用 [多種]。

單一：

僅在您無法連接的情況下才將 [USB LUN設定] 設定為 [單一]。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USB電源供給

設定當產品與電腦或USB裝置連接時，是否透過微型USB電纜供應電源。

1 MENU →  (設定) → [USB電源供給]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當產品連接到電腦等等時，電源透過微型USB電纜供應到產品。

關：
當產品連接到電腦等時，不會透過小型USB電纜為產品供電。如果您使用隨附的電源供應器，即使選取了 [關]，仍然會供電。

透過USB電纜供電時可使用的操作

下表顯示透過USB電纜供電時可用/不可用的操作。
勾選記號表示該操作可用，而“—”則表示該操作不可用。

操作	可用/不可用
拍攝影像	✓
播放影像	✓
Wi-Fi/NFC/Bluetooth連線	✓
對電池充電	—
未插入電池的情況下開啟相機	—

注意

- 請將電池插入產品，以透過USB電纜供電。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PC遙控設定：靜態影像儲存目的地

設定在PC遙控拍攝過程中，是否將靜態影像同時儲存在相機與電腦。當您想在不離開相機的情況下在相機上查看已錄製的影像，此設定很實用。

* PC遙控：使用Imaging Edge (Remote)從電腦控制本產品，包括在電腦上拍攝和儲存影像等功能。

1 MENU →  (設定) → [PC遙控設定] → [靜態影像儲存目的地]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限PC：

僅將靜態影像儲存在電腦上。

PC+拍攝裝置：

將靜態影像儲存在電腦和相機上。

僅限拍攝裝置：

僅將靜態影像儲存在相機上。

注意

- 如果插入的記憶卡無法錄製，則無法拍攝靜態影像，即使選取 [僅限拍攝裝置] 或 [PC+拍攝裝置] 也一樣。
- 如果您選取 [僅限拍攝裝置] 或 [PC+拍攝裝置] 而且未將記憶卡插入相機，則無法釋放快門，即使 [無記憶卡釋放快門] 設定為 [啟用] 也一樣。
- 當您在相機上播放靜態影像時，無法使用PC遙控拍攝。
- 當使用 [PC遙控(有線LAN)] 執行PC遙控拍攝時，也會套用 [PC遙控設定] 的設定。

相關主題

- [USB連線](#)
- [無記憶卡釋放快門](#)
- [PC遙控設定：RAW+J PC儲存影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PC遙控設定：RAW+J PC儲存影像

在PC遙控拍攝中選擇要傳輸到電腦的影像檔案類型。

使用PC遙控拍攝靜態影像時，電腦上的應用程式在完成傳輸之前不會顯示影像。當執行RAW+JPEG拍攝時，可以只傳輸JPEG影像（而不傳輸RAW與JPEG影像）以加速顯示處理速度。

* PC遙控：使用Imaging Edge (Remote)從電腦控制本產品，包括在電腦上拍攝和儲存影像等功能。

1 MENU →  (設定) → [PC遙控設定] → [RAW+J PC儲存影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RAW與JPEG：

傳輸RAW與JPEG檔案到電腦。

限JPEG：

只傳輸JPEG檔案到電腦。

限RAW：

只傳輸RAW檔案到電腦。

注意

- [RAW+J PC儲存影像] 只能在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RAW與JPEG] 時設定。
- 當使用 [PC遙控(有線LAN)] 執行PC遙控拍攝時，也會套用 [PC遙控設定] 的設定。

相關主題

- [USB連線](#)
- [檔案格式（靜態影像）](#)
- [PC遙控設定：靜態影像儲存目的地](#)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語言

選取要在選單項目、警告和訊息中使用的語言。

1 **MENU** →  (設定) → [ 語言] → 所需的語言。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日期/時間設定

當您首次開啟本產品時，或者當內部可充電備用電池完全充滿時，會自動顯示時鐘設定畫面。在第一次之後設定日期與時間時，選取此選單。

1 MENU →  (設定) → [日期/時間設定]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日光節約時間：

選取日光節約 [開] / [關]。

日期/時間：

設定日期和時間。

日期格式：

選取日期和時間顯示格式。

提示

- 若要為內部可充電備用電池充電，請插入已充好電的電池，並在電源關閉的狀態下讓產品閒置24小時或更久。
- 如果每次為電池充電時，時鐘都會重設，則表示內部可充電備用電池可能已經損耗。請洽詢您的服務處。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區域設定

設定您正在使用產品的區域。

1 **MENU** →  (設定) → [區域設定] → 所需的區域。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IPTC資訊

在錄製靜態影像時，您可以寫入IPTC資訊*。使用IPTC Metadata Preset (<http://www.sony.net/iptc/help/>) 建立及編輯IPTC資訊，並事先將資訊寫入記憶卡。

* IPTC資訊是由International Press Telecommunications Council所標準化的數位影像中繼資料屬性所組成。

1 MENU →  (設定) → [IPTC資訊] → 要使用的項目。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寫入IPTC資訊：

設定是否將IPTC資訊寫入靜態影像。([開] / [關])

- 如果您選取 [開]，拍攝畫面上會出現 **IPTC** 圖示。

登錄IPTC資訊：

從記憶卡將IPTC資訊登錄到相機。選取 [插槽1] 或 [插槽2] 做為讀取IPTC資訊的記憶卡。

提示

- 當您播放具有IPTC資訊的影像時，**IPTC** 圖示會出現在螢幕上。
- 有關如何使用IPTC Metadata Preset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下列支援網頁。
<http://www.sony.net/iptc/help/>

注意

- 當您登錄IPTC資訊時，會覆寫先前登錄到相機的資訊。
- 您無法編輯或檢查相機上的IPTC資訊。
- 若要刪除已登錄到相機的IPTC資訊，請將相機重設為初始設定。
- 在借出或移交相機之前，請先重設相機以刪除IPTC資訊。

相關主題

- [出廠重設](#)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版權資訊

將版權資訊寫入靜態影像中。

- 1 **MENU** →  (設定) → [版權資訊] → 要使用的設定。
- 2 當您選取 [設定拍攝人姓名] 或 [設定版權所有者名稱] 時，螢幕上會出現鍵盤。輸入您要使用的名稱。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寫入版權資訊：

設定是否寫入版權資訊。([開] / [關])

- 如果您選取 [開]，拍攝畫面上會出現  圖示。

設定拍攝人姓名：

設定攝影師姓名。

設定版權所有者名稱：

設定版權擁有者姓名。

顯示版權資訊：

顯示目前的版權資訊。

注意

- 您只能針對 [設定拍攝人姓名] 和 [設定版權所有者名稱] 輸入英數字元和符號。您可以輸入最多46個字母。
- 在影像播放過程中，會出現  圖示和版權資訊。
- 為了避免未經授權使用 [版權資訊]，務必在出借或交出相機之前，先清除 [設定拍攝人姓名] 和 [設定版權所有者名稱]。
- Sony概不承擔因使用 [版權資訊] 所造成的問題或損壞。

相關主題

- [如何使用鍵盤](#)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寫入序號

拍攝靜態影像時，將相機的序號寫入Exif資料中。

1 **MENU** →  (設定) → [寫入序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將相機的序號寫入影像的Exif資料中。

關：

不將相機的序號寫入影像的Exif資料中。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格式化

當您第一次在本相機上使用記憶卡時，建議您用相機將記憶卡格式化，使其性能穩定。請注意，格式化會將記憶卡上的所有資料永遠刪除，而且無法還原。請將珍貴的資料儲存在電腦等地方上。

1 MENU →  (設定) → [格式化] → 要使用的記憶卡插槽。

注意

- 格式化會永遠刪除所有資料，包括受保護的影像和已登記的設定（從M1至M4）。
- 格式化期間，存取指示燈會亮起。存取指示燈亮起時，請勿取出記憶卡。
- 將此相機上的記憶卡格式化。如果您是在電腦上格式化記憶卡，則視格式化類型而定，該記憶卡可能無法使用。
- 完成格式化可能需要幾分鐘時間，端視記憶卡而定。
- 如果電池剩餘電量低於1%，則無法格式化記憶卡。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檔案編號

選取為靜態影像指定檔案編號的方式。

1 MENU →  (設定) → [檔案編號]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連續：

產品會依序指定檔案編號，最多至"9999"，而且無需重設。

重設：

當一個檔案錄製於一個新的資料夾時，產品會重設編號，並且從"0001"開始為檔案指定編號。

(錄製資料夾內包含一個檔案時，會指定比最大編號更大一號的數字。)

提示

- [檔案編號] 的設定會套用至插槽1和插槽2。
- 藉著將 [檔案編號] 設定為 [連續]，即使您變更 [優先攝影媒體] 的設定，檔案編號仍會跨每個插槽的兩個記憶卡而連續。

設定檔案名稱

針對您拍攝的影像，您可以指定檔案名稱的前三個字母。

- 1 **MENU** →  (設定) → [設定檔案名稱]。
- 2 選取檔案名稱的輸入欄位，可在畫面上顯示鍵盤，然後輸入您所選擇的三個字母。
 - [設定檔案名稱] 的設定會套用至插槽1和插槽2。

注意

- 僅能輸入大寫字母、數字和底線。不過，第一個字母不可以用底線。
- 您使用 [設定檔案名稱] 指定的檔案名稱的三個字母只會套用到變更設定後拍攝的影像。

相關主題

- [如何使用鍵盤](#)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攝影媒體設定：優先攝影媒體

選擇要用來錄製的記憶卡插槽。 [插槽1] 是預設設定。如果您不想變更設定，而且僅使用一張記憶卡，請使用插槽1。

1 **MENU** →  (設定) → [攝影媒體設定] → [優先攝影媒體] → 要使用的插槽。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插槽1：

選擇插槽1中的媒體。

插槽2：

選擇插槽2中的媒體。

提示

- 若要相同影像同時錄製到兩張記憶卡上，或依照影像類型（靜態影像/動態影像）將錄製的影像分類到兩個記憶卡插槽，請使用 [錄製模式]。

注意

- 插槽2支援Memory Stick PRO Duo媒體和SD卡。插槽1僅支援SD卡。

相關主題

-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 [攝影媒體設定：錄製模式](#)
- [選擇要播放的記憶卡（選擇播放媒體）](#)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攝影媒體設定：錄製模式

您可以選擇錄製影像的方法，例如同時將相同影像錄製到兩張記憶卡，或將不同影像類型錄製到兩張記憶卡。

1 MENU →  (設定) → [攝影媒體設定] → [錄製模式]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標準：

將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

同步錄製():

將靜態影像錄製到兩張記憶卡，並將動態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

同步錄製():

將靜態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並將動態影像錄製到兩張記憶卡。

同步錄製(/):

將靜態影像與動態影像錄製到兩張記憶卡。

排序(RAW/JPEG)：

將RAW格式的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並將JPEG格式的影像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將動態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

排序(JPEG/RAW)：

將JPEG格式的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並將RAW格式的影像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將動態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

排序(/):

將靜態影像錄製到您在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取的記憶卡插槽中的記憶卡，並將動態影像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提示

- 即使當 [錄製模式] 設定為 [排序(RAW/JPEG)] 或 [排序(JPEG/RAW)] 時，如果未選取 [ 檔案格式] 下的 [RAW與JPEG]，則只會錄製所選格式的檔案。

相關主題

-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 [攝影媒體設定：優先攝影媒體](#)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攝影媒體設定：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如果使用中的記憶卡滿了，或者您忘了將記憶卡插入插槽，您可以將影像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1 MENU →  (設定) → [攝影媒體設定] → [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當使用中的記憶卡已滿或您忘了插入記憶卡時，相機會自動開始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上。

關：

相機不執行 [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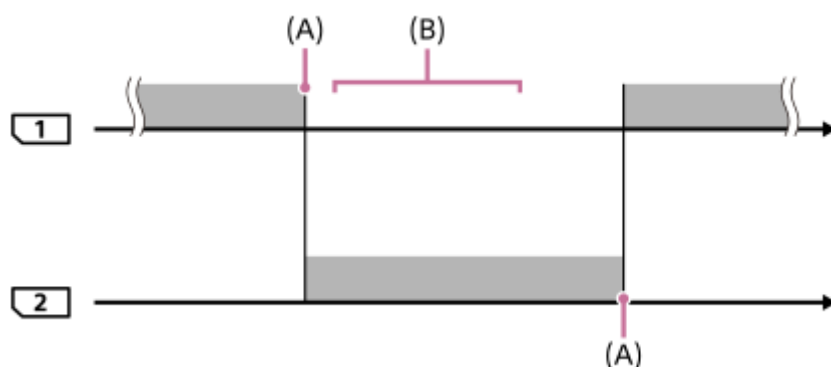
相機如何切換使用中的記憶卡插槽

當 [錄製模式] 設定為 [標準] 時：

當影像無法錄製到使用中的記憶卡時，[優先攝影媒體] 會自動切換，而且影像會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當另一張記憶卡在切換後已滿時，相機會再次開始錄製到前一個插槽。

範例：當 [優先攝影媒體] 設定為 [插槽1]



：錄製影像

(A)：已無法在記憶卡上錄製（因為容量不足等）。

(B)：記憶卡已更換為可錄製的記憶卡。

當同時錄製相同影像到兩張記憶卡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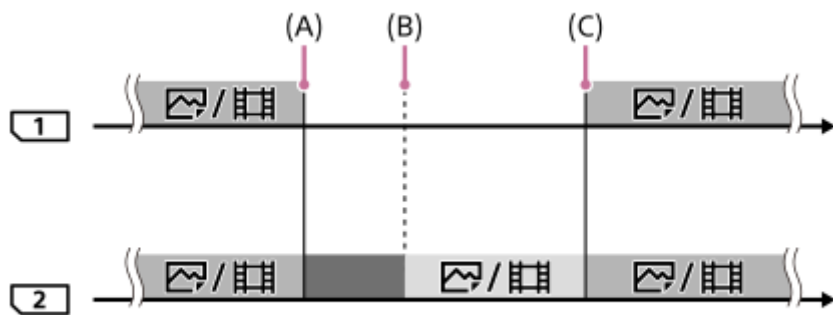
- 以 [錄製模式] 設定為 [同步錄製()] 來錄製靜態影像
- 以 [錄製模式] 設定為 [同步錄製()] 來錄製動態影像
- 以 [錄製模式] 設定為 [同步錄製(/)] 來錄製靜態影像或動態影像

任何一張記憶卡已滿時，相機會停止同時錄製。當您移除已滿的記憶卡時，相機會開始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當您將已滿的記憶卡更換為可錄製的記憶卡時，相機會再次使用所選取的設定開始同時錄製。

範例：當 [優先攝影媒體] 設定為 [插槽1]

([錄製模式]：[同步錄製(/)])



：可使用同時錄製。

：已停用錄製。

：無法同時錄製相同影像。

(A)：已無法在記憶卡上錄製（因為容量不足等）。

(B)：記憶卡已移除。

(C)：已插入可錄製的記憶卡。

- 當使用中的記憶卡已滿時，未同時錄製的影像（例如：[同步錄製()] 過程中的靜態影像）會繼續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 當錄製動態影像而使用中的記憶卡已滿時，動態影像會繼續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直到正在進行的錄製完成為止。

以RAW和JPEG格式將影像分別錄製到兩張記憶卡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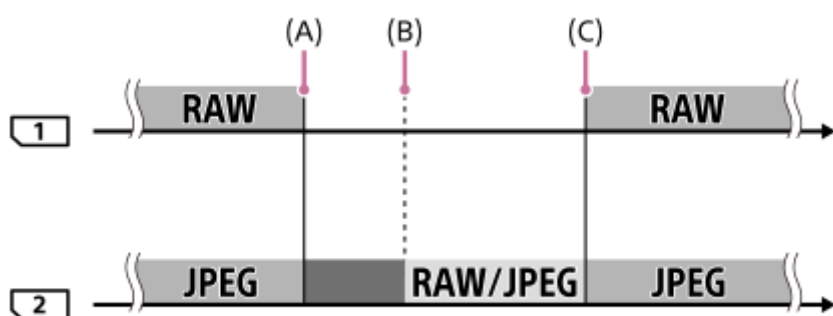
- 當 [錄製模式] 設定為 [排序(RAW/JPEG)] 或 [排序(JPEG/RAW)]，而且 [檔案格式] 設定為 [RAW與JPEG] 時

任何一張記憶卡已滿時，相機會停止錄製。當您移除已滿的記憶卡時，相機會同時以RAW和JPEG格式開始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當您將已滿的記憶卡更換為可錄製的記憶卡時，相機會再次使用所選取的設定開始分別錄製兩種影像類型。

範例：當 [優先攝影媒體] 設定為 [插槽1]

([錄製模式]：[排序(RAW/JPEG)])



：依據檔案格式排序影像。

：已停用錄製靜態影像（可錄製動態影像）。

：無法排序影像。

(A)：已無法在記憶卡上錄製（因為容量不足等）。

(B)：記憶卡已移除。

(C)：已插入可錄製的記憶卡。

- 當錄製動態影像而使用中的記憶卡已滿時，相機會開始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將靜態影像和動態影像分別錄製到兩張記憶卡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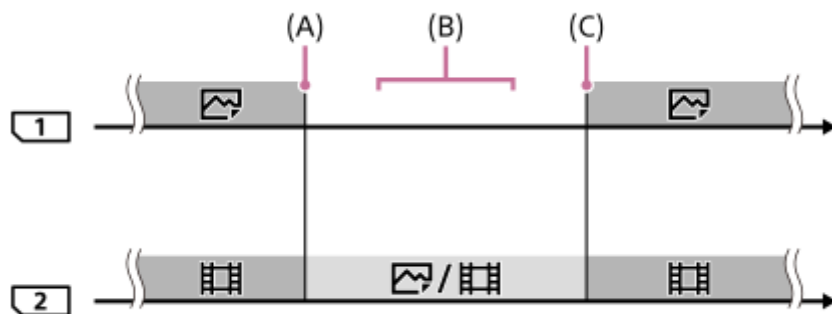
- 當 [錄製模式] 設定為 [排序(/)] 時

任一張記憶卡已滿時，靜態影像和動態影像都會錄製到另一張記憶卡。

當您將已滿的記憶卡更換為可錄製的記憶卡時，相機會再次使用所選取的設定開始分別錄製兩種影像類型。

範例：當 [優先攝影媒體] 設定為 [插槽1]

([錄製模式] : [排序(/)])



：依據影像類型排序影像。

：無法排序影像。

(A)：已無法在記憶卡上錄製 (因為容量不足等)。

(B)：記憶卡已移除。

(C)：已插入可錄製的記憶卡。

提示

- 影像會錄製到螢幕上所顯示帶有箭頭符號的插槽中的記憶卡。當相機使用 [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切換插槽之後，請將先前插槽中的記憶卡更換為可錄製的記憶卡。
- 如果 [錄製模式] 設定為 [標準]，當插槽切換時，[優先攝影媒體] 的設定也會自動切換。如果要在切換前錄製在使用中的插槽上，請使用 [優先攝影媒體] 再次選取要使用的插槽。
- 如果您要以 [錄製模式] 和 [優先攝影媒體] 選取的設定持續錄製，請將 [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設定為 [關]。
- 即使相機使用 [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將動態影像錄製到兩張記憶卡上，每次錄製的連續可錄製時間仍約為29分鐘。

相關主題

- [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 [可錄製動態影像時間](#)
- [攝影媒體設定：優先攝影媒體](#)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選擇REC資料夾

如果 [資料夾名稱] 設定為 [標準格式] 而且有2個或更多資料夾，您可選擇要錄製影像的記憶卡上的資料夾。

1 MENU →  (設定) → [選擇REC資料夾] → 要使用的資料夾。

注意

- 當 [資料夾名稱] 設定為 [日期格式] 時，無法選取資料夾。
- 如果 [錄製模式] 不是設定為 [標準]，您只能選擇兩個記憶卡上的一般資料夾。如果沒有一般資料夾，可以使用 [新資料夾] 建立一個資料夾。

相關主題

- [資料夾名稱](#)
- [攝影媒體設定：錄製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新資料夾

在用於錄製靜態影像的記憶卡上建立新的資料夾。會以比目前最大資料夾編號大一號的資料夾編號建立一個新的資料夾。影像會錄製於一個新建立的資料夾內。

1 MENU →  (設定) → [新資料夾] 。

注意

- 當您將先前用於其他設備的記憶卡插入本產品中並拍攝影像時，可能會自動建立一個新的資料夾。
- 一個資料夾中最多可儲存4000幅影像。當超過資料夾容量時，可能自動建立一個新的資料夾。
- 如果 [錄製模式] 不是設定為 [標準]，則會使用比記憶卡插槽中插入的兩個記憶卡上目前所用的最大資料夾編號大一的資料夾編號來建立新資料夾。
- 如果 [錄製模式] 不是設定為 [標準]，而且已拍攝影像，則可能自動建立新資料夾。

相關主題

- [攝影媒體設定：錄製模式](#)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資料夾名稱

靜態影像會錄製於一個自動建立在記憶卡上DCIM資料夾內的資料夾中。您可以變更指定資料夾名稱的方式。

1 MENU →  (設定) → [資料夾名稱]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標準格式：

資料夾名稱形式如下：資料夾編號+ MSDCF。

範例：100MSDCF

日期格式：

資料夾名稱形式如下：資料夾編號+ Y (最後一位數) /MM (月) /DD (日)。

範例：10090405 (資料夾編號：100，日期：04/05/2019)

注意

- 您不能變更動態影像的 [資料夾名稱] 設定。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還原影像資料庫

如果在電腦上處理影像檔案，影像資料庫檔案中可能發生問題。在此類情況下，將無法在本產品上播放記憶卡上的影像。如果這些問題發生，使用 [還原影像資料庫] 修復檔案。

① MENU →  (設定) → [還原影像資料庫] → 要使用的記憶卡插槽 → [進入]。

注意

- 如果電池電力已極度耗盡，就無法修復影像資料庫檔案。請用充滿電的電池。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顯示媒體資訊

顯示所插入記憶卡的動態影像可錄製時間。也會顯示所插入記憶卡的可錄製靜態影像數。

1 **MENU** →  (設定) → [顯示媒體資訊] → 要使用的記憶卡插槽。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版本

顯示本產品軟體的版本。當發佈本產品的軟體更新等時，查看版本。

如果安裝相容於韌體更新的鏡頭時，也會顯示鏡頭版本。

如果安裝相容於韌體更新的卡口轉接器，該卡口轉接器的版本會顯示在鏡頭區域內。

1 MENU →  (設定) → [版本]。

注意

- 僅可在電池電量為  (3條剩餘電量列) 或更多時，才可執行更新。請用充滿電的電池。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認證標誌 (僅限於某些機型)

顯示本產品的某些認證標誌。

1 MENU →  (設定) → [認證標誌] 。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出廠重設

將產品重設為預設設定。即使您執行 [出廠重設]，錄製的影像還是會保留。

1 MENU →  (設定) → [出廠重設] → 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拍攝設定重設：

將主要拍攝設定初始化為預設設定。

初始化：

將所有的設定初始化為預設設定。

注意

- 重設時切勿取出電池。
- 即使執行 [拍攝設定重設] 或 [初始化] 時，以 [AF 微距變焦] 設定的數值將不會重設。

相關主題

- [AF 微距變焦](#)
- [預設設定值清單](#)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新增項目

您可以將要使用的選單項目登錄到MENU下的★（我的選單）。

- 1 MENU→★（我的選單）→[新增項目]。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要新增到★（我的選單）的項目。
- 3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目的地。

提示

- 最多可新增30個項目到★（我的選單）。

注意

- 下列項目無法新增到★（我的選單）。
 - 在MENU→（播放）下的任何項目
 - [在TV上觀看]

相關主題

- [排序項目](#)
- [刪除項目](#)
- [使用MENU的項目](#)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排序項目

您可以在MENU下重新排列新增到 ★（我的選單）的選單項目。

- 1 **MENU** → ★（我的選單） → [排序項目] 。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要移動的項目。
 - 3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目的地。
-

相關主題

- [新增項目](#)

刪除項目

您可以刪除新增到MENU的 ★（我的選單）的選單項目。

- 1 MENU → ★（我的選單） → [刪除項目] 。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上/下/左/右側選取您要刪除的項目，然後按下中央刪除所選項目。

提示

- 若要刪除某個頁面上的所有項目，請選取MENU → ★（我的選單） → [刪除頁面] 。
- 您可以透過選取MENU → ★（我的選單） → [刪除全部] 刪除新增到 ★（我的選單）的所有項目。

相關主題

- [刪除頁面](#)
- [刪除全部](#)
- [新增項目](#)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刪除頁面

您可以在MENU中刪除新增到 ★（我的選單）下某個頁面的所有選單項目。

- 1** MENU → ★（我的選單） → [刪除頁面] 。
- 2** 使用控制滾輪的左/右側選取您要刪除的頁面，然後按下控制滾輪中央即可刪除項目。

相關主題

- [新增項目](#)
- [刪除全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刪除全部

您可以在MENU中刪除新增到 ★（我的選單）的所有選單項目。

1 MENU → ★（我的選單） → [刪除全部] 。

2 選取 [確定] 。

相關主題

- [新增項目](#)
- [刪除頁面](#)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從我的選單顯示

您可以設定當按下MENU按鈕時，先出現我的選單。

當相機的系統軟體（韌體）為6.00版或更新版本時，可使用此功能。

1 MENU→★（我的選單）→[從我的選單顯示]→要使用的設定。

選單項目詳細資訊

開：

當按下MENU按鈕時，會先出現我的選單。

關：

當按下MENU按鈕時，會出現最近顯示的選單。

相關主題

- [版本](#)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須知

也請參閱本產品的使用說明書（附件）中的“使用相機的注意事項”。

關於本手冊中所述的資料規格

- 本手冊中關於效能與規格的資料，除非另有說明，否則皆以一般環境溫度25°C為基準。
- 對於電池，資料基準是以完全充電的電池直到充電指示燈熄滅為止。

關於操作溫度

- 建議您不要在超出這個範圍的極冷或極熱的地方進行拍攝。
- 在高環境溫度下，相機溫度會快速升高。
- 當相機溫度升高時，影像畫質可能劣化。建議您等候相機溫度下降，然後再繼續拍攝。
- 視相機和電池溫度而定，相機可能無法錄製動態影片或是自動關閉電源，以保護相機。在電源關閉或無法再錄製動態影像之前，螢幕上會顯示訊息。在此情況下，請讓電源關閉，並等到相機和電池溫度下降為止。如果相機和電池冷卻不夠就開啟電源，可能會再次關閉電源，或可能依然無法錄製動態影像。

關於長時間錄製或錄製4K動態影像的注意事項

特別是在4K動態影像拍攝過程中，錄製時間在低溫情況下可能會較短。請使電池溫暖，或更換新電池。

有關在其他裝置上播放動態影像的注意事項

XAVC S動態影像只能在支援XAVC S的裝置上播放。

錄製/播放的注意事項

- 開始錄製之前，先進行試錄以確保相機正常運作。
- 不保證能夠在其他設備上播放使用您的產品錄製的影像，或者在您的產品上播放使用其他設備錄製或編輯的影像。
- 如果由於相機或錄製媒體等故障而無法錄製、或造成錄製的影像或音訊資料遺失或損壞，Sony不提供任何保證。我們建議備份重要資料。
- 將記憶卡格式化之後，將會刪除記憶卡上錄製的所有資料，而且無法恢復。格式化之前，請先將資料複製到電腦或其他裝置。

備份記憶卡

發生下列情況時，資料可能會毀損。務必將資料製作備份以防萬一。

- 在讀取或寫入操作過程中取出記憶卡、中斷連接USB電纜，或關閉產品時。
- 在會受靜電和電氣雜訊影響的地點使用記憶卡時

資料庫檔案錯誤

- 若您將不含影像資料庫檔案的記憶卡插入產品中並開啟電源，產品會自動使用記憶卡的部份容量建立影像資料庫檔案。該過程可能很花時間，您要等到整個過程完成才能操作產品。
- 如果發生資料庫檔案錯誤，請使用PlayMemories Home將所有的影像匯出到您的電腦，然後使用本產品將記憶卡格式化。

請勿在下列地方使用/存放產品

- 在非常炎熱、寒冷或潮濕的地方
例如，在停在太陽底下的車廂中，相機機身可能變形，而這可能會造成故障。

- 存放在直射的陽光下或是電暖器附近
相機機身可能褪色或變形，而這可能會造成故障。
- 在一個會受到搖擺震動的場所
可能造成故障和無法錄製資料。此外，錄製中的媒體可能變成無法使用，而已錄製的資料可能會損毀。
- 靠近強烈磁場的地方
- 多沙或多灰塵的地方
小心不要讓沙子或灰塵進入產品中。否則可能會造成產品故障，在某些情況下，這種故障是無法修理的。
- 濕度高的地方
可能導致鏡頭發霉。
- 在正在發射強烈無線電波或輻射的地方
錄製和播放功能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關於濕氣凝結

- 如果將產品從寒冷的地方直接帶入溫暖的地方，產品內部或外部可能有濕氣凝結。這種濕氣凝結可能造成產品故障。
- 當您將產品從寒冷的地方直接帶到溫暖的地方時，為了防止濕氣凝結，先將其放置在一個塑膠袋中並加以密封以防止空氣進入。等候大約一個小時，直到產品的溫度達到環境溫度為止。
- 如果發生濕氣凝結的情形，請關閉產品並等待一個小時左右，讓濕氣蒸發掉。注意，若您試圖在鏡頭內殘留有濕氣的狀態下拍攝的話，將無法錄製清晰的影像。

攜帶須知

- 如果您的相機配備有下列部件，請勿握持、撞擊或施加過大力量這些部件：
 - 鏡頭部分
 - 可動的螢幕部分
 - 可動的閃光燈部分
 - 可動的觀景窗部分
- 請勿在裝著三腳架的狀態下移動相機。因為這可能導致三腳架安裝孔破裂。
- 不要在相機放置在您的褲子或裙子的後面口袋中時坐在椅子上或其他地方，因為這可能會造成故障或損害相機。

關於處理本產品的注意事項

- 在將電纜連接到端子之前，務必檢查端子方向。然後，將電纜直直插入。切勿用力插入或拔除電纜。因為這可能導致端子部分破裂。
- 相機使用含有磁鐵的磁性部件。請勿讓會受磁性影響的物體如信用卡與軟式磁碟片靠近相機。
- 錄製的影像可能與您在錄製前看到的影像有差異。

存放須知

- 針對鏡頭一體型相機
未使用相機時，務必蓋上鏡頭蓋。（僅限隨附鏡頭蓋的機型）
- 針對可交換鏡頭相機
未使用相機時，務必蓋上鏡頭前蓋或機身蓋。為避免灰塵或碎屑進入相機內，請先清除機身蓋上的灰塵，然後再蓋上相機。
- 如果相機使用後髒了，請加以清潔。留在相機中的水、沙、灰塵、鹽分等可能會造成故障。

關於使用鏡頭的注意事項

- 使用動力變焦鏡頭時，請注意不要使您的手指或其他東西被鏡頭夾到。（僅限具有電動對焦功能的機型或可交換鏡頭相機）
- 如果必須將相機放在光源（例如陽光）下，請將鏡頭蓋裝到相機上。（僅限隨附鏡頭蓋的機型或可交換鏡頭相機）
- 逆光拍攝時，請讓太陽充分遠離視角。否則，陽光會進入相機內的焦點並導致冒煙或起火。即使太陽稍稍離開視角，仍可能導致冒煙或起火。
- 不要將鏡頭直接暴露在光束下，例如雷射光束。這樣可能會損毀影像感應器及導致相機故障。
- 如果被攝體太靠近，影像可能會出現鏡頭上的任何灰塵或指印。用柔軟的布等擦拭鏡頭。

關於閃光燈的注意事項（僅限配備閃光燈的機型）

- 手指遠離閃光燈。發光部分可能會變熱。
- 清除閃光燈表面的所有灰塵。閃光燈表面的灰塵可能因為發光產生的熱度而冒煙或燃燒。如果有灰塵/污垢，請用軟布擦拭。
- 用完閃光燈後，請將它歸回原位。確認閃光燈位置沒有黏住。（僅限隨附可動閃光燈的機型）

關於多介面接座的注意事項（僅限具有多介面接座的機型）

- 在多介面接座上安裝或卸下外接閃光燈之類的配件時，請先將電源關閉。安裝配件時，請確認其牢牢固定在相機上。
- 多介面接座請勿搭配使用250 V或更高電壓或與相機有相反極性的市售閃光燈。否則可能會造成故障。

關於觀景窗與閃光燈的注意事項（僅限配備觀景窗或閃光燈的機型）

- 壓下觀景窗或閃光燈時，請小心不要夾到手指。（僅限隨附可動觀景窗或可動閃光燈的機型）
- 如果水、灰塵或沙子黏附在觀景窗或閃光燈上，可能會造成故障。（僅限隨附可動觀景窗或可動閃光燈的機型）

關於觀景窗的注意事項（僅限配備觀景窗的機型）

- 使用觀景窗拍攝時，您可能會發生眼睛疲勞、勞累、暈車或噁心等症狀。我們建議您在使用觀景窗拍攝時應定時休息一下。
如果感覺不舒服，請避免使用觀景窗，直到狀況恢復為止，必要時請諮詢您的醫師。
- 往外拉目鏡時，請勿強行壓下觀景窗。否則可能會造成故障。（僅限配備可動觀景窗及可拉出目鏡的機型）
- 如果您在觀看觀景窗時平移相機或移動眼睛，觀景窗內的影像可能會失真，或者影像色彩可能會改變。這是鏡頭或顯示裝置的特性，不是故障。拍攝影像時，我們建議您觀看觀景窗的中央區域。
- 觀景窗角落附近的影像可能會有些許失真。這不是故障。當您想觀看完整構圖與所有細節時，也可以使用螢幕。
- 如果在寒冷的場所使用相機，影像可能會有拖尾現象。這不是故障。

關於螢幕的注意事項

- 不要按壓顯示器。顯示器可能會褪色，並且可能造成故障。
- 如果顯示器上有水滴或是其他液體，請用軟布將其擦掉。如果顯示器始終是濕的，顯示器的表面可能會變化或是劣化。這樣可能會造成故障。
- 如果在寒冷的場所使用相機，影像可能會有拖尾現象。這不是故障。

關於影像資料的相容性

本產品符合JEITA（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所制定的DCF（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通用標準。

由其他公司提供的服務和軟體

本產品的網路服務、內容，以及〔作業系統和〕軟體可能受到個別條款與條件的限制，並可能隨時變更、中斷或停止，而且可能需要費用、註冊和信用卡資訊。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關於清潔

清潔鏡頭

- 請勿使用含有有機溶劑的清潔溶液，例如稀釋劑或苯。
- 清潔鏡頭表面時，用市售的噴氣球清除灰塵。如果有黏在表面的灰塵，用稍微以鏡頭清潔液沾濕的軟布或面紙將其擦掉。從中心往外成螺旋狀擦拭。請勿將鏡頭清潔液直接噴在鏡頭表面。

清潔相機機身

請勿觸摸產品的鏡頭安裝座內部的零件（例如：鏡頭訊號接點）。若要清潔鏡頭安裝座，使用市售噴氣球*以吹掉任何灰塵。

* 請勿使用噴霧型噴氣球，否則可能造成故障。

清潔產品表面

用稍微用水沾濕的軟布清潔產品表面，然後以乾布擦拭表面。若要防止損害表面塗層或外殼：

- 請勿讓產品接觸到稀釋劑、苯、酒精、拋棄式清潔布、驅蟲劑、防曬品或殺蟲劑等化學產品。
- 請勿在手上有任何上述物質時接觸產品。
- 請勿讓產品長時間接觸橡膠或乙烯基。

清潔顯示器

- 如果您使用面紙等用力擦顯示器，可能會刮傷塗層。
- 如果顯示器因為指印或灰塵而變髒，輕輕清除表面的灰塵，然後用軟布等清潔顯示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清潔模式

如果灰塵或是碎屑進入相機內部並且附著在影像感應器（將光線轉換為電氣訊號的部件）表面，視拍攝環境而定，可能會在影像上顯示為暗點。如果發生此情況，請按照下列步驟清潔影像感應器。

- 1 確認電池已充滿電。
- 2 MENU → （設定）→ [清潔模式] → [進入]。
影像感應器會稍微震動，將灰塵抖落。
- 3 按照畫面上的說明關閉產品。
- 4 卸下鏡頭。
- 5 使用噴氣球清潔影像感應器表面與周圍區域。



- 6 裝上鏡頭。

提示

- 如需如何查看影像感應器上灰塵量的資訊，以及清潔方法的進一步詳細資訊，請參閱下列URL。
<http://support.d-imaging.sony.co.jp/www/support/ilc/sensor/index.php>

注意

- 快速清潔影像感應器。
- 噴氣球非本產品的附件。使用市售的噴氣球。
- 執行清潔之前，請先確認電池剩餘電量為 （3個電池剩餘電量圖示）或更多。建議使用電源供應器（附件）。
- 請勿使用噴霧式的吹氣球，因為可能會讓水珠進入相機機身內。
- 請勿將噴氣球的尖端放入鏡頭安裝座區域以外的凹槽，以免噴氣球的尖端接觸到影像感應器。
- 手持相機稍微朝下，以倒出灰塵。

- 請勿在清潔過程中讓產品遭到任何撞擊。
- 使用噴氣球清潔影像感應器時，不要噴的過於用力。若您對感應器噴氣過於用力，產品內部可能會受損。
- 在您按所述清潔產品之後，如果灰塵仍舊存在，請向您所在服務處諮詢。

相關主題

- [故障排除](#)

4-747-590-82(1) Copyright 2019 Sony Corporation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可錄製的影像數目

當您將記憶卡插入相機，並開啟相機時，螢幕上會顯示可錄製的影像數目（如果您使用目前的設定繼續拍攝）。

注意

- 當“0”（可錄製的影像數目）閃爍橘色時，表示記憶卡已滿。請更換記憶卡或者刪除目前記憶卡中的影像。
- 當“NO CARD”閃爍橘色時，表示未插入記憶卡。請插入記憶卡。

記憶卡上可以記錄的影像數目

下表顯示以本相機格式化的記憶卡，可以記錄的影像大略數目。這些數值是使用Sony標準記憶卡進行測試而定義出來的。這些數值可能因為拍攝條件和使用的記憶卡類型而有所不同。

[ JPEG影像尺寸] : [L: 24M]

[ 長寬比] : [3:2] *1

(單位：影像)

 JPEG影像品質 /  檔案格式	8 GB	32 GB	64 GB	256 GB
標準	1100	4550	9000	36000
精細	790	3200	6300	25000
超精細	430	1700	3500	14000
RAW與JPEG (已壓縮的RAW) *2	215	870	1700	6900
RAW (已壓縮的RAW)	295	1200	2400	9600
RAW與JPEG (未壓縮的RAW) *2	125	510	1000	4100
RAW (未壓縮的RAW)	150	610	1200	4950

*1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3:2] 以外的設定時，您可以錄製比上表所示數目更多的影像。（除非選取 [RAW] ）

*2 當已選取 [RAW與JPEG] 時的 [ JPEG影像品質] : [精細]

注意

- 即使可錄製的影像數目大於9999個影像，仍會顯示“9999”。
- 顯示的數目是使用Sony記憶卡時。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可錄製動態影像時間

下表顯示的是，使用在本相機上格式化的記憶卡可以錄製的大約總時間。這些數值可能因為拍攝條件和使用的記憶卡類型而有所不同。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4K] 和 [XAVC S HD] 時的錄製時間，是以 [ Proxy錄製] 設定為 [關] 拍攝時的錄製時間。

(h (小時) 、 min (分鐘))

	8 GB	32 GB	64 GB	256 GB
XAVC S 4K 30p 100M/25p 100M	8 min	35 min	1 h 15 min	5 h 10 min
XAVC S 4K 30p 60M/25p 60M	10 min	1 h	2 h 5 min	8 h 25 min
XAVC S 4K 24p 100M*/—	8 min	35 min	1 h 15 min	5 h 10 min
XAVC S 4K 24p 60M*/—	10 min	1 h	2 h 5 min	8 h 25 min
XAVC S HD 120p 100M/100p 100M	8 min	35 min	1 h 15 min	5 h 10 min
XAVC S HD 120p 60M/100p 60M	10 min	1 h	2 h 5 min	8 h 25 min
XAVC S HD 60p 50M/50p 50M	15 min	1 h 10 min	2 h 30 min	10 h 10 min
XAVC S HD 60p 25M/50p 25M	30 min	2 h 20 min	4 h 45 min	19 h 30 min
XAVC S HD 30p 50M/25p 50M	15 min	1 h 10 min	2 h 30 min	10 h 10 min
XAVC S HD 30p 16M/25p 16M	50 min	3 h 35 min	7 h 20 min	29 h 45 min
XAVC S HD 24p 50M*/—	15 min	1 h 10 min	2 h 30 min	10 h 10 min
AVCHD 60i 24M(FX)/50i 24M(FX)	40 min	2 h 55 min	6 h	24 h 15 min
AVCHD 60i 17M(FH)/50i 17M(FH)	55 min	4 h 5 min	8 h 15 min	33 h 15 min

* 僅當 [NTSC/PAL選擇器] 設定為NTSC時。

- 連續拍攝的時間約可達29分鐘（產品規格限制）。
連續可錄製時間可能因下列情況而有所差異：
 - 當拍攝慢動作/快動作動態影像時：當錄製的檔案達大約29分鐘（播放動態影像達大約29分鐘）時，會自動停止錄製。（如果 [ 錄製設定] 設定為 [60p/50p] 且 [ 幅率] 設定為 [30fps/25fps]，當錄製的檔案達大約15分鐘時，會自動停止錄製。）
- 慢動作/快動作動態影像的時間指的是播放時間，不是錄製時間。

注意

- 動態影像的可錄製時間會因相機配備有可以根據拍攝場景而自動調整畫質的VBR (Variable Bit-Rate) 而有所差異。錄製快速移動的被攝體時，影像會比較清晰，但是可錄製時間會比較短，因為需要更多記憶體進行錄製。可錄製時間也會依拍攝情況、被攝體或者影像畫質/大小設定之不同而有所差異。
- 顯示的時間是使用Sony記憶卡時的可錄製時間。

有關連續錄製動態影像的注意事項

- 高畫質動態影像錄製和高速連續拍攝都需要大量的電力。因此，如果您繼續拍攝，相機內部的溫度會上升，尤其是影像感應器的溫度。在這種情況下，相機會自動關閉，因為相機表面溫度升高或高溫影響影像畫質或相機內部機制。
- 當電源關閉一段時間後，相機使用預設設定錄製時，連續動態影像錄製的可用時間長度如下。數值指的是從相機開始錄製直到相機停止錄製的連續時間。

環境溫度：20°C

- 動態影像 (HD)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 動態影像 (4K)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環境溫度：30°C

- 動態影像 (HD)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 動態影像 (4K)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環境溫度：40°C

- 動態影像 (HD)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 動態影像 (4K) 的持續錄製時間：大約29分鐘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標準]

HD：XAVC S HD (60p 50M/50p 50M，當相機未透過Wi-Fi連接時)

4K：XAVC S 4K (24p 60M/25p 60M，當相機未透過Wi-Fi連接時)

- 可以用於動態影像錄製的時間長度會因為您開始錄製前的溫度、動態影像的檔案格式/錄製設定、Wi-Fi網路環境或相機情況而異。如果您在電源開啟之後經常重新構圖或者拍攝影像，相機內部的溫度會上升，可以錄製的時間會比較短。
- 如果出現  圖示，表示相機的溫度已上升。
- 如果相機因為高溫而停止錄製動態影像，請在關閉電源的情況下讓相機休息一段時間。等到相機內部溫度完全下降後再開始錄製。
- 如果遵守以下各點，就可以錄製動態影像更長的時間。
 - 避免相機受到直接的日曬。
 - 相機不使用時要關機。
-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AVCHD] 時，動態影像的檔案大小會限制在約2 GB以內。如果在錄製過程中，動態影像檔案大小達到約2 GB，則會自動建立新的動態影像檔案。

相關主題

- [電池使用時間與可錄製影像張數](#)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在國外使用電源供應器/電池充電器

您可以在電源為100 V到240 V AC，50 Hz/60 Hz範圍內的任何國家或地區使用電池充電器（另售）和電源供應器（附件）。

視國家/地區而定，可能需要電源轉接頭以連接到牆上插座。請洽詢旅行社等，並事先備妥電源轉接頭。

注意

- 請勿使用電子變壓器，否則可能造成故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AVCHD格式

AVCHD格式是針對採用高效率壓縮編碼技術錄製HD（高解析度）訊號時的高解析度數位攝影機所開發。MPEG-4 AVC/H.264格式是用來壓縮視訊資料，Dolby Digital或Linear PCM系統是用來壓縮音訊資料。MPEG-4 AVC/H.264格式能夠以高於傳統影像壓縮格式的效率壓縮影像。

- 由於AVCHD格式使用壓縮編碼技術，相片在畫面、觀看角度或亮度等等大幅變更的場景可能不穩定，但這不是故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使用授權

關於使用授權的注意事項

本產品附有根據軟體所有者的授權協議使用的軟體。根據這些軟體應用程式版權所有者的要求，我們有義務告知您下列事項。使用授權（英文版）記錄於產品的內部記憶體中。請在產品與電腦之間建立大量儲存連接，以便閱讀“PMHOME”-“LICENSE”資料夾下的使用授權。

本產品在AVC專利組合授權下授權給單一消費者個人使用或者不接受報酬的其他用途，以便

（i）根據AVC標準（“AVC視訊”）為視訊編碼和/或

（ii）對由從事個人活動的消費者所編碼和/或從經授權提供AVC影片的影片提供者獲取的AVC影片進行解碼。

任何其他用途都不能授權使用或者隱含授權使用。包括與促銷、內部和商業性用途及授權有關的其他資訊，向MPEG LA, L.L.C.取得

請參閱[HTTP://WWW.MPEGLA.COM](http://www.mpegla.com)

關於 GNU GPL/LGPL適用軟體

產品中包括合乎以下GNU通用公共許可證（以下稱為“GPL”）或GNU Lesser較寬鬆公共許可證（以下稱為“LGPL”）條件的軟體。

這是告知您，在隨附的GPL/LGPL的條件之下，您有權限可存取、修改及再發佈這些軟體程式的原始碼。

原始碼提供於網站上。

您可以使用以下URL下載。

<http://oss.sony.net/Products/Linux/>

我們希望您不要就原始碼內容與我們聯繫。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規格

相機

[系統]

相機類型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鏡頭

Sony E-安裝座鏡頭

[影像感應器]

影像格式

35公釐全片幅 (35.6公釐×23.8公釐) · CMOS影像感應器

相機的有效像素數

大約24 200 000像素

相機的總像素數

大約28 300 000像素

[SteadyShot]

系統

相機內感應器位移影像穩定系統

[防止灰塵]

系統

添加防護塗層於光學濾光片上，並配備影像感應器位移機制

[自動對焦系統]

偵測系統

相位偵測系統/對比偵測系統

感光度範圍

-3 EV至+20 EV (ISO 100等值 · F2.0)

AF照明器

大約0.3公尺至3公尺 (當使用FE 28-70 mm F3.5-5.6 OSS時)

[電子觀景窗]

類型

1.3公分 (0.5類型) 電子觀景窗

總點數

3 686 400點

幀框涵蓋範圍

100%

放大倍率

使用50公釐鏡頭於無限遠、-1公尺⁻¹時，大約0.78×

眼點

距目鏡約23公釐，距目鏡框約18.5公釐，-1公尺⁻¹

屈光度調整

-4.0公尺⁻¹至+3.0公尺⁻¹

[螢幕]

LCD螢幕

7.5公分 (3.0型) TFT驅動，觸控面板

總點數

1 440 000點

[曝光控制]

測光方法

1 200-區評價測光

測光範圍

-3 EV至+20 EV (使用F2.0鏡頭時的ISO 100等值)

ISO感光度 (建議的曝光指數)

靜態影像：ISO 100至ISO 51 200 (擴充ISO：最小ISO 50，最大ISO 204 800)、[ISO AUTO] (ISO 100至6 400，可設定最大值/最小值。)

動態影像：ISO 100至ISO 51 200等值 (擴充ISO：最小ISO 100，最大ISO 102 400)、[ISO AUTO] (ISO 100至ISO 6 400等值，可設定最大值/最小值。)

曝光補償

±5.0 EV (可在1/3 EV和1/2 EV步級之間切換)

使用曝光補償轉盤時：±3.0 EV (1/3 EV步級)

[快門]

類型

電子控制、垂直運行、焦平面式

速度範圍

靜態影像 (使用電子快門拍攝時)：1/32 000秒*至30秒 (於連續拍攝時最高可達1/8秒)

*僅限M (手動曝光) 和S (快門速度優先) 模式。

靜態影像 (使用機械快門拍攝時)：1/8 000秒至30秒、BULB

動態影像：1/8 000秒至1/4秒 (1/3 EV步級)

- 1080 60i相容裝置：於AUTO模式時最高可達1/60秒 (於自動慢速快門模式時最高可達1/30秒)
- 1080 50i相容裝置：於AUTO模式時最高可達1/50秒 (於自動慢速快門模式時最高可達1/25秒)

閃光燈同步速度

1/250秒 (當使用Sony製造的閃光燈時)

[連續拍攝]

連續拍攝速度 (使用電子快門拍攝時)

：每秒最多約20張影像 / ：每秒最多約10張影像 / ：每秒最多約5張影像

- 根據我們的測量情況。視拍攝情況而定，連續拍攝的速度可能比較慢。

[錄製格式]

檔案格式

JPEG (DCF Ver. 2.0、Exif Ver. 2.31、MPF Baseline) 相容、RAW (Sony ARW 2.3格式)

動態影像 (XAVC S格式)

MPEG-4 AVC/H.264 XAVC S 1.0版相容格式

視訊：MPEG-4 AVC/H.264

音訊：LPCM 2聲道 (48 kHz 16位元)

動態影像 (AVCHD格式)

AVCHD格式Ver. 2.0相容

視訊：MPEG-4 AVC/H.264

音訊：Dolby Digital 2聲道，配備有Dolby Digital Stereo Creator

- 由Dolby Laboratories授權製造。

[錄製媒體]

Memory Stick、SD卡

[插槽]

插槽1

SD卡插槽 (與UHS-I和UHS-II相容)

插槽2

適用於Memory Stick PRO Duo和SD卡的多重插槽（與UHS-I相容）

支援兩個記憶卡之間的操作。

[輸入/輸出端子]

Multi/Micro USB端子*

Hi-Speed USB（USB 2.0）

* 支援微型USB相容裝置。

HDMI

HDMI D型微型插孔

（麥克風）端子

Ø 3.5公釐立體聲迷你插孔

（耳機）端子

Ø 3.5公釐立體聲迷你插孔

LAN端子

（閃光燈同步）端子

[電源・一般]

型號

WW361847

額定輸入

7.2 V 、4.1 W

耗電量（拍攝時）

使用FE 28-70 mm F3.5-5.6 OSS

使用觀景窗時：大約4.1 W

使用螢幕時：大約3.0 W

操作溫度

0至40°C

存放溫度

-20至55°C

尺寸（寬/高/深）（概略值）

126.9×95.6×73.7公釐

126.9×95.6×63.0公釐（從把手至螢幕）

質量（概略值）

673公克（包含電池、SD卡）

麥克風

立體聲

喇叭

單聲

Exif列印

相容

DPOF

相容

PRINT Image Matching III

相容

[無線LAN]

支援的格式

IEEE 802.11 b/g/n

頻帶

2.4 GHz

安全性

WEP/WPA-PSK/WPA2-PSK

連線方法

Wi-Fi Protected Setup™（WPS）/手動

存取方法

基礎架構模式

[NFC]

標籤類型

符合NFC Forum Type 3 Tag

[Bluetooth通訊]

Bluetooth標準4.1版

頻帶

2.4 GHz

電池充電器BC-QZ1

額定輸入

100–240 V  、50/60 Hz 、0.38 A

額定輸出

8.4 V  、1.6 A

電源供應器AC-UUD12/AC-UUE12

額定輸入

100–240 V  、50/60 Hz 、0.2 A

額定輸出

5 V  、1.5 A

二次鋰電池組NP-FZ100

標稱電壓

7.2 V 

設計與規格若有變動，恕不另行通知。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商標

- Memory Stick和 是Sony Corporation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XAVC S和 是Sony Corporation的註冊商標。
- AVCHD和AVCHD標誌類型是Panasonic Corporation和Sony Corporation的商標。
- Mac為Apple Inc.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
- iPhone和iPad是Apple Inc.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
- Blu-ray Disc™和Blu-ray™是Blu-ray Disc Association的商標。
- DLNA和DLNA CERTIFIED是Digital Living Network Alliance的商標。
- Dolby, Dolby Audio和雙D記號是杜比實驗室的商標。
- HDMI、HDMI高畫質多媒體介面及HDMI 標誌為HDMI Licensing Administrator, Inc.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Microsoft和Windows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SDXC標誌是SD-3C, LLC的商標。
- Android和Google Play是Google LLC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Wi-Fi、Wi-Fi標誌和Wi-Fi Protected Setup是Wi-Fi Alliance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N標記是NFC Forum, Inc.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Bluetooth®文字標記和標誌是Bluetooth SIG, Inc.所擁有的註冊商標，Sony Corporation對這些商標的任何使用皆有授權。
- QR Code是Denso Wave Inc.的商標
- 此外，本說明書中使用的系統和產品名稱通常是其個別開發者或廠商的商標或註冊商標。然而，™或®標記可能未在本說明書中的所有例子中使用。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預設設定值清單

下列為預設設定值。

若要將設定重設為預設值

選取MENU→ (設定) → [出廠重設] → [拍攝設定重設] 或 [初始化] → [進入]。

可使用 [拍攝設定重設] 重設的項目是有限的。請參閱下列表格。如果選取 [初始化]，相機的所有設定都會重設為預設值。

1 拍攝設定1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可使用 [拍攝設定重設] 重設
 檔案格式	JPEG	✓
 RAW檔案類型	已壓縮	✓
 JPEG影像品質	精細	✓
 JPEG影像尺寸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3:2] 時)	L: 24M	✓
 JPEG影像尺寸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16:9] 時)	L: 20M	✓
 JPEG影像尺寸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1:1] 時)	L: 16M	✓
 JPEG影像尺寸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3:2] 並以相當於APS-C的尺寸錄製時)	L: 10M	✓
 JPEG影像尺寸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16:9] 並以相當於APS-C的尺寸錄製時)	L: 8.7M	✓
 JPEG影像尺寸 (當 [ 長寬比] 設定為 [1:1] 並以相當於APS-C的尺寸錄製時)	L: 6.9M	✓
 長寬比	3:2	✓
APS-C/Super 35mm	自動	—
 消除長曝雜訊	開	✓
 高 ISO 雜訊消除	一般	✓
 色彩空間	sRGB	✓
鏡頭補償 (陰影補償)	自動	—
鏡頭補償 (色像差補償)	自動	—
鏡頭補償 (失真補償)	關	—
自拍定時器模式	自拍定時器 (單張)	✓
包圍式曝光設定 (包圍式曝光模式)	連拍包圍式曝光	✓
包圍式曝光設定 (包圍曝光時自拍定時)	關	✓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可使用 [拍攝設定重設] 重設
包圍式曝光設定 (階段順序)	0→--→+	—
  /  回復	—	—
  /  記憶	—	—
 選擇媒體	插槽1	✓
登錄自訂拍攝設定	—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時間間隔拍攝)	關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拍攝開始時間)	1秒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拍攝間隔)	3秒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拍攝次數)	30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AE追蹤靈敏度)	中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間隔內的快門類型)	電子式快門	✓
 時間間隔拍攝功能 (拍攝間隔優先順序)	關	✓
AF-S優先順序設定	平衡重點	—
AF-C優先順序設定	平衡重點	—
對焦區域	寬	✓
焦點設定	—	✓
對焦區域限制	—	✓
 換垂直/水平AF區	關	✓
 AF 輔助照明	自動	✓
人臉/眼部AF設定 (AF時面孔/眼部優先)	開	✓
人臉/眼部AF設定 (被攝體偵測)	人類	✓
人臉/眼部AF設定 (右眼/左眼選擇)	自動	✓
人臉/眼部AF設定 (面孔偵測框顯示)	關	✓
人臉/眼部AF設定 (動物眼睛顯示)	開	✓
 AF追蹤靈敏度	3(標準)	✓
光圈驅動為AF	標準	—
 快門AF	開	—
 預先AF	關	—
 Eye-Start AF	關	—
 AF區域登錄功能	關	—
 刪除登錄的AF區域	—	—
AF區域自動清除	關	—
顯示連續AF區域	開	—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可使用 [拍攝設定重設] 重設
對焦點循環	不循環	✓
AF 微距變焦* (AF調整設定) *即使選取 [拍攝設定重設] 或 [初始化] ，此項目也不會重設。	關	—
AF 微距變焦* (清除) *即使選取 [拍攝設定重設] 或 [初始化] ，此項目也不會重設。	—	—
AF 微距變焦* (量) *即使選取 [拍攝設定重設] 或 [初始化] ，此項目也不會重設。	±0	—
對焦框色	灰	—
曝光補償	±0.0	✓
重設EV補償	重設	—
ISO設定 (ISO)	ISO AUTO	✓
ISO設定 (ISO範圍限制)	ISO 50–ISO 204800	✓
ISO設定 (ISO AUTO最小速度)	標準	✓
測光模式	多重	✓
多重測光時面孔優先	開	✓
重點測光點	中間	✓
曝光級數	0.3EV	—
 含快門的AEL	自動	—
曝光標準調整	±0.0	—
閃光燈模式	自動閃光	✓
閃光補償	±0.0	✓
曝光補償設定	現場光與閃光	—
無線閃光燈	關	✓
紅眼減弱	關	✓
白平衡	自動	✓
AWB優先順序設定	標準	✓
DRO/自動 HDR	動態範圍最佳化: 自動	✓
風格設定	標準	✓
相片效果	關	✓
 快門AWB鎖	關	✓
對焦放大鏡	—	✓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可使用 [拍攝設定重設] 重設
對焦放大時間	無限制	—
 初始對焦放大率	x1.0	—
 對焦放大鏡中AF	開	—
 MF輔助	開	—
峰值設定 (峰值顯示)	關	—
峰值設定 (峰值等級)	中	—
峰值設定 (峰值顏色)	白	—
面孔登錄	—	—
登錄面孔優先	開	✓

2 拍攝設定2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可使用 [拍攝設定重設] 重設
 曝光模式	程式自動	✓
 曝光模式	程式自動	✓
 檔案格式	XAVC S HD	✓
 錄製設定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4K] 時)	24p 60M/25p 60M	✓
 錄製設定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XAVC S HD] 時)	60p 50M/50p 50M	✓
 錄製設定 (當 [ 檔案格式] 設定為 [AVCHD] 時)	60i 17M(FH)/50i 17M(FH)	✓
 慢與快設定 ( 錄製設定)	30p/25p	✓
 慢與快設定 ( 幅率)	120fps/100fps	✓
 Proxy錄製	關	✓
 AF 驅動速度	一般	✓
 AF追蹤靈敏度	標準	✓
 自動慢速快門	開	✓
 初始對焦放大鏡	x1.0	—
音訊錄製	開	✓
錄音音量	26	✓
音訊等級顯示	開	—
音訊輸出時刻	即時播送	✓
減少風噪音	關	✓
 標誌顯示	關	—
 標誌設定 (中央)	關	—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可使用 [拍攝設定重設] 重設
 標誌設定 (式樣)	關	—
 標誌設定 (安全區)	關	—
 標誌設定 (水平導引框)	關	—
視訊燈模式	電源連結	—
快門按鈕錄製影片	關	—
 快門類型	自動	—
電子式前簾快門	開	—
無鏡頭釋放快門	啟用	—
無記憶卡釋放快門	啟用	—
SteadyShot	開	✓
SteadyShot設定 (SteadyShot調整)	自動	✓
SteadyShot設定 (SteadyS.焦距) (當 [SteadyShot調整] 設定為 [手動] 時)	8mm	✓
變焦	—	—
變焦設定	僅光學變焦	—
變焦環旋轉	左(W)/右(T)	—
DISP按鈕 (螢幕)	顯示所有資訊	—
DISP按鈕 (觀景窗)	水平	—
FINDER/MONITOR	自動	—
 觀景窗幅率	高	—
斑馬圖案設定 (斑馬圖案顯示)	關	—
斑馬圖案設定 (斑馬圖案等級)	70	—
格線	關	—
曝光設定指南	關	—
Live View顯示	設定效果開	—
拍攝開始顯示	關	—
拍攝定時顯示	開：類型1	—
連拍長度	不顯示	—
自動檢視	關	—
 自訂鍵 (控制滾輪)	未設定	—
 自訂鍵 (自訂按鈕1)	白平衡	—
 自訂鍵 (自訂按鈕2)	對焦區域	—
 自訂鍵 (自訂按鈕3)	 快門類型	—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可使用 [拍攝設定重設] 重設
 自訂鍵 (自訂按鈕4)	觸控操作選擇	—
 自訂鍵 (多重選擇器中央按鈕)	對焦標準	—
 自訂鍵 (中央按鈕的功能)	眼部AF	—
 自訂鍵 (左側按鈕的功能)	未設定	—
 自訂鍵 (右側按鈕的功能)	ISO	—
 自訂鍵 (向下按鈕)	未設定	—
 自訂鍵 (AEL按鈕的功能)	AEL固定	—
 自訂鍵 (AF-ON按鈕)	AF開啟	—
 自訂鍵 (對焦固定按鈕)	對焦固定	—
 自訂鍵 (控制滾輪)	依照自訂()	—
 自訂鍵 (自訂按鈕1)	依照自訂()	—
 自訂鍵 (自訂按鈕2)	依照自訂()	—
 自訂鍵 (自訂按鈕3)	依照自訂()	—
 自訂鍵 (自訂按鈕4)	依照自訂()	—
 自訂鍵 (多重選擇器中央按鈕)	依照自訂()	—
 自訂鍵 (中央按鈕的功能)	依照自訂()	—
 自訂鍵 (左側按鈕的功能)	依照自訂()	—
 自訂鍵 (右側按鈕的功能)	依照自訂()	—
 自訂鍵 (向下按鈕)	依照自訂()	—
 自訂鍵 (AEL按鈕的功能)	依照自訂()	—
 自訂鍵 (AF-ON按鈕)	依照自訂()	—
 自訂鍵 (對焦固定按鈕)	依照自訂()	—
 自訂鍵 (自訂按鈕1)	依照自訂( / )	—
 自訂鍵 (自訂按鈕2)	依照自訂( / )	—
 自訂鍵 (自訂按鈕3)	保護	—
 自訂鍵 (Fn/  按鈕)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功能選單設定	—	—
我的轉盤設定	—	—
轉盤設定	 Av  Tv	—
Av/Tv旋轉	一般	—
轉盤Ev補償	關	—
功能環(鏡頭)	電動對焦	—
觸控操作功能	觸碰對焦	—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可使用 [拍攝設定重設] 重設
MOVIE按鈕	始終	—
鎖操作零件	關	—
音訊訊號	開	—

網路

若要將 [網路] 的項目重設為預設值，請選取 [初始化] 或 [重設網路設定]。這些項目不會重設為預設值，即使選取 [拍攝設定重設] 也一樣。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傳送至智慧型手機)	—
傳至智慧型手機功能 ( 傳送目標)	僅Proxy
傳送至電腦	—
FTP傳輸功能 (FTP功能)	關
FTP傳輸功能 (FTP連接方法)	有線LAN
FTP傳輸功能 (伺服器設定)	伺服器1
FTP傳輸功能 (FTP傳輸)	—
FTP傳輸功能 (顯示FTP結果)	—
FTP傳輸功能 (拍攝時自動傳輸)	關
FTP傳輸功能 (RAW+J傳輸目標)	限JPEG
FTP傳輸功能 (FTP省電)	關
在TV上觀看	—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關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 連線)	—
使用智慧型手機控制 (永遠連線)	關
PC遙控(有線LAN) (PC遙控(有線LAN))	關
PC遙控(有線LAN) (配對)	—
飛航模式	關
Wi-Fi設定 (WPS按鍵)	—
Wi-Fi設定 (存取點手動設定)	—
Wi-Fi設定 (顯示MAC地址)	—
Wi-Fi設定 (SSID/密碼重設)	—
Bluetooth設定 (Bluetooth功能)	關
Bluetooth設定 (配對)	—
Bluetooth設定 (顯示裝置地址)	—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位置資訊連結設定 (位置資訊連結)	關
 位置資訊連結設定 (自動時間更正) (當 [位置資訊連結] 設定為 [開] 時)	開
 位置資訊連結設定 (自動區域調整) (當 [位置資訊連結] 設定為 [開] 時)	開
Bluetooth遙控	關
有線LAN設定 (IP地址設定)	自動
有線LAN設定 (顯示有線LAN資訊)	—
編輯裝置名稱	—
匯入根憑證	—
安全性(IPsec)	關
重設網路設定	—

播放

若要將 [播放] 的項目重設為預設值，請選取 [初始化]。這些項目不會重設為預設值，即使選取 [拍攝設定重設] 也一樣。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保護	—
轉動	—
刪除	—
等級	—
等級設定 (自訂鍵)	—
指定列印	—
複製	—
照片攝取	—
 放大	—
 放大初始放大率	標準放大率
 放大初始位置	對焦位置
 間隔的連續播放	—
 間隔的播放速度	5
循環播放 (重複)	關
循環播放 (間隔)	3秒
選擇播放媒體	插槽1
觀看模式	日期檢視
影像索引	9張影像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以群組形式顯示	關
顯示旋轉	自動
影像跳覽設定 (選擇轉盤)	前轉盤
影像跳覽設定 (影像跳覽方法)	逐張

設定

若要將 [設定] 的項目重設為預設值，請選取 [初始化]。這些項目不會重設為預設值，即使選取 [拍攝設定重設] 也一樣。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螢幕亮度	手動
觀景窗亮度	自動
觀景窗色溫	±0
音量設定	7
刪除確認	"取消"優先
省電開始時間	1分鐘
自動關閉電源溫度	標準
NTSC/PAL選擇器	—
清潔模式	—
觸控操作	關
觸控面板/觸控板	限觸控面板
觸控板設定 (垂直方向操作)	開
觸控板設定 (觸控定位模式)	絕對位置
觸控板設定 (操作區)	 右1/2
示範模式	關
TC/UB設定 (TC/UB顯示設定)	計時器
TC/UB設定 (TC Preset)	—
TC/UB設定 (UB Preset)	—
TC/UB設定 (TC Format)	DF
TC/UB設定 (TC Run)	Rec Run
TC/UB設定 (TC Make)	Preset
TC/UB設定 (UB Time Rec)	關
IR遙控	關
HDMI設定 (HDMI解析度)	自動
HDMI設定 ( 24p/60p輸出切換)	60p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HDMI設定 (HDMI資訊顯示)	開
HDMI設定 ( TC輸出)	關
HDMI設定 ( REC控制)	關
HDMI設定 (HDMI控制)	開
 4K輸出選擇	記憶卡+HDMI
USB連線	自動
USB LUN設定	多種
USB電源供給	開
PC遙控設定 (靜態影像儲存目的地)	限PC
PC遙控設定 (RAW+J PC儲存影像)	RAW與JPEG
 語言	—
日期/時間設定	—
區域設定	—
IPTC資訊 (寫入IPTC資訊)	關
IPTC資訊 (登錄IPTC資訊)	—
版權資訊 (寫入版權資訊)	關
版權資訊 (設定拍攝人姓名)	—
版權資訊 (設定版權所有者名稱)	—
版權資訊 (顯示版權資訊)	—
寫入序號	關
格式化	—
檔案編號	連續
設定檔案名稱	DSC
攝影媒體設定 (優先攝影媒體)	插槽1
攝影媒體設定 (錄製模式)	標準
攝影媒體設定 (自動切換攝影媒體)	關
選擇REC資料夾	—
新資料夾	—
資料夾名稱	標準格式
還原影像資料庫* *即使選取 [拍攝設定重設] 或 [初始化]，也不會執行此功能。	—
顯示媒體資訊	—
版本	—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認證標誌	—
出廠重設	—

★ 我的選單

若要將 [我的選單] 的項目重設為預設值，請選取 [初始化] 或 [刪除全部]。這些項目不會重設為預設值，即使選取 [拍攝設定重設] 也一樣。

MENU項目	預設設定值
新增項目	—
排序項目	—
刪除項目	—
刪除頁面	—
刪除全部	—
從我的選單顯示	關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故障排除

若您的產品有問題，請嘗試下列解決方法。

- 1 取出電池，等待一分鐘之後重新插入電池，然後開啟相機。
- 2 初始化設定值。
- 3 請向您的經銷商或當地授權的服務處諮詢。在我們的客戶支援網站可以查到有關本產品的其他資訊和常見問題的答案。
<http://www.sony.net/>

相關主題

- [出廠重設](#)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警告訊息

設定區域/日期/時間。

- 設定區域、日期和時間。如果產品已長時間未使用，請對內建備份充電電池充電。

電量不足。

- 由於電池剩餘電量過低，影像複製或影像感應器清潔功能將無法操作。將電池重新充電，或使用電源供應器供電。

無法使用記憶卡。格式化？

- 在電腦上格式化了記憶卡，並且變更了檔案格式。選取 [進入]，然後再將記憶卡格式化。您可以再度使用記憶卡，但是記憶卡中所有先前的資料都會被刪除。完成格式化可能需要一些時間。如果訊息還是會出現，請更換記憶卡。

記憶卡錯誤

- 插入了不相容的記憶卡。
- 格式化失敗。再度將記憶卡格式化。

無法讀取記憶卡。請重新插入記憶卡。

- 插入了不相容的記憶卡。
- 記憶卡受損。
- 記憶卡的端子部分髒污。

記憶卡已鎖定。

- 您使用的是具有防止寫入保護開關或防止刪除保護開關的記憶卡，而且開關設定為LOCK位置。將開關設定至可以錄製的位置。

由於記憶卡未插入，因此無法開啟快門。

- [優先攝影媒體] 中選擇的記憶卡插槽中未插入記憶卡。
- 若要在未將記憶卡插入相機的情況下釋放快門，請將 [無記憶卡釋放快門] 設定為 [啟用]。在此情況下，將不會儲存影像。

此記憶卡可能無法 正常錄製及播放。

- 插入了不相容的記憶卡。

降低雜訊進行中...

- 當執行雜訊消除時，消除過程即展開。在這段減少雜訊的期間內，您不能進行任何進一步的拍攝。

無法顯示。

- 用其他產品錄製的影像或者用電腦修改過的影像可能無法顯示。
- 在電腦上處理（例如刪除影像檔案）可能導致影像資料庫檔案不一致。請修復影像資料庫檔案。

檢查是否已裝上鏡頭。對於不支持的鏡頭，請在功能表中將 "無鏡頭釋放快門"設定為"啟用"。

- 鏡頭未正確安裝，或未裝上鏡頭。當裝上鏡頭時出現此訊息，請重新裝上鏡頭。如果訊息經常出現，請檢查鏡頭接點或產品是否乾淨。

- 將產品裝在天文望遠鏡或類似的設備上時，或使用不受支援的鏡頭時，將 [無鏡頭釋放快門] 設定為 [啟用]。

無法列印

- 您試圖以DPOF標記標示RAW影像。

相機過熱 請等待，直至相機降溫為止

- 產品因為連續拍攝而變熱。關閉電源並等到產品已就緒可以再度拍攝為止。



- 您已經錄製影像很長一段時間，產品溫度已經升高。



- 影像數目超出產品可能處理的資料庫檔案日期管理數量。



- 無法登錄資料庫檔案。使用PlayMemories Home將所有影像匯入一台電腦並復原記憶卡。

影像資料庫檔案出錯

- 影像資料庫檔案中出現問題。選取 [設定] → [還原影像資料庫]。

系統錯誤

相機出錯。關閉電源再重新開啟。

- 取出電池，再重新插入。如果訊息經常出現，請向當地經授權的Sony服務處洽詢。

影像資料庫檔案錯誤。要還原？

- 由於影像資料庫檔案已損毀，因此您無法錄製及播放AVCHD動態影像。請按照螢幕上的指示復原影像資料庫檔案。

無法放大。

無法旋轉影像

- 其他產品錄製的影像可能無法放大或旋轉。

無法建立更多資料夾。

- 記憶卡中有一個資料夾的前三個數字是“999”。您無法在此相機上建立更多資料夾。

相關主題

- [關於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 [格式化](#)
- [無鏡頭釋放快門](#)

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ILCE-9 α9 5版或更新版本

建議頁面

- **自動切換媒體**

如果您使用兩個記憶卡插槽，當使用中的記憶卡已滿時，可自動切換使用另一張記憶卡錄製。

- **如何在影像上標記位置資訊**

您可以在影像上記錄位置資訊。位置資訊可透過智慧型手機取得。

- **ILCE-9鏡頭相容性資訊**

本網站提供鏡頭相容性資訊。(將會開啟另一個視窗。)